
沉船
著者/〔印度〕泰戈尔
译者/彬仁 广燕
漓江出版社

沉船

这类树上的花儿绽开了。但连结果实的时间都没有等到，就凋谢了。同样，感情在一些人的心里来去匆匆，它们没有充裕时间，能够形成感情的具体形状。但是，感情在多情善感的人的心里，能变成完美的情感，因为他们有着这方面的情味和力量。当然，其中许多果实已脱落，但有些果实却成熟了。

——泰戈尔



ISBN 7—5407—2162—6/I·1328
定价：18.00元

沉 船

〔印度〕泰戈尔 著
彬仁 广燕 译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159—1 号)
邮政编码:541002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灵川县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4.75 插页 2 字数 370000
1997 年 11 月第 1 版 199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5000 册
ISBN 7－5407－2162－6/I·1328
定价:18.00 元

目　　录

沉　　船

彬　仁　译

《沉船》的主题和人物

冯金辛

泰戈尔的长篇小说《沉船》写于1902年，讲一对夫妇（纳利纳克希与格姆娜）和一对情人（罗梅锡与海敏丽妮）之间悲欢离合的故事。主要人物是格姆娜，一个纯洁、善良、勤劳、美丽的小姑娘。她是个孤儿，寄居在舅舅家，从小就像奴隶似的干活，长到印度教社会规定的结婚年龄，仍没有人肯娶她，因为没有人愿为她出陪嫁。幸而碰上个好心人纳利纳克希，愿意同她结婚；但命运之神又捉弄了她，就在她举行结婚仪式后随丈夫乘船回家时，狂风吹翻了他们的船，她昏死在沙滩上，被也是娶妻乘船回家时遇难的罗梅锡救起，可巧他俩对自己的配偶都未看过一眼。罗梅锡是出于怨恨，因为他本来爱着梵社姑娘海敏丽妮，这次结婚是迫于父命；格姆娜则是由于害羞。这时双方都误以为对方是自己的配偶，格姆娜就这样随着罗梅锡回了家。

后来格姆娜发现罗梅锡并非自己的丈夫，自己的丈夫乃是纳利纳克希时，毅然出走，寻找自己从未见过一面、甚至连姓名还是从罗梅锡给海敏丽妮的信里才知道的丈夫。她历尽千辛万苦，终于找到了丈夫，却又不敢相认。恰格尔瓦尔蒂大叔把她认作自己的侄

女，改名赫莉达茜，安插在丈夫家料理家务。后来纳利纳克希终于从海敏丽妮那里知道了他妻子并未溺死，并且明白了赫莉达茜就是自己的妻子格姆娜。纳利纳克希要她一同去找母亲给他们祝福，格姆娜担心自己不会得到婆婆的谅解，纳利纳克希对她说："妈妈一生已经宽恕了许多人的罪过。对于根本无罪的你，她更会宽恕的。"

小说就在这里结束。

从小说结尾时的这句话来看，我们可以说格姆娜已得到丈夫的谅解，而且还肯定自己的母亲也会宽恕妻子。但决不能由此推断，他母亲已宽恕了她，格姆娜此后就苦尽甘来，能和丈夫白头偕老了。因为，在正统印度教社会里，像格姆娜这样已和另一男人共同生活过的妇女，是决不会被准许再跨进丈夫家门的。自然，我的意思并不是说格姆娜有罪，但在愚昧僵化的传统印度教社会里，无罪的人（特别是妇女）也照样遭到惩罚。格姆娜的命运也是如此。

何况，她的婆婆克谢姆卡莉是个虔诚的印度教徒，虔诚到了顽固不化的程度。信印度教的妇女是把丈夫当作神一样尊敬的。但当她丈夫改信梵教时，她宁愿和他分离也不改变自己的宗教信仰。她如此严格地遵守教规，即使在身体发烧的情况下，仍不放弃每天早晨下恒河沐浴的教规，以致热度愈来愈高，病情变得非常严重。这样一个人，要她同意格姆娜做她的儿媳妇，恐怕并不容易。别看她此时已经喜欢上了格姆娜，希望自己能有她这样一个好媳妇，认为她是自己哪一世的母亲；但要知道，她喜欢的是婆罗门少妇赫莉达茜，并不是格姆娜。要是知道赫莉达茜就是格姆娜，她不但不会再喜欢她，反而会恨她，因为像格姆娜那样的妇女，按印度教教规是已经失去种姓的不洁净的女人，连一杯水都不能从她手里接受。她一定会认为自己受到她的亵渎，怎能不对她产生怨恨呢？

其实，泰戈尔在小说中不止一次地向我们暗示了这一点。例如，罗梅锡知道她不是自己的妻子后曾经这样寻思过："这些天来，

她一直自居为另一个人的妻子，和他住在一起。倘若这事张扬开去，社会上一般见识的人又会对她抱着什么样的看法？她到哪儿寻觅到安身立命之所？就算她丈夫还活着，他会愿意或敢于再收留她吗？"（重点号系引者所加，下同。）又如，当罗梅锡要去把有关格姆娜的一切情况向纳利纳克希说明的时候，大叔对他说了这样一段话：

> "嗯，可是假定格姆娜真还活着，而且纳利纳克希已经见到她了，那你想由你去对他讲那些情况，合适吗？他还有一个老妈妈。她要知道了这里面的真情，那格姆娜的日子怕真就很难过了。"

从这段引文，还可看出，大叔最为格姆娜担心的就是她的婆婆，而不是她的丈夫，因为她丈夫是梵教徒，对印度教教规并不理会。大叔说这句话的时候，格姆娜已经获得了她婆婆的欢心，但大叔仍然忧惧，正是因为他深知印度教社会的习俗，知道格姆娜这样一个妇女，在印度教社会里是不可能得到谅解的。

当然，格姆娜已经得到丈夫的谅解，他会不会不顾母亲反对，像赫门达[①]那样和妻子一同离开家庭？从《沉船》所描写的有关纳利纳克希的情节看，要他像赫门达那样向着妻子，这种可能性是极小极小的。赫门达和库松有过一段相爱的历史，他们的结合是有爱情的基础的，但纳利纳克希和格姆娜在婚前素不相识，纳利纳克希同意娶她，主要是为了母亲，好让母亲有个称心的媳妇。"妈妈，我一定要给您找一个完全合您心意的儿媳妇，她得是一个极孝顺的

---

① 作者短篇小说《弃绝》中的主人翁。婆罗门赫门达的妻子库松是首陀罗的女儿，当他父亲得知情况后，要他将妻子赶走，但赫门达不肯休弃妻子，结果一同被父亲赶走。

小姑娘，和您相处决不能让您有什么不快意的地方，在为人行事方面更不能给您招来任何苦恼。”这是他母亲要他结婚时他对母亲的回答；“我完全明白，我若跟一个已成年的梵教姑娘结婚，您我都会不痛快的。从前我一直都想给您领一个信奉正统印度教的年轻儿媳妇回来，好让您大吃一惊。”这是他向母亲叙述他所以娶格姆娜的原因。由此可见，与其说他是自己娶妻子，不如说是为母亲找儿媳妇。他对母亲孝顺甚至到了这种地步：因为她不喝茶，他也戒掉喝茶，“……家母对于一切教规奉行极严，而要不是因为有我，她就可以说是完全孤独地生活在这个世界上。因此凡是会损害我和她的亲密关系的行为，我一定尽量避免，这就是我这会儿戒茶的原因。”这样一个孝顺儿子，是很难不遵从母命，不将格姆娜休弃的。

可悲的是，格姆娜所执着追求的并非是生活中有价值的东西。她出走寻夫，并不是出于坚贞的爱情。促使她采取这一行动的，是“丈夫是神”、“丈夫是宇宙中心”这种印度教社会最落后的思想。否则，就无法解释她听到丈夫纳利纳克希要同海敏丽妮结婚时对自己的警告：“从现在起，我自己心里将不再为痛苦留下一寸地盘，不再垂头丧气，不再存有不切实际的奢望，不再为明明得不到的东西而唉声叹气，一切已成过去。我一定要心甘情愿在这儿做一辈子下人。我一定要永远、永远、永远不再有别的想头。”也不能解释她会对快同自己丈夫结婚的海敏丽妮说出这样的话：“什么事都交给我来做，我从小儿就做惯了。这些事我可不怕。我们姐妹俩一块把家务料理好。只要你尽量让他幸福，我就尽力服侍你们俩。”

我们不妨设想一下：要是格姆娜不是一个受正统印度教思想毒害的姑娘，她在从罗梅锡给海敏丽妮的信里知道罗梅锡并非自己的丈夫时会采取什么行动？很可能，她会同意罗梅锡做自己的丈夫。因为在她得知罗梅锡不是自己丈夫的同时，也知道了罗梅锡已对自己产生了爱意。而且，在罗梅锡错把她当成妻子的这段时间，“他们俩的关系实在也可以说是无微不至的亲密”，后来之所以有

隔阂，是罗梅锡知道了她是他人的妻子，有意同她疏远引起的。那她为什么要离他而去，寻找一个从未见过一面、甚至连姓名都不知道的丈夫？这样的设想并非毫无根据，书中有一段写到罗梅锡想到今后如何处理他和格姆娜之间关系时的想法："……何况格姆娜的确是我的妻子，我也是把她当做妻子接回来的。完全没有必要因为我们没有在一起念诵过那一套誓词，我心里就应该感到不安。那天夜晚，在那沙滩上，死神已把她交托给我，让我们合为一体了；毫无疑问，他的权威超过了尘世间的任何一个证婚的祭司！"

和海敏丽妮热恋过的罗梅锡尚且能有这种想法，为什么一个孤苦伶仃、无依无靠的姑娘不能产生相同的想法？

格姆娜是深受封建思想毒害自趋绝径的劳动妇女的典型。而正因为格姆娜是这样可爱，这样善良、这样坚强，她的悲剧，才更使人同情。这才是泰戈尔塑造格姆娜的主观意图，也就是《沉船》的主题思想。

现在再浅略地谈谈小说中另一重要人物罗梅锡。我想就下列两点说说我的看法：一、罗梅锡到底是个性格软弱、不值得同情的人，还是一个心地善良应该受到赞扬的人？二、他和海敏丽妮之间美好的爱情愿望始终无法实现，因而他到底是一个在爱情和婚姻中的彻底失败者，还是像他自己设想的那样：命运之神不会对他过于无情，最终能结成美满的婚姻呢？

无疑，罗梅锡有他软弱的一面，主要表现在他与海敏丽妮相爱，却听从父命去和另一女子结婚。在这一点上，他有点像我国作家巴金的长篇小说《家》里的高觉新。但他比高觉新幸运，天灾不但使他摆脱了与苏希娜的结合，还使他变成一家之主，此后一切可以完全自主。但命运之神又捉弄了他，他把昏死在沙滩上的纳利纳克希的妻子格姆娜错当成自己的妻子，共同生活了几个月。在这段时间里，也可以说他薄情，完全忘掉了曾和他热恋过的海敏丽妮。可

是，一旦知道格姆娜是他人的妻子，他的行为和思想都显得无可非议。他没有把实际情况告诉格姆娜，完全是为格姆娜着想："她的丈夫十有八九已淹死在河水中。即使能够调查出她丈夫家的地址，如果把她送去，他家是否一定会收留她，也还是一件很可怀疑的事；而如果再把她送回到她舅父家去，那对她又未免太不公平了。""在目前，无论如何，他和格姆娜的关系的性质是不能向任何人透露的，因为那无疑将使这个无辜的女孩遭到社会的鄙视。"正是为了这种原因，他才设想和海敏丽妮结婚后，把实际情况告诉妻子，再由她告诉格姆娜："待结婚后，让海敏丽妮选择适当的时间，以无限的柔情和亲切的语气，推心置腹地细细地对她说明她目前的真实处境——尽可能毫无痛苦地为她打开命运之神套在身上的纵横交错的罗网。"也因为这样，即使在海敏的哥哥约庚德拉的逼问之下，他也不肯说出格姆娜的真实情况："要是这件事仅仅关系到我个人的前途、名誉，我一定把全部情况和盘托出。但我这样做会危及别人、作践别人的。"看，他为了不让这个可怜的小姑娘遭受痛苦，宁可自己被怀疑而遭到约庚德拉痛斥，并被迫断绝了与海敏丽妮的关系。而当他在船上回忆起自己和海敏丽妮真诚相爱的那段生活、决心把真相对格姆娜说明时，一看到她天真地把他当做丈夫的情景，又不忍心起来，终于下了决心，宁可抛弃海敏丽妮也不能使格姆娜受苦："海敏丽妮还能有别的路可走：尽管她至今难以忘掉他，但她还是可以去和另一个追求她的人结成夫妻；而一旦抛弃格姆娜，那就等于是把一个无依无靠的孩子抛向茫茫的大海。"

罗梅锡这种宁可自己遭受折磨、痛苦也不肯使一个无依无靠的孤儿受害的崇高行为，难道不值得我们钦敬？

其实，作者本人对罗梅锡是持肯定态度的，是同情的。书中人物夏希穆基听完格姆娜说明自己的遭遇后，说了这样几句话："命运使你遇上了个罗梅锡先生，并没落在别人手里，还不能不说真是你的运气。不管怎么说，我这会儿倒真替那个可怜又善良的罗梅锡

先生感到非常难过!”我认为,这几句话可以看作是泰戈尔自己对罗梅锡的评价,这种评价也是公正的。

下面再就第二点谈谈我的看法:

罗梅锡和海敏丽妮这对情侣,我认为最后一定会破镜重圆,结成夫妇。这一点书上虽没有明言,但从全书故事情节看,几乎可以肯定如此。

罗梅锡和海敏丽妮可以说是真诚相爱、心心相印,只因为命运之神硬把一个格姆娜安插在他们中间,才在结婚前被生生拆散。一旦格姆娜从他们中间消失,障碍也随之破除,还有什么因素能迫使他们不再结合?

也许有人认为,海敏丽妮自那次婚变后重新见到罗梅锡时,“她依然急步朝里走去,好像身后有个魔鬼在追赶她似的”。加上罗梅锡重见格姆娜后自己的想法:“现在除了我自己谁也不会需要我,让我到茫茫的世界中去过我自己的生活吧。”从而得出罗梅锡在生活和爱情中都已失败的结论。我不同意这种看法,我认为,海敏丽妮当时之所以像遇见可怕的鬼怪似的逃开,是因为那时她真以为罗梅锡确实与格姆娜结了婚,而且还将妻子折磨得跳河自杀。但当她读完罗梅锡给她的信,知道一切真相后,我们可以肯定她一定会重新热爱罗梅锡,等着他回来。而罗梅锡见了格姆娜之后,也决不会对海敏丽妮和纳利纳克希解除婚约之事毫无知晓,他自然会再去寻找海敏丽妮。

海敏的父亲安纳达老先生看完了罗梅锡给他女儿的信后的想法是:“从某种角度看,这也不算是坏事。但和纳利纳克希对亲的确要比罗梅锡好得多。”“这也不算是坏事”,指的不就是和罗梅锡结婚吗?

“你们的婚姻是我给拆散的,现在一定得由我出力来重新结起这一段姻缘。”约庚德拉的这句话,可以看作是作者的暗示:罗梅锡和海敏丽妮定会重结良缘。

第一章

谁都不怀疑，罗梅锡这次准能通过法律考试。执掌大学的智慧女神，从一开始就从自己的金色莲花座上，不断撒下缤纷的花瓣，变做奖章，赐给罗梅锡，而他也从未错过获得奖学金的任何一次机缘。

现在考试完毕，罗梅锡该回家了。可迄今未见他收拾行装，整理箱箧。他父亲曾来信催他快些回家。他复信道，待考试成绩公布，马上启程回家。

安纳达老爷的儿子约庚德拉，是罗梅锡的同窗好友，住在隔壁。安纳达老爷是梵社成员。他的女儿海敏丽妮刚通过文科大学考试。罗梅锡是安纳达老爷家的常客，每天吃午茶时，他几乎总在座，而即使不喝茶，他也常去那儿走动。

海敏丽妮洗完澡，习惯地喜欢到屋顶平台上，一边晾干头发，一边温习功课。恰在这时，罗梅锡也走上自家的屋顶平台，找个僻静处，独自坐下，胡乱翻书。自然，这个僻静处是个读书用功的好地方。不过，只要细细观察，略加想象，谁都不难理解，这里的干扰还真不少，令人心烦意乱。

迄今为止，任何一方都没有提及婚姻大事。安纳达老爷闭口不谈此事，自有理由。他有个年轻朋友，在英国攻读法律。安纳达老爷希望他成为自己的乘龙佳婿，因而内心不免偏向他。

那日茶桌边，发生了一场激烈的争论。阿克希耶没有几门功课

能考及格，但他并未因此减弱茶瘾和其他一些无伤大雅的嗜好，因而他也是海敏丽妮茶桌旁的常客。争论是由他挑起的。他大发议论说，男人的才智好比一把利剑，不用磨得很犀利，仅凭自身的分量就管大用；而女人的机智却似一支修鹅毛的小刀，不论磨得何等锋利，终究无甚大用处，等等。

海敏丽妮懒得理睬阿克希耶那套荒谬议论。不过，当她哥哥约庚德拉竟也随声附和，举例说明菲薄女人智力低下时，罗梅锡再也耐不住了。他慷慨陈辞，百般赞颂女性的品行。

这样，罗梅锡在对女性崇拜的激烈辩护的驱使下，竟比往日多喝了两杯茶。正在这时，一位仆役探身进屋，把一封便信交到罗梅锡的手里，信封上的他的姓名是由父亲亲笔写的。他匆匆拆开信，浏览了一下，就匆忙结束了自己的辩护，准备起身退席。

众人诧异，问道："什么事？"

罗梅锡慌忙答道："我老父亲从老家来这儿了。"

于是海敏丽妮忙对约庚德拉说："哥哥，为何不请罗梅锡先生的父亲进屋？奶茶和点心都是现成的。"

罗梅锡连忙阻拦道："不，今日别麻烦啦。改日再说，就此告辞。"

阿克希耶不禁心中窃喜，用不无嘲讽的口吻说道："老先生也许忌讳在这里喝茶用饭。"这番话暗示着，安纳达先生是梵社社员，而罗梅锡的父亲则是正统的印度教教徒。

罗梅锡的父亲巴拉吉·莫罕一见儿子的面，劈头就说："你明儿跟我一块赶头班车回家！"

"有什么要紧的事？"罗梅锡抓着头皮，问道。

"没有什么要紧的事。"巴拉吉·莫罕说。

"那又何必催我回去。"罗梅锡想知道个究竟，目光狐疑地望着父亲。然而父亲并不认为，有回答儿子无声提问的必要。

傍晚时分，巴拉吉·莫罕出门拜访他在加尔各答的一些朋友。罗梅锡借机想给他父亲写封信。但刚写完"尊敬的父亲大人阁下"，他就不晓得从何处落笔了。他暗自思忖："我与海敏丽妮已经有一种未经明言、以身相许的誓言，如果现在还把未经公开的婚约瞒着父亲，从任何角度来说都将是不合适的。"他试了几种写法，用了不少信纸，最后又把它们全部撕掉。

巴拉吉·莫罕吃饱喝足，舒舒服服地睡着了。罗梅锡却悄悄地爬到屋顶平台上，翘首望着邻家的屋子，像夜游神似的不停地来回踯躅。

晚上 9 点，阿克希耶才从安纳达老爷家中离去。约莫 9 点半光景，这家的大门上了闩。10 点左右，客厅的灯熄灭。大概 10 点半，这家的人像是都沉沉入睡了。

翌日清晨，罗梅锡百般无奈，只得随父亲坐火车启程，离开了魂牵梦萦的加尔各答。巴拉吉·莫罕办事十分周到缜密，罗梅锡连改换车次的机会都捞不到。

第二章

一回故里，罗梅锡便恍然大悟：家里已经为他物色了一位新娘，订下了结婚日期。在父亲童年时代的朋友伊香钱德拉当律师时，父亲巴拉吉·莫罕穷困潦倒。多亏他这位朋友的提携，巴拉吉·莫罕才时来运转，发迹起来。

但是，那位伊香钱德拉不幸过早谢世，不仅身无遗物，还欠了一大笔债务。他孀居的妻子带着幼女，陷入贫苦无依的境地。如今，那个女孩正值豆蔻年华，到了婚嫁的时候。于是，巴拉吉·莫罕决定提亲，让罗梅锡与她结成伉俪。

罗梅锡的亲朋中，有人反对这门亲事："听说，那女孩长相不漂亮。"巴拉吉·莫罕听后嗤之以鼻，说："我不懂这些论调，人又不是花朵或彩蝶，一谈起对象就先提及'标致好看'诸如此类的问题。那位女孩若是像她妈妈那般忠贞守节，罗梅锡就应该庆幸自己的好运！"

罗梅锡被"美好婚姻"的纷纷扬扬的议论弄得心烦意乱，成天东窜西走，希望找出一个借口，推掉这门亲事，但他设想了各种各样的计谋，没有一个经得住推敲。最终他鼓足了勇气，向父亲挑明："爸爸，我无法答应这门亲事。我已和别的姑娘立下誓约。"

巴拉吉·莫罕感到意外，说："你胡诌些什么！女方为你举行过点红痣仪式了？"

"没有，没有点过红痣，但……"

"跟女方家里谈了，一切都已经敲定了吗？"

"没有。还没有和她家提及已经水到渠成的事,不过……"

"哦,没谈过?那好办。既然这么多日子你都没有开口,日后你更可以保持缄口不语。"

罗梅锡沉默片刻,又说:"但是和另外一个姑娘结婚,我做得太缺德了。"

"不与这个女孩成婚,你恐怕做得更不仗义。"

罗梅锡再也无言对答。他暗自祈愿,这桩婚事能因某种突发事件而被推掉。

已请算命先生选定了举办婚礼的良辰吉日,这以后整整一年再也找不出第二个吉祥日期。罗梅锡心里盘算,要是因意外之事能敷衍过去那一天,婚礼至少可往后推一年。

亲家住得很远,又只有水路相通,迎亲队伍只得坐船去。途中,船只需要穿行二三条大小不等的江河,约莫有三四天行程。

巴拉吉·莫罕老爷怕因意外耽搁,宁可把时间打得十分充裕。于是,提前一周选定了一个黄道吉日,老太爷带着全班人马驾船出发了。

路途一帆风顺。迎亲队不到三天就抵达赛默尔码头。距正式举办婚礼日期尚有四天时间。

巴拉吉·莫罕老爷原本打算提前二三天到达目的地。他未来的亲家在赛默尔过着十分凄苦的生活。他早就有意把她接到自己村子,让她过上舒坦日子,以聊尽朋友之道。过去两家还没有结成亲家,他不便贸然启齿,提出这份建议。这次趁操办婚礼时机,他说服了亲家。老太太在家乡除女儿外没有别的亲戚,因而,她没有理由拒绝去女婿家与女儿生活在一起,况且她还乐意给丧母的女婿以母亲般的关怀。于是,她毫不犹豫地说:"谁爱饶舌,就去饶舌吧,我认定了,女儿女婿的居住地就是我的家。"

于是,巴拉吉·莫罕提前几天来赛默尔,为老太太收拾,以便把她的杂物一块搬到新居去。最后商定,待婚礼结束,大伙一块动

身起程。所以，他特意从家乡带来几位女眷，以便途中有个照应。

婚礼上，罗梅锡没有正确地念诵神圣的咒辞。而行“吉瞻礼”(新郎新娘互相对望，互讨吉祥之礼)时，他却故意低垂眼帘，露出沮丧的神情。洞房之夜，他始终不欢不言，听凭妯娌姑嫂说笑戏谑，闹着新房。他通宵背向新娘睡在另一床头。次日天蒙蒙亮起身，就悄然步出新房。

完婚后，迎亲队踏上归程。女眷们坐一条船，男性长辈坐另一条船，新郎和年轻男宾坐第三条船；第四条船载着一班鼓乐手，时不时闹哄哄地摆弄乐器，吹奏一些小曲，供人消遣解闷。

烈日当空，异常闷热。天空没有云丝，但远处四周弥漫着一种离奇的雾霭。沿河两岸的树木，一片灰濛濛的，树叶纹丝不动。船工们汗流浃背，叫苦不迭。天色尚未全暗，船工就恳求：“老爷，现在最好靠岸停泊——前面好大一段路没有个泊船的好地方。”

但是，巴拉吉·莫罕不愿在路上多耽搁时日。

“我们决不能在这里靠岸停泊。”他执拗地说，“今日上半夜会有月亮的，趁着月光，船驶到巴罗码头再靠岸歇息。到时我会赏钱给你们的，继续行驶吧！”

船队离开村落，继续向前。河岸的一边，沙石闪闪泛光，另一边是陡峻的崖壁，随时都有下塌的危险。月儿钻出雾霭，但月光却像一双醉眼，朦朦胧胧的。

天空没有一丝云彩，但蓦然间，不知从何方传来一阵雷鸣般的低沉轰隆声，打破了天地间的寂静。大家回头一望，只见一股如柱的狂暴旋风，挟带着残枝败叶，卷席着黑魆魆的沙尘；树皮草根像被一把巨帚扫起似的，向他们扑将过来。

“停船，快停船！不要慌，稳住！糟了，天哪！救命啊！”人们疯狂地喊叫，但谁都没有明白过来转瞬间发生的一切。

正如人们常见的一样，一股强暴旋风在横扫一切的道路上向前滚去，滚过那些船只，将它们卷起又摔下，把挡在道上的一切摧毁无遗；顷刻间，一支小船队已荡然无存。

第三章

风散云消，银色的月光犹如一位寡妇身穿白得耀眼的丧服，覆盖着向远处伸展的沙滩。河心河岸，万籁俱寂，浩淼的河面，不见一条船影，没有一丝涟漪，仿佛死神给备受痼疾折磨的病人赐予奇特的安宁。

罗梅锡苏醒过来，发现自己躺在沙滩上。他费力地回忆究竟发生了什么事，紧接着，刚刚发生的恐怖情景，像一场噩梦重新浮现在他的脑际。父亲和其他人究竟怎样了——他霍地跳起身，想探个明白。他环顾四周，见不到半个人影！连蛛丝马迹也寻觅不到！他艰难地在沙滩挪步，竭力探寻他人的下落。

帕德玛河中间，有一条狭长的沙洲，他正在这沙洲上举步。在两边河水浸漫下，这条白茫茫的沙洲位居其中，恰似一个裸体卧着的皮肤白净的男孩。

罗梅锡从沙洲的一端走到另一端，不断搜寻着。猛然，他发现前方不远处，像有一件红色的衣服。他疾步走上前一看，却原来是穿着红色婚服的新娘，好像已经死去，卧在沙洲上。

罗梅锡曾学过人工呼吸的急救方法。他一下又一下不停地将新娘的双臂反复举过头顶，然后又把双臂放在她的腹部上。过了好长一会儿，新娘才缓过气来，微微地睁开了双眼。

这时，罗梅锡早已精疲力竭，瘫坐在地上，一言不发，连与新娘搭话的力气都没有了。

新娘还没有完全苏醒，眼睛睁开了一下，复又阖上。罗梅锡不由地仔细端详了一番，她能够呼吸了。于是，他静坐在水陆之间的

荒无人烟的沙洲上，在生死未卜的情形下，凭借朦胧的月色，久久地打量着她。

谁说苏希娜姿色平常！展现在他面前的，这个眼帘紧阖的姑娘脸孔，虽说娇嫩瘦小些，但在这广袤的天空下，在无边无际的溶溶月色里，唯有这漂亮的脸蛋，才是值得欣赏并且可以引以自豪的生命。对此，罗梅锡深信不疑。

罗梅锡暂时忘掉了一切，暗自遐想着："我在婚礼的嘈杂喧闹中，一直没有瞧上她一眼，还真做对了。要不然，我决不可能在别的场合，以如此这份心情，瞥见她眼前那副娇态。我救活了她，我比依婚礼仪式念诵几句颂词，更有幸地获得了她。念颂词获得她，只不过是像获取一件应归属于我的东西罢了；而此时此地，我拥有她，却犹如获得仁慈上帝的特殊恩泽。"

新娘徐徐地恢复了知觉。她坐起身，整整衣服，把纱丽一端拉起来，遮住脸孔。

罗梅锡问她："你知道不知道你船上的其他人到哪儿去了？"

她只是摇了摇头，什么话也没说。

罗梅锡又吩咐道："你就坐在这儿别动，我再去转转，查看一下就来。"

新娘没有应声，但身子却瑟瑟蜷缩，分明说道："你别把我一人撂在这儿。"

罗梅锡完全理解她这种无言的恳求。他站起身，细细地向四周张望，泛着惨白微光的荒凉的沙滩上，哪儿都见不到人的影儿。他一遍又一遍地提高嗓门，呼喊着自己父亲和亲友的名字，但浩渺天宇间没有任何回音。

罗梅锡放弃徒劳的搜寻，颓然地坐下。这时，他发现，妻子双手捂住脸，竭力想忍住哭泣，但她无法遏制，抽搐着的胸脯不停地起伏。罗梅锡没有说什么空洞的宽慰言辞，只是默不作声地走近她身旁，紧偎着她坐下，轻轻地用手摩挲她的后背和头颈。这时，她再也

噙不住自己的眼泪，心灵深处的悲哀，顿时化作有声无语的低诉，倾泻着。罗梅锡也不由自主，泪如雨注。

当疲惫的心灵停止哭泣，月亮早已沉落。从黑暗中望去，这块荒凉的沙洲，变得像一个变幻莫测的梦境；银白色的沙滩失去了光泽，更显得鬼影憧憧，狰狞可怖；闪烁的星光下，帕德玛河像一条巨蟒黝黑滑腻的鳞皮，处处泛着光点。

罗梅锡伸出双手，紧紧握住因恐惧而发冷的小巧纤手，缓缓地将她拉向自己身边。被眼前的景象吓坏了的妻子，并没有忸怩作态，她早就渴望有男人与她厮守在一起。在这密不透风的寂静里，她呼吸急促，偎依在罗梅锡那颗跳动着温暖的心的胸脯上，似乎获得了巨大的安宁。眼下不是害羞的时刻，她心安理得地投入到罗梅锡那宽大的怀抱里。

天色微明，金星渐渐隐去。东方，蓝湛湛的河水上空，开始泛起鱼肚白，继而绮霞升起。罗梅锡依然躺在沙洲上酣睡，新娘亲昵地紧依在他身旁，头枕在他胳膊上沉睡着。当柔和的晨曦轻抚他们的睡眼，两人才从睡梦中惊醒坐起，眼睛睁开，愕然四顾。过了好长一会，两人才恍然大悟：他们并非在自己家里，昨晚在船上，狂风恶浪把他们冲卷到这里，在举目无亲的沙洲上。

第四章

天刚放亮，河面上的船只就开始扬起点点白色的轻帆。罗梅锡叫来一艘渔船，靠着渔夫的帮助，雇到一只大划子。他先上警察局报案，请求帮助搜寻失散亲人的下落。待警察出动，他才带着新娘驱船回到故里。

船只刚靠上乡村岸埠，罗梅锡便立即获悉，警察已从河里打捞上他的父亲、岳母以及好几位亲戚的尸体。除了几名船夫，谁也不指望其余人能幸免于难。

罗梅锡年迈体弱的奶奶一见到他携带新娘回到家里，就嚎啕大哭起来。凡家中有人去参加迎亲的左邻右舍、诸亲好友，无不哭成泪人似的。

罗梅锡携着新娘归来了，但故里没有吹奏起唢呐，没有一丝喜庆氛围；更无人依照礼仪习俗，将新娘迎进闺房，甚至无人抬头瞧她一眼。

罗梅锡心中早已决定，待操办完丧事，便携带着妻子远走他乡。但不料理好父亲家产之类的事务，他是无法脱身远走高飞的；更何况他的本家那些在这场灾难中变成寡妇的女子，因悲哀看破红尘，纷纷欲去圣地朝拜，为此他也须作一番安排。

尽管冗务缠身，罗梅锡仍然忙里偷闲，与爱妻谈情说爱。村里早有流言蜚语，说他娇妻已破了身子。更有长舌村妇指责说，她早已过了婚嫁年限。街谈巷议沸沸扬扬，他却始终理智地坚持，这一切罪名加在她头上是荒谬的，是莫须有的。但这位获得学士学位的年轻人，至今没有从书本中学到爱怜妻子的知识。尽管没有书本知

识，然而，他那受过高等教育熏陶的心灵，竟令人惊讶地充满着一种本能的莫名欢愉，不由自主地热恋起那个少女来。

于是，在他自己想象的屏幕上，那位少女凸显着“贤内助”形象；在他的迷惘眼网上，那位新娘变幻成各种角色——可爱的新婚妻室，年轻漂亮的恋人，贤慧的家庭主妇，为孩子们忙碌的慈母……画家把自己尚未问世的画作，诗人将自己尚在酝酿中的诗句，奉献在自己内心的祭台上，为之献出自己无限的热忱；罗梅锡欣喜若狂地把自己年轻娇妻视作自己未来的意中人，供奉在自己心灵的殿堂里。

第五章

不知不觉间,差不多有三个月过去了。父亲的土地财产事务处理已接近尾声;为孤寡老妇去圣地定居已做好安排。相邻一些妇女也开始到罗梅锡家走动,企望与新媳妇增加接触了解;罗梅锡与新媳妇之间的爱情之链,也慢慢地被扣紧了。

这一对年轻夫妇开始喜欢登上寂静的屋顶平台,铺上草席,在空旷的天幕下相对而坐,甜蜜地消磨黄昏。罗梅锡已不再那么拘谨了。有时他会从背后突然蒙住妻子的眼睛,将她贴近自己的胸口;而当爱妻熬不住夜,不吃饭就躺下睡觉时,罗梅锡就百般地弄她醒来,故意说些烦人的话。

一天黄昏,罗梅锡顽皮地打开妻子的发髻说:"苏希娜,今天你的发髻扎得不好。"

妻子立刻坐起身子,冷不丁地问道:"嗳,你们干嘛总叫我苏希娜?"

罗梅锡惊愕地注视着她的脸,她的问话使他坠入五里云雾之中。

新媳妇接着说:"难道改个名字就能改变我的命运?我自幼多灾多难,自今往后至死,我也难以逃脱厄运。"

蓦然间,罗梅锡的心狂跳不已,面如土色。他马上意识到,这里面定有阴差阳错的地方。

"你怎么自幼就遭遇不幸呢?"罗梅锡追问道。

媳妇答道:"我从娘肚子呱声落地之前,爹就离开了人间;我不满六个月,妈又不幸亡故。于是,我在外公家过着寄人篱下、苦不堪

言的日子。突然间，您不知从哪儿冒出来，相中了我。不出两天，拜堂结亲。以后，您瞧，灾难又接踵而来。”

罗梅锡一仰头，在枕头上木然地躺下。夜空里月色溶溶，然而在他眼里，所有月光都失去了原有的光泽。罗梅锡不敢再追问下去。就眼前所知的，已不啻是一场灾难，一个噩梦，他竭力想把它从自己脑海里驱走。一股温煦的南风拂拂吹来，像刚从睡梦中醒来的人发出的叹息声。多么美好的月夜啊！夜莺正宛转鸣啼着，近处河埠停泊的渔船甲板上，传来渔民的歌声。

新媳妇好长时间不见他言语，仿佛忘记了她的存在，便轻轻地推了罗梅锡一把，柔声问道：“睡着了？”

“没有。”罗梅锡说，此后，他依然沉默无语。姑娘困乏极了，倒头睡去。罗梅锡坐起身，细细端详她熟睡的脸庞。她命运多舛，脸上竟无一丝愁云，这无比姣美的面容，如何竟能掩藏住这般巨大的不幸！

第六章

罗梅锡终于明白了，这个女子不是他的新婚妻子。然而，她是谁的妻子呢？搞清这一点决非易事。有一次，罗梅锡试探地问她："在婚礼上，第一次见我，你觉得我是什么模样？"

"我没有看你，当时我低着脑袋坐着，不敢动弹。"

"你连我的名字也从未听说过？"

"头天听说要把我嫁出去，次日就拜堂成亲。我来不及打听你姓甚名谁。舅妈急急打发我走，好卸掉一个包袱。"

"嗯，听说你是识字的，把你的名字写给我看看，行吗？"

罗梅锡递给她一张纸和一支铅笔。

"敢情我连自己的名字都不会写？"妻子嗔怒道，"好吧，我写给你看。"说罢，她唰唰几划，写下了"格姆娜·黛维"几个大字。

"哦，你舅舅的名字也能写吧？"

"达利尼·恰兰·吉德尔基。"她天真地问道："你看看有什么错没有？"

"没有错，"罗梅锡趁势说，"现在干脆把你村儿的名字，也写给我瞧瞧！"

"托比波卡尔。"

罗梅锡小心翼翼地从她嘴里套出了事情的真相，而她却丝毫没有觉察。

罗梅锡开始思索起自己应负的职责。他寻思，她的丈夫十有八九已淹死在河水中。即使能够调查出她丈夫家的地址，如果把她送回去，他家是否一定会收留她，也还是一件很可怀疑的事；而如果

再把她送回到她舅父家去，那对她又未免太不公平了。这些天来，她一直自居为另一个人的妻子，和他住在一起。倘若这事张扬出去真相，社会上一般见识的人又会对她抱着什么样的看法？她到哪儿寻觅到安身立命之所？就算她丈夫还活着，他会愿意或者有胆量再收留她吗？现在，这姑娘不管送到哪儿，其结果都等于是把她抛进茫茫无际的大海，任其漂泊、沉没，毫无生路可言。

眼下，罗梅锡既不能把她留在自己身边，而若不承认她为自己的妻子，又不能送往别处，委托给他人。他反复寻思，他什么都可以承担，就是不能真和她过夫妻生活。罗梅锡曾以爱情调制出来的五光十色的鲜艳色彩，为这个女子勾勒出一幅家庭主妇的肖像，如今他不得不匆匆地将它一笔勾销。

罗梅锡再也不能在村里住下去了。他思忖，隐没在加尔各答的拥挤人群里，那里谁也不会注意他们，兴许可以找到一条出路。于是，他带着格姆娜来到了加尔各答，在离原住宅有相当距离的地方，租了一间寓所，安顿住下。

新的迁徙，使格姆娜感到异常兴奋，十分渴望浏览加尔各答。在到达加尔各答的第一天，刚搬进新的住处，她就急不可待地走到窗口坐下，痴呆地望着熙熙攘攘的行人、穿梭来往的车辆。瞧着这一切情景，一种奇异的喜悦，充盈着她的心。

家中雇了一位单身女仆，她对加尔各答熟视无睹，毫无新鲜感，看到格姆娜那种惊异发痴的神态，觉得她简直疯了。她不以为然地抱怨说："老盯着外面，有什么好看！天色这么暗了，你还不洗澡？"

眼下，他们找不到愿在他们家住宿的佣人，这个女仆白天在这里工作，晚上仍回到自己家里去。

"我如今再也不能和格姆娜睡在一起了，"罗梅锡心里嘀咕着，"但在夜晚，又怎能让孤身女孩在陌生地方过夜呢？"

晚上，女仆侍候他们用罢晚餐，便回家了。

罗梅锡指着床，对格姆娜说："你先去睡，我要看一会儿书再睡。"

他捧着一本书，装模作样看起来。格姆娜实在疲倦之极，不一会眼皮打架，挨着枕头睡着了。

头一晚就这样打发过去了。第二天晚上，罗梅锡依然照葫芦画瓢，找个借口，让格姆娜一个人独自先睡。那一夜，天气异常炎热，罗梅锡在卧室外小露台上，铺了一条线毯，躺在那里。他一边不停地扇扇子一边胡思乱想，后半夜方才睡去。

后半夜两三点钟光景，罗梅锡睡得迷迷糊糊，隐隐约约觉得，露台上不只他一人躺在那儿，还有人躺在他身旁，轻轻地给他扇风。他似醒非醒，一把将她拉过来，咕哝道："苏希娜，你睡吧！别给我摇扇了。"格姆娜天生害怕黑夜，于是偎依着他，紧贴着他的胸脯，安然地进入了梦乡。

天明时，罗梅锡醒来，不禁骇然。只见睡梦中的格姆娜用右手搂着自己的脖子，毫无顾忌地行使着对罗梅锡完全信任的权力，把头枕在他胸口，睡得十分香甜。罗梅锡痴痴望着熟睡的格姆娜，不禁热泪盈眶。她是如此无忧无虑地勾住他的脖子入睡，他怎能忍心将她的温柔纤手挪开呢？他现在才依稀记起，昨晚不知何时起，她悄悄地过来为他打扇。

罗梅锡长叹了口气，轻轻挪开格姆娜的玉臂，无奈地起身离去。

罗梅锡思量再三，决定将格姆娜送往可以寄宿的女子学校住读。这样，他可以在一段时间里少操些心。

于是他直截了当地对她说："格姆娜，你想念书吗？"

格姆娜目不转睛地望着他，脸上的表情似乎比语言更清楚地表明了她的意思："你的意见呢？"

罗梅锡向她反反复复讲明读书的好处和书中的乐趣。其实，他不必费这番口舌，因为，格姆娜只是简单地说了一句：

“好吧！你教我读书吧！”

“你得上学校去读。”罗梅锡说。

“上学校！我一把年纪了，还要上学校！”格姆娜惊呼道。

罗梅锡对格姆娜俨然以成年人自居，她对自己年岁如此敏感的神气，使他不觉有些好笑。他开导说：“比你年纪大得多的女孩子，还在学校念书呢！”

格姆娜再也不吭声了。一天，格姆娜和罗梅锡坐马车去学校。这所学校规模很大，有许许多多女孩子，有的比她大，有的比她小。

罗梅锡把格姆娜托付给校长，请予关照，然后准备返身回家。此刻格姆娜也尾随他一道出来。罗梅锡阻拦她说：

“你去哪儿？你得住在这儿。”

“你不住在这儿？”格姆娜惊恐地问道。

“我不能住在这儿。”罗梅锡说。

格姆娜抓住他的手，苦苦哀求道：“我也不住在这儿，带我一块回家吧！”

“不要胡闹了，格姆娜！”罗梅锡甩开了她的手。

格姆娜听到他的责备，脑袋发懵，不禁呆住了。她耷拉着脸，失魂落魄地站在那里。

罗梅锡怀着百般无奈而痛苦的心情，匆匆离开学校。但是，他忘不掉临分手时的情景，格姆娜惊恐不安、孤立无援的神情，深深地镂刻在他的脑海里了。

第七章

罗梅锡原打算开业，在加尔各答阿里布尔法院当辩护律师。然而如今，他心烦意乱，对工作似乎失去了兴趣。他或许没有足够的信心，专心致志地从事律师这份工作，也没有决心排除摆在初出茅庐的律师面前的种种阻碍。

几天来，他漫无目的地在加尔各答的豪拉桥和戈尔迪基河边一带，来回踯躅。他甚至想去印度西部转悠几天。

恰在此时，他收到安纳达老爷寄来的一封信，老先生在信中写道：

> 甫从官报欣悉，你已安然结业。未获亲聆，深以为憾。久未闻音讯，体无恙乎？安抵加尔各答已有几时？务以信示，庶几得免牵挂！

这里不妨插一句。安纳达老爷原先偏爱的、选作乘龙佳婿的那位赴美国留学的青年，已学成归国，当上了律师。现在正在操办婚事，女方却另换了一个豪富之门庭。

罗梅锡心中始终迟疑不决：经历过这番波折后，再和海敏丽妮重建旧日的关系是否合乎情理。目前他同格姆娜的关系对谁都不能透露，他不忍心无辜的格姆娜为此遭受世人白眼。然而，不把真情和盘托出，他又怎能同海敏丽妮重叙旧情，行使和往日一样的权利呢？

不管如何，他得赶紧给安纳达老爷复信，不然就失礼了。他在

信中写道：

事务极为忙碌，使我无法分身，抽暇拜见你们，敬请鉴谅。

但是，他没有写上新寓所的地址。

信投入邮筒。次日，他便穿起黑袍，第一次去阿里布尔法院上班。

一天下班回家，步行几步，正与一个马车夫讲车价，突然从身后传来一个熟悉的声音："爸爸，这不是罗梅锡先生吗！"说话者的口吻，像是专门来寻访他的，却不料竟然在此地不期而遇。

"车夫，停车，停车！"这是一位老者的急切口吻。

还没等罗梅锡反应过来，马车已停在他身旁。原来安纳达老爷和女儿海敏丽妮那天参加阿里布尔动物园野餐活动，野餐结束后坐车回家，没想到在路上与罗梅锡邂逅。

坐在马车上的海敏丽妮，穿着独具风格的纱丽，梳着与众不同的新型发式，手腕戴着水晶玉镯，它的两边是镂金手镯。罗梅锡见状，不由得心旌摇曳。

安纳达老爷欣喜地叫道："罗梅锡，竟然是您，遇到您真是高兴！我们正巧从这里经过。您现在连信都不愿写一封——纵然写了，也不填上地址。现在您去哪儿？有什么火急燃眉的事要办？"

"没有，我刚从法院里出来。"罗梅锡慌忙应道。

"那敢情好，到我们家喝杯茶，走！"安纳达老爷顺势接口说道。

罗梅锡眼下有满腹心事，但现在已不容他推托。他坐上了马车。为掩饰内心的不安，他期期艾艾向海敏丽妮问长问短："您身体还好吗？"

海敏丽妮却回避有关自身健康的问题，单刀直入地反问道："您毕业后为何不给我们报个信儿？"

罗梅锡一时被问住了，搜肠刮肚也找不出几句恰如其分的话，

只好搪塞说:“您也毕业了。我是从官报上获悉的。”

海敏丽妮不禁大笑道:“喔,您还记着我们,那倒是值得欣慰的!”

“您现在住在何处?”安纳达老爷问道。

“达尔乔巴拉。”罗梅锡未加思索地回答。

“您在戈尔胡多拉的老寓所并不错啊。”安纳达老爷不经意地说。

海敏丽妮用灼人的目光逼视着罗梅锡,听他怎么回答。罗梅锡意识到,这股目光是对自己的一种巨大责难。

罗梅锡一时含糊其词地说:“是的,近日我打算搬回去住。”

罗梅锡心里明白,海敏丽妮对他的迁居之举,看成是一个不可饶恕的罪过,压根儿再不想听他的辩护。这使他内心感到痛苦异常。没人再盘诘其他事情。海敏丽妮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冷冷地望着车外的街道。

罗梅锡不堪忍受如此的冷落,自言自语道:“我有个亲戚,她住在赫杜阿附近,为便于走动,我在达尔乔巴拉租了两间房。”

罗梅锡并不完全在撒谎,但听起来总给人一种支吾搪塞的味道,仿佛戈尔胡多拉与赫杜阿之间的咫尺之距,妨碍他偶尔去探望亲戚似的!

海敏丽妮依然目不转睛地瞧着车外街景。罗梅锡碰了一鼻子灰,不知说什么好。沉默了片刻,他搭讪问道:“约庚德拉近来怎样了?”

“他法律考试没有及格,为了散心,去西部旅游了。”

他们走下马车。罗梅锡又见到极其熟悉的房舍、陈设;真是百感交集,喟然长叹。

罗梅锡一言不发,只低头自顾自喝茶。安纳达老爷冷不丁地问他一句:“这次你回家乡多日,都办了些什么事?”

“家父去世了。”罗梅锡伤感地答道。

“啊，你说什么？令尊怎么突然仙逝了？发生了什么事？”

“我们正坐船从帕德玛河回家，行至途中，忽然遇到风暴，船被大浪掀翻，因而遭难。”

好像一阵劲风蓦地刮起，顿时乌云四散，清扫得碧空如洗一般，晴天霹雳般的不幸消息，霎时间消除了罗梅锡与海敏丽妮之间的芥蒂，两人的怨恨顿时冰释。

海敏丽妮追悔莫及，暗自思忖：“我错怪了罗梅锡，丧父的悲痛使他神情沮丧，心神不安。刚才见他一副郁郁寡欢的神态，原来是一个多么可怕的灾难降临到他头上所致的！他的心灵受到何等冲击，我却毫不知情，还责难他。”

海敏丽妮开始对丧父的罗梅锡倾注了更大的同情和格外的关切。罗梅锡没有心思吃喝，她再三劝他多吃一些：“您消瘦多啦，可别对自己的身体掉以轻心。”她回头又对安纳达老爷说：“爸，今天我们要力挽罗梅锡在咱们家用晚餐！”

“当然，当然，不用多说。”安纳达老爷忙不迭地说。

恰巧阿克希耶来了。多日以来，他一人独占着安纳达老爷的茶桌，今日突然见到罗梅锡在场，颇感意外和不快。但他马上不失态地装出一副笑容说道：“喔！今天不知什么风把罗梅锡先生吹来，我还以为您早把我们遗忘了呢！”

罗梅锡没有答话，仅仅报以一笑。阿克希耶又道：“那回见到您父亲揪您回去的情景，我心里就思忖，那次他不逼您成亲，是决不会放过您的。您逃脱了那场灾难了吗？恢复了自由了吗？”

海敏丽妮用愠怒的目光盯了阿克希耶一眼，阿克希耶不得不闭上了嘴。

“阿克希耶，罗梅锡的令尊不幸去世了。”安纳达老爷说。

罗梅锡低垂着沮丧的脑袋，闷声不响坐着。

海敏丽妮心里十分气愤，阿克希耶竟然拿罗梅锡的悲痛开玩笑。她连忙岔开他们的话题，对罗梅锡说：“罗梅锡先生，我还没让

您看我的相册呢!"说罢,取来相册,站在罗梅锡那一边,一一指着相片给他观赏。

说话间,她借机低声问道:"您大概独自一人,住在新房子吧?"

"是的,"罗梅锡答道,"就我一个人。"

海敏丽妮关切地说:"您尽快搬到我们隔壁从前住的老房子来吧!"

"好,我下星期一一定搬来。"

"您晓得,我正在穷于应付学士学位的考试,我极希望您能抽出时间,指导我哲学课程的学习。"她极其机敏地道出心中所想。

但是,罗梅锡听了并没有言语,没有显出特别的热情。

第八章

没过几天，罗梅锡就搬回到老住所来了。

在这以前存在于罗梅锡和海敏丽妮之间的隔阂，早已不复存在。现在，罗梅锡好像成为她家中的一员，家人谈笑有他参加，遇到宴会也少不了他在场。

许多日子以来，海敏丽妮因废寝忘食地复习功课，变得脸色苍白，异常瘦弱，她纤细的腰肢，给人弱不禁风之感。平常，她少言寡语，家人也不敢与她多搭话，怕惹出是非。

可这短短几天，她的模样和神情却居然大变，令人称奇。在她双颊上，一种娇艳的红晕替换了旧日的苍白；说话间，眼里不时流露出无限的喜悦光辉。往日，她认为讲究穿着打扮是一种矫饰，甚至说是种非分之举；如今也没见她同谁争论，就改变了自己的陈腐之见。这究竟是怎么了，恐怕除了先知之外，谁也无法猜测出她心中秘不告人的心事。

往日，罗梅锡肩负着沉重的道义责任，也与她一样显得不轻松。那时他经常殚精竭虑，不可自拔，以致身心交瘁。但不管天上星转斗移，曼门迪尔天文台及其观象仪却始终静静地屹立在一处；同样，不管人世生活如何目不暇给地千转百回，令人目眩神迷，罗梅锡却始终静候在书斋，与书本和书中的哲学为伴。如今，不知何种轻松的魔杖一扫他往日阴暗沮丧的神情，他对别人的嘲讽讥诮，再不作任何反唇相讥的反击，豁达地开怀大笑了之；他依然衣冠不整，不梳头发，但他的披肩，不像往常那般邋遢了。他的身心又恢复了活力和生气。

第九章

爱情诗中为年轻情侣的活动所准备的幽静环境的一些道具，在像加尔各答那类的大都市里，哪儿能寻觅到呢?这里哪有藤蔓缠绕的小村子，可让恋人们安静小憩片刻，稍微平息心中燃起的炽热的爱恋之火?这里哪有蔽天的林间幽径，两岸矗立繁花满枝的无忧树，开满红彤彤花朵的木芙蓉树?这里哪有夜莺、杜鹃甜美的鸣啭，使恋人们流连忘返，如痴如醉?然而，令人费解的是，在这座枯燥乏味、颓败衰微的城市里，神秘的爱神魔力竟然经久不衰。在比肩接踵的人群、川流不息的车马、沸沸扬扬的市井里，一位永远年轻而又年长的神——人们谓之爱神——手持弓箭，当着裹着红缠头的警察的面，日夜来回奔走。他创造出多少奇迹，谁也讲不出个子丑寅卯。

罗梅锡和海敏丽妮虽寓居在戈尔胡多拉公寓分别租出的房子里，对面是皮货店，隔壁是杂粮店，然而决不能断言，他们的寓所，不如诗篇中描绘的充满情意绵绵的林间小屋。安纳达老爷家那张满眼茶渍斑斑、龌龊破烂的小桌，尽管不是温馨的莲花湖畔，但罗梅锡并不因此觉得有什么缺憾。海敏丽妮豢养的猫儿，虽不是古代情郎抚弄的美丽而驯顺的小鹿，但罗梅锡却以无比的热情和怜爱抚摸着它。每天猫儿刚一醒来，拱拱腰，低舌舐身，举爪擦面，梳毛妆扮时，罗梅锡如此醉心地望着它，仿佛在情郎眼里，再没有哪个披毛生物能与之相媲美!

海敏丽妮曾一心致力于考取大学文凭，对针线活一窍不通。近来，她专心致志地向一个擅长于女红的女友学习裁剪缝纫，刺绣描

红。而罗梅锡却对女红活儿嗤之以鼻。他与海敏丽妮在文学和哲学话题上正谈得投机融洽，但一遇到飞针走线之类问题，就只好退避三舍了。

因此，罗梅锡常常气恼地说："您近来是否中了邪？怎么对缝缝补补都抱着那种浓厚兴趣！那是闲得无聊的人干的事。"

海敏丽妮笑而不语，依旧专心致志地往针眼里穿丝线。

阿克希耶往往自告奋勇，挺身而出替她抱不平："在罗梅锡先生眼里，持家所必须的活计完全是多余琐碎的。但尊敬的阁下，不管您是多大的学问家和诗人，您须臾也离不开细微琐碎的日常东西。"

当罗梅锡气冲冲地准备与他争辩时，海敏丽妮总拦住他："罗梅锡先生，您把每句话都当真，都想回敬吗？这个世界上，废话已经满天飞了，何必认真呢。"说罢，她仍然埋头数针脚，潜心织衣。

一天清晨，罗梅锡跨进自己的书房，发现桌上放着一只新做的黑布吸墨水滚台，上面一角用丝线绣着花草；另一角绣了个"罗"字；第三个角上面是一朵金线绣成的荷花，而第四个角上面却什么图案也没有。罗梅锡顿时领悟其来历和含义，欣喜万分。飞针走线不是可有可无，此刻他素日轻视女红的心理已烟消云散。他手捧那只吸墨水滚台，甚至愿意向阿克希耶认输谢罪。

他摊开一张信纸，写道：

> 倘若我是个诗人，我一定赋诗答谢。但我没有那种天才。上帝没有赐予我那种本领，但领受毕竟也是一种命运。我意外地获得飞来的礼物，其心情只有无所不知的先知能够窥探。给予的礼物是可见的，有形的，但我的感激是无形的，埋于心间。
>
> 永远怀着感激之情的罗梅锡

这封信送到了海敏丽妮的手中，但此后两人再也没有提起这

件事。

雨季莅临，在城里人眼里，雨似乎不是令人喜欢的恩泽，而在农村和林区，雨则是滋润大地的甘霖。在城里，人们为了防雨防潮，要花大力气关紧门窗，补修漏屋；行人撑起雨伞，车子挂起窗帘。尽管如此，每逢大风大雨，人们仍通身湿透，满身泥浆。但山川、树木、田野，却对如注的急雨视为上宾，同声欢呼，同声相邀。也只有在广袤的大自然里，雨水才具有雄伟气势，天地才会融合为一，迎接云雨。

热恋使得情侣变得像雨季里的山川森林，喜悦激荡。下个不停的滂沱大雨，使得安纳达老爷的胃口大减，却丝毫不能减低罗梅锡与海敏丽妮的浓厚雅兴。乌云、雷鸣、雨声，使两颗心靠得更近。连续几日淫雨，迫使罗梅锡无法去法院上班。有时清晨就下起倾盆大雨，海敏丽妮不免忧心忡忡唠叨道："罗梅锡先生，这么大的雨，您怎么回家？"

罗梅锡常常掩饰内心的真情，答道："雨不算大，几步路就到家了。"

海敏丽妮迫不及待地劝阻说："淋一身雨，还不着凉感冒？就留在这里，与我们一块用饭吧！"

罗梅锡身体还没那么娇嫩，他根本不担心自己着凉受寒，诸亲友中，谁也没见过他稍有不慎，就伤风感冒。尽管如此，一逢雨天，罗梅锡就显示出惊人的温顺，听从海敏丽妮的吩咐，留下来享受海敏丽妮的悉心款待。他仿佛感到，自己如果一定要坚持冒雨赶几码远的路回家，那简直是一种罄竹难书的莫大罪行。有些日子，乌云还没蔽天，海敏丽妮就邀他进自己的屋里，早晨喝杂米稀粥，晚上吃炸豆粉丸子，仿佛只有美味佳肴，才能笼络住罗梅锡的心。显然，他们只担心着凉感冒，而不怕消化不良。

情意缠绵的日子一天天逝去。这种忘情的冲动会带来什么样的结果，罗梅锡对此从未认真考虑过，而安纳达老爷却经常思索这

个问题。更何况，安纳达老爷所在的梵社圈里，也有不少人对此议论纷纷。纵然罗梅锡那么有学问，但他不明生活事理，在目前的痴迷状态，起码的处世论道，也被他抛至脑后。每天，安纳达老爷都满怀希望地注视着他，但从他那儿竟得不到丝毫反应。

第十章

阿克希耶的嗓音并不优美动听，但一当他一边拉琴一边哼歌，那么除了行家里手会挑剔外，一般听众都会喝彩几声，请他再唱一段。安纳达老爷对唱歌弹琴没多大兴致，但他不愿承认这一点。有时他还会为阿克希耶偏袒几句。比如有人纠缠阿克希耶唱个没完时，安纳达老爷就会插嘴说：

"你们太过分了，阿克希耶会唱歌，但并不意味着可以任人折磨。"

阿克希耶慌忙阻拦，谦逊地说："不不，安纳达老爷，请您不必担心——到底谁折磨谁，真还值得斟酌几分。"

那时，请他唱歌的人，马上就会应道："您先给我们再唱一个，我们再来探寻这个问题的究竟。"

一天，大雨滂沱。天色已暗，雨还不停地下个没完。阿克希耶被风雨所阻，不得不留下，海敏丽妮就提议说："阿克希耶先生，您唱首歌吧！"

说毕，她就坐在风琴前，起了个音。阿克希耶调好提琴的音，就开始唱起一支印度斯坦语的民歌：

东风缓缓吹，相思恼绣帏，
不见情哥至，辗转难入眠。

歌词往往听不大懂，也不必要听懂每一句歌词。心中只要有着别离痛苦的愁绪，那么稍有暗示即能心领神会。这首歌的大致内容

是不难明白的：雨淅淅沥沥地下着，远处传来孔雀的鸣啼；情哥不在身边，情妹辗转反侧，难成梦圆。

阿克希耶本想用歌声暗通情曲，抒发内心的痛楚，不曾料到这歌声，竟触动了另外两个人的心。罗梅锡和海敏丽妮两个人的心，随着歌声起伏，相互撞击着。在他们眼里，世上的一切，都不是微不足道的。整个世界呈现在一片欣欣向荣的翠绿中，充满着欢乐；仿佛迄今所有人所享有的全部爱情，都注入到这两颗心中，它们为着一种不可名状的甘苦、一种奇特的追求和希冀而颤动着。

那晚，阴雨连绵，下个不停，阿克希耶的歌唱个不停。海敏丽妮一次次恳求："阿克希耶先生，请再唱一首吧。"

阿克希耶有求必应，情绪激奋，一首接一首，唱个不停。歌声犹如越积越密的浓云，漆黑一团，从外面竟透不进一丝光亮，但其中又似乎不时划过闪电。被痛苦折磨的心，囚禁在这黑暗浓云之中，对外界世界漠然无知。

阿克希耶夜深人静时方才踏上归途。罗梅锡告辞时，仿佛透过丝缕不绝的歌声浓雾，向海敏丽妮投去了默默且深情的一瞥。海敏丽妮也以迷惘的眼神瞟着他，她的眼神里仿佛也飘荡着情意缠绵的歌声。

罗梅锡回到自己的寓所。雨歇了一会儿。不久，天空仿佛捅了个窟窿，又下起倾盆大雨。那晚，罗梅锡辗转反侧，无法安睡。那一方，海敏丽妮也在黑夜里，久久地坐着，默默地谛听着风雨声，歌声仍在她耳畔萦回不已：

东风缓缓吹，相思恼绣帏，
不见情哥至，辗转难入眠。

次日清晨，罗梅锡长吁短叹，心里想道："要是能将自己的学识去换唱歌的本领，那该多好呀！"不过，他有自知之明，不管什么样

的训练，都不能把他培养成一位歌唱家。他可以学学一种乐器。从前有一天，他曾在安纳达老爷家里，见四下无人，就抚弄起小提琴来，刚把弓子在琴弦上划过，音乐女神就对他发出叱责，使他毫无信心终身与小提琴打交道。自此以后，他放弃了学拉小提琴的念头，买回一架风琴，搬到自己的房间里，关闭门扉，小心翼翼地学着弹奏。他感到，弹风琴比学小提琴容易百倍。

翌日上午，他刚踏进安纳达老爷家门，海敏丽妮劈头就问："昨日您房里怎么有风琴声？"

罗梅锡原以为，关上房门，就不会有人发现他弹琴的秘密了。不料还有灵敏的耳朵，能从紧闭的房间里听到琴声。罗梅锡微微红着脸承认：他买了一架风琴，正在学弹奏。

海敏丽妮毫不掩饰自己的热情说："您独个儿关在房里勤学苦练，到头来事倍功半，吃力不讨好的！不如到我家来学，我还略懂弹琴玩儿，我可以尽力帮助您学。"

"我笨手笨脚，一个新手，"罗梅锡说，"教我弹琴可是个难应付的差事。"

"我所掌握的，教您这个新手绰绰有余。"

这一点很快获得证实，罗梅锡自称是位笨手笨脚的新手，并非是出于谦虚。遇到这样好的老师，耳提面命，循循诱导，他脑子里却仍灌不进任何乐理知识。不会游泳的人一跌落水里，就会像疯子般地手脚乱抓乱蹬，罗梅锡在风琴上的折腾，也酷似不会凫水的人，他仅仅在淹没过膝盖的音乐之流里，就乱蹦乱跳，胡乱地敲打着琴键。哪个手指该落在哪个琴键上，他是没准的。音符一个接一个弹错，但他的耳朵毫无察觉。他不在意弹错弹对，而自得其乐地一股劲儿乱弹，在完全超然的境界里，破坏着一切音乐规律。

海敏丽妮嚷着："你弹的是什么？完全弹错了。"他就会俯身贴命地重弹一遍，但弹出第二个错音来改正第一个错音。性格稳重、勤奋好学的罗梅锡，可不是轻易服输的等闲之辈。一台压路机徐徐

前行，全然不顾车轮下压碎碾扁的是什么东西，罗梅锡就是这样坚持不懈而又漫不经心地用他的十指，在倒霉的风琴键盘上移来移去。

海敏丽妮看到罗梅锡乱弹一通的笨拙举止，常常忍俊不禁，罗梅锡也每每跟着开怀大笑。看到罗梅锡以错改错的执拗，海敏丽妮不禁感到开心。只有热恋之中的人，才会对对方的错误和无能感到由衷的快活。小孩刚学走路时，常常迈错步子，父母见了那种错乱的步伐就会笑逐颜开，罗梅锡在弹琴上所表现的愚笨之举，也使海敏丽妮开心之极。

罗梅锡偶尔说："好呀！您笑话我，笑掉您的牙。当初，您刚学弹琴时，就不会犯错误？"

"当然也会出错，"海敏丽妮答道，"但说句实话，罗梅锡先生，您现在犯的错误，和我当初犯的，恐怕根本不能相提并论。"

罗梅锡毫不气馁，脸上堆满笑容，又重新开始弹奏。前面已说过，安纳达老爷对音乐是一窍不通的，有时也会装出一本正经的模样，竖起耳朵洗耳恭听，然后，对此夸奖地评论一番："好！罗梅锡的技法日见娴熟，俨然是位音乐专家了。"

海敏丽妮则不客气地说："噪音专家，娴熟地弹错音符。"

安纳达老爷马上反驳道："不，不，弹得比原先好听多了。我认为，罗梅锡只要下苦功，皇天不负有心人，准能学成的。唱歌弹琴这玩艺儿，没有什么深奥的窍门，只需经常不断的练习，只要学会记住音符，就什么都迎刃而解了。"

他这番高谈阔论，是无法辩驳的，谁也没有这个胆量，老头的话在这个家就是法律，大家只得一声不响地恭顺地听着。

第十一章

印度的难近母节相当于英国的圣诞节。人们足有十来天的假日，可以停下所有工作，与家人团聚，同诸亲好友相会。

每年秋天，在这个祭祀难近母的节日里，铁路车站就发售减价的往返车票。安纳达老爷便利用这种机会，带上海敏丽妮去杰巴布尔的妹夫家玩上几日。安纳达老爷认为，每年外出一次，换换空气，这对增进食欲、治疗消化不良是大有裨益的。

巴东月[①]已过去一半，离难近母祭节不远了。安纳达老爷忙碌地准备行装。

罗梅锡知道，海敏丽妮一走，风琴的教学就得终止。于是，他在学琴上就多花了一些时间。

一天，大家正在闲聊，海敏丽妮突然说："罗梅锡先生，依我看，您应该出去换换空气。哪怕离开加尔各答一段短暂时光，对您也会有好处的。是不是，爸？"

安纳达老爷思忖，此话不错。出去换换环境，可以消除罗梅锡新近丧父的悲痛。

"当然不错，"安纳达老爷颔首称道，"出去跑几天，换一下环境，呼吸一下外面的空气，是一件再好不过的事。罗梅锡，去西部或别处游历几天，对您的身体定有裨益。开始几天你准会食欲旺盛，吃饭香甜。当然，过了几天，慢慢又会恢复原样！过去压在胸口的

---

① 巴东月为印历六月，相当于公历八月中至九月中。

郁闷又会复燃,烦心的事又会重新涌现,吃东西又会不香……"

海敏丽妮见父亲的话前言不搭后语,连忙打断他,说:"罗梅锡先生,您游览过纳尔马达山溪吗?"

罗梅锡答道:"没有,我从没有去那儿游览过。"

海敏丽妮急忙说:"那您应该去那儿好生游览一番,将别有情趣。对不,爸?"

"当然当然,"安纳达老爷转向罗梅锡建议说,"你为何不跟我们一块去那儿呢?既可换换空气,又可游山玩水。"

换换空气和游山玩水,这个具有双重效用的建议,正中罗梅锡下怀,罗梅锡听了乐不可支,痛快地答应了。

那日,罗梅锡的肉体和心灵仿佛悬在空中飘荡。为压抑住自己澎湃激荡的心潮,他关起房门,坐下来抚琴。但此时此刻,他那飘飘然的心,早把尘俗的音乐技巧抛在九霄云外了。他的指头在风琴的键盘上疯狂地来回敲打,乱七八糟的谐音和噪音一齐轰鸣。几天来,他一想到海敏丽妮将去远方,心里就不痛快。今日,他一听到她正中下怀的提议,就激动得心花怒放,在这种忘其所以的境地里,他仅有的那些自己正确或错误领会的音乐知识,早已荡然无存了。

此时突然有人拍门:"哎呀,今天怎么啦?看在老天爷的份上,您停一会儿吧,罗梅锡先生!"

罗梅锡羞愧难当,满脸通红,起身开门。阿克希耶撞进门槛,说:"罗梅锡先生,您把门关得严严实实的,偷偷地干着罪恶勾当,难道您的刑法里,对此没有判罚的规定?"

罗梅锡莞尔一笑说:"我甘心认罪。"

"罗梅锡先生,倘若您不在意的话,我想和您谈件事。"

罗梅锡摸不清他的来意,又急于想听他说些什么,于是默然地注视着他,等他开口。

阿克希耶不紧不慢地讲:"这些日子里,您恐怕一定知道,我一直关心着海敏丽妮的幸福前途。"

问题提得那么突兀，罗梅锡不置可否，只能默默地听他讲下去。

阿克希耶继续说："您对海敏丽妮究竟怀有什么主意，我想我有问这个问题的权利，因为我是安纳达老爷的密友。"

罗梅锡对他的话语及其腔调极为反感。但他既无兴趣又无能力正面交锋。他只是温和地问："我对她并没有不怀好意，请问您为什么对我产生这种怀疑？"

"您出身于一个印度教家庭，令尊是位虔诚的印度教徒。我得知他是怕您同一个梵社教徒的女儿结成伉俪，才接您回家去办婚事的。"

阿克希耶似乎对事情的原委了如指掌，个中原因就是阿克希耶使罗梅锡的父亲心中产生过这种疑虑。此时罗梅锡不敢正视阿克希耶。

"令尊突然谢世，您就认为自己已完全自由了？令尊的心愿难道——"阿克希耶接着说。

罗梅锡再也按捺不住，打断他的话说："听我一言，阿克希耶先生，纵使您在别的问题上有权教训我，给以忠告，那就悉听尊便，我一定洗耳恭听。但是，我与我父亲之间的关系，不需要您指手画脚！"

"好吧！姑且不谈这个。但您总得讲一讲，您是否有和海敏丽妮结婚的打算，您目前是否有资格这样做？"

阿克希耶那种咄咄逼人的盛气凌人气势，使得罗梅锡越来越激动，越来越无法忍受。

"阿克希耶先生，您可以是安纳达老爷的密友，可您和我的交往并不深，还不到那种份上，让您这样对我训斥。请您闭上尊口，停止发表宏论！"

"假如我不提这件事，整个问题又子虚乌有，而您又可以照样不顾及不堪设想的后果，随心所欲地享受生活，那倒也罢了，只怨

我庸人自扰。但是，我们的社会是不会给您那样的浪子以安身之地的。当然，您出身高贵，可以不拘小节，不把社会的议论放在心上。但依我看，倘若照此行事的话，您最终会明白：像您那样任着性子玩弄一位绅士的女儿，您不能不受到别人的责难。您目前的所作所为，恰恰是使您所‘尊敬’的人丢尽脸面的再好不过的办法了。”

“我非常感激您的教诲，您的弦外之音我明白。我会尽快作出我应尽责任的抉择，并尽力去履行。您可以不必为此费心，也不必再喋喋不休，唠叨个没完没了。”罗梅锡语气坚定地说。

“您可救了我，罗梅锡先生！尽管晚了些，您终于讲了要思考和履行自己责任的话，这样我就放心了。我也没有多大兴致与您争论不休。很抱歉打断您的音乐功课，请您继续练习弹琴吧，告辞了。”

说毕，阿克希耶疾步走出户外。

这时，罗梅锡对于弹琴已兴趣索然，再也无法弹奏不合调的音乐了。

罗梅锡双手抱头，颓倒在床上。时间不知不觉地流逝过去。蓦地，钟“当当”敲了五下。他一骨碌坐了起来。他究竟作了何种抉择，只有天晓得，但眼下他得去邻居家喝茶——对于这个责任，他必定躬行无误，丝毫也不犹豫。

海敏丽妮见到罗梅锡脸色铁青，大惊失色，问道：“罗梅锡先生，今天您不舒服吗？”

罗梅锡忙掩饰内心的纷乱，答道：“没有，没有不舒服。”

安纳达老爷插嘴道：“没什么大事，肝火旺，胃口不大好罢了。你吃一粒我常服的那种药丸看看……”

海敏丽妮微笑地说：“爸爸，恐怕您的朋友没人没吃过您的药了，但我从未发现，谁吃了您的药就立即见效的。”

安纳达老爷争辩说：“谁吃了也没有什么坏处呀。我亲自尝试吃过许多药，唯有这帖药最管用。”

“爸爸，每逢您开始吃一种新药，就对它赞不绝口，称它为天下

的灵丹妙药，以后……”

“你们对什么东西都不相信。好吧，你问问阿克希耶，吃了我的药有用没有用。”

海敏丽妮唯恐父亲叫阿克希耶来作证，就不敢再深究下去。但证人就在这时出庭来了。他一见安纳达老爷，劈头第一句话：“我恳求您把那种药丸再给我一粒，那药太有效了，今日我服了这种药，就感到无法形容的舒畅。”

安纳达老爷带着踌躇满志的神情瞥了女儿一眼。

第十二章

素来好客的安纳达老爷不容阿克希耶吃下丸药就走，其实，阿克希耶自个儿也无意匆匆离去。他一时得意洋洋，不时用眼角瞟着罗梅锡。罗梅锡平时有些木讷，但阿克希耶那种得意、鄙夷的神气，他还是能感觉到。于是，他感到怏怏不快，闷闷不乐。

海敏丽妮今天兴致特别好，因为去杰巴布尔旅游的日期日益临近。她在心中描绘着，想象着出游时的情景，就喜形于色。她早就盼望，若罗梅锡今日来得早，就可和他商议如何度假，两人得拟出一张需要阅读的书单。两人本来已谈妥，罗梅锡今日早些来，因为喝茶的时候不是阿克希耶就是某位不速之客会突然闯进来，这样就没有单独说话的机会了。

真想不到，罗梅锡竟比往日来得还要晚，且愁云满脸，一副心事重重的表情。海敏丽妮见了大为扫兴。她趁人不注意，悄声问罗梅锡："今天您怎么来得这么晚？"

罗梅锡沉默片刻，心不在焉地答道："是来得晚了些。"

今天，海敏丽妮早就起来梳妆打扮，换上纱丽，显得光彩照人。她眼望着表，坐着等待。

她无数次看表，心中直嘀咕，是否自己的表快了，时间似乎没这么晚！后来当她无法再坚持自己的看法时，就做起了针线活，坐到窗前守候。直至那时，她还若无其事，尽可能压住内心的烦恼。但眼下见到罗梅锡板着脸，说话有气无力，而且来晚了，也不说说个中原由，她实在沉不住气了。仿佛他们俩事先根本没有说好要早些来似的。

海敏丽妮难以忍受今天的茶会，她勉勉强强喝完茶，站起走近墙边，从墙角一张凳子上的书堆中，抽出几本书，故意弄出响动，想借此打破罗梅锡心不在焉的神态。她拿了书正欲离去时，罗梅锡终于从茫然若失的神态中猛醒过来，慌忙走到她身旁说："这些书您拿到哪里去？咱们不是说好今天挑一挑书，准备带去阅读吗？"

海敏丽妮双唇哆嗦，强忍住盈眶的眼泪，声音发颤地说："算了吧！挑书干什么？"说罢，气急败坏地离开客厅，回到楼上自己的卧房里，将所有捧在怀里的书，狠狠地一股脑儿摔到地上。

她这样急匆匆地离去，罗梅锡内心感到很不是滋味，这更增添了心中的郁闷。

阿克希耶心中窃喜，嘴上却说："罗梅锡先生，看上去您今天不大舒服？"

罗梅锡咕哝了几句，但谁也听不清他讲的是什么。

一听舒服不舒服的话题，安纳达老爷就提起精神，兴奋地说："我方才见到罗梅锡，就这么说的么。"

阿克希耶不放弃任何挖苦讥讽的机会，说："罗梅锡先生是位特殊的人物，他对身体健康这类区区小事，是不屑一顾的。他们整天生活在精神世界里，视增进食欲那种琐事为粗俗之举，检查一下自己是否消化不良，仿佛会掉他们身份似的。"

安纳达老爷却很认真，滔滔不绝地说，注重精神生活的人，也需要有一副健壮的肠胃，需要有旺盛的食欲。

罗梅锡一声不响地在他们两人之间，听着一方教诲，一方讥讽，心中生着闷气。

阿克希耶装出一副关心人的面孔，说："罗梅锡先生，请听我一句忠告，赶紧吞服一颗安纳达老爷的药丸，早点上床睡觉。"

罗梅锡却说："我与安纳达老爷有话要讲，所以坐着，等待开口的机会。"

阿克希耶立刻离座起身，嚷道："嘿，这话早说不就完了！罗梅

锡先生总把话憋在肚子里,等到时间晚了才着急,把责任推在别人头上。”说毕,阿克希耶向主人告辞离去。

阿克希耶走后,罗梅锡双眼瞪着自己的鞋尖,慢条斯理地说:“老伯,您一贯把我当作你家里人,任我自由出入。对此,我感到莫大的荣幸,我的感激之情是无法用言辞所能表达的。”

安纳达老爷答道:“这不值一提!你是我家约庚的挚友,又是他的同窗。我把你当成自己的孩子,这毫不足怪。”

开场白讲完之后,罗梅锡一时想不出再说些什么,好比一个跳舞的人,跳了上一步,不知下一步该如何继续。

为了打消他的顾虑,安纳达老爷说:“罗梅锡,我们若能把像你这样有作为的年轻人看成我家里人,常来常往,这又何尝不是我家的幸运呢?”

罗梅锡依然木讷讷地答应不上。

安纳达老爷继续往下说:“你一定知道,外面对你与海敏丽妮的关系议论纷纷,说海敏丽妮岁数不小了,该出嫁了;给她物色夫婿需谨慎行事。我告诉他们,我完全信任罗梅锡,他决不会糊弄我们,做出对我们负心的事。”

“老伯,我的情况您是了如指掌的。若是您认为我适合做海敏丽妮夫婿的话,那么——”

“这就不用多说啰,其实,我早已拿定这个主意。只是你一直为令尊的不幸遇难而悲伤,我就不好启齿,提你们的婚事。当然,眼下再拖延就有些不妥了。梵社里人们对此说三道四,闲言闲语很多。越早决定,就能越早让他们闭嘴,你的主意呢?”

“我一切从命。当然,最好先听取您女儿的意见。”罗梅锡答道。

“这主意不错。不过,她的意见我十拿九稳。当然,我明天一早会问问她的意见,那时,就可以作出我们的最后决定了。”

“我呆得太晚了,恐怕耽误您睡觉,我就此告辞。”罗梅锡如释重负地舒了口气。

"等等。依我看，倘若在去杰巴布尔之前，你们俩完婚，那是最为上策，你看呢？"

"那剩下没几天了，时间相当紧迫。"

"不，还有十来天呢！就算是下星期一举行婚礼，那也还有两三天的时间可做旅行前的准备。罗梅锡，你要明白，我本不喜欢匆忙从事，催逼你。但我没法子，我担心我的身体健康。"

罗梅锡最终同意了，咽下安纳达老爷的一粒药丸后起身告辞，径直回到了自己的住处。

第十三章

格姆娜所在的学校也快放假了。罗梅锡事先就跟女校长谈定，放假期间仍让她住在宿舍里。

第二天一清早，罗梅锡就起身到户外散步。他选择了加尔各答最大的一个广场——古堡广场附近的行人稀少的幽静小径散步。他边蹓跶边思考，最终打定主意，结婚后把有关格姆娜的情况，统统向海敏丽妮说清楚；之后再有机会将真相向格姆娜说明白。这样就可消除一些误解，省去许多麻烦，格姆娜与海敏丽妮一定会成为知心朋友，她也会愿意和他们俩一块过日子，而海敏丽妮也一定会和格姆娜真诚相待的。他还想到，这些事定会成为人们茶余饭后的谈资，于是，他决定婚后搬迁到赫扎利巴格去开业当律师。

散步回来，罗梅锡路过安纳达老爷寓所，他向里张望，在楼梯边他与海敏丽妮不期而遇。要在平时，他们俩碰见总要聊上几句，但今日海敏丽妮见了罗梅锡，心就突突乱跳，脸上飞起了红晕，透过红云升起朝霞似的粲然笑容，然后她低下头匆匆地走开了。

罗梅锡回到自己住所，坐在风琴边，用力敲打，演奏从海敏丽妮那儿学来的一首曲子。但仅仅一首曲子总不能弹一整天吧？他找出本诗集，高声朗读。他恍惚觉得，爱情的音调已拔得很高，任何一首诗歌都无法与之相匹敌。

那边，海敏丽妮同样兴奋得神魂不定，兴致勃勃地做家务，大中午就把自己关在屋里，做起针线活来。她脸上洋溢着一种如愿以偿的兴奋和恬静神情，仿佛一种心满意足的幸福感笼罩着她的全身。

离喝茶时间尚早，罗梅锡就把诗集和风琴扔在一旁，兴冲冲地赶到安纳达老爷家。平日，海敏丽妮从没下来很晚，但今日，他走进客厅，发现里面阒无一人，海敏丽妮还躲在自己闺房里，没有下楼。安纳达老爷却准点走进客厅，在茶桌边的椅子上坐下。罗梅锡焦灼地不时朝门外望去。

门外传来了脚步声，但跨进门槛的却是阿克希耶。他装出一副极其亲热的样子，与罗梅锡打招呼："嘿！您在这里。我刚去贵处找您呢。"

罗梅锡一听话中有弦外之音，脸上露出了紧张不安的神情。

阿克希耶笑吟吟地说："您怕什么，罗梅锡先生！我不是向您寻衅去的，庆贺是朋友责无旁贷的义务，我是去尽这个义务的。"

安纳达老爷听了这话，才猛然想起，海敏丽妮还没下楼。他喊了几声"海敏，海敏！"但没有回音。他于是亲自上楼去，催促道："海敏！怎么回事，还做着针线活！茶都准备好了，罗梅锡和阿克希耶在楼下客厅等候你。"

蓦然间，海敏丽妮的脸上绽出一朵红云："爸爸，差人把茶给我送上来。我想今天把这针线活干完。"

安纳达老爷嗔怪道："你就是这个怪脾气，海敏！拿起什么活，就只知干什么活，其他什么也不顾。一读书，手中的书就放不下；一拿起针线活，其他什么事都不管。不行，走，到楼下去喝茶。"安纳达老爷简直将她硬拽到楼下去。

她一进客厅，径直走向茶桌边，没抬头与客人打招呼，而是全神贯注地沏茶。

安纳达老爷急得叫喊起来："海敏！你这是干什么？干嘛往我杯里放糖？我向来是不吃糖的呀！"

阿克希耶嘴角一歪，吟笑道："今天海敏丽妮好慷慨哪！也算是分发喜糖吧，让咱们分享她的甜蜜！"

罗梅锡讨厌他对海敏丽妮的恶意嘲弄，心里直想，他们结婚

后，无论如何也要断绝与阿克希耶的来往。

过了两三天，有一日傍晚喝茶时，阿克希耶冷不丁地冒出一句："罗梅锡先生，请您把自己的尊姓大名改了吧！"

对阿克希耶的这种玩笑，罗梅锡极其恼火，问："我为什么要改名字？"

阿克希耶打开一张报纸："您请看，与您同名的一个人请别人顶替自己参加考试，结果被捉住了。"

海敏丽妮深知，罗梅锡不擅长与人争辩，所以每当阿克希耶攻击罗梅锡，她总是挺身而出，进行反击。今日她又看不下去，强压住怒火，装出一副笑容，反唇相讥道："不知有多少叫阿克希耶的人被关进大牢里受罪呢。"

阿克希耶叫喊起来："嘿嘿，好心没有好报，我出于朋友情谊，向你们提个建议，你们却大为光火。如此看来，我得把事情来龙去脉讲清楚。你们知道，我妹妹夏尔达在女子学校念书。她昨晚对我说：'哥哥，您的朋友罗梅锡的妻子在我们学校里读书。'当时我就手一挥说：'去去，小疯子，除了我们的罗梅锡先生，难道世上没有第二位叫罗梅锡的了？'她说：'就算有同名同姓的人吧，可那个罗梅锡对自己的妻子也太狠心了。放假期间所有的女生都回家度假，可他却让自己的妻子留在学校宿舍里。可怜的她整天抱头痛哭流涕。'听了我当然就想，这可是个有趣的巧合。夏尔达所犯的那种错误，别人也会重蹈覆辙的。"

安纳达老爷哈哈大笑："阿克希耶，你怎么会像疯子似的胡说八道。也不知天下哪个罗梅锡的妻子，在什么学校宿舍里大声痛哭，而我们的罗梅锡就得为此改换姓名！真是滑天下之大稽！"

忽然，罗梅锡脸色煞白，起身离座。阿克希耶见状忙道："罗梅锡先生，这是怎么说的。您生气了？您瞧，也许您误以为我在怀疑您。"他边唠叨边跟着罗梅锡走出去。

安纳达老爷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说："究竟怎么回事？"

这时，海敏丽妮哭了起来。安纳达老爷忙不迭地说："海敏，干嘛哭呢？"

她抽抽搭搭呜咽道："爸，阿克希耶先生太气人了。他凭什么到我们家来如此侮辱一位心地善良的好人？"

安纳达老爷安慰她道："阿克希耶只不过讲了一个不相适宜的笑话，你干嘛当真，为此惊慌不安、大为光火呢？"

"这种笑话叫人受不了。"说罢，海敏丽妮嗵嗵地上了楼。

此次重回加尔各答，罗梅锡始终想方设法探听格姆娜丈夫的下落。他费尽九牛二虎之力，终于打听清楚托比波尔在何方，属于哪个县、哪个邮局管辖。于是，他给格姆娜舅舅达利尼·恰兰去了一封信。

上述事情发生的翌日，罗梅锡收到了回信。达利尼·恰兰在信中写道，自从翻船事故发生后，他一直没有听到过关于他外甥女婿纳利纳克希的任何消息。纳利纳克希原本在伦伽布尔行医。他曾亲自前往那里打听过，但谁也不知道纳利纳克希的下落。而外甥女婿的老家究竟在哪里，他也无从知晓。

罗梅锡原指望格姆娜的丈夫还活着，今天的来信，彻底打碎了他这一希望。

上午，他还收到许多别的信。好几位朋友在获知他即将成亲的消息后，纷纷来信道贺。有的讨喜糖吃，有的要他设宴请客，有的抱怨他不该将如此喜讯瞒着他们。

罗梅锡正在自己房里拆读信件，安纳达老爷家的一个男仆来了，交给他一封信札。一见信封上的字迹，罗梅锡的心就扑通扑通乱跳起来。那是海敏丽妮的信。罗梅锡心里忖度："海敏丽妮听了阿克希耶讲的事，心中升起了疑团。此信定是为澄清疑问而写的。"

于是，他小心翼翼地拆开信一看，疑团如获冰释。信中写道：

阿克希耶先生昨天对您太无礼了。我还以为，您今天一大早就会过访我家。您为什么不来呢？对阿克希耶先生的那些话，您何必如此当真呢？他的话毫无意思，我丝毫不放在心上，今天下午你一定早点过来，我什么事也不干，专门盼着您来。

这简短的言辞，使罗梅锡感受到海敏丽妮那饱含同情和温柔的心灵的创痛，禁不住热泪盈眶。他意识到，海敏丽妮为安抚他被刺伤的心，自昨日起就焦急不安地等待他过来。她在忐忑不安的心境里捱过了一个晚上和一个上午。现在她实在忍不住了，才写了这封信，差人送来。

罗梅锡自那天晚上起就考虑，应该把毫不迟疑地向海敏丽妮说明事实真相当作上策。然而，昨日发生的事，又使他进退维谷。他若这样做，会使人觉得西洋镜被人戳穿，才徒然地辩解；不仅如此，阿克希耶也会因此而占据上风，沾沾自喜，加速进攻。

他仔细酌量，阿克希耶准以为格姆娜的丈夫罗梅锡是另外一个人，否则，他决不会就此善罢干休，而会闹得天翻地覆，家喻户晓。想到这里，罗梅锡决定不急于去解释，暂且把它束之高阁。

正当罗梅锡举棋不定时，邮差送来了一封信。罗梅锡拆开信，是女子学校校长写来的。她在信里写道："格姆娜整天惊恐不安，感到在学校里度假是件无法忍受的事。这样，校方无法负责照看她，假日里再让她留在宿舍里是不妥切的。可星期六上午上完课后马上放假，那时，你一定要把她接回家。"

下星期六得把格姆娜接回来！而次日即是星期日，是罗梅锡准备婚礼的日子！

恰在这时——"罗梅锡先生，求您原谅我，"阿克希耶边说边闯进屋里，"您竟为一个小小的玩笑生那么大的气。早知如此，我就不敢随便开口了。只有含有真情的玩笑，人们听了才会生气恼火。但

您对我讲的毫无根据的事，当着大家的面，竟发那么大的火，是为什么呢?安纳达老爷这两天一见面就责备我;而海敏丽妮却不理睬我，不和我说话。今早我到他家去，她竟然撇下我一气走了。我究竟犯下了什么罪过，惹得你们都那么怨恨我，您能否告诉我吗?"

罗梅锡竭力想摆脱他的纠缠，说:"这些事以后再谈。眼下，对不起，我有火急燃眉的事要办。"

"是去作解释吗? 倒也是，时间剩下不多啦! 好事多磨。不打扰您了，我告辞了。"

待阿克希耶走后，罗梅锡匆忙地赶到安纳达老爷的家。他一跨进门槛就遇见了海敏丽妮。海敏丽妮早料到，罗梅锡今日一定会来，并且会早早到来，她就在家中坐等着。她早已收拾好针线包放在桌上，旁边特意支着一架风琴。她心想，今天或许会有兴致弹唱一番。当然，此时她心弦上鸣奏的音乐之声，始终回荡在心际。

当罗梅锡走进屋时，海敏丽妮的脸上就绽放出充满柔情的光彩。但当罗梅锡刚跨进门，二话不说，劈头就问"安纳达老爷在哪里"时，这股光彩霎时间就消失得无影无踪。

海敏丽妮答道:"爸在自己屋里呆着。为什么找他? 找他有急事? 他要到喝茶时才会下楼来。"

"有一件很要紧的事不能耽搁，我得马上见他。"

"那您上楼吧，他大概在自己的小客厅里。"

罗梅锡没有理会海敏丽妮的情绪变化，嗵嗵上楼去了。要紧的事! 世上唯有要紧的事耽误不得，爱情只能靠边，只能在门外翘首以待!

一个晴朗美好的秋日，仿佛长叹一声，呼地一声，关闭上了欢乐之库的铸金大门。海敏丽妮移开放在风琴前的椅子，坐到桌旁，懒洋洋地重又拿起针线活。针仿佛不是在上面穿行，而是扎在她的心田里。罗梅锡要紧的事似乎一时半刻办不完，要紧的事俨然像君王占去了全部时间，爱情女神倒在一旁哀号，幻化成无血无肉的一具骷髅!

第十四章

罗梅锡走进安纳达老爷的房里。安纳达老爷用报纸遮着脸，在躺椅上瞌睡。罗梅锡走过去，稍稍推了推躺椅，安纳达老爷惊醒过来，拿掉遮在脸上的报纸，道："罗梅锡，你看，这座城里，有多少人染上霍乱，多少人夺去了性命！"

但是，罗梅锡没有理这个碴，单刀直入地说："我请求婚礼推迟几天，我有几件非常重要的事要办。"

这一惊人之语，使霍乱死人的新闻，顿时从安纳达老爷的头脑里消失踪影。他愣愣地望着罗梅锡，过了片刻才说："你这是什么话，罗梅锡！请帖都已经发出去了呀！"

"今天可以重发请柬，婚礼改到下星期举行。"

"哎唷，罗梅锡，你简直把人都弄糊涂了！这又不是你审理案子，可以根据自己方便，推迟或提前开庭。你那件重要的事究竟是什么，可以说说吗？"

"非常要紧的事，一刻也不能耽误。"

安纳达老爷像被暴风雨刮落的香蕉叶，一下子软瘫在躺椅背上。

安纳达无奈又不满地说："片刻都不能耽搁！好吧！随你的高兴，你爱怎么办就怎么办吧。倘若你认为合适，就把请帖收回！别人若要问，我就说什么也不知道。新郎有什么重要的事，只有他自己知道。他什么时候有空举办婚礼，也只有他自己拿得定主意。"

罗梅锡无言以对，低着头。

安纳达老爷接着说："告诉海敏了吗？"

“没有，还没对她说。”

“必须马上让她知道你的决定。这毕竟不是你一个人的婚礼！”安纳达老爷气恼地嚷道。

“我想先跟您谈一下，然后再和她说。”罗梅锡解释道。

安纳达老爷叫喊起来：“海敏！海敏！”

海敏丽妮闻声上了楼，说道：“什么事？爸爸。”

“罗梅锡刚才说，有件重要的事要办。眼下他没工夫举行婚礼。”

海敏丽妮脸色骤然大变，转过头瞥了罗梅锡一眼。罗梅锡犯了罪似的一声不吭，颓丧地坐着。

罗梅锡先生也没想到，他会以如此粗率的方式向海敏丽妮宣布这个婚期推迟的消息。如此意外而冷酷无情地将坏消息告诉她，她将受到何等巨大的打击，对此，罗梅锡是完全能感觉得到的，体会得到的。但离弦的箭，是无法再飞回来的。罗梅锡仿佛已经看到，那支冷酷的利箭，已飞速射进海敏丽妮的心窝，直挺挺竖在上面。

现在，已经无法掩饰这可怕的事实了——婚礼必须延期。他要办要紧的事，但又不愿向人们讲明是什么事。有什么可以多讲的呢？

安纳达老爷望着海敏丽妮说：“这是你们俩的事，你们商量着办吧！”

“我完全被堕入五里云雾之中，爸。”海敏丽妮抬头，盯了罗梅锡一眼，转身走了出去。她那眼神恍若落日的惨淡余晖投在一团乌云上。

安纳达老爷重新拿起报纸，像是专心致志地读报，其实他陷入了苦思之中。罗梅锡木然地坐着不动。

猛然，罗梅锡回过神来，起身下楼。他在楼下的宽敞房间看到海敏丽妮站在窗前，默然凝望着窗外的街心。在她的眼里，充塞着加尔各答大街小巷的人群，像泛滥的河水流动着，即将来临的祭祀

难近母节日，仿佛使每张脸上都闪着喜悦的光辉。

罗梅锡突然犹疑不定起来，不敢走近她身旁。他滞留在门口，呆呆地望着她静立不动的身影。秋日的夕阳余辉，将伫立在窗前这个绰绰身影镂刻在他的心田里，使他永世难以忘怀：她面颊柔和的玫瑰色线条，她精心梳理的优雅发辫，她那披散着细发的后颈，与头发之间的闪闪发亮的金项链，她那垂搭在左肩的纱丽所显现出的优美衣裙波纹，都在他痛苦的心灵上划出道道深陷的伤痕。这一切使他顿时觉得诚惶诚恐。

他慢慢地走到海敏丽妮身旁站住。她不理睬，也不正视，只是更加呆呆地凝视着窗外马路上的来去匆匆的行人和川流不息的车马。他哽咽的声音打破了难堪的沉寂，说："我求您一件事。"

海敏丽妮觉察到，他的声音包含着某种痛苦，她不由地回头看他。

罗梅锡敞开嗓子嚷道："请你千万别怀疑我。"他今天第一次称海敏为"你"。他继续恳求道："你亲口说一遍，你将永远不怀疑我。我也向苍天起誓，我将永不背叛你。"

他再也说不下去了，双眼涌出泪水。

海敏丽妮抬起头，刹那间，她那双充盈着万种柔情的眼睛，紧紧盯着罗梅锡的脸庞，晶莹的泪珠从脸颊上滚落下来。

于是，在那扇窗户旁，在没有旁人的屋里，他们的目光相遇了。两人虽则沉默无语，却感到一种幸福的无间融洽和谅解，这种融洽所带来的无比欢乐，使他们俩仿佛置身于人间天国之中。

罗梅锡的心久久沉浸在泪水的洪流里，在深不可测的静谧之中沉浮。罗梅锡终于舒畅地松了口气，打破沉寂说："你想知道我将婚期推迟一周的原因吗？"

海敏丽妮摇摇头。沐浴于幸福之光的内心，已不存有丝毫的怀疑，盲从地听顺未来的丈夫的一切安排。

"等咱俩结婚之后，我会把一切都告诉你的。"

一听“结婚”这词儿，红晕马上染上了海敏丽妮的两颊。

那日吃饭后，海敏丽妮一想就要和罗梅锡见面，便兴冲冲地梳妆打扮，等候罗梅锡的到来。她想象着自己如何与罗梅锡纵情谈笑，自己有许多事要和罗梅锡商议，内心窃喜地勾勒着未来生活的种种幸福情景。但就在几分钟之前，两颗心灵所交换的信任花环里已浸透着泪水，又重订山盟海誓，然而，两人默不作声，相并而立。她没有想到，经历感情风波洗礼，心灵会获得如此的无比欢愉、深邃宁静和彼此的宽慰。

“你得马上去爸爸那儿一趟。他似乎生气了。”海敏丽妮催促着罗梅锡走。

罗梅锡走了出去。这时，不管世上有多少或多大的打击，他仿佛都会高高兴兴地挺起胸脯去承受。

第十五章

安纳达老爷看见罗梅锡重又走进自己的房门，便疑惑地打量着他。

罗梅锡自信地说："请您把所邀请的客人的名单给我。我今天就发信，通知他们改期的事。"

安纳达老爷问道："改期的事，你们定了？"

"是的，别无他法可想。"

"那好，罗梅锡。倘若像你们那样办事的话，我今后就不过问你们的婚姻。一切婚姻准备，你们俩看着办吧。我不能让人拿我当笑柄，做出别人耻笑的事。像结婚那样的大事，都可以随心所欲处理，视作儿戏，那像我这般老古董还是不参与为上策。喏，这是名单。这些日子我已花掉了一些钱，大部分是白花了。若要这样一遍一遍往水里扔钱，我可承担不起。"

罗梅锡早就同意承担有关婚礼的一切花销，张罗婚礼所必需的一切。

他欲想告辞离去，安纳达老爷突然问道："罗梅锡，结婚以后你到哪儿开业做律师？有什么打算吗？不会滞留在加尔各答吧？"

"不会。我正试图在西边找个合适的好地方。"

"这想法不错，那儿的空气好。伊达瓦这个地方就不坏。那地方的水土对肠胃不好的人是再合适不过了。我在那儿住过将近一个月的时间，这期间我的饭量增加了一倍。老弟，在这世上我这个女儿就是我的一切。我倘若不和她住在一起，她不会快活，我也不会放心。所以，我希望你能挑个有益于身体健康的地方。"

安纳达老爷抓住罗梅锡的弱处，乘机要挟提出些苛刻要求。以罗梅锡此时此刻的心情，即便安纳达老爷说的不是伊达瓦，而是加罗山区或是拉旁齐旅游胜地，甚至是终年处在云雾中的翠岭，罗梅锡也会应允的。

罗梅锡爽快地答道："就遵照您的意见办，我去伊达瓦开业，进行律师业务。"说毕，他告辞出来，去处理通知客人婚礼改期以及自己所揽的事。

稍晚，阿克希耶来了。安纳达老爷对他说："罗梅锡将婚期往后推延了一个星期。"

阿克希耶吃惊似的说："别别，您老人家开什么玩笑！哪会有这种事！后天就要举行婚礼了。"

安纳达老爷说："本不应该这样。一般说来谁都不会草率地作出这种决定。但如今，你们这班年轻人，不干点新奇事才真怪呢！"

阿克希耶装出一副严肃的模样坐着，煞有介事沉思着。他终于开口说："您认准谁为好人，就对他睁一眼闭一眼，您从不过问他是否有短处。您把自己的独生女儿托付给一个人，不管他是否是天神下凡，也应该对他的一切情况了解清楚才对。谨慎小心，存有几分戒心，总没有坏处，只有好处。"

"如果像罗梅锡这样的好青年也怀疑，那在世上要找个好女婿就难于上青天了。"安纳达老爷不以为然答道。

"嗯，他讲过要推迟婚期的原因吗？"阿克希耶启发地问道。

安纳达老爷拍着额头，说："没有，他没说起过任何理由。问他，他只说有件要紧的事要办。"

阿克希耶冷笑一声，追问道："他总会对您女儿讲清是什么缘故吧？"

"很可能。"

"您把她叫来问问清楚，不就行了！"

"说得对，"安纳达老爷喊了声，"海敏丽妮！"

海敏丽妮进屋见阿克希耶坐着，便故意面对父亲站定，不让阿克希耶看到她的脸。

安纳达老爷问她："罗梅锡跟你讲过突然推迟婚期的原因吗？"

"没有。"海敏丽妮不置可否地摇了摇头。

安纳达老爷又问道："你没问过他？"

"我没问。"海敏丽妮答道。

安纳达老爷着急地说："这真是件怪事。你和罗梅锡真是天生的一对。他若说'我没有时间结婚'，你就说'好吧，咱们以后再结吧'，除此以外，别的什么也没有说了！"

这时，阿克希耶站出来，帮海敏丽妮辩解："当一个人对自己的某种行为，明白无误地表示不愿说明真实原因，别人就难以追问下去。倘若理由站得住脚，罗梅锡早就主动地讲明了！"

海敏丽妮气得满脸通红，说："关于这方面的事，我不愿听外人说三道四。我对已发生的事，并不感到难受。"说毕，她急匆匆地疾步离去。

阿克希耶十分尴尬，强作笑容说："世上凡注重友情的人，总得忍辱负重。正因为如此，我把所孕育的友情看得重如泰山。不管你们是如何恨我，背后如何骂我，我认为怀疑罗梅锡是我应尽的责任。只要见到你们遇难，我就不能袖手旁观，撒手不管。我承认，这恐怕是我身上的一个弱点。唉，反正约庚德拉明儿就要回来。倘若他知道这一切情况，仍对自己的妹妹的事不闻不问，那我以后就再也不提及此事。"

安纳达老爷并非不明白该向阿克希耶打听一下罗梅锡的为人，但他认为，又何苦非要把谁也闷在鼓里的事情刨根寻底，弄得一清二楚，说不定还引起一场风波呢。他是位天生反对惹是生非的人，所以，他压根儿不想把事情扩大，弄糟。

他怨忿地说："阿克希耶，你真是想入非非了。没有任何证据，你——"

阿克希耶懂得应当在什么时候、什么场合克制自己。但是接二连三的责难，使他丧失了自制。他冲动地说："安纳达老爷，您总以为我动机不良，忌妒您那位乘龙快婿，诬蔑一个清白无辜的人。是的，我没有罗梅锡那种睿智，能给千金小姐讲授高深莫测的哲学；我也没有罗梅锡那种才华，能和大家闺秀们谈论诗文。我是一个平庸之辈，但我始终如一地忠实于你们，是你们终生难以忘怀的可靠朋友，我从心底里祝福你们，希望你们一切顺利。是的，我无论在哪个方面也不能与罗梅锡相比美，然而我感到骄傲的是，迄今我没有向你们隐瞒过什么，今后也不会这样做。我可以向您袒露自己的寒酸相，可怜兮兮地向您讨取几个铜板，但溜门撬锁的事我决不干。到了明儿您就明白我说的个中含意了。"

第十六章

入夜才写完请帖。罗梅锡脱衣上床躺着，却毫无睡意。他脑海里两股思绪翻腾不已，犹如恒河、朱木拿河的两股清浊分明的流水汇合所激起的两股涌浪，搅乱了他休息时的宁静。他辗转反侧，不能入睡，便索性起身下床。

罗梅锡走到窗前，凝视窗外。一条正对着他家的小巷，阒无一人；一边的房舍淹没在黑暗之中，黑影憧憧；另一边的屋宇沐浴在如水的月光下，轮廓分明。罗梅锡默然地站着，凝望窗外冥思。此时此刻，他早已把现实世界中的纷争、格斗和变化无常的命运置于脑后，他整个身心仿佛都融化在这永生不灭、宁谧恬静、广深博大、毫无冲突的吉祥地里。

自混沌之初起，生与死、劳作与生息、起始与终结就从广袤无垠、寂静无声、既无白昼又无黑夜的无限四重天上，随着非人间的听不见的音乐旋律，载歌载舞降临到有限的人世舞台上。今天，罗梅锡所目睹的男女之间的恋情，从那里降临到被月色星光和万家灯光照亮的尘世上。

罗梅锡缓缓地登上屋顶的平台，朝安纳达老爷家的屋舍望去。万籁俱寂，没有一丝声响打破夜晚的宁静。在房屋的墙上、门楣上、门窗缝隙里、房舍破残处袒露的砖块上，均可看到月光和阴影奇妙交织的光怪陆离的斑纹。

真是个奇迹！在这居住上百万人口的熙熙攘攘的城市中心，在一间简陋普通的屋舍里，这伟大的奇迹竟化身为一个女人！在这个都市里，不知住着多少像罗梅锡那样的学生、律师、外乡人和本地

人，但为什么神的恩泽偏偏落在罗梅锡的头上，而成千上万人却无法领受呢？像罗梅锡这样的平凡之人，不知从何处闯到这里，在秋日黄灿灿的阳光下，在一处窗户旁见到了一位妙龄少女默默地站着。于是，他感到自己的生活在一种充满欢乐的奥秘中沉浮着。这真是个奇迹！今天，这个奇迹改变了他的心灵，改变了他身外的大千世界！

直到深夜时分，罗梅锡仍在屋顶平台上踱来踱去。月亮什么时候悄悄地从对面屋顶后隐遁而去，他丝毫没有察觉到。地上，夜色更加浓重；天空，渐渐逝去的月华，在向世界亲切告别前仍洒下了金辉。

夜寒使罗梅锡疲惫的身子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冷战。骤然产生的疑虑，揪住了他的心。他想起明天还得奔赴生活的战场。现时天空苍白的面容上，没有一丝忧虑的痕迹，月色中毫无激情的骚动；今夜是那样悄然无声，宁静祥和。世界和大自然都在繁星如锦的夜空下，忙里偷闲地憩息着；然而，人们的生生息息、奔忙拼搏并未停止，也看不到终结的蛛丝马迹。永不休止的欢乐和痛苦、顺利和挫折，搅得整个人类社会毫无宁日可言。

罗梅锡尽管心事重重，但脑海里不时闪现出这样一个不解之谜：一边是无穷无尽的永恒的宁静，一边是人世间的无止息的搏斗，这两者怎么会同时并存呢？

刚才，他在浩缈宇宙的深处看到了爱的永恒的、完美的、宁静的形象；而现在又在人生的搏斗、尘世的冲突和命运的无常中，发现爱情的残缺不全、躁动不安和忧心忡忡的形象。这中间哪个是真实，哪个是虚假，谁能讲得清楚呢！

第十七章

第二天上午，约庚德拉搭火车回到加尔各答。今儿是星期六，明儿是星期日，亦即是海敏丽妮的婚礼日子。但是，约庚德拉在家门前看不到有什么举行婚礼的迹象。他一路上曾想，此时他家室门前一定高高挂上了松树叶或芒果树叶编织成的灯彩。但他快到家时发现，自己家的房子与左邻右舍没有两样，既没有粉刷又没有装饰，看不出想象中的喜庆节日的景象。

他顿生疑窦，是否家中有人重病，婚礼改期。他走进家门，只见茶几上为他摆设好了茶点；父亲将喝了半杯的茶放在桌上，聚精会神地阅读报纸。

约庚德拉一进门，忙不迭地问道："海敏挺好吗？"

安纳达老爷从报上移开，望了一眼约庚德拉，慢条斯理答道："她很好。"

"婚礼怎么了？"

"改在下星期天举行。"

"为什么改期？"

"为什么，问你的朋友去。罗梅锡只对我们说，他有件火急燃眉的事要办，故而婚礼推迟到下星期天举行。"

约庚德拉心中对自己软弱无能的父亲十分恼火，抱怨说："爸爸，只要我不在家，您总把事情弄得乱七八糟。罗梅锡有什么非办不可的事？他孑然一身，自己的事完全可由他决断，没有人会干涉。倘若发生财产纠纷，抑或业务上出了乱子，我看不出有什么理由不能明说。您怎么能这样轻率地同意了他的无理要求呢？"

"好好,他眼下还没有跑掉,你自己去问他吧!"

约庚德拉咕嘟咕嘟喝了一杯热茶,拔脚就走。安纳达老爷望着他的背影,叫喊道:"哎,你去哪里?干嘛这么着急?先吃了点心也不迟。"他说话的工夫,约庚德拉已经一溜烟走掉了。

约庚德拉疾步走到罗梅锡的寓所,直奔楼梯,噔噔拾级而上,一边高声喊叫:"罗梅锡!罗梅锡!"

罗梅锡若在屋里,早就应声了。卧室、书房、客厅、阳台、楼上楼下各个旮旯儿,他逐个找了一遍,都不见罗梅锡的影儿。他撕破嗓子喊叫,一个仆人才不知从何处钻出。他问仆人:"你家老爷在哪儿?"仆人答道:"老爷一大早就出去了。"约庚德拉又问:"什么时候回来?"

仆人极力向他解释道,老爷带上了出门衣服,听说要四五天才能回来。究竟老爷去了何方,他也不晓得。

约庚德拉又回到家,神情十分严肃地坐在茶桌前。安纳达老爷问道:"怎么样?有消息吗?"

约庚德拉愤懑地说:"还有什么情况?今天之后,明儿将与您闺女拜堂结婚的人——他有什么比婚礼更重要的事!他究竟去何方,究竟有什么紧要的事,您一无所知,也全然不挂在心上!他就住咫尺之处紧隔壁的屋舍里!"

安纳达老爷大惑不解地说:"昨晚,罗梅锡不是还住在家里的吗?"

约庚德拉情绪激动地说:"你们压根儿不晓得他要出门,他的仆役也不晓得他去了何方。这是桩多么严重的隐秘事,一点也不透风息!我感觉到其中不会有好兆头!爸爸,看上去您那么无忧无虑,满不在乎,竟然对发生的事一无所知!"

安纳达老爷迫于儿子的斥责,极力使自己摆出严肃和忧虑的样子,说:"你说,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他在搞什么名堂?"

昨晚,脾气古怪、不谙世事的罗梅锡,轻而易举地从安纳达老

爷那儿获准而去，但他压根儿没有想到事情还会有变卦。罗梅锡兴许认为，说了“特别要紧的事”，他就已经把自己内心的全部话都表明了，仿佛借此他就从各个方面获得了行动的自由。这样，他对未来的亲家履行了自己的职责，可潜心于自己要紧的事务中。

约庚德拉问道：“海敏丽妮在哪儿？”

安纳达老爷有气无力地答道：“一清早她下楼来喝茶，喝完就上楼了。”

“她或许因罗梅锡那种反常举动而羞愧得无地自容，所以不敢面对我而躲藏起来了。”

为了安慰又羞又恼的妹妹，约庚德拉上了楼。海敏丽妮独自一人坐在大房间里，出神冥思。她听到约庚德拉的上楼脚步声，赶紧拿起一本书，捧在手中。等他一进屋，她放下书，起身相迎，笑吟吟地说：“啊，哥哥来了！什么时候到家的？哥哥，看来你气色不太好。”

他拉了一把椅子坐下，大声说道：“怎么好得了？我什么都知道了。你别发愁。我不在家，所以才出了这种乱子。一切由我来处理。唔，罗梅锡有没有对你讲过推迟婚期的原因？”

海敏丽妮一时不知说什么好。但阿克希耶和约庚德拉都持这种怀疑态度，她极为恼火。她不想告诉约庚德拉，罗梅锡没有对她说明推迟婚期的理由。但她又不愿撒谎，于是说：

“他原本想告诉我的，我认为没有必要知道，就阻止他解释。”

约庚德拉心里明白，这是女人天生的傲气在作怪，这也合乎常情。他大声说：“好，你别担心，我今天就把其中的原因搞清楚。”

海敏丽妮拿起书，漫无目的地翻阅着，说：“哥哥，我什么也不担心。我不希望你因为想知道原因而打扰他，威逼他。”

约庚德拉暗自想，这又是女人的傲气在作怪，便说：“行，这你就别操心了。”他一边说一边准备起身下楼。

海敏丽妮急忙站起身，拦住他：“不行，哥哥，你别因为这事去跟他争吵。不管你们如何看他，我可丝毫也不怀疑他。”

约庚德拉稍稍揣摩了一下，这话又不完全是出于女人的傲气。他心里对妹妹从来充满了爱怜之情，因而没有责怪她的无知。但他不禁想到："书呆子小姐对世事全然无知，他们熟读书本，了解书本知识，但一遇到世上实际问题，简直就像婴儿一样糊涂！"他一想到海敏丽妮那么无条件地信任罗梅锡，而罗梅锡使出欺诈伎俩，避而不谈婚期更改的原因，他就更恨上了罗梅锡，执意要把事情弄个水落石出。

约庚德拉再次准备起身离去，海敏丽妮马上走过去挽住他的胳膊，央求道："哥哥，你得起誓不跟他谈这些事。"

约庚德拉不情愿地答道："唉，再说吧！"

"不，哥哥，不能再说。你一定给我下个保证再走。我郑重地对你们讲，这件事你们不用多操心，听我一句，别惹恼他，只求你帮我这一点。"

他见妹妹的态度如此坚决，就认定罗梅锡可能把情况告诉了她，只是不准泄露而已。但不能保证罗梅锡不会胡编乱造，而且蒙骗海敏丽妮也并非难事。他宽慰妹妹说：

"海敏，我并没有毫无根据地怀疑他，但我们应该尽到娘家该尽的责任。他跟你谈了什么，只有你自己晓得。对我们来说仅仅这些显然是不够的，他应该也和我们解释清楚。目前，他更必须和我们谈，而不是只跟你一个人悄悄谈。等你们结婚之后，我们就没有资格说三道四了。"

说毕，约庚德拉拔脚就走掉了。

现在，恋人们用来掩饰他们甜蜜爱情的帷幕，已被撕扯得荡然无存了！罗梅锡和海敏丽妮之间的关系已经深到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彼此无法泾渭分明的程度，今天这种关系遭到了局外人的冷酷的打击。

这突如其来的风暴，完全打乱了海敏丽妮宁静的心。她内心感到十分痛苦，因此她不愿意见家里任何亲戚朋友。约庚德拉走后，

她便走进自己的起居室,坐在椅子上,独自度过这难熬的时光。

约庚德拉下了楼,与阿克希耶不期而遇。

"嘿,你回来了,约庚德拉!事情都听说了吧!你认为如何是好?"

"办法有的是,但妄加猜测已无济于事。眼下不是坐下来细细揣摩别人心理的时候,明白吗?"

"你知道,我没有细细探讨研究学问的习惯。不管心理学、诗学、哲学,对我来说都是纸上谈兵。我讲究实际,讲究行动,我要跟你谈的就是这个。"

约庚德拉忙不迭地说:"对对,我与你有同感。你知道罗梅锡究竟在什么地方?"

"当然知道。"

"什么地方?"

"现在我不说。下午3点我带你去见他。"

"怎么回事,你讲个明白,不要卖关子呗!你们这些人全好像是谜一般的人物,鬼鬼祟祟。我出外度假有几天光景,家里就闹出了大事!真摸不透个中的奥秘。阿克希耶,别吞吞吐吐,快讲吧!"

阿克希耶顺水推舟地表白说:"只有这句话听来叫人舒服。我从来说话没遮拦,不吞吞吐吐,有什么说什么,结果往往惹人讨厌,惹下了许多麻烦。你妹妹见都不愿见我;你父亲斥责我天性多疑。罗梅锡先生即使碰见我,也耷拉着脑袋,显得不高兴,现在只剩下你一个知音了。说干就干,而我天性软弱,怕受不起你鲁莽行动的打击。"

"哎呀,阿克希耶,我不喜欢你这样拐弯抹角。我明白,你有重要情况要说,干嘛不一吐为快,非要绕来绕去,吞吞吐吐的。快把真实情况告诉我,快说吧!"约庚德拉听得不耐烦,直嚷道。

"好好,我就从头说起,其中有不少事情你是闻所未闻的。"阿克希耶说道。

第十八章

在达尔乔巴拉，罗梅锡租的那幢房子期限还没到，他也没空设法把它转租出去。几个月来，他一直超脱在尘世之外，从未想到自己经济上将蒙受损失。何况，格姆娜离开学校后，总得有个住处。

今天一清早，罗梅锡就去那所寓处，雇人把屋子打扫干净，铺板上铺好被褥，空着的橱柜里装满了吃喝的食品。学校今天开始放假，要把格姆娜接回来。

格姆娜还得几个钟头才会抵达。罗梅锡为了打发时光，躺在一张木床上，遐想着未来的日子。他从未去过伊达瓦，然而，西部内地的自然景观和四季气候与各地无大差异，因而不难在内心勾画未来家园的图画——他想象他未来的别墅坐落在城郊，那儿空气清爽，环境幽静；别墅前面是一条伸展到远方的通衢大道，两边栽着参天大树，道路两旁是无边无际的田野，一片翠绿；田地里水井和守望棚星罗棋布；庄稼成熟时，农夫们蹲在窝棚里，驱赶着雀鸟和野兽；缄默的牛儿没完没了绕着辘轳轴转，于是，井口的辘轳一上一下，不停地提水浇田；悲哀的辘轳声往往打破晌午的沉寂。偶尔，有马车从道上驰过，扬起遮天盖地的尘土，吱吱嘎嘎的响声，冲破灼热旷野中的宁静。当他想到在那遥远的外乡，盛夏酷热的晌午时分刮起灼人的热风，海敏丽妮孑然一人死守在门窗紧闭的别墅里，度过无数无聊的时刻，痛苦地思念着故乡，盼等着他的到来时，不禁感到不安。不过，他旋即想到有格姆娜与她做伴，心里又稍稍宽慰了一些。

罗梅锡拿定了主意，在结婚之前，不向格姆娜透露任何风声。

待结婚后，让海敏丽妮选择适当的时间，以无限的柔情和亲切的语气，推心置腹地细细地对她说明她目前的真实处境——尽可能毫无痛苦地为她打开命运之神套在身上的纵横交错的罗网；同时，她远离了自已的故乡和诸亲好友，她就会毫无眷念和痛苦，很容易地与他们小俩口和睦相处。

罗梅锡浮想联翩，不知不觉间已到了中午。小巷里静悄悄的。该上班的早已上班去了；闲暇无事的，已吃完饭，准备小憩片刻。格瓦尔月[①] 的中午已不是那么闷热，即将来临的假日，恍若从现在起就在天际铺上欢乐的帷幕。在这静谧的晌午，罗梅锡独自躺在屋里，往那张充满欢乐的帷布上涂抹上各种奇彩异色的颜色。

窗外，一阵载重马车的隆隆声，终于打破了他甜蜜祥和的梦想。那辆马车在罗梅锡住处前戛然停下。他知道这是送格姆娜回来的校车。他的心立刻狂跳起来。他将以什么身份接待格姆娜呢？用什么语气同她说话呢？究竟怎样侍候她呢？——一时间这些忧虑，搅得他心绪不宁。

楼下有两个男仆早在那儿等候，他们将格姆娜装衣服杂物的箱子卸下车，搬到楼上阳台。她跟在他们后面，拾级而上。到了房门口，她一下子止住脚步，没有立马进屋。

罗梅锡见状忙说："进来呀，格姆娜，进来。"

格姆娜稍稍踌躇了一阵，才跨进门槛。罗梅锡本想让她独个儿在假期里住校，她为此大哭大闹，吵着要回家。从此，格姆娜耿耿于怀，几个月的分离，更使她对罗梅锡不免产生一种疏离感。因此，格姆娜走进房内，不抬头看一眼罗梅锡，只是痴呆呆地望着窗外。

罗梅锡见了，觉得格姆娜仿佛变成了陌生人，不禁吃了一惊。这几个月里，她身上发生了意想不到的变化。她像一株幼苗，已经茁壮成长为一棵细高的大树；昔日那位农家少女滚圆身材上的健

① 印历七月，相当于公历 9 月中至 10 月中。

壮色泽，不知消失在何方？漂亮的圆脸变长了，更加眉清目秀，轮廓分明；她脸上往日的天真烂漫的稚气已荡然无存，表情显得干巴巴的，如今，她原本红润的脸，蒙上了一层憔悴的黄色。她举手投足、神情姿态已失去了先前的那种活泼劲，只不过增添了几分大家闺秀的高雅气质。

她进屋后，偏着头站立在窗前。格瓦尔月晌午和煦的阳光照射在她脸上，闪耀着阵阵清光。她没有用纱丽犄角遮掩住头脸，而用红缎带扎结的长辫搭在背后；鹅黄色的纱丽，紧紧裹住她那正在发育的身躯，显得楚楚动人。

罗梅锡看着格姆娜的变化，出神了。

几个月来，格姆娜的美丽容貌在他心中已经模糊不清。如今，她长得愈发水灵的模样，使他感到无限惊异，他仿佛觉得自己无法拒绝她那婀娜多姿的美的诱惑。

罗梅锡亲切地说："格姆娜，你坐呀！"她一声不响地坐在他对面。

他接着问道："你在学校里觉得怎么样？"

她回答得十分简单："很好。"

罗梅锡一时找不到话头，抓耳挠腮，猛然想起一件事。

罗梅锡说："你大概还没吃过饭。饭菜已准备好了，我叫他们送来？"

格姆娜冷冷地说："我不吃，谢谢。我动身之前，已吃过东西了。"

"一点也不吃？尝一尝点心吧！不喜欢吃甜食就吃水果，有苹果、石榴、荔枝、无核葡萄——"

格姆娜不吱声，只是摇摇头。

罗梅锡又一次对她仔细地端详了一番。她正低着头，翻阅英文课本上的插图。她姣美的容貌，仿佛是神话故事中的魔杖，刚一显露，就使周围的一切都变得赏心悦目起来：秋日的阳光，恍若重又

获得曾经失落的活力；格尔瓦月晴朗的天空，仿佛已变得格外明媚。像圆心栓住圆周一样，这个少女将天空、空气和阳光都吸引在自己的周围，散发着光芒。然而她自己并未觉察到这种变化，只是静静地观看书中的插图。

罗梅锡起身端来一盘苹果、梨和无核葡萄。

他说："格姆娜，看来你是不想吃东西了。我可饿得非吃不行啦。"她听罢莞尔一笑。这一瞬间闪现的笑容光彩，冲开了弥漫在他们之间的迷雾。

罗梅锡拿起一把小刀削苹果，但是动作十分笨拙。格姆娜见了他那副饿急了的馋相和把苹果削得乱七八糟的动作，忍俊不禁，扑哧一声笑开了。

罗梅锡听到她纵情欢笑，自然高兴，动容地说："你笑我不会削苹果！好，你削给我看看，看你手有多灵巧，你有多大能耐！"

"有水果刀就削，小刀子可不行。"

"你以为这里不备有水果刀？"罗梅锡喊来仆人，"有水果刀吗？"

仆人答道："有。做晚饭的炊具早买齐了。"

"把水果刀好好洗干净，拿一把来！"

仆人递上洗净的水果刀。格姆娜脱掉鞋，坐在地上，笑吟吟地用一只手转动着苹果，另一只手十分灵巧地削皮。接着又把它切成一片片，放进盘里。

罗梅锡面对着她坐着，从盘里拾起一片一片苹果片，放进嘴里，说："你也得吃一点呀。"

"不，谢谢，我不吃。"

"那我也不吃了。"

她抬头深情地看了他一眼："好吧，你先吃，我等会儿再吃。"

"你可别哄人！"

格姆娜一本正经地摇摇头："不，我不哄骗你，真的！"

罗梅锡对她严肃的承诺深感满意。他于是又拿起一块苹果，送进嘴里。

但是，他的嘴突然张着不动了，他偶尔一抬头，看见约庚德拉和阿克希耶站在门口。

阿克希耶首先开口说："罗梅锡先生，真对不起。我原以为就您一个人在这儿。约庚，事先不打招呼闯进来，多不礼貌。走，我们到楼下坐等吧！"

格姆娜立即扔下水果刀，受惊地立即起身。房门口被这两位不速之客堵住了。约庚德拉稍一挪步，闪让出一条路，然而眼睛却死死地盯着格姆娜，仔细地上下打量着她。格姆娜羞得简直无地自容，慌忙夺路，躲进隔壁房里去了。

第十九章

约庚德拉问："罗梅锡，这个姑娘是谁？"

"是本家的一位亲戚。"罗梅锡不慌不忙地答道。

约庚德拉追问道："什么本家的亲戚！据我们所知，你本家没有什么人，也没有什么亲戚。你曾经跟我讲过你家里所有亲戚的情况，怎么没听到你提起过她！我想，她总不会是你家的长辈吧？你们俩的关系，也总不是完全以彼此感情为基础的吧？"

阿克希耶假装叱责约庚德拉说："约庚，这就是你的不是了。难道你认为就没有需要对朋友保守秘密的事？"

约庚德拉又问："罗梅锡，这难道是什么隐私吗？"

罗梅锡脸胀得通红，说："是的，这是隐私。我不想跟你谈有关这个女孩子的任何情况。"

约庚德拉说："遗憾的是，我正想和你谈谈这个女孩的情况。倘若你和海敏没有订婚，我决无必要追究你和谁有什么关系，你也用不着披露什么自己的稳私。"

"我能够对你说的就这么一句话：我和任何人的关系，决不会妨碍我问心无愧地与海敏将结成的神圣关系。"

约庚德拉反驳道："这可能对你没有妨碍，可对海敏家里的人却构成了妨碍。不管你和她有什么关系，我问你，你为什么要瞒着呢？为什么要把她藏在这么个地方？"

"如果我告诉你其中的原因，那还有什么隐私可言？你从小就了解我的为人，你应该相信我的话，而不必追究什么原因。"

约庚德拉又问："这姑娘叫什么名字？格姆娜？"

“是的。”

“你是否对人说她是你的太太?”

“是的,我对人说过。”

约庚德拉气愤得耐不住说:“那你还希望我们信任你吗?你对我们说她不是你的妻子,而对别人讲她是你的妻子!你够‘诚实’呢!”

阿克希耶阴阳怪气地说:“在学校的道德课上,这种行为可不能称为诚实。但是,约庚老兄,兴许出于某种特殊的原因或情势所迫,需要当面一套背后一套。对不同对象讲的迥然不同的两套话,现在看来,至少对某一方讲的不可能不是真话。或许刚才罗梅锡对你讲的是真话。”

罗梅锡逼得无奈,作了进一步解释:“关于这件事,我不准备对你们讲什么。我只是强调,我将与海敏丽妮结婚,决不会违背教义或道德。而现在我无法和你们讲清格姆娜的有关情况。你们尽可以怀疑我,指责我,但我决不会做损人利己的缺德事。要是这件事仅仅关系到我个人的前途、名誉,我一定会把全部情况和盘托出。但我这样做会危及别人,作践别人的。”

约庚德拉问:“你与海敏谈过真实情况吗?”

“没有。待结婚之后我再告诉她。这点我和她讲过。倘若她现在想知道,我即刻可以去对她讲明白。”

约庚德拉又问:“好吧。我可以和格姆娜谈谈吗?”

“不行,绝对不行。你们如果认为我有罪,对我采取什么态度都行,但我不能听凭你们去盘问甚至审讯无辜的格姆娜。”罗梅锡以坚定口吻说道。

约庚德拉说:“没有必要盘问谁了。我已知道想要掌握的情况,你所提供的证词已经很充分了。现在我正式警告你,倘若今后你再敢进我的家门,那就别怪我对你非礼了。”

罗梅锡听了脸面煞白,木然地颓坐着。

约庚德拉仍没罢休，继续说："还有，你听清了，不许你给海敏写信，不许你和她发生任何关系，不管这种关系是公开的或是秘密的，是亲近的还是疏远的。倘若你给她写一封信，那我将把你想隐瞒的事实真相公之于众。以后若有人问起我，为什么你和海敏的婚约解除了，我会说这件婚姻没有征得我同意。真实内情我是不会透露的。不过，你要是胡来，我会把一切都抖落出来，让你成为千夫所指。你太丧尽天良了，欺人太甚了。尽管如此，我还是要强咽下这口气，这倒不是同情你这昧着良心做事的人，而只是因为事情涉及我的妹妹。否则，你别指望我会如此轻易地放过你。我最后再说一遍，今后不许你在言谈举止中，透露你曾和海敏相识的任何信息。在这件事上，我不要求你起誓，你撒过弥天大谎的嘴已经不配起誓。当然，倘若你还有一点羞耻心，还懂得要脸面的话，你就应该不会把我这种警告当作耳边风！"

阿克希耶故意说："哎，得了，约庚，少说几句不行吗？罗梅锡先生已经一声不响了，你还不洒点同情泪，走吧！罗梅锡先生，请别介意，我们告辞了。"

约庚德拉和阿克希耶两人忿忿离去。罗梅锡犹如泥塑木雕般呆坐着。当他惊呆的神思慢慢恢复正常时，仿佛如梦初醒，真想出门去狂奔十圈，在旷野中将如烟往事从头到尾细细思量一遍。但转念一想，格姆娜还在这里，不能将她一个独自丢在家中不管。

罗梅锡走到隔壁房里，见格姆娜打开一扇百叶窗，静静地坐着观望街头的景象。她一听见罗梅锡的脚步声，她马上关住百叶窗，转过头来。罗梅锡走进屋里往地上一坐。

格姆娜探询地问："方才那两个人是谁？今天上午还到我们学校去过呢！"

罗梅锡紧盯着问："真的，去过你们学校？"

"嗯。他们跟你说些什么？"

"问我你是我的什么人。"

由于还没有在婆家获得调教，格姆娜还不懂，在什么场合作为一个年轻妻子应该表示害臊羞怯。但由于从小在娘家耳濡目染，乍听罗梅锡这句话，她仍禁不住脸色绯红。

罗梅锡没有理会格姆娜的反应，冷漠地继续说："我告诉他们，你和我没什么关系。"

格姆娜以为罗梅锡故意在气她，便扭转脸嗔怒道："去你的！"

罗梅锡正殚精竭虑，盘算着如何对格姆娜讲明真情。

格姆娜忽然站起身："你看，你的苹果要给乌鸦叼走了！"她急忙走到隔壁房里，轰走老鸹子，端来了盛着水果的盘子，放到罗梅锡面前，关切地问道："你不吃了？"

罗梅锡给约庚他们搞得毫无食欲，然而她充满爱怜的心，又使他改变初衷，亲切地问："格姆娜，你不吃一点吗？"

"你先吃吧！"

她作为妻子完全应遵守让丈夫先吃的规矩，这原本是区区小事，格姆娜说的也是一句简单而且普通的话，但这句话所包含的一个女人心中的柔情蜜意，顿时叩开了万分苦恼的罗梅锡心中的泪泉门阀。他一言不发，竭力控制自己，慢慢咀嚼起苹果片。

吃完苹果，罗梅锡唐突地说："格姆娜，今天晚上我们离开这儿回家乡去。"

格姆娜一听这话，眼睑低垂，脸色阴沉下来，怏怏不快地说："在那里我觉得不快活，我不想去。"

"住学校快活吗？你愿意呆在学校里吗？"

"不，千万别送我去学校，羞死人了。女生们总是没完没了地打听你的情况。"

"你是怎么说的？"

"我一句话也没说。她们总问，你为什么让我在假期里住校。我——"说到这里，她心灵上的伤口又隐隐作痛起来。

"你干嘛不说我和你没什么关系？"

格姆娜气恼了。她一扭脖子，瞪了他一眼："去你的！"

"天哪，我该怎么办呢？"罗梅锡心中责问自己，他又寻思下一步该做什么。数日来，憋在他脑中的痛苦，像条虫似的咬着他的心，竭力要往外钻。堆积如山的烦恼，弄得他神思迷乱，六神无主。这次约庚德拉回去会跟海敏说些什么？海敏听了又会作何种判断呢？倘若因此与海敏各奔东西，他又将如何驾驭自己的生命之船，驶向何方？无数个令人焦灼的问题，在他胸里郁积起来，而使他更为恼火的是，他竟无闲暇去冷静思考和判断这些问题。

他清楚地意识到，如今他与格姆娜的关系，已成为城里朋友和仆人们谈资的中心话题。他说自己是格姆娜丈夫一事，恐怕早已被人添油加醋地传开了。眼下，他唯一的退路是，再也不能在加尔各答多逗留一天，必须拔寨撤走。他郁郁寡欢，苦无良策。

忽然，格姆娜抬头望着愁眉不展的罗梅锡，温柔地说："你在想什么？你要是执意回家乡，我和你一块去吧。"

格姆娜以平静的语调，宣布甘愿放弃自己的愿望，服从了他的旨意，这使他的心灵又一次受到冲击。他重又思量，下一步该怎么办呢。他茫然地胡思乱想，没有回答格姆娜的话，只是一股劲儿望着格姆娜出神。

格姆娜见状板起面孔，严肃地问："你是否因为我在假期里不愿意住校，就生我的气了？你讲真心话！"

罗梅锡无奈地说："凭良心讲，我没生你的气，而是生自己的气。"

罗梅锡竭力使自己摆脱那些胡思乱想的羁绊，强打精神，同格姆娜闲扯起来："唔，格姆娜，这段时间你在学校里学到了些什么？"

格姆娜兴致勃勃地一五一十讲起自己的学习情况。她把它们当作一大新闻，对罗梅锡炫耀说："你可知道，地球是圆的。"格姆娜想以自己的学问，让罗梅锡吃一惊。而罗梅锡也满脸严肃，故作惊讶地说："这难道是可能的吗？"

格姆娜惊奇地睁圆了大眼，说："嗐，我们书上是这样说的，那本书我全学了。"

罗梅锡故作吃惊地说："哦，书上写着的？这本书多厚？"

这个提问使格姆娜有些尴尬，说："书倒不厚，但它是正式出版的，里面还有插图。"

这就是无容争辩的证据，罗梅锡不得不折服认输。格姆娜接着又滔滔不绝地讲同学和老师的轶事趣闻，以及学校的作息安排。这时，罗梅锡又陷入心不在焉的状态之中，他漫不经心地嗯呀几声，偶尔也问一二个无关痛痒的问题。稍顷，格姆娜忽然嚷道："你压根儿没在听我讲！"说毕，便悻悻地拂袖离去。

罗梅锡慌忙地安慰她："别别，格姆娜，你别生气，今天我委实不舒服。"

听他说不舒服，格姆娜又回转身来："哪里不舒服？"

"没什么大不了的，只是——我有时常觉得不舒服似的，一会儿就没事了。你继续讲下去吧。"

为了让罗梅锡散心和消遣，她重又提起读书的话题："我的地理课本里，有整个地球的图画，你要看吗？"

罗梅锡装出感兴趣的样子："快去拿来给我看看。"

格姆娜马上拿来书，在他面前打开，说："你瞧，这两张看起来是分开的圆图画，实际上它们是联在一起的，是一个圆球体的两面，一个人无法同时看到圆形物体的两面。"

罗梅锡假装思索一番后，说："就是扁平的东西的正反两面，也无法同时看清。"

"就是嘛，在一张画里，得把地球的正反两面分开画出来。"

他们就这样度过了假日的第一个黄昏。

第二十章

安纳达老爷满心指望约庚德拉会带来好消息，一切麻烦迎刃而解，一切误解烟消云散。当约庚德拉和阿克希耶步入他的屋子时，安纳达老爷忐忑不安地打量他们的脸色。

约庚德拉抱怨地说："爸爸，谁也没有料到，您会让罗梅锡闹到如此地步。早知会出现今天那种难堪境地，我决不会把他带到家里让你们相识！"

安纳达老爷惊怪道："嘿！你自己一直主张将海敏许配给罗梅锡，说真是一对天生佳偶。你这话说过好几遍，我耳边听了都生了老茧。倘若你想阻止这门亲事的话，你早就该——"

约庚德拉不耐烦地打断他的话："对，我从未想到过要阻拦，但这并不等于说——"

"瞧你，既然没想到，又何来'并不等于说'呢？要么促成，要么阻止，两者必居其一，没有中间道路可走。"安纳达老爷插嘴说。

"这并不等于说可以听任他如此胡来。"约庚德拉坚持把话说完。

阿克希耶笑着说："有些事情本身会越发展越糟糕，根本用不着纵容，正像一个汽球越鼓越大，一直到随时都有爆炸的可能。这种事的发展，自然而然就会出格的。事已发生，争论还有什么裨益？倒是应该议一议，下一步该怎么办？"

安纳达老爷怯怯地问："你们见到罗梅锡了？"

约庚德拉忿然地说："见到了，这场面还真没料到，他不仅舒舒服服呆在家里，太太还侍候着呢！"

安纳达老爷惊愕不已，过了一会，他才舒口气问："你们见到了谁的太太？"

约庚德拉粗声粗气答道："罗梅锡的！"

安纳达老爷似乎装糊涂："你讲的我一点也摸不着头脑，哪个罗梅锡的太太？"

约庚德拉率直地答道："经常来我们家的那个罗梅锡的太太！罗梅锡前次回家，就是去举行婚礼的。"

"可是，他父亲一死，婚事没办成呀！"

"他父亲生前就为他办完了婚事。"

安纳达老爷如遭五雷轰击，说不出话，机械地用手敲着脑门。沉思了一会，他才说道："我们海敏决不能和他结婚！"

约庚德拉接口说："这正合我的主意——"

安纳达老爷进退维谷地说："你只会动嘴而已，婚礼的一切准备工作都已就绪，已发信通知宾客，婚礼改在下星期天举行。这次又得第三次发信，通知不举行婚礼了！简直乱套了！"

约庚德拉胸有成竹、不紧不慢地说："这倒不必要把婚期推延或取消，只要稍作改动，一切照旧操办。"

安纳达老爷奇怪地问："你还能改什么？"

约庚德拉说："能变动的就得变动。我们可以马上着手找一个合适的、能顶替罗梅锡的新郎，下星期天一切按计划举行。不然，在世人面前，我们的脸面将丧失殆尽。"说着，约庚德拉朝阿克希耶望了一眼。后者谦恭地低下了头。

安纳达老爷大惑不解地问道："时间那么仓促，新郎那么好找？"

约庚德拉满有把握地说："这您尽管放心好了。"

安纳达老爷说："但也得征得海敏的同意才行呀。"

约庚德拉自信地说："她一旦了解到罗梅锡的人品，就会同意的。"

安纳达老爷双手一摊，无可奈何地说："就照你的办吧。唉！这是件不幸的事。罗梅锡有教养有知识，人聪明睿智，家境殷实。就在前天还答应我到伊达瓦去开业，谁知几天工夫，竟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唉，一桩门当户对的婚事，就眼睁睁给毁了。"

"爸爸，您何必操这份心！他现在仍可以去伊达瓦开业嘛，只要他乐意。我现在去叫海敏下楼走。余下的日子不多了，不能再耽搁了。"

稍顷，约庚德拉带着海敏丽妮一道走了进来。阿克希耶马上迅疾地躲进房间角落的一个书架后面。

约庚德拉对海敏说："海敏，你坐下，我有事要和你讲。"

海敏丽妮不声不响坐到一张椅子上。她还以为要试探她的心思。

约庚德拉拐弯抹角地问："你不觉得罗梅锡近来的怪异行为有什么可疑之处吗？"他用设问方式尽量缓和气氛，并带有暗示性。

海敏丽妮只是默默地摇摇头。

"他有什么理由把婚期推迟一周，而又不告诉我们个中的原因？"

海敏丽妮低头轻声说："总归有原因的。"

"你说得完全对，总归有原因的。但这不正是让人生疑的地方吗？"

海敏丽妮再次默默地摇了摇头，表示不愿怀疑。

约庚德拉发现父女俩竟然如此信任罗梅锡，不禁火上心头。他认为没有必要再小心翼翼地绕圈子说话了，便单刀直入地厉声说："你总记得罗梅锡曾在半年前跟父亲回家乡的事情吧：他走后多日不来信，杳无音讯，我们曾经觉得诧异。你也晓得，从前罗梅锡就住在我们隔壁，早晚两次必来我家小坐。而当他这次回加尔各答，却不来见我们，而且另租一处住所把自己隐藏起来。出了这种咄咄怪事，你们仍旧和过去一样信任他，请他到我家里来住，我在家的话，

能出这种咄咄怪事吗?"

海敏丽妮依然不作回答,默默而坐。

约庚德拉又接着说:"你们怎么不仔细斟酌一下,他那反常行为究竟包含着什么意思?你们不觉得他这种诡异举止的无理之处吗?你们对他信任得那么五体投地,真是天晓得!"

但海敏丽妮依然沉默不语。

约庚德拉继续拉开话匣子,说:"唉!你们为人实在,不轻易怀疑人。但是我总可以希望你们能听我们一两句逆耳之言吧。我去学校做过调查,得悉罗梅锡将自己的妻子送进女子住宿学校读书,她名叫格姆娜。他原打算在祭难近母节期间也让她留在学校宿舍里。两三天前,他突然接到校长的一封信,说节假日期间学校不留格姆娜在校住宿。学校今天放假,他用马车将格姆娜送到达尔乔巴拉的寓所。那地方我也去了,我亲眼目睹格姆娜用水果刀削苹果,罗梅锡却坐在她对面把一块块苹果往嘴里送!我问罗梅锡,这个女子是谁?他说,现在他什么也不能告诉我们。倘若他谈一句,格姆娜不是妻子,我们也起码能权且相信他,消除存积于心的疑团。但他既不完全否认又不完全承认。在这种情况下你难道还能和从前一样轻易相信罗梅锡吗?"

约庚德拉瞪着眼,盯着海敏丽妮的脸,等待她的回答。她听了骤然脸色苍白,使出全身力气,双手紧紧抓住椅子的扶手。但坚持不了多久,她身子突然向前一栽,从椅子上滑落到地上,昏死过去。

原已黯然神伤的安纳达老爷见状,更是肝肠寸断。他双手捧起倒在地上的闺女的头颅,紧紧搂在怀里,叫喊着:"闺女,你怎么啦,亲闺女?你别信他们的话,这全是胡扯。"

约庚德拉推开父亲,赶紧将海敏丽妮扶到沙发上,从旁边放着的水罐里舀水洒在她的脸上。阿克希耶赶忙拿过扇子,用力给她扇风。

过了一会,海敏丽妮徐徐地睁开眼睛,抬头惊恐地望着他们,

突然她转向父亲惊呼："爸爸，爸爸，您让阿克希耶先生走开！"

阿克希耶识相又尴尬地走出房间，在过道上驻足。

安纳达老爷紧偎着海敏丽妮在沙发上坐下，摩挲着她的脑袋。继而，喟然长叹一声："闺女，闺女啊！希姆[①]！"

海敏丽妮双眼涌出两行泪水，抽噎得胸脯起伏不止。她一头扎进父亲怀里，尽量不使自己哭出声，压抑住心中无法倾泻的悲哀。

安纳达老爷声音嘶哑，语不成声地说："闺女，你放宽心，闺女，我了解罗梅锡的人品，他是绝不会骗人的。约庚准是搞错了，准是张冠李戴了！"

约庚德拉实在忍无可忍，说："爸爸，你在自欺欺人！你哄骗她，解除目前暂时的痛苦，这将把她推入双倍的痛苦泥坑而不可自拔。这种欺人之道万万不可取！与其如此，不如给海敏一些时间冷静地思考思考！"

海敏丽妮从父亲怀中抬起头，坐直身子，冲着约庚德拉嚷道："该我考虑的，我早已考虑过了。只要我没有亲耳听到他对我讲，谁的话我死也不信！你记住，这是我的决定！"说完，她歪歪斜斜地站了起来。安纳达老爷慌忙地扶住她，惊叫道："闺女，你会摔倒的！"

海敏丽妮由父亲搀着回到自己房中。

她躺在床上，对父亲说："爸爸，让我独自呆着，我想睡一会。"

安纳达老爷问："要不要叫老保姆赫莉娅上楼，给你扇扇风？"

"不用了，爸爸，我愿意一个人呆一会儿。"

安纳达老爷走到隔壁房间去了。他的妻子早年去世，身后抛下刚刚六个月的女儿。安纳达老爷一人独坐，情不自禁地怀念起海敏丽妮死去的母亲，自己的老伴。她的勤劳、耐心和永远布满笑容的脸，至今仍历历在目。酷似妻子的女儿，由他一手抚养长大。他十分担心她遭受厄运、整日忧心忡忡，可以说心都操碎了。这时，他仿

① 海敏丽妮的爱称。

佛觉得隔在他父女俩之间的墙壁已经化为乌有，仿佛对着受尽折磨的女儿，诉说着心底的话："女儿呀，你的磨难终究会烟消云散的，你会幸福一辈子的。等我亲眼看到你过上幸福的日子，看到你成为你所心爱的男人的妻室，我就可以放心地去见你母亲了。我日日夜夜，向上帝祈求的就是这些祝愿。"他默默想着，用衣袖不时拭去满脸老泪。

约庚德拉原本就认为女人的智能低下，今天发生的事更证实了他的看法，使他深信不疑。海敏丽妮连我亲眼目睹的事实都不予承认，还能拿她有什么办法？不管谁高兴还是难受，二加二等于四这个事实是不会改变的。然而她连这个极其简明的道理都不肯接受。尽管事实证明是黑的，但只要有悖于她的爱情，她马上可以冲动地将它说成白的，甚至对不容置疑、铁一般的事实也会大为光火——对此，约庚德拉简直一筹莫展，对女人的理智与情感游戏，简直捉摸不透！

约庚德拉高声喊："阿克希耶！"

阿克希耶蹑手蹑脚走进屋里。

"一切经过你已听到，还有什么法子？"

"你何苦将我牵到这桩麻烦事里！我这么多日子里，没吭过一声，而你一来就把我卷进这麻烦里。"

"行了，这些废话以后再说。现在唯一办法是说服罗梅锡，让他当着海敏丽妮面亲口承认，不然什么事也难以办成！"

"你想入非非！哪会有人……"

约庚德拉不客气地打断阿克希耶的话："倘若能说服罗梅锡写封信告诉她，则是最为上策。这事得你去办，不宜再拖了。"

"试试看吧，能不能办成，心里实在无数。"阿克希耶为了私自目的，终于答应了下来。

第二十一章

那天晚间9点，罗梅锡带着格姆娜动身去斯亚尔达赫火车站。他吩咐司机绕一些圈子，在胡同里穿来穿去。当车子经过戈尔胡多拉的一幢房子面前时，他情不自禁地探头朝窗外望了一眼，见到他所熟悉的房子并无变化。他慨然长叹，惊醒了正在打瞌睡的格姆娜。

她问："你怎么啦？"

"没什么。"罗梅锡答道，然后便不再多说，默默地一动不动地坐在黝黑的车厢里。格姆娜头倚在车厢角落里，又睡着了。霎时间，一种莫名的厌恶感涌上心头，他无法忍受格姆娜的存在。

马车准时到达火车站，罗梅锡已经预先订好二等车厢里的铺座。他和格姆娜进入车厢，在一侧下铺给格姆娜铺好垫子被褥，用布遮住灯光，然后对格姆娜说："你早就发困了，也到了该睡觉的时刻，你先睡吧！"

"我先坐在这儿看看车站景象，等车开了再睡，行吗？"

罗梅锡同意了，格姆娜将罩在头上的纱丽衣襟往下拉拉，露出脸蛋，睁大眼睛坐在窗边观看车站上的喧闹情景。罗梅锡却坐在她对面铺位上，心不在焉地望着窗外。

火车刚起动，他猛然一惊，觉得有个眼熟的身影，朝火车狂奔而来。

格姆娜望着窗外情景，咯咯大笑起来。罗梅锡不由自主地将头探出窗外，望见一男子不听从站上的铁路职员的劝阻，跳上缓缓启动中的火车，他的围巾却被那位铁路员工扯在手中。当那个人探身

窗外伸手从飞奔的铁路员工手中取回围巾时，罗梅锡才看清不是别人，正是阿克希耶。

格姆娜一想起刚才那场争夺围巾的情景，就笑个不停。

罗梅锡不满而又心事重重地说："10点半了，火车已启动，你快睡吧！"

格姆娜顺从地躺在铺位上，入睡前，她还不时咯咯笑出声来。在罗梅锡看来，这件事有什么可特别逗乐的呢？真是活见鬼。

罗梅锡依稀记得，阿克希耶在家乡已没什么人了。他们祖辈在几代之前举家迁来加尔各答。今晚他如此奋不顾身追赶火车，究竟要去哪儿呢？罗梅锡忽然悟出，阿克希耶无疑是追踪自己和格姆娜而来的！想到这儿，不禁有些毛骨悚然。

他想到，倘若阿克希耶不怀好意地到他老家到处打听，向喜欢或讨厌他的两种人提及此事，找他碴儿，那事情一定会糟成一锅粥！想到这儿，罗梅锡便坐立不安起来。

他现在可以不费吹灰之力就能想象出，村里马上会出现种种流言蜚语，弄得沸沸扬扬。像加尔各答这样的大城市里，还能找个藏身之地，而在一个形同弹丸的小村子里，回旋余地十分小，一有风吹草动，就会掀起轩然大波。这种情景他越想越心惊肉跳。

火车停靠在巴拉格尔布车站。罗梅锡探头张望，没见阿克希耶下车。在纳依赫蒂站，上下车的人很多，仍不见阿克希耶的身影出现。火车驶进巴古拉站时，罗梅锡仍不死心，头伸出窗外，不安而又仔细地张望，仍不见阿克希耶的影儿。他思量，看来阿克希耶不会在中途下车了。

夜已很深，罗梅锡实在困倦得很，便慢慢入睡了。

翌日清晨，火车抵达终点站格瓦仑德站——去孟加拉的旅客都得在这儿下车坐船。罗梅锡下车时，终于发现阿克希耶用线毯蒙住头和脸，手提一只小提箱，急冲冲地朝停泊轮船的江岸走去。

罗梅锡乘坐的轮船尚不到起航的时间，旁边码头上停泊的一

艘轮船却不时地在鸣笛，准备启锭起航。罗梅锡慌忙向人打听："这艘轮船驶向哪儿？"

"驶向西边。"有人答道。

"水势不减的话，船可直达贝拿勒斯。"

罗梅锡毫不犹豫地拉着格姆娜上了船，在船上找了个舱位，将格姆娜安顿好，又匆匆赶到岸上购了途中食用的牛奶、香蕉、大米和杂豆，然后急急跳上船。

这时，阿克希耶使出浑身解数，抢先爬上了另一艘船，寻找到一个能俯看过往乘客的地方。离开船尚有一段时间，乘客们并不急着上船。有的人在岸上洗脸，有的洗完澡准备支锅煮饭。

阿克希耶从未到过格瓦仑德，人生地不熟，不敢贸然上岸蹓跶。他认为，附近有酒肆小铺，罗梅锡准携带着格姆娜去那儿吃饭了。

轮船开始鸣笛。他还是不见罗梅锡他们的踪影。旅客们踏上颤悠悠的跳板，开始急匆匆地登船。随着汽笛声一阵紧似一阵，旅客们也忙乱和慌张起来。但在船上拥挤的旅客中仍没有发现罗梅锡的影儿。

最后，全部旅客都上了船。当跳板被抽掉，船长下令起锚，阿克希耶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叫喊起来："我要下船！我要下船！"

但有谁听他的喊叫？船夫们压根儿不理睬他，只管起锚。幸好，船离岸不远，阿克希耶急中生智，纵身从船上跃起，稳稳跳上了河岸上。

上岸之后，他到处搜寻，仍不见罗梅锡。去加尔各答的火车刚刚开出。阿克希耶思忖，昨晚他在与铁路值班员争夺围巾时，准是让罗梅锡发现了。罗梅锡一定认为来者不善，要和自己作对，出于害怕就转念不回家乡，坐原来的火车折返加尔各答了。要在偌大的加尔各答寻找一个人的下落，真是如大海里捞针。

第二十二章

阿克希耶在格瓦仑德整整多呆了一天，百无聊赖地在车站上来往踱步，心急如焚，一筹莫展。傍晚，他搭上邮车返回加尔各答。次日清晨，火车抵达加尔各答。一下火车，阿克希耶直奔罗梅锡在达尔乔巴拉的寓所，只见那里大门紧闭！向四邻五舍打听，得知没人来过。

阿克希耶又火急火燎地赶到戈尔胡多拉，那边的住处也是空无一人。阿克希耶百般无奈，只得垂头丧气地赶到紧邻的安纳达老爷的家宅，找到约庚德拉说："跑了，没逮着！"

约庚德拉惊奇地问："怎么回事？"

阿克希耶将整个情形从头到尾添油加醋地描述了一遍。当约庚德拉听到，罗梅锡发现了阿克希耶就携带格姆娜仓皇逃遁时，就断定自己的怀疑现在已变成了证据确凿的事实了。

约庚德拉沉吟了一会，说："不过，阿克希耶，我们所描述的情况，他们是不会相信的，他们对逆耳之言是听不进的。不用说海敏，连父亲也会坚持，除非从罗梅锡本人口中亲耳听到，否则是不能不信任他的。照眼下情况，罗梅锡若要说，'我现在什么也不能说'，父亲也会毫不迟疑地将海敏嫁给他。对他们父女俩不可理喻的举止，我真是哭笑不得，毫无办法。海敏脸上稍微露出一丝不高兴神色，父亲就急得不行，她要是有一星半点的痛楚，父亲就接受不了。倘若海敏今天固执一词，'罗梅锡纵有一个娇妻，我也情愿嫁给他'，父亲恐怕也会欣然应允的。不管情况如何，我们得想尽招数，逼迫罗梅锡供认他已和格姆娜结为夫妻这个事实，我也想不出什么锦

囊妙计。没准儿见到罗梅锡会痛揍他一顿。得了，你也许还没顾得上洗一洗，茶也没喝一杯吧！”

阿克希耶淋浴之后，坐下喝茶，边喝边捉摸。这时，安纳达老爷拉着海敏的手，走了进来，把他的思路打断。海敏丽妮一见阿克希耶在坐，转身就走。

约庚德拉见状气不打一处来：“爸爸，海敏这样做太过分了。您不能纵容她如此胡来，对客人那么无礼。让她留下来！海敏，海敏！”

此时，海敏丽妮已经回到楼上自己的屋子。

阿克希耶不紧不慢地插嘴说：“约庚，你在给我添麻烦，帮倒忙。你别当着她的面提及我。时机成熟时，自然水到渠成。强扭的瓜不甜。”

说罢，他喝掉杯子里的余茶，告辞走了。阿克希耶本不是个逆来顺受的人。一切迹象表明，风向不利，他不会逞强瞎忙，善于自我克制，等待时机，达到自己的目的。无论遇到任何情况，他脸上从不流露出什么异样的表情，他决不会脸红脖子粗，拂袖而去。纵使受辱，他得天独厚的脸皮看上去也无动于衷。一言概之，他城府很深，不论谁如何对待他，也一概不露声色，既不喜形于色，又不动容迁怒。

待阿克希耶走后，安纳达老爷又把海敏丽妮叫来一同喝茶。她脸色发黄，双眼深陷，眼下有了黑晕，已没有往日的奕奕神采。一进屋她就低下头，她受不了约庚德拉的脸色。她知道，约庚德拉恨她和罗梅锡，要拆散他们的婚姻。故而，她怕和他打照面，抑或正眼对视。

爱情虽然维系着海敏丽妮对罗梅锡的信任，但要她完全无视目前所发生的一切，却也颇为困难。就说前天的事吧，她虽曾一再向约庚德拉申明自己对罗梅锡坚信不疑，但过后，在几个辗转反侧的不眠之夜中，当她独自一人躺在床上时，信心就逐渐在减弱。

说实话，罗梅锡的反常乖异的举止确实叫人捉摸不透。她越是

拼命地想把怀疑拒之于信任大门之外，疑忌就越是有力地叩着城堡的大门。而像母亲紧紧搂住自己的孩子以免受惊吓一样，她也牢牢地把对罗梅锡的信任贴在自己心窝里，以摆脱不利于罗梅锡的证据的毁灭性攻击。但是天哪！她能这样维持多久呢？

当晚，安纳达老爷又睡在海敏丽妮隔壁房里。他知道，自己闺女如何辗转反侧，度过那个难熬的夜晚。他好几次起身进她屋里，关切地问："闺女，睡不着觉？"

海敏丽妮却总是这样答道："爸爸，你还没睡！我可困极了，两眼已经睁不开了，快睡着了。"

次日，天蒙蒙亮，海敏丽妮走到屋顶平台上散心。罗梅锡住处的门窗紧闭着。太阳在东面的房顶上徐徐升起。海敏丽妮突然觉得，今天的早晨是那么枯燥、空虚、乏味和令人心烦。她坐在平台的一角，双手掩面，痛苦失色，流泪不止。今天她的亲爱者是不会来的，喝茶时也不能企望他驾临。往日，她可以感觉到，他就在近处——隔壁房子里，如今那儿已经空无一人，她连想象的乐趣都荡然无存了。

蓦地，楼下传来父亲的喊声："海敏！海敏！"

她不禁一惊，慌忙拭去脸上的泪痕，应声道："爸爸，什么事？"

安纳达老爷爬上平台，用手抚摩着她的背，歉意地说："今天我起身晚了。"

女儿的事使他彻夜焦虑不安，久久无法入睡，直到天快亮时，一合上眼就睡得很沉。待太阳直射到脸上，他感到眼前发亮而惊醒，马上起身下床，匆匆洗了脸，赶到海敏丽妮的房里去看望，发现已人去楼空。他见她一大早就登上平台，就忧从中来，不免伤心地潸然泪下。

安纳达老爷说："走吧，孩子，喝茶吧。"

海敏丽妮实在不愿和约庚德拉面对面坐在一张桌上喝茶，但她心里又清楚，倘若她一反常态，必伤父亲的心。何况，每天都是她

亲手为父亲沏茶，她不想丧失这个侍候父亲的机会。

他们下楼还未踏进客厅门槛，就听到有人在屋里和约庚德拉说话，她的胸脯骤然起伏不止，如兀地觉得罗梅锡来了！因为别的人不会来得这么早。她双腿颤抖，走进屋里一看，却是阿克希耶，顿时不能自制，马上返身退出。

安纳达老爷再次把她拖进客厅。她紧紧倚在父亲椅子旁，专心致志地低垂着头，给父亲沏茶。

约庚德拉对海敏丽妮的行为十分气愤。她竟为了绝情的罗梅锡如此忧心忡忡地关切、思念。这是约庚德拉万万不能容忍的。更使他恼火的是，他父亲也和海敏一样忧虑，海敏丽妮则仗着父亲的爱怜，拒世人于千里之外。他暗自嘀咕："反倒都是我的不是，我的过错！我不过是出于手足之情，殚精竭虑，履行作为兄长的责任，想努力为她获得一种真正的福份。对此，她非但不说半个字的感激之情，反而把我看作惹是生非的恶徒。父亲太不明事理，眼下决不应一味安慰，而应击一猛掌！他怕她痛苦，却故意对她隐瞒丑恶的事实！"

约庚德拉终于憋不住，大声对父亲说："爸爸，你知道出了什么事？"

安纳达老爷忐忑不安地反问："没有呀！什么事？"

"罗梅锡昨日带着妻子，搭上火车回格瓦仑德家乡了，他发现阿克希耶也上了同一列车，便改变计划，不去老家，逃回加尔各答！"

海敏丽妮还倒着茶，一听兄长的话，双手发颤，茶水顿时泼洒在地。她一屁股瘫坐到椅子上。

约庚德拉狠狠盯了她一眼，又说："其实有什么必要出逃呢，我真弄不明白！阿克希耶早就对事情真相了如指掌。罗梅锡先前的行为就够恶劣，又是个孱头！这次又要像小偷一样东藏西躲，在我看来实在太可耻了。他一定是心怀鬼胎才出逃的。不知海敏是怎

么想的，不过出逃本身就是他有罪的最有力的证据。对此我深信不疑。”

海敏丽妮哆哆嗦嗦从椅子上站立起来：“哥哥，依我看，这些证据毫无价值。你们想贬斥他，判他有罪，随你们的便。我不会对他评头品足。”

约庚德拉大为恼火地问道：“那个要与你结婚的男人，难道跟我们一丝关系都没有吗？”

海敏丽妮说：“谁在讲结婚的事了！你们想要反悔，就断了这门亲事。一切悉听尊便。但休想改变我的决心！”说着说着，她喉咙哽咽，再也说不下去。

安纳达老爷慌忙离座，把满脸泪水的闺女抱在自己怀里，说：“走，海敏，我们上楼去。”

第二十三章

罗梅锡和格姆娜乘坐的那条船准时启航了。一等舱和二等舱几乎全空着。罗梅锡就近占据了一个房间，将行李什物搬了进去。

一清早，格姆娜喝完了牛奶，打开舷窗，观赏沿河的风光。

罗梅锡问她：“你晓得，格姆娜，我们要去哪儿？”

“回家乡去。”格姆那不加思索地回答。

“你不喜欢家乡，所以不去了。”

“你为了我改变主意，不回家了。”

“对，就是为了你。”

格姆娜呶着嘴，不高兴地说：“你干嘛这样做？我前些日子闲聊时，随口说了一句，你就当真了！你值得为芝麻绿豆点的小事赌气吗？”

罗梅锡笑着说：“我没有赌气。其实我也不愿回家。”

格姆娜好奇地问：“那我们现在去哪儿？”

“西边。”

一听“西边”两字，格姆娜便两眼放光。对一个自幼在家里长大的人来说，“西边”是一个何等广阔的令人神往的天地啊！西边有难以计数的圣地，令人清爽的气候，有新的城市，有五光十色的景色。那儿有多少王公们留下的巍峨遗迹、庄严雄伟的庙宇、金碧辉煌的宫殿、奇妙神秘的古堡，还有一直流传至今的古代寓言和英雄传说故事！

格姆娜兴高采烈地问：“西边什么地方呢？”

“我还没拿定主意。巴特那、贝拿勒斯、孟格尔、加齐布尔、达纳

布尔，哪儿都成。”

这些地名中有的好熟悉，有的她从未听说过，但听到一连串城市的名字，使她脑子里立刻产生了种种的幻想。

格姆娜喜不自禁地拍着巴掌欢呼道：“那真太棒啦！”

“好不好以后再说，你先说说眼下吃饭的事情该怎么解决？你能吃船上厨师做的饭菜吗？”

格姆娜立刻厌恶地说：“哎唷，我可不愿意！”

“那怎么办？”

“我自己做饭。”

“你会做饭？”

格姆娜不禁火了：“真不知你把我看成什么了！我连做饭都不行？难道我是个废物，是草包一个！我可不是孩子了，在外祖母家，我经常下厨，全家的饭我都包了。”

罗梅锡只得连声道歉道：“好好，行啦，这事我原本不该问你的。我得去搜罗做饭用的家什，对不对？”说完，他转身出去，费了些周折，终于弄到了炉子和炭柴。同时，他还用去贝拿勒斯的路费付工钱的办法，雇来一位名叫乌迈希的迦叶斯特种姓[1]男孩，充作她的帮手。

罗梅锡问格姆娜：“今天早饭吃点什么呢？”

“你上船时只买了一些大米和杂豆，就做豆粥吧！”

罗梅锡遵照格姆娜的吩咐，从船上厨师那里讨来盐和干辣椒。格姆娜笑他糊涂，对厨房活儿一窍不通：“这叫我怎么弄？没有石舂怎么捣碎？你也真傻到家了！”

罗梅锡受她一顿奚落，又一声不响转身出去寻找石舂。实在无处找到，无奈，便向厨师借来一根铁捣杆。格姆娜从没使用过这种家伙，但也只能将就了。罗梅锡说：“佐料我叫人去碾碎，你就袖手

---

[1] 一种在孟加拉仅低于婆罗门的种姓。

旁观吧。"她执意不肯，劲头十足地自己动手干起来。工具不顺手，十分费劲儿，但她觉得很有趣味。辣椒等佐料的碎块被溅得满地都是，引得她一阵阵欢笑，罗梅锡在旁越看越有趣，也插进来和她一起砸。

格姆娜碾完佐料，将衣服下摆掖在腰里，在舱房一角找到一块地升火。罗梅锡从加尔各答带来一只陶罐用以盛放甜食。现在，这只陶罐充作锅用。把米、豆和佐料放进锅。在火上煮后，格姆娜对罗梅锡说："你赶紧去洗一个澡，到时粥也就熬得了。"

粥煮熟了，罗梅锡也洗完澡回来了。问题又来了：用什么器皿盛粥喝呢？

罗梅锡吞吞吐吐试探说："我能否向那些穆斯林厨师借些碗来？"

"嗤！"

罗梅锡还和颜悦色地提醒她，他以前不止一次像这样违反印度教的清规、不讲究洁净的先例。格姆娜却感到这简直是难以想象。

格姆娜无奈地说："以前做过的已经无法挽回了，就算了，今后不行。我可无法容忍这样做。"说着，她拿起陶罐的盖洗干净，对他说："今天你先用这个家伙吃饭，明儿再找个更好的盘子。"

罗梅锡不声不响坐下吃饭，刚喝上一口，就赞不绝口："啧啧，这才叫格姆娜熬的粥，真是太棒啦！"

格姆娜被夸得怪不好意思："别贫嘴了，别笑话人了！"

"这不是笑话，你自己尝尝，就可得到证据。"罗梅锡边说边喝光了粥。这一回，格姆娜给他盛得满满的。他急忙摆摆手说："不行！你不给自己留点吃？"

"锅里有的是，用不着你操心。"看到罗梅锡吃得津津有味，她高兴得心花怒放。

罗梅锡又边喝边问："你等会儿用什么家伙盛粥喝？"

"自然用这个陶罐盖儿。"格姆娜平静地答道，她自认为是他妻子，当然可用丈夫用过的盖儿。

罗梅锡慌忙地阻拦说："不行，绝对不行。"

格姆娜大惑不解地问："怎么不行呢？"

"不不，哪能这样呢！"

"当然行，你看，我马上就收拾好。"她又问乌迈希："你用什么器皿吃呢？"

乌迈希说："下面舱里有卖糖果的，我去问他们讨一张娑罗叶子当盘子使用。"

罗梅锡接着又说："你非要用这个盖子吃的话，给我拿来，我去好好洗干净。"

格姆娜嗔怒道："你发神经病啦，无事找事！"稍顷，她又高声嚷道："我没法给你裹槟榔包嚼，你也没料。"

罗梅锡说："下面就有卖槟榔包的。"

他们就这样开始了简单的居家生活。但这时，罗梅锡暗暗不安，寻思着："她总认为我们是夫妻，我如何才能打消她这个念头，避免产生日益俱增的夫妻感情呢？"

格姆娜不需要旁人帮助和指点就担当起了主妇的角色，因为她在外祖母家时就经常下厨做饭、照料孩子、料理家务。她做家务时所表现出的利落、熟练和愉快心情，很快感染了罗梅锡，使他心醉神迷。但同时，他又忧虑重重，心神不宁：现在不论把她留在身边或抛开，对他来说同样都是不切实际的，也是不可想象的。那么，该怎样和她相处呢？怎样才能既不疏远又不过分亲密？两者之间应保持一条什么样的界限？倘若有海敏丽妮处在他们两人之间，那么一切都会迎刃而解。不过，倘若这种希望只是镜中之花，水中之月，那又怎么办呢，真叫人作难。他再三斟酌，最后拿定主意，向格姆娜披露真相。不能再遮掩下去了！

第二十四章

清晨，太阳刚升起，船只忽然搁浅了。船夫们想尽了各种办法，船也没能冲出浅滩。一条沙滩从高冈一直伸展到河中，上面布满水禽杂乱的脚印。

傍晚，村里的妇女纷纷赶到河边汲水。她们中间胆大的撩起了面纱，生性羞怯的则隔着面纱，好奇地打量着这庞然大物。

一群孩子在岸上跳呀，叫呀，他们哄笑着，嘲弄着平常一向高傲得鼻子朝天、轰隆隆如入无人之境地驶过的轮船，今天也落到如此尴尬境地。

残阳已落到河对岸阒无人迹的沙滩之下。罗梅锡倚着栏杆，默默地眺望被晚霞染红的天际。这时，格姆娜从布幔围成一圈儿算做厨房的地方钻了出来，站在舱门边。她发觉罗梅锡并不回头看她一眼，便轻轻咳嗽一声，想引起罗梅锡注意，但他仍旧没有理会；她最后用钥匙串敲着舱门口。响声越敲越大，罗梅锡才回头，见是她，便踱过来走到她身旁。

罗梅锡笑着，用不无戏谑的口吻说："这是你唤人的方式吗？"

"那该怎么叫你呢？"

"嗯，父母给我起的名字，如果躺着不用，那又干嘛取呢？你有事叫我，为什么不叫唤声'罗梅锡少爷'！这不是蛮好的办法吗？"

又是这一类的玩笑，作为一个信奉印度教的妻子，如何能称呼丈夫的名字呢。格姆娜的脸颊、双手、耳垂，在晚霞的照耀下显得越发红了。她歪着头说："你尽胡说些没准儿的话！听我说，饭已做好了，你最好趁热就吃，今天早上你还没吃饱呢。"

河上的晚风轻轻吹拂,早已使罗梅锡胃口大开,饥肠辘辘。他怕格姆娜因炊具佐料不全而着急,故而没开口。现在,竟想不到她已把晚饭准备好了,这消息既使他喜出望外,又有种复杂的说不出的滋味。他的那种喜悦和舒坦之感不仅仅是因为他马上可以消除饥肠辘辘之苦,而且是在他顾及不到的情况下,有人随时在为他操心,为他奔忙,为他的舒适和快乐主动揽事,他不能不感动,也深感到这件事本身的重大感情含意。诚然,他本无权享受这种侍候的舒适和快乐。这是一个非份之福,尽管他十分珍惜,然而却是建立在误会的基础之上。而对这残酷无情的事实,他不能视而不见,听之任之。他不禁长嘘一声,低头进了舱房。

格姆娜被他的表情变化弄得莫名其妙,她不解地问道:"你是否没有胃口?不饿?我可不是强要你吃饭啊!你若不饿,可不吃。"

罗梅锡马上摆出高兴的样子:"用不着你强拉我吃饭,我的肚子早已饿得叽叽咕咕直叫了。要是你以后再用钥匙串敲门叫唤我,你就会看到,我会像一只鹰似的展翅猛扑到桌上来的。"

罗梅锡打量一下四周,不无惊讶地说:"吃的东西放在哪儿?我什么也没看见。肚子倒是饿得厉害,但这些东西,我可消化不了!"说着,他指向床铺和舱房里的家具。

格姆娜不禁仰面大笑,笑过一阵之后,才说:"我叫你用饭,你就忍不住了。方才你抬头凝望着天际的落日之景,压根儿没想到饥饿和口渴。我一叫唤,你就记起肚子饿了!行,坐一会儿,我马上给我端上饭菜。"

"千万别磨蹭。不然我把这些铺的盖的全啃光了,你可别责怪我!"

这句新鲜的笑话,又逗得格姆娜捧腹大笑,让她透不过气。天真而清脆的笑声,荡漾在舱房的空间,使整个气氛变得温柔可爱起来。她急忙去端饭。她一走,罗梅锡强装出来的喜悦光亮,瞬间就熄灭了。

不一会儿，格姆娜捧着一个用几片娑罗树叶盖着的陶罐返回，放在床上后，用自己的衣襟擦拭地板。

罗梅锡忙问："你这是干什么？"

格姆娜说："没关系，我这身衣服反正要换洗了。"一边说，一边将油炸饼子和菜盛在树叶盘里。

罗梅锡见了惊喜叫道："我的天呀！你怎么做出来的？"

格姆娜故意不透露其中奥妙，说："你猜猜，让我听听！"

罗梅锡装出一副绞尽脑汁的模样，说："你准是从厨师那——"

格姆娜一听颇为生气，跳将起来："绝对不是！"

罗梅锡边吃边胡猜油炸饼子和菜的来历，逗弄着格姆娜。末了，他说："一定是《天方夜谭》里得到神灯的阿拉丁，派人从什么洞天福地里给搬运过来的。"

罗梅锡的一派胡言真惹恼了她，她说："去你的，我永远也不告诉你了。"

罗梅锡马上停了调侃口气，请求说："别别，我认输。我实在想象不出，在偌大的河中央，你怎么炸出饼子，炒出菜来的，它们的味道真是好极了！"说毕，他大口大口吃起来，以证明强烈的食欲远胜于对食物来路的追究。

事实是这样的：当轮船在沙洲搁浅时，格姆娜派乌迈希到村里去了一趟。格姆娜一度将读书时罗梅锡给的零花钱积攒下一些，今天她用这笔钱买来酥油、面粉和蔬菜。等他买好东西回来，格姆娜问："乌迈希，今天你愿意吃什么？"

乌迈希说："姐姐，我在村里一个牧羊人家里，看到有很好的酸奶。我们舱里不是有现成的香蕉吗，再买上两三个派沙[①]的炒米和白糖，就可以做成美味可口的布丁。这样一来，今天我就可饱餐一顿了。"

---

① 派沙是印度币制的一个小单位。

孩子的馋劲也吊起格姆娜的胃口。她问："钱有剩吗，乌迈希？"

"一个子儿也没有了。"乌迈希双手一摊答道。

格姆娜挠头抓腮，她实在不愿向罗梅锡开口要钱。过了一会儿，她对乌迈希说："你命中注定今儿吃不上布丁了。不过这里有煎饼，不用担心饿肚子。走，帮我揉面吧。"

"姐姐，奶酪可真好，叫人眼馋。"

"这样吧，乌迈希，等先生吃饭时，你向他讨钱去买酸奶和白糖。"

过了一会，罗梅锡吃得差不多时，乌迈希跑进来站在他身边，搔着头，不知如何说好。罗梅锡偶尔抬头望了望他，他才怯生生地说："买酸奶的钱，姐姐说——"

罗梅锡猛然记起做饭菜是需要钱的，靠阿拉丁的神灯是不能解决问题的。

"格姆娜，你手头没有钱，干嘛不提醒我？"罗梅锡抱怨说。

格姆娜默默地承认了自己的过错。罗梅锡吃罢饭，将一个钱包交给她："全部钱财都在这里，保管好了。"

于是，操持家务的重任，自然而然落在格姆娜的肩上了。罗梅锡懂得此事的含义，目前他别无他法。然后，罗梅锡又走到船的栏杆边，呆呆地眺望着渐渐黑暗的西方天际。

乌迈希今天终于"饱饱地"吃了一顿用奶酪、炒米和香蕉做成的布丁。格姆娜站在他身边，询问着他的身世。

他在一个继母当家的家庭里，受到虐待，于是逃了出来，想投奔贝拿勒斯的外祖母家。

"姐姐，如果你愿意收留我，我就什么地方也不想去了。"

听了这位失去母亲的男孩情真意切的恳求，格姆娜恻隐之心油然而生，唤醒了她心底深处的母性的本能。

"好好，你跟着我们走吧。"格姆娜亲切又温存地说。

第二十五章

河岸上一行行树木划出一条又长又粗的黑线，像是在黄昏新娘的金色衣襟上镶上了一条黑色花边。远处，飞翔了一天的大雁群，穿过渐渐黯淡下去的夕阳的余辉，向河对岸寂静的水泊飞去，准备度过黑夜的时光。乌鸦归巢的聒噪声已经停息。河面上几乎看不到小船，偶尔有一两条大船在泛着暗绿色光亮的平静的水面上，拖着自己的黑影悄然行驶着。

在船舷前方，黑半月的新月刚刚升起。朦胧的月色下，罗梅锡默默地坐在甲板的一把藤椅上。西方天际最后一片夕阳余辉给黑夜的暗影吞没，坚实的大地恍若消融在溶溶的月色之中，幻化成一片飘浮的云烟。

罗梅锡从心底轻声呼唤着："海敏，海敏！"这亲爱名字的声音一次次轻柔地撞击着他整个心灵，在四周低回着，霎时他觉得有一种说不出的甜蜜感触涌上心头。这声音又好像幻化成一双浸透绵绵忧思的深沉的双眸凝视着他，无限悲愁倾泻在他脸面上。他不由得全身颤抖，泪水夺眶而出。

前两年的全部生活历程又在他眼前渐渐展现。他想起和海敏丽妮初次相识的美好日子。当时，罗梅锡未曾意识到，那次相会在他生活中将成为一个具有重要意义的特殊时刻。当约庚德拉第一次请他到自己家里喝茶时，生性腼腆的罗梅锡，见到坐在桌旁的海敏丽妮招待他，简直手足无措。后来，随着接触增多，羞涩感渐渐地消失，开始乐于和她朝夕相处。这种相处的习惯慢慢地俘虏了他，心底涌现出爱情的诗意，并在海敏丽妮身上发现自己读过的所有

爱情诗和文学作品的爱情主题；同时，他心里为自己堕入爱河而自鸣得意，因为他的同学为了通过考试拼命地背诵爱情诗，而他却实实在在爱着一个人，爱情已变成生活现实。

然而，当他回首往事时才发觉，那些日子里，他不过是站在爱情的重门之外。现在，当格姆娜闯入他的生活，使自己置身于在两股相反洪流激起的苦恼不安的巨浪之中时，他对海敏丽妮的爱变得具体了，他对海敏丽妮的爱活生生地苏醒了。

罗梅锡双手托着下巴，陷入沉思之中。今后的生活将关系到他的一生，他如饥似渴地向往生活，而他今后的生活似乎被羁绊在一张难以冲破危机四伏的罗网之中！难道他就没有力量用双手撕破这张罗网，从而脱身而出吗？

他为自己的决心激动不已。忽地他抬头一望，格姆娜手扶着他旁边的一张藤椅站着。她猛地一惊："你睡着了，我把你吵醒了？"

罗梅锡看着格姆娜懊丧不已地转身离去，一连几声喊道："不不，我没睡着。格姆娜，你过来坐下，我给你讲个故事。"

听到讲故事，格姆娜顿时喜形于色，拖过一把椅子在他身旁坐下。罗梅锡决心要把全部事实真相向格姆娜和盘托出。但他又不忍心使她蒙受突如其来的巨大打击，故而说："坐好，我讲段故事给你听。"

他讲道："从前有一群刹帝利族，他们有——"

格姆娜打断地问："从前是什么时候？是否是久远久远的时候？"

"是的，那时你还没生出来呢！"

"你生出来了！看你满脸胡子，你准是那个时候的人！嗯，后来呢？"

"这群刹帝利族有个规矩：不论谁要结婚，他本人不参加婚礼，只派人把佩剑送到婚礼上，新娘就和那柄佩剑举行婚礼，然后到夫家，刹帝利再和她拜堂成亲。"

“去去，哪有这种方式，太稀奇了！”

“我也不认为这样的婚礼是合适的。但是有什么办法呢？我们讲的那些刹帝利认为亲自去丈人家参加婚礼是有失身份的，会有种耻辱感。我要讲的一位国王，就是属于刹帝利族的。有一天，他——”

“你还没讲清楚他是哪国的国王呢！”

“他是默吐拉国的国王。有一天，国王——”

“国王姓甚名谁？”

格姆娜对每件事都要问个一清二楚，容不得半点含糊。罗梅锡要是早点知道她这个脾性，就会多做些准备。这下他发现，格姆娜虽然喜欢听故事，但她又不让含糊其辞搪塞过去。

他略一沉思，随口说：“国王的名字叫兰吉德·辛赫。”

格姆娜接口念叨着：“兰吉德·辛赫，默吐拉国的国王。嗯，后来呢？”

“有一天，国王听手下随从说，与他同族的另一位国王有一个天仙般的公主。”

格姆娜又问道：“那个国王是哪国的？”

“就算是冈基国的国王吧！”

“怎么能就算呢？难道他不是冈基国的国王？”

“当然是冈基国国王。你想知道他的名字吗？他名叫阿默尔·辛赫。”

“那位漂亮公主的名字你还没说呢！”

“对对，忘了说了。公主的名字嘛，她的名字，对，叫钱德娜。”

“奇怪，你怎么老忘，记性真坏，恐怕你连我的名字也忘了吧！”

“戈谢尔国的国王听随从说——”

格姆娜又打断他：“又从哪里冒出一个戈谢尔国的国王？你刚才讲的是默吐拉国的国王！”

“你能断定他是一个地方的国王吗？他既是默吐拉国的国王，

又是戈谢尔国的国王。”

“喔，那么这两个国家是相邻的？”

“当然，紧挨着，门对门儿的。”

罗梅锡屡屡讲错，亏得他机敏，有随机应变的能力，尽管在格姆娜一再拷问下不断纠正错误，但总算将故事编了下来。

“默吐拉国国王兰吉德·辛赫派了一个使节去朝拜冈基国国王，要求娶他的公主为妻。冈基国国王阿默尔·辛赫万分高兴地同意了这个求婚。

“于是，兰吉德·辛赫的弟弟英德尔吉德·辛赫带了一支大军，浩浩荡荡出发，一路上旌旗飘扬，鼓乐齐鸣，终于抵达冈基国的京城，扎下营寨。冈基国京城已是一派喜庆景象。

“国王的御用星相师们推算出黄道吉日，为公主的婚礼择定日子。他们推算出，黑半月初二午夜两点半是个吉辰。当夜，京城里家家户户张灯结彩，灯火通明，为钱德娜公主的婚礼举国欢庆。

“不过，钱德娜公主直到目前为止依旧不知道自己要和谁结婚，不知道丈夫姓甚名谁。她出生时有位大相师巴拉姆兰达·斯瓦米曾告诫国王：‘公主受灾星所趾，凶多吉少，陛下将来安排她婚事，决不可让她知道驸马的名字。’

“于是，公主到了吉辰，和一柄剑举行了婚礼。英德尔吉德·辛赫依照婚俗代新郎献上金银珍宝，向自己的皇嫂行礼。兰吉德和英德尔吉德这对兄弟是默吐拉国的罗摩与拉克什曼[1]。英德尔吉德像拉克什曼忠于罗摩一样忠实于他哥哥，他不敢抬头窥看被面纱遮住的钱德娜那羞花闭月的美貌，只看到了戴有脚镯的一双娇小玉足上用挑金娘针勾描的美妙图案。

“唔，后来嘛，婚礼第二天，英德尔吉德请皇嫂登上了用珍珠串

---

① 印度史诗《罗摩衍那》的两位主角，罗摩为兄，拉克什曼为弟。其手足之情被奉为楷模。

装饰起来的花轿，率人马护送回国。那时，冈基国国王记起灾星相尅的预言，忧虑地用右手放在公主的额上，为她祝福，王后含泪吻别自己的女儿；各个神庙里数以千百的婆罗门举行消灾弭难的祈祷。

“冈基国与默吐拉国相距很远，大约有个把月的路程吧。第二天晚上，他们在梵德萨河畔宿营过夜。当英德尔吉德和他的大队人马正准备安歇时，突然发现附近村子里有火把晃动。英德尔吉德立即命令部下过去探明情况。不一会儿，探子回来报告说：‘殿下，那里也有一支迎亲队伍，是恩纳达族的刹帝利。他们怕路上遇到打劫的，故而在求神保佑他们一路平安。’英德尔吉德说：‘保护平民百姓是我等的天职，速去将他们护送过来。’于是，两支迎亲队伍汇合在一起出发了。

“第三天晚上，只升起了月牙儿，周围很黑。宿营地前面是起伏的山冈，背后是黑黝黝的密林。英德尔吉德一行人倦马疲，在蟋蟀的嚁嚁声、溪水的汩汩声的催眠下，人们很快沉沉睡去。

“突然间声音嘈杂，众人从睡梦中惊醒。默吐拉国的马匹疯狂地东奔西突，不知谁割断了它们的缰绳；帐篷也被火把点着，熊熊燃烧，火光映红夜空。

“大家顿时醒悟，盗匪打劫来了。一场厮杀开始，双方混战一团。在一片漆黑中，要辨别谁是自己人，谁是敌人，是异常困难的。于是，盗匪们乘乱中大肆抢掠，顷刻间他们带着掳获品消失在山林之中。

“战斗结束后，众人发现公主失踪了！原来，公主惊恐万分，慌忙中钻出帐篷，见到拼命逃跑的人群，误以为是自己人，便也随着他们逃跑。

“其实，他们是另一支迎亲队伍的人。他们的新娘被强盗掳走了。他们错认公主钱德娜为自己护送的新娘，便带着她飞速逃命。

“他们虽是刹帝利，却是属于一支贫穷部落的人，他们居住在

羯羚迦的海边。公主很快和那个部落酋长——一位新郎见面，新郎名叫杰德·辛赫。

“公主和杰德·辛赫成了亲，新房里的亲戚和嘉宾众口一辞惊呼：‘新娘真是天下绝伦的美人儿！’

“杰德·辛赫暗自庆幸，获得如此楚楚动人的新娘，他为她的美色倾倒，对她敬若女神；公主也知礼守节，杰德·辛赫是自己夫君，便将一切都奉献上，为他尽心尽意侍候。

“过了一段时间，公主克服娇羞，俩人才亲近。从交谈中杰德·辛赫方知，自己的妻子竟是钱德娜公主！”

第二十六章

格姆娜急切地问:“后来呢?”她一直饶有兴味、屏气凝神地听他讲。

“嗯,我知道的就是这些细微末节,后来的事我也不知道了。你说说后来将会发生什么样的事呢?”

“不行不行,这样不行,你得继续把故事讲完,后来究竟怎样了?”

“说真的,我读的那本故事书还没出全,最后一本何时出版,我也无从知晓。”

格姆娜气恼地说:“去你的,你总是这样!你坏透了!故事往往讲一半就说不知道结局,你存心要弄我!”

“嗨,你干嘛生我的气?你应该生那个著书者的气。我想问问你,杰德·辛赫应该如何对待钱德娜公主?”

格姆娜听了,两眼望着沙面琢磨着。

过了好一会儿,她才开口道:“我不知道他该怎么办,一点也想不出来。”

罗梅锡沉思了片刻,又接着问:“唔,杰德·辛赫会将真相如实地告诉钱德娜公主吗?”

“亏你问得出!不如实讲,难道瞒下去不成?这样做简直太可怕了。他应该马上把真相和盘托出。”

罗梅锡机械地喃喃道:“对,应该尽快把真相和盘托出。”他踌躇片刻,又说:“唔,格姆娜,如果——”

格姆娜着急地问:“如果怎么样?”

“如果我是杰德·辛赫，你是钱德娜——”

“请你别跟我说这种话，我不喜欢这种比喻。”

“不，你得平心而论。若果真是这样，我应当如何办，你应当怎么办？”

格姆娜也不答理他，站起身迅疾离去。她看见乌迈希默默无语地坐在她舱房门口，凝神注视着河水。

格姆娜突兀地问道：“乌迈希，你见过鬼吗？”

“见过，姐姐。”

格姆娜拖来一张草垫，坐到他身旁，说：“你见过什么样的鬼？”

格姆娜被他气走后，独自留在船头的罗梅锡没有再呼唤她回来。这时，一线新月落入竹林后面，罗梅锡眼前的钱德娜也消失在深山密林之中。船夫们熄灭了甲板上的灯，下到底舱，吃罢晚饭，准备就寝休息。一二等舱房里没有其他乘客；三等舱的多数乘客已下船登岸，准备做他们的晚餐。附近街市上的灯光，透过河岸上浓密树影的间隙，闪烁可见。湍急的河水撞击着铁锚铁链，船随着河流的巨大脉搏的跳动摇晃不停。

在这朦胧模糊的浓重夜幕下，在各种千奇百怪的景色里，罗梅锡思索着如何解决自己承担的道义责任问题。他觉得，在海敏丽妮和格姆娜之间，他必须选择，只能择其一。若要想走中间道路，让她们俩共同伴随他度过一生是绝对不可能的。从某种角度看，海敏丽妮还能有别的路可走：尽管她至今难以忘掉他，但她还是可以和另一个追求她的人结成夫妻；而一旦抛弃格姆娜，那就等于是把一个无依无靠的孩子抛向茫茫的大海。

然而，欲壑难填。虽然想到海敏丽妮可能会轻易地将他忘得一干二净，想到她还有别的依靠，别的选择，别的出路，少了他依然可以生存下去——罗梅锡并不因此得到一丝宽慰，相反，这种想象使他内心对海敏丽妮的渴慕更加强烈。他恍然觉得，一旦海敏丽妮离开他的怀抱，他便会永远地失去她；现在她仍飘浮在他想象的河面

上，近在咫尺，只要他伸手，即可捉到，还有挽回的余地。

罗梅锡双手捂脸，苦思冥想着。这处森林里响起一阵紧似一阵的狼嗥声，村子里的几条性子暴烈的狗马上以“汪汪”声相呼应。罗梅锡偶尔一抬头，发现格姆娜在黑沉沉的夜色里靠着栏杆，默默地站立着。他起身走到她身边，说：“格姆娜，你还没睡觉？时辰不早了。”

格姆娜反问：“你怎么不去睡？”

“我就去睡。我的床铺在隔壁船舱里。你别磨蹭了，快去睡吧。”

格姆娜什么也没说，朝自己的舱房走去。她还没来得及对罗梅锡说，她刚刚听了一个鬼的故事，独自一个人怎么能睡在空房里呢。罗梅锡见到她拖着迟缓的脚不情愿地慢慢离去，觉得于心不忍，说：

“不用害怕，格姆娜。我就在你隔壁间里，中间的门可以敞开，两间房就相通了。”

格姆娜倔强地头一扬说：“我怕什么！”

罗梅锡踱回到自己的舱房里，熄灯躺下，心中暗想：“我实在无法抛弃格姆娜，只得和海敏丽妮分手！就这样定了，不能再犹疑不决了！”然而，和海敏丽妮分手将是他生活中一件多么大的憾事啊，将会是多么巨大的损失！他在黑暗中静躺着时深切感受到了这一点。这使他实在躺不住，索性下床走出舱房外。在午夜的黑暗苍穹下，他再次感受到，他的委屈和痛苦决不会沾染无限的时间和空间；宁静的星光是永恒的，而罗梅锡和海敏丽妮的卑微的爱情经历却不能触及到那个永恒星空。格瓦尔月的河水漫过阒无人烟的沙滩，流经星空下沉睡的村庄，永远奔涌不息，而那时罗梅锡仿佛已被焚尸场烧成灰烬，长眠于永恒平静的大地上，他那无穷无尽的烦恼也随之烟消云散了。

第二十七章

次日，格姆娜一睁眼，天色熹微。她扫视四周，屋里空无一人。她猛然想起自己是在船上。她悄然下床，打开一条门缝朝外张望。静谧的河面上笼罩着一层薄雾。夜色退去，天光呈露鱼肚白。东方，树林后面的天空已是金光灿烂。转瞬间，淡黄色和浅蓝色相间的河面上出现了点点白帆的渔船。

格姆娜虽然善于思考，但她自己百思不解，为什么有种莫名的痛苦总是盘踞在自己心中？为什么内心深处不时会涌起一阵阵悲酸呢？朝霞缀着秋晨凉爽的披巾，向她敞露自己的奥秘，而她内心为什么没因此享受到欢愉呢？填满她胸臆、又使她禁不住簌簌泪下而无法倾吐的悲感，究竟来自何方呢？她没有公婆，没有知音，没有亲人，迄今为止她不曾想到的孤苦的身世，今天为什么突然想到了呢？今天她为什么隐约觉得罗梅锡恐怕不是她终身依赖的港湾呢？今天她怎么会悲哀地感到世界的浩瀚、自己的渺小呢？

格姆娜就这样久久地倚门伫立。浩淼的河面上泛起了一片金光。水手们在各自的岗位上忙碌着，底舱的引擎突突起动。村子里的一群孩子听到船起锚时发出的响声，便急急从床上爬起来，跑到河边沙滩上看热闹。

罗梅锡被喧哗声惊醒。他马上走到舱门边探望格姆娜。见他走来她不免吃了一惊，忙扯上纱丽，想把自己的脸掩遮住。

罗梅锡关切地询问："格姆娜，你洗过了脸吗？"

格姆娜顿时气恼了。倘若问她对这个问题为什么着恼，恐怕她自己也讲不清。但她还是恼火了，扭过脸，摇摇头转身走开。

罗梅锡接着说:“太阳高照,人就挤了,快去梳洗吧!”

格姆娜未加理睬,顺手抄起衣服,擦过他身边,走进盥洗室。

格姆娜认为,罗梅锡一大早就跑来问她梳洗之事,非但多此一举,而且近乎无礼,因此刺伤了她的心。罗梅锡的亲近还是有限度的,超越了某种界限他就会戛然而止——格姆娜猛地明白了这个道理。她从未有机会坐到婆婆脚边,听从婆婆有关待人接物的教导——何时何地需用面纱遮掩自己的羞怯,何时何地如何回避生人。然而,今天,当罗梅锡一露面,她为什么失常地感到忸怩不安,羞于和他相见呢?

格姆娜洗完澡,回到自己舱房里坐定,盘算着今日要干的事。她解下系在衣襟上的钥匙,用它打开箱子,一眼就看到了那个钱包。当时,她从罗梅锡手中接过钱包,内心不由产生一种欢悦和自豪,好像她手中握有了独立自主的权力。故而她把它视为珍宝,小心翼翼地将钱包收进箱子。但今天她拿着钱包,那种欢欣感觉顿时消失,她觉得,这钱包不是她的,是罗梅锡的。她没有权力支配它,她不是它的真正拥有者,因而她认为,如今它对于她如同一个沉重的负担。

正在这时,罗梅锡走了进来,说:“难道你在这钱包里找到谜底了? 你一本正经地在想什么?”

格姆娜将钱包递到罗梅锡面前,说:“拿去,这是你的钱包。”

“我拿着有什么用?”罗梅锡不解地问。

“以后需要什么,你自己去买。”

“怎么,你不买? 你不需要钱?”

格姆娜把头轻轻一扬说:“我要钱有什么用? 一个铜板也不需要。”

罗梅锡莞尔一笑,说:“世上能说这句话的人真是凤毛麟角。嘿,你把自己认为毫无价值的东西给我,而不给别人。我也不要!”

格姆娜不置一词,将钱包放在船板上。

罗梅锡困惑地问:“嘿,格姆娜,说真的,你是否因为我没把故事讲完,生我的闷气?”

格姆娜垂下眼帘,答道:“谁生气啦!”

“好,这钱包由不生气的人保管,这样我才能相信那个人说的是真话。”

“没生气就得保管钱包,这是哪来的规矩?你为什么不保管自己的东西?”

“这现在哪还是我的东西?给了人家的东西又夺回来,要变成恶鬼的,你懂吗?”

想到罗梅锡要变成“恶鬼”,格姆娜禁不住笑了:“绝对不可能!哪有夺回给了人家的东西就要变成恶鬼的?我可从来没听说过。”

突如其来的欢笑,终使他们的争吵告一段落,两人又和好如初。

罗梅锡煞有介事地说:“从哪里听到的?得问问见过鬼的人,才会明白我的话是真还是假。哪天你遇到鬼时,可亲自问问他。”

这段话突然引起了格姆娜的兴趣:“别开玩笑,说真的,你见过真的恶鬼吗?”

“真的倒还没见过,但冒牌的鬼遇到不少,世界上真正的恶鬼究竟还是少嘛!”

“不过,乌迈希他说——”

“乌迈希,哪个乌迈希?”

“就是那个和我们一块坐船的男孩。他说见过鬼。”

“喔,这方面我比不过他,我只得甘拜下风。”

在他们说话当儿,水手们经过一番努力,终于使船脱离沙滩。轮船刚刚向前驶去没多远,只见一个男孩头顶一个陶罐沿着河岸边跑边大声喊叫。他可怜巴巴地求船停一停,但水手们置若罔闻,不予理睬。

男孩看见罗梅锡,便大喊:“老爷,老爷!”罗梅锡还以为男孩把

他当成船上验票的，故而这样叫喊。他摇手示意，他没有权力叫船停下。这时，格姆娜突然叫喊起来："啊，是乌迈希！不行，不行，我们决不能把他丢在那个地方，快想法让船停一停，把他接上来。"

于是，罗梅锡硬着头皮去找船长商议。

"公司没有这个规矩，先生！"船长答道。

格姆娜也走过来求情说："船长先生，怎能丢下他不管呢？您叫船停一停，他还是个孩子啊！"

罗梅锡只好采取了叫人打破规矩的简单办法。船长得到了一定数额酬金，便下令停船，让乌迈希上来。

罗梅锡马上恶声恶气骂了他一通。可是乌迈希连眼皮都没眨一下，他根本不在乎。他将陶罐放到格姆娜的脚边，若无其事地笑了起来。

格姆娜的气还未消，说："你还觉得好玩，还笑！船不停的话，看你怎么办？"

乌迈希没有应声，他只顾展示陶罐里的东西，他从陶罐里取出许多香蕉、各式各样的蔬菜、南瓜、茄子等。

格姆娜说："哎，你从哪儿弄来这么多的东西？"

乌迈希讲起这些东西的来路，弄得大家很不愉快。原来昨天他去市场买好酸奶等物品，在回途中见到村民家宅前的院子和地里种满各类瓜果蔬菜。今天一大早，他就去采摘。办这件事，他认为无需征求他人同意。

罗梅锡听他讲完，火冒三丈，怒吼道："你干嘛不跟人招呼一下，就把东西偷来？"

乌迈希辩解道："我这能算是偷吗？地里长着许多，我只不过摘了一丁点儿，他们不损失什么，根本不在意的。"

罗梅锡怒不可遏，呵斥道："拿一丁点儿就不算偷了吗？你这混账东西！拿走，把陶罐连同偷来的瓜果从我面前拿开！"

乌迈希委屈地看了格姆娜一眼，说："姐姐，在我们家乡，我们

把这种菠菜叫‘皮兰’，这一种叫‘被头’，烧成菜好吃极了，这种叫——”

罗梅锡怒气冲冲地喝道：“滚开！拿走！不然，我把它们统统扔到河里去！”

乌迈希以求助的眼神望着格姆娜，他该怎么办。格姆娜用眼色示意他快拿走离开。他从她的眼睛里看到了抱怨与同情掺半的神情，于是懊丧地把瓜果蔬菜码进陶罐里，提着它搭讪地走开了。

罗梅锡责怪格姆娜：“真不像话。你别给他笑脸，受宠会变坏的。”唠叨了几句，就回自己舱房写信去了。

格姆娜抬头四处张望，乌迈希正坐在二层甲板尾部他们临时搭做厨房的那个地方。

二层甲板没有别的乘客。她围上披巾，遮脸面纱，走过去问他：“你把东西都扔掉了吗？”

“怎么能扔掉呢？都放在舱房里面呢。”

格姆娜装作生气样子，板着脸孔说：“你做得也太不像话了。以后决不许故伎重演了，万一船开走了怎么办！”说完，她径直走进舱房里去，呵斥道：“快，拿菜刀去！”

乌迈希很快就拿来菜刀。格姆娜便麻利地切起菜来。

乌迈希撺掇着说：“姐姐，要是再放些辣椒和芥末，那菜的味道，会好得你舐手指头[①] 都来不及！”

格姆娜气呼呼地说：“行行，去取来，我好碾呀！”

格姆娜尽量做到不给他笑脸看，板起面孔，神色严厉地切着南瓜、茄子等蔬菜。

但是，天哪，她怎能不给这个离家出走的孤儿笑脸看呢？偷菜的过错究竟有多大，多严重，她心里没有估量清楚，但她理解一个无家可归的孩子，是多么渴望有栖身之处。小家伙为讨她喜欢，从

---

① 印度人饮食习惯，用右手抓饭菜进嘴。

昨日起就捉摸怎么寻找机会，弄些蔬菜让姐姐做顿美味佳肴。当然，要是再晚一步，这小家伙就会流落于此地了！那样的话，真不知会落个什么结果？她想着想着心就软了。

格姆娜说："乌迈希，昨儿的酸奶还留着呢，今天留给你吃。但是今后千万别再干这种蠢事了！"

乌迈希脸上带着愧悔的神色，说："我今后再也不干了。姐姐，昨日你没喝酸奶，还留着？"

"我不像你馋喝酸奶。嗳，现在什么都有，就是没有鱼，叫老爷能吃好饭吗？我们有什么办法弄到鱼？"

"鱼儿拣不着，没有钱弄不到的，姐姐。"

格姆娜故意斥责他，说："乌迈希，我真没有见过像你那样傻里傻气的人！我什么时候叫你不付钱白拿别人的东西！"她说话时尽力把自己的美丽眉毛蹙在一块儿。

昨天，乌迈希不知为何，就认为格姆娜向罗梅锡要钱不容易。此外不知什么原因，他不喜欢罗梅锡这个人。因此，他打从昨儿起就心中捉摸，今后不用罗梅锡破费帮助办成一切事情。当然，这种顾虑全冲着寄人篱下的他和格姆娜。

弄些蔬菜瓜果之类不算难事，但他还想不出办法，如何去弄鱼儿来。在这个世界上，单凭虔诚的崇拜，是不可能得到酸奶和鱼儿那类贵的食品的！需要花钱！乌迈希懂得，没有钱就不可能轻易弄到鱼，供奉自己所崇拜的格姆娜姐姐。他的小心灵早已领教，这个世界是不近人情的。

乌迈希怯生生地说："姐姐，倘若你能从老爷那儿讨来四五个拜沙，我马上就可以给你弄条大鲤鱼来！"

格姆娜急忙阻拦说："不不，我不同意你下船去。这一次你再耽误了，就没人会让你上船了。"

"我何必下船上岸？今天早晨水手们网到一些大鱼，他们兴许会卖出一两条。"乌迈希满有把握地说。

格姆娜立即掏出一个卢比，塞在他手里："不管大小，赶紧去买回来，剩下钱找回来。"

乌迈希不一会就买回来一条大鱼，但没交出找头。他说："他们非要一个卢比不可。"

格姆娜知道此话有诈，只是笑笑说："下次船靠岸时我们要换些钱准备着。"

乌迈希一本正经说："嘿！你要给他们一张整票子，想要找回零头，是很难的。"

吃饭时，罗梅锡惊喜地叫起来："啊，今天的饭菜真丰盛。不过这些东西哪里弄来的？而且还有鱼！"他拿起鱼头，仔细一看："啊，这是真价实货的鲤鱼头，不是做梦，不是幻觉，也不是凭空的想象吧！"

当天那顿午餐，罗梅锡吃得十分满意。吃完后，他躺在甲板的躺椅上，悠闲自在地消食。

那边，格姆娜叫乌迈希过来吃饭，乌迈希特别喜欢吃格姆娜做的红烧鱼，越吃越香，越吃越显狼吞虎咽相。这种大胃口不仅叫人吃惊，简直叫人担心，急得格姆娜急忙阻拦说："行啦，乌迈希！我给你留些，晚上再吃。"

一天就这样悄悄过去，黄昏又要临近。夕阳在西边斜挂着，拉得长长的，阳光在甲板上缓缓爬行，一片金光灿烂。

两边河岸上，农家少妇肘弯里夹着水罐，在绿色田野的小径上往返穿梭，她们有的去晚浴，有的去汲水。

格姆娜包完槟榔包之后，开始梳洗，换衣服，铺被褥。等她做完这一切，夕阳已西沉，躲藏到村落背面的树丛后面去了。

轮船在预定时刻下锚停泊码头。格姆娜正思忖，今天的晚饭还需做吗？中午的剩菜留得很多，再添些什么呢？这时，罗梅锡跑来说："今天中午吃得挺多，晚饭我就不想吃了。"

格姆娜很不乐意，说："你真的一点也不想吃了，就几张饼和着

鱼吃吧，我去替你烙。”

罗梅锡简单地说：“算了。”就走开了。

入夜，格姆娜把中午剩下的菜全倒进乌迈希的碗里。

乌迈希关切地问：“你也不给自己留一点？”

格姆娜答道：“我已吃过了。”等她忙完了漂浮在河上的简单家务，一天就这样逝去了。

水面上、陆地上到处都洒满了清澈的月光。码头附近没有村落。宁静而沉寂的夜晚像是一个守候丈夫归来的妇人，目不转睛守望着长满水稻的辽阔且葱翠的田野。

码头上，有一间洋铁皮小屋，桌上点燃一盏小油灯，一个身材瘦弱的职员正埋头忙于计账。

罗梅锡敞着舱房门凝望着那间小屋。他叹息道：“唉，我的命运若能像这个小办事员一样，虽然不起眼，但有着极有规则的生活，那就不差人意啦；他算账、卖票，工作若出错，挨上司一点斥责，干完工作，晚上就回家休息——像他那样哪有事烦心呢？”

不一会儿，办事处的灯熄灭了。办事员锁门。为抵御夜寒，他用围巾包着头，离开那间屋子，消失在回家途中那荒凉的田野中了。

格姆娜依着船舷栏杆，不声不响站了好一会工夫，但罗梅锡全然没有察觉 。她原以为罗梅锡今晚会叫她过去。她收拾好一切，见罗梅锡并没有召唤她，便蹑手蹑脚上了甲板。

但是，见到罗梅锡，她突然踌躇了，不敢走到他跟前。她远远望着浸在月色里的罗梅锡的脸，他的脸面表情已表示出他的心已飞向远方。此时她觉得，他那张脸十分陌生，离自己很远很远，与自己毫无关系。在沉思中的罗梅锡和孤单的姑娘格姆娜之间，深沉的夜似乎披着月华银光闪闪的披肩，手指按着自己嘴唇，在悄悄地站岗。

突然间，罗梅锡双手掩面，伏在面前藤条桌面上。格姆娜又立

即偷偷溜回自己房间里，她没发出一点响动，他全然没有觉察她来找过他。

她的房间空无一人，一片漆黑，阴森可怖。她在黑暗中摸索着跨进门槛，她的心不禁一阵颤抖，觉得所有人都抛弃了她。如今，她孑然一身，孤苦伶仃。在她的眼里，木板舱房恍若一头从未见过的猛兽，张着血盆大口，欲将她吞进黑森森的肚子里。她的归宿在哪里？她在哪个安全港湾、哪个地方可以躺下自己娇小的身躯，然后聊以自慰地合上双眼，说一声"这就是我的归宿"呢？

格姆娜朝房间里探头看了一眼，吓得又急忙把伸进门槛的脚缩回来，返身退出。往外走的时候，不慎碰落了罗梅锡挂在门背上的伞，打在他的铁皮箱上，发出了咯噔的响声。

响声惊动了罗梅锡，他急忙离座起身，见格姆娜瑟瑟地立在房前，便说："格姆娜！我以为你早就睡了呢？你好像感到害怕似的。我不坐在外面了。我马上到你对面那间舱房里去睡，我让中间的隔门敞开，你就不会觉得害怕了！"

格姆娜用高傲口吻粗声地说："我不怕！"说完她急速钻进自己黑洞洞的舱房，把中间罗梅锡原想敞开的那扇门关上，旋即躺在床上，从头到脚用线毯裹上，好像在这无依无靠的世界上，只有依靠自己的温存。她整个心灵充满着愤懑、怨恨。在一个既无所依靠又无独立人格的地方，人如何能生存下去！真是不堪设想！

长夜漫漫地游荡着，罗梅锡在对面舱房里准是进入了梦乡。格姆娜怎么也睡不着，起身踱到舱外，凭栏眺望远处的河岸。

天地间没有任何生物活动的踪迹，万籁俱寂。月亮慢慢西沉。格姆娜凝望着遥远的长满庄稼的田间小径，心想："不知有多少女子顶着水罐，经过这条小路打水回家。"家！一想到家，她的心仿佛就要跳出胸膛。她要是有个小小的家该多好！但那个家在何方，在天涯海角的哪一角落呢？

阒无人迹的河岸，仿佛永远宁静地躺着，广袤的天空，默默地

横亘在两条地平线之间。但这浩瀚无边的天地，对她来说却是多余的；这个忽儿喧闹忽儿宁静的世界，对她则毫无意义。这无极的空间，对这个渺小的她，显得是那么飘渺虚无。她只需要一个小小的家，其余一切都是无关紧要的。

格姆娜陡地一惊，感到好像有人站在她身旁。

“别怕，姐姐，是我，乌迈希。这么晚了你还没睡？”

片刻之前，泪珠还在格姆娜眼眶里滚动而没掉落下来，这一下夺眶而出，大滴大滴的泪珠，成行成行挂在脸颊上。她扭过脸，背朝着乌迈希，不愿让他看见自己掉泪。

像满含雨滴的云团飘浮在天空，一遇到阵风顷刻间就变成倾盆大雨一样，格姆娜一听到从这个穷苦孤儿嘴里说出充满关切的话，立刻泪如泉涌。她想说些什么，但喉咙哽咽，心中的悲痛使她泣不成声。

乌迈希难过得要命，但不知如何安慰她。沉默了好大一会儿，他冷不丁地说：“姐姐，你早上给我的一个卢比，还剩下 11 个拜沙呢。”

听了他这句毫不相干的话，格姆娜的心情稍稍轻松了一些。眼泪也不像刚才那样拼命往外涌了。她不禁绽开笑容说：“好吧，钱你留在身边。现在快点睡觉吧！”

月亮已隐没在树后。格姆娜回舱睡觉。一挨枕头，便合上了她疲倦的双眼。次日清晨，阳光直射在床上时，她仍然酣睡未醒。

第二十八章

又一天生活开始，格姆娜感到心灰意懒。那天，在她的眼里，太阳没有往日那么神气，变得无精打采，河水死气沉沉躺着，河岸的树木也像是长途劳顿的旅客一样，筋疲力尽地呆立着。

当乌迈希跑来帮忙时，她蔫蔫地说："乌迈希，你走开，别烦我！"乌迈希可不是容易打发走的！他说："我又不是来找你麻烦的，是来帮你捣佐料的。"

早晨，罗梅锡见她气色不好，神色憔悴，问道："格姆娜，你今天是不是有点不舒服？"为了表示这个问题多余而又不着边际，她只是摇摇头，一句话也不说，径直朝厨房走去。

罗梅锡觉得，照这样相处下去，关系会越来越僵，问题会越来越严重。应该刻不容缓地解决这个疙瘩，以求一劳永逸。他寻思着，唯有把真相告诉海敏丽妮，他自己今后行动才能有所定夺。

他斟酌再三，坐下给海敏丽妮写信。他写了涂，涂了又写。这时，他突然听到有人问："先生，可以请问您的尊姓大名吗？"他吓了一跳，惊异地回头，看见是个上了年纪的男子，胡子灰白，头发几乎脱光了。

罗梅锡正聚精会神地写信，现在要把心思从纸上转到这个不速之客身上，他一时颇为茫然，不知如何应答。

来客问道："您是婆罗门吧！早安。尽管我已晓得，您叫罗梅锡，然而，在我们国度里首先请教姓名，是互相熟悉的一个办法，请您别见怪。这仅仅出于礼貌而已，虽然近来有人对此十分反感。若您现在感到气恼，那您尽可以以牙还牙！不要您问，我会马上告诉您

自己的名字，甚至我父亲的名字，即使让我说出祖父的尊姓大名，我也毫不介意。”

罗梅锡不禁笑了：“我的反感又不至于如此吓人，能知道您的尊姓大名，我感到十分荣幸。”

“我的名字叫德利洛格·恰格尔瓦尔蒂。我住在西部，当地人都唤我作‘大叔’。您读过历史吧？印度历史上有个恰格尔瓦尔蒂皇帝，我呢，是西印度的‘恰格尔瓦尔蒂大叔’。您要是到西部去，我的情况就瞒不住您了，那里许多人会把我的情况告诉您。您能告诉我您要去什么地方？”

“现在我还没拿定主意，究竟在什么地方下船。”

“对于决定去什么地方，您似乎并不着急。然而上船时您却是十分敏捷，毫不犹豫的。”

“那天在格瓦尔德刚下火车，就见到轮船正在鸣笛，那当儿我明白，轮船不会等我拿定主意才起航，所以我火急火燎地登上了船。”

“我在这儿向您敬礼，先生。我对您崇拜得五体投地。您和我真有天壤之别。我总是先盘算要去哪儿，然后再登船，因为我胆小谨慎，缺乏决断。您出门远行，但去何处都没拿定主意，您胆大敢为，真叫人敬佩！‘家里的’跟您在一起吧？”

罗梅锡自然明白这“家里的”的意思，但刚要答复“是的”，却欲言又止。

恰格尔瓦尔蒂见他沉吟不语，便说：“请不要见怪。我其实早知道‘家里的’和您在一起。论年纪，我可以称她为‘大侄媳妇’。这大概您不会介意吧！我饿得发慌，到处乱钻，看见大侄媳妇正升火做饭，我跑过去对她说：‘孩子，见到我不用不好意思，不用回避。我是西部唯一的恰格尔瓦尔蒂大叔！’哈，大侄媳妇真是踏破铁鞋千里难觅的好人，粮食女神转世下凡！我接着又对她说：‘孩子，饭做好时，至少有我一份，让我吃口白饭。’她微微一笑，笑得那么甜蜜欢

畅！我知道事儿十有八九成了。粮食女神一高兴，我的忧思就烟消云散了。我平常总是查好黄历才出门的，但像这样的黄道吉日，从前从未碰到过！运气真是好啊！您在写信，我不想打扰您了。如果您允许的话，我就去帮帮大侄媳妇的忙。有我在，怎能让她娇嫩小手去摆弄火钳锅铲？不，不，您请接着写，不用起身。我不在乎这些繁文缛节。"

说罢，恰格尔瓦尔蒂大叔径自走进厨房，对格姆娜说："啊，香味四溢，闻着叫人馋涎欲滴。做功到家的鱼羹饭，吃到嘴里要把人鲜死啦！不过，孩子，你也尝尝我做的酪浆。酸荚等佐料什么的，你不用操心。你的恰格尔瓦尔蒂大叔神通广大。稍等一下，我马上去搜罗东西。"

他去了不大一会儿，弄来了纸包着的装着酸荚的小罐子。"等我做完酪浆，留下的够你使用三四天。先不忙，等会儿吃到嘴里，你就会夸赞说：'恰格尔瓦尔蒂的手艺真不赖！'你起来，孩子，去洗把脸，日头已升高了，该吃早饭了。别不好意思，没干完的灶头活我全包了，我什么都会。你大婶常常七痛八灾的，为了侍候她，我不得不学会做饭。哈，你笑我这老头胡诌，不要取笑，我说的全是实情！"

格姆娜微笑着说："您一定教我怎么个做法。"

"啊哈！哪能这么容易就把自己真本事教给别人！倘若我不顾艺术真谛，一天之内就把全套本事传授给你，文艺女神岂不会翻白眼，满脸堆愁云！你得精心服侍我这老头三四天，至于如何奉承，你不用费心，我自会告诉你。首先，我蛮喜欢嚼槟榔包，我可不愿咽带整壳儿的槟榔，你得敲得细碎细碎的。要讨我喜欢可不容易，不过，你那张动人的美丽笑脸，就使事情好办多了。喂，小家伙，你叫什么名字？"

乌迈希不吭声，心里老大不乐意：从哪里冒出个老头儿，竟跑来争夺格姆娜对他的爱？格姆娜见乌迈希不言语，马上替他答道："他叫乌迈希。"

“是个好小子。我明白，是个不好对付的家伙。不过，孩子，我敢断定，我和他会成为朋友的。嗯，别浪费时间了。来，边聊边做。”

格姆娜原本感到有些空虚，心中怨恨也无处宣泄。老人一来填补了她心中的虚无；同时，罗梅锡见老人常与格姆娜在一起闲聊，也减轻了自己心理负担。在最初几个月里，罗梅锡曾错把格姆娜当作自己的妻子，那时无拘无束的亲密恋情，与眼下的若离若即的冷漠态度显然存在着强烈的反差，格姆娜能不感受到吗，能不伤她的心吗？现在，恰格尔瓦尔蒂的突然出现，使罗梅锡和格姆娜都如释重负：一则她可减轻心里悲伤、怨恨，二则他有更多时间和精力去医治自己内心创伤。

中午，格姆娜出现在自己舱房门口。她想独自占用恰格尔瓦尔蒂的整个下午，度过午后这一段无所事事的漫长辰光。恰格尔瓦尔蒂一见到她，就咋呼起来：“不行，不，孩子，这可不好。不应该这样。”这些没头没脑的话，使格姆娜顿时愣住了，不知做错了什么事，有些惊慌失措。

老人看到她惊诧的眼神，又接着说：“呐，干嘛要穿鞋？”此时，罗梅锡也在场。恰格尔瓦尔蒂转向他说：“罗梅锡先生，看来，这是您的主意。不管您辩解什么，这是一种亵渎神灵的罪过！不应当使自己的脚与家乡土地脱离接触，否则家乡就变成一片废墟。难道您认为倘若罗摩让悉多穿上长靴，拉克什曼就会跟随他过十四年的林居生活吗？[1] 绝对不会的。您别觉得好笑！大概您不爱听，但事实就是如此。您一听见轮船鸣笛就心急火燎！也不想好要去哪儿，慌里慌张地上了船！这样孟浪，弄不好会使您走上邪路的。”

罗梅锡顺水推舟地说：“还是你替我拿定主意吧，我们该在哪

---

① 据印度史诗《罗摩衍那》叙述，十车王听了小后吉迦伊的馋言，把罗摩王子流放森林四十年，罗摩的妻子悉多、罗摩的兄弟拉克什曼都跟随罗摩去森林过流放生活。

儿下船？您的建议一定比轮船的汽笛声更有价值。”

“瞧，您一下子变得聪明多了。相识不足几个钟头，您竟这样相信我！那么，我说去加齐布尔。孩子，你愿意去加齐布尔吗？那里种了许许多多五彩缤纷的玫瑰，同时那里的人又尊敬我这个十分喜爱你们的老头。”

罗梅锡拿眼睛瞟格姆娜，看她如何反应。她立即点头表示同意。

那天下午，乌迈希和恰格尔瓦尔蒂拥进格姆娜的舱房，海阔天空神侃起来。罗梅锡叹了一口气，独自呆在甲板上。

轮船驶得相当快。在秋日的阳光下不断后退的河岸，不断变换着梦幻般的宁静而又奇特的景色：一会儿是绿油油的稻田，一会儿是停满船只的码头；一会儿是喧闹的集市，一会儿是泛着阳光的沙滩；一会儿望见坐在参天的古老榕树荫下休憩的赶路人，一会儿见到聚集在乡村广场上悠闲聊天的村民。

隔壁房里，不时响起格姆娜清脆悦耳的欢笑声，打破了秋日晌午的恬静，也不时传进罗梅锡的耳朵里。罗梅锡心中感到一种莫名的苦涩。一切是多么美好，可离他又是那么遥远！这对他充满痛苦的生活是一个多大的嘲讽！今天，他深深体验到自己是何等孤独！

第二十九章

格姆娜毕竟年纪不大，心中存不住芥蒂、疑虑和愁闷。数日来，她再不感到内心郁闷，也不把罗梅锡对她的态度放在心上。一股溪流滞留时，杂物就要沉积。她心绪的平静溪流曾由于罗梅锡的举止而在某处停滞，形成一个水涡，在许许多多紊乱事情中不停地打漩。如今，遇上老恰格尔瓦尔蒂，她的心绪在下厨做饭等日常琐碎家务之中，越过一切障碍，重新平静地畅流起来。漩涡消失，沉积打转的一些杂物全被冲走。格姆娜重又变得无忧无虑了。

格瓦尔月秋日的煦和阳光，使河流两岸的田野风光瞬息万变，绚丽多彩。格姆娜那家庭主妇的日常生活恍若附有精美插图的诗集，一页页地不停翻阅过去。每一天都在她兴致勃勃操持家务中开始，又在说说笑笑之中结束。

乌迈希再也没有误过船，但他每次出去，总是满载而归，篮子装得满满的。在这个小小的家庭里，他的菜篮子成了一件稀世珍宝似的物件，引得大家啧啧惊赞。

沉甸甸的篮子一放到地上，便可听见一片惊呼声："哟，这是些什么呀！萝卜，香蕉！天哪！还有菠菜、豆角，这些东西是从哪儿弄来的？大叔，您瞧瞧他拿来的菜！这么多菜谁家主妇都能做了！"

哪一天只要罗梅锡在场，人们兴高采烈的情绪总要受到某种损害。他总怀疑这些菜来路不明，是偷来的。格姆娜总是急着争辩："嗨，我可是计算好给他钱买菜的！"罗梅锡却不以为然："你可给他提供双重方便：既偷钱又偷菜了。"为证实他自己的话，就把乌迈希叫过来："唔，你给我报报账吧！"

账是对不上的，第一遍算的和第二遍算的总是不一样，往往花掉的钱要比给他的多。不过，乌迈希对此毫不介意："要是每笔账我都算得一清二楚，今天何至于落到这个地步！我早就当上账房先生，抑或管家大人了！我的话有没有道理，是否合情合理，恰格尔瓦尔蒂大叔，您来说说！"

这时，恰格尔瓦尔蒂总是站出来，打圆场说："罗梅锡先生，您用完早饭再发落他。那时候您就会明白该如何判断这桩公案。眼下，我不能多鼓励这孩子，乌迈希要什么就能弄到什么，这可不是一门简单的技巧。如今世上精通此道的人已寥寥无几。想学的人可不少，但有几个学成的！罗梅锡先生，'将才难得'。您应该为得到这样的人才而高兴。我可懂得什么叫人才，能够不费多时就弄来时令蔬菜瓜果，难道是件轻而易举的事吗？先生，怀疑人个个都会；会采购的，要什么就能弄来什么的人，可是百里挑一哪！"

罗梅锡不服地说："大叔，您这样护着他不好。您在鼓励他做不正当的事。"

恰格尔瓦尔蒂说："孩子本就没有什么天大的才干。有了那么一点本事，倘若不加以鼓励，慢慢就会荒废，这岂不可惜。至少我们在轮船上度日，应该如此。"他又转身对乌迈希讲："仔细听着，明儿摘一些柠檬树叶，有黄瓜的话，也弄几条。这两件物品对身体大有裨益，我虽则不是什么大夫，这点小常识还是具备的。乌迈希，去吧，干自己的活儿。不然，又要耽误做饭了。"

于是，罗梅锡越是怀疑、呵责乌迈希，乌迈希越发和格姆娜亲近，加上恰格尔瓦尔蒂也站在他们一边，这样他们似乎分成了两派。一方面，罗梅锡心地多疑而受到孤立，另一方面，格姆娜、乌迈希和恰格尔瓦尔蒂在办事、娱乐和情感方面日益亲近，息息相通，紧紧抱成一团，谁也不把罗梅锡的话放在眼里。说实在的，罗梅锡受恰格尔瓦尔蒂热情爽朗性情的感染，对格姆娜的态度也较往日热情许多，但依然被拒于他们的小集团之外。罗梅锡眼下的处境，

好比一艘大船想要靠岸，但因水浅只得在河心下锚停泊，远处遥望岸畔；而小船划子却能从容自如，轻车熟路地向岸边停靠。

快到望月的时候，一天早晨，人们醒来发觉，天空乌云密布，风向变换不定。忽儿暴风疾雨，忽儿雨过晴日。河心不见船只的影儿，偶尔发现一两艘小船停靠在岸边观望，船夫们揣着不安心情静观风雨变幻；顶着水罐，在河滩汲水的妇女也不敢在河边多停留；偶尔阳光透过乌云隙缝，星星点点地照在河面上，但整个河面，从此岸到彼岸，不时颤抖着。

轮船开足马力往前疾驶。格姆娜担心还会下雨，便早早动手升炊火做饭。

恰格尔瓦尔蒂抬头望天，说："孩子，快干，省得下雨时就不好做饭了。您熬豆粥，我来和面、烙饼。"

今天，炊火很晚才熄。风越刮越大。河水猛涨，掀起层层白浪。乌云蔽天，无法辨认太阳何时已偷偷沉落。轮船赶紧下锚停泊。

天色已黑。惨淡的月光在飘游的乌云间缝时隐时现。不一会儿，一阵狂风铺天盖地袭来，紧接着如注大雨倾泻而下。

格姆娜已经有过一次险遭灭顶的经历，此刻，面对河面遭遇的狂风暴雨，无法泰然处之，脸上流露出惊惧的神情。罗梅锡走过来宽慰道："格姆娜，在偌大的轮船上不用怕，你尽可以安心睡觉。我在隔壁船舱里，醒着不睡。"

恰格尔瓦尔蒂站在门外说："孩子，不用害怕。我谅这暴风雨小子也没胆量敢碰你一根毫毛！"暴风雨小子的胆量究竟有多大，这很难判断。但暴风雨本身的胆量，格姆娜是领教过的。她急急起床，疾步走到窗口，哀求道："大叔，您到屋里陪我坐一会儿，好吗？"

恰格尔瓦尔蒂在门口犹疑地说："孩子，眼下，你该睡觉，我——"

恰格尔瓦尔蒂一面说着，一面跨进了门槛，发现罗梅锡不在，他深感意外，惊叫道："在这种暴风雨时刻，罗梅锡先生还出门？他

不是去偷割人家的蔬菜了吧?”

“谁?是大叔吗?我在隔壁舱房里。”

大叔遁声探头,朝隔壁舱房里一望,只见罗梅锡靠在床上,在灯光下悠闲地看书。

恰格尔瓦尔蒂气急败坏地说:“大侄媳妇独自一人在这里害怕得要命,而你却安之若素,躺在那里!赶紧过来吧!”

然而,格姆娜无法控制自己本能的冲动,一把抓住恰格尔瓦尔蒂的胳膊,带着哭腔说:“别,别,大叔!别别!”风急雨疾,格姆娜的声音没有传进隔舱罗梅锡的耳朵里,而恰格尔瓦尔蒂却清晰地听见了,他惊愕不已,望着情绪冲动的格姆娜的脸。

罗梅锡放下手中的书,走到格姆娜的舱房里:“大叔,有什么新闻?格姆娜好像对您——”

格姆娜没有抬眼望他一眼,急忙插嘴说:“不不,我只是请大叔来给我讲点故事。”

倘若问她说的“不不”的含意是什么,她肯定答不上;如果你以为她需要谁来安抚她受惊的心,她肯定会说:“我不需要人来安慰!”如果你认为她需要有人来陪伴,那也错了,她会断然否定说:“不,不需要有人来陪伴,我没有这个意思。”

过一会儿,格姆娜接着说:“大叔,时辰不早了,您去睡吧!睡前最好去看看乌迈希,他一定给这场暴风雨吓坏了。”

从门外黑暗中传来一个声音:“姐姐,我什么都不怕。”

乌迈希蜷缩着身子坐在门旁。他这种至诚的情感使格姆娜大为感动,她急忙走到舱房门口,嚷道:“哎哟,你干嘛听凭雨水浇淋呀!真傻!快去,跟大叔去,跟他睡在一起。千万别着凉。”

乌迈希从格姆娜嘴里听到“真傻”两个字,感到异常满足。于是,他便顺从地跟恰格尔瓦尔蒂大叔睡觉去了。

罗梅锡怀着怜悯心问格姆娜:“你困不?我坐在你身边讲点故事,好吗?”

"不用,我困得要命。"

罗梅锡想探她的心思,但他什么也不多讲。看了一眼她那张流露着自尊的、绷紧的倔强脸庞,罗梅锡轻轻地溜回自己的舱房里。

格姆娜内心却无法平静,无法上床安静地进入梦乡,她只是强迫自己躺下罢了。随着暴风雨一阵紧似一阵,浪涛也越来越大。外面传来水手们忙碌的喊叫声,中间夹杂着船长的命令;不时也传来叮当叮当的钟声。抛锚已无法使船在狂风中保持稳定,于是底船的轮机开始慢速转动。

格姆娜下了床,走到舱外的甲板上。雨骤然停了,但狂风却似一头中箭的野兽嗥叫着,东奔西突。

浓云密布,但夜空照样借助惨淡的月光,观察着团团的乌云趁着风势,像一群专事毁灭的怪物在天空中恣意施暴的景象。河岸被黑暗吞没,无法辨认清楚;河面也模糊一片。但天空、大地、远处、近处、看得见的和看不见的,到处充满着一种执拗的疯狂,一种盲目的躁动;那种奇特的景象犹如面孔漆黑的判官,不时晃动着双角,威胁着大千世界。

格姆娜凝望着如此疯狂的夜晚、乱舞的天空,心不禁怦怦乱跳。说不准它是出于恐惧还是源于亢奋。

天地的震怒里仿佛有一种无法抗拒的力量,一种不受任何拘束的自由,它们恍若唤醒了格姆娜那颗沉寂的心。这种搅得天昏地黑的动乱,使格姆娜心绪不宁,使她感到无比兴奋。这场震怒的风暴是针对谁的呢?她能在狂风呼叫中获得答案吗?这断乎是不可能的。它也像她内心的汹涌风暴一样,言辞是无法表达无遗的。天地之所以如此狂暴,风暴的惨厉吼叫之所以如此猛烈,仿佛都是为了要撕破那张飘忽不定的无形的虚伪、梦幻和黑暗的罗网。

从荒无人烟的原野刮来的风暴,厉声叫嚷着"不不",在秋夜里肆虐横扫。它本身就是一种强有力的拒绝。拒绝什么?无法说清。但在吼声里,只有一种声色俱厉的喊声:"不,不,决不,不不,不!"

第三十章

翌日清晨，风势稍许减弱，但仍没有停息的意思。船长拿不定主意，究竟能不能启锚开航。他焦虑地抬头望天。

天一亮，恰格尔瓦尔蒂就来到罗梅锡的舱房里。罗梅锡还躺在床上，一见恰格尔瓦尔蒂，就一骨碌翻身坐起。恰格尔瓦尔蒂见到他躺在这里，联想起昨晚的情景，用一种探询的口吻问道："您昨晚一直睡在这儿，是吗？"

罗梅锡没有正面回答他的询问，避开这个话题说："啊，多大的风雨！您晚上睡得好吗？"

"罗梅锡先生，我似乎像个傻瓜，说的话也冒傻气。但我毕竟活了这么一大把年纪，遇到过成堆的难题，也解决了不少。不过，现在看来，您是我一生中最难捉摸的难题。"

罗梅锡顿时脸涨得绯红，但旋即镇定下来，恢复了常态，笑着说："大叔，难以捉摸又不是一种罪过！比如说，泰卢固语的发音算是难的吧！但对任何一个泰卢固族的小孩来说，却像喝水那么简单。不能因为自己不懂，就怪它难以捉摸；我们不应存有这种奢望，在不识字母符号的情况下，靠多看几遍，就能理解词义。"

"请原谅，罗梅锡先生！就我而言，想要理解一个和我毫不相干或者毫无密切关系的人，那仅仅是一种奢望，但在世上偶尔也会与萍水相逢的人有种一见如故的感觉。你可以问问那个大胡子的船长，可叫他作证。他马上会承认，他自己把大侄媳妇看作了自己的亲密朋友。他要是否认自己内心的真实思想，我就不认他是位真正的穆斯林。你突然间插进一个风马牛不相及的泰卢固语，可真叫人

摸不着头脑。发无名火儿，是毫无用处的。你要三思！”

“正因为我深思过了，所以没有发火。但是，不管我是否生气，你是否感到遗憾，泰卢固语总归是泰卢固语。大自然的法则是无情的。”罗梅锡说罢，叹了一口气，便缄口不语。

现在，罗梅锡开始怀疑，他们是否要去加齐布尔定居。起先，他考虑在一个陌生地方生活，结识这样一位通晓世故的老人，到时会有用处。而眼下他才领悟过来，和熟人住在一起有许多不便。倘若他与格姆娜的关系成为当地的话柄，人们纷至沓来探询，那么有朝一日他将会给格姆娜带来无可弥补的痛苦。倘若这样，还不如去一个全然陌生的地方，那儿没有人会追究他们的隐私。

船到达加齐布尔的前一天，罗梅锡对恰格尔瓦尔蒂说：“大叔，我觉得加齐布尔不是一个理想的开业地方。故而我决定去贝拿勒斯。”

恰格尔瓦尔蒂听出他话里不容置疑的口气，笑道：“你这是三心二意的表现！反反复复、拿不定主意怎么能叫决定呢？认准一个主意才叫决定。噢，算了，我何必庸人自扰呢。去贝拿勒斯是你现在的最终‘决定’了吗？”

罗梅锡只回答了一个“是”字。

恰格尔瓦尔蒂不再多话，转身离开，去忙着收拾自己的行李。

这时，格姆娜走了过来，搭讪问道：“大叔，您跟我在捉迷藏哪？因什么事对我生闷气？”

“我们天天争吵，还能获得你的欢心吗？”

“今天，您干嘛打从早晨起就躲着我？”

“孩子，你们更急于躲开我。你没有资格数落我。”

格姆娜一时被他弄得晕头转向，木然瞪目痴望着他。

“罗梅锡什么也没对你讲起？他决定去贝拿勒斯。”

格姆娜一时语塞，不说“是”，也不说“没有”。过了一会儿，她才说：“大叔，您捆得不行——来，我帮您捆箱子。”

恰格尔瓦尔蒂见格姆娜听说要去贝拿勒斯，顿时愁云满脸，心里十分难过。他心里暗想："行啦，就我来说，这么大年纪了，哄人有什么好处？"

恰在这时，罗梅锡来找格姆娜，说去贝拿勒斯的事，但她没有理会，依然帮恰格尔瓦尔蒂把衣服叠好，码进箱子里。

罗梅锡接着说："格姆娜，我们这次去不成加齐布尔了。我决定去贝拿勒斯开业。你认为怎么样？"

格姆娜一边帮着恰格尔瓦尔蒂收拾东西，一边低着头说："不，我要去加齐布尔。我已经把行李都捆好了。"

格姆娜干脆的回答，使罗梅锡深感意外："你独自一人去？"

格姆娜亲昵地望着恰格尔瓦尔蒂说："怎么会呢，不是有大叔陪伴么！"

她的回答使恰格尔瓦尔蒂局促不安，忙说："孩子，你如此偏向大叔，罗梅锡先生会吃醋，讨厌我的。"

格姆娜又说了一句："我决定去加齐布尔。"说话的口气表明她并不想征求谁的同意。

罗梅锡只好妥协，无奈地说："大叔，我们还是去加齐布尔吧。"

当晚，暴风雨过去，皓月当空。罗梅锡独自卧在甲板的躺椅里，心想："这样拖下去，何处是尽头？脾气倔强的格姆娜若闹起来，我在日常生活里就寸步难行；今后，两人生活在一起，保持距离就休想了。我别指望什么了，何况格姆娜的确是我的妻子。我也是把她当作妻子接回来的。完全没有必要因为我们没有在一起念诵过那一套誓词，我心里就应该感到不安。那天夜晚，在那沙滩上，死神已把她交托给我，让我们合为一体了；毫无疑问，他的权威超过尘世间的任何一个证婚的祭司！"

再说，一个战场横亘在海敏丽妮和罗梅锡之间，罗梅锡只有战斗，克服恶声浪名、疑惧羞辱，穿越重重阻碍，方能昂首挺胸，到达海敏丽妮身边。一想到那场恶战，他就不寒而栗。他感到获胜的希

望渺茫。他该如何为自己无罪辩解开脱呢?倘若他和盘托出真相,事情将是非常令人难堪的,而对格姆娜的打击之大也可以想象。他一想到这,心里就不是滋味。他再也不能优柔寡断了,只有把格姆娜当作妻子,最为上策。海敏丽妮现在一定怨恨他,这种怨恨会使她很容易地将自己的心奉献给另一个郎君。罗梅锡不禁长叹了一口气,优柔寡断随之一扫而光。

第三十一章

罗梅锡问乌迈希:“喂,小家伙,你准备去哪儿?”

“我跟姐姐一块走。”

“我为你买好了去贝拿勒斯的船票。我们将去加齐布尔,不去贝拿勒斯了。”

“我也不去贝拿勒斯。”

罗梅锡从未想到过,乌迈希要与他们生活在一起。他见小家伙的态度那么坚定,不由惊呆了。

罗梅锡转向格姆娜问道:“格姆娜,乌迈希也跟着我们一起走吗?”

“不一块走,让他去哪儿?”

“不是说他的外祖母住在贝拿勒斯吗?”

“不,他愿意和我们在一起。乌迈希,你可记住,咱们去的是一个人生地不熟的地方。你一定要紧跟着大叔,不然在街上,人群拥挤,你会走丢的,我们就没法找到你了。”

去什么地方,带谁同行,这群人的行止、生活安排,全由格姆娜拿主意。以往,她事事顺从罗梅锡的支配,但这几天里,她突然独立自主了。因此,无须过多的讨论,乌迈希夹着自己的小包裹,跟在他们后面,一道下了船。

恰格尔瓦尔蒂的一幢小平房处在老城区和富人住宅区的连接地带。房子后面是一处芒果园,旁边有口水井。前面是低矮的围墙,与大路间隔着,墙内有一片蔬菜园子,靠水井里的水浇灌。

第一天,格姆娜和罗梅锡一行,留宿在他家。

以往，恰格尔瓦尔蒂逢人便说，他老婆赫利帕米妮身体虚弱。但见面之后，她并没有给人弱不禁风的印象。她年岁不小，但模样精干。额头前有几绺白发，其余都是乌黑黑的。身上有年老的迹象，但若说已到迟暮之年，还相差十万八千里。

原来这对夫妇年轻时，赫利帕米妮曾染上疟疾，经常发病。恰格尔瓦尔蒂除非换个环境，别无他路。于是他来到加齐布尔，谋到了一个小学校长的职务，从此一家人就在这儿定居了。

现在，赫利帕米妮早已痊愈，但恰格尔瓦尔蒂总不予置信，始终没有放松对她的悉心照料。

恰格尔瓦尔蒂将客人安顿在外屋，自己便径直走进里面，喊了声："听见没有！"此时，"听见没有"正在阳光照射的小院里推磨碾面，又将大大小小的坛坛罐罐盛着的咸菜和酸菜全倒出来，放在太阳地上曝晒。

恰格尔瓦尔蒂走到院子里，嚷道："这怎么行？天气冷了，至少也得披件衣服！"

赫利帕米妮说："一天到晚你怕这怕那。天冷什么！太阳晒得我的背都发烫了。"

"这你也不对，阴凉的地方又不是稀罕东西，我们买不起。"

"好，下回注意。你这回怎么耽搁这么多日子才返回？"

恰格尔瓦尔蒂说："说来话长，眼下我带来了几位客人，我们得好好招待招待，别的事儿往后再细说。"说完，他将客人的情况大致介绍了一番。

在恰格尔瓦尔蒂家里，陌生的客人突然光临已不是什么新鲜事。不过，赫利帕米妮不曾料到，会有携妻带子的客人，不由得为难地说："哎哟，家里哪有这么多房间安顿他们呢？"

恰格尔瓦尔蒂不紧不慢地说："你先与他们见见面，认识认识！然后我们想办法安顿他们。夏希在哪儿？"

"她在给女儿洗澡。"

恰格尔瓦尔蒂出去,把格姆娜领了进来。

格姆娜按照惯例向赫利帕米妮行了触脚礼。赫利帕米妮亲热地抚摩她的头,接着吻着自己的手指,同时对丈夫说:“你瞧,长得和我们的维图一模一样!”维图穆基是他们的大女儿,现在住在阿拉哈巴德婆家。

恰格尔瓦尔蒂心中暗自好笑。他认为,维图无法与格姆娜相比,但赫利帕米妮从不肯承认别人的女儿在模样品行方面胜过自己的女儿。夏希穆基就住在家里,若让她与格姆娜相比,肯定要输到家的。于是,老妈妈为了不示弱,拿不在场的女儿与之相比,心理上就稳操胜券了。

赫利帕米妮说:“我很高兴你们来我家作客。不过,这里房子小,你们住着会感到不方便,新房子又正在修理,只能委屈你们了。”

恰格尔瓦尔蒂在市场上有一幢小房。其实,那是个店铺,根本不适合居住。

不过,听了自己太太爱面子的一番客套话,恰格尔瓦尔蒂不免暗暗好笑,但他没有道破,只是笑着对格姆娜说:“要是你们住我这里怕委屈受累,我又何苦带你们来这儿呢!”

接着又转向妻子说:“算了,别的以后再说。你别贪图凉快,快披上件衣服。”说罢,他出去招呼罗梅锡了。

赫利帕米妮接二连三地问了格姆娜一连串问题,详细地打听她的情况。

“你丈夫是位律师?开业多长时间了,收入多少?还没开业?那你们靠什么生活?钱从哪儿来呢?你的公公一定留下十分可观的一笔财产吧?不知道!你这个姑娘也真怪,连夫家的一丝情况都不掌握吗?你丈夫一个月给多少钱开销?既然婆婆不在,你就应该管起家务。你又不是小孩子了!我大女婿把挣来的钱,如数交给维图经管。”

老太太连珠炮似的问了这么一大堆问题，马上断定：格姆娜是个“傻姑娘”。而格姆娜也清楚，自己与罗梅锡之间的隔膜是多么的深，她丝毫不了解罗梅锡的境况和身世，再联系到他俩目前身不由己的尴尬相处，那种无知是多么不合情理，多么丢人现眼！她现在才感到，她一直没有工夫认真地向罗梅锡打听关于他的一切；如今，她作为妻子，对他的个人情况竟然一无所知。她觉得，这件事本身实在是荒唐，一想到这儿，她就羞得无地自容。

赫利帕米妮又问开了：“哦，让我看看你的手镯！这金子的成色不大好！娘家没给你首饰？父亲没了？这又怎么了？有这样嫁女儿的吗？你丈夫没给你什么？我的大女婿每隔一个月就给维图打件首饰。”

她们俩正在一问一答，夏希穆基领着两岁的女儿走了进来。她脸色黧黑，一张小嘴，双眼炯炯有神，前额宽阔。一见面，谁都会觉得，她生性温顺。

夏希穆基的小女儿盯着格姆娜，突然喊了声：“姨！”这倒不是因为她觉得格姆娜长得像维图，而是因为凡她喜欢的成年女子，就会自然而然把她认作“姨”。

格姆娜把小女孩抱在怀里。赫利帕米妮向夏希穆基介绍说：“她的丈夫是位律师，他到西部来开业的。在路途中，你爹与他们夫妻俩萍水相逢，邀请他们到我家来了。”

格姆娜和夏希两人彼此对视，仿佛相见恨晚，立即成了好朋友。

赫丽帕米妮忙着为客人张罗食宿。夏希拉着格姆娜的手：“妹子，请到我屋里坐坐。”

不一会工夫，两人亲热得无话不说，她们在年龄上的差异，顿然消失。

夏希性格内向，格姆娜却与她截然相反。无论在见识和个性方面，格姆娜的成熟都远远超出了她的年龄界限。由于婚后还没受过

婆婆的严加管束，因而她无拘无束，脸上总显出自信的神情。她无论遇到什么事，心中总是打个问号。她从来没有听到类似“闭嘴”“照我说的办”“做媳妇的不配逞能”等等婆婆的训斥，这或许是使她得以昂首挺胸、直面人世的缘由。她的纯朴含有自信力，恰像一株强劲枝干上绽放的娇艳鲜花。

夏希穆基的女儿乌玛不停吵嚷着，欲想把她俩的注意力吸引到自己身上来，但这对新相识的朋友谈兴正浓，叽叽喳喳，没有个完。闲聊之间，格姆娜深感到一个极大的缺憾——夏希穆基有无数话题可谈，而格姆娜要谈的话题却很少。格姆娜的生活画布上迄今所涂抹的夫妇生活图画，除了一些铅笔勾勒的几笔轮廓之外，就什么也没有了，没有鲜艳的色彩，没有生动的形象。

在这之前，格姆娜尚未能明确地意识到这种空虚，再说她也没有时间去思考婚后生活的贫乏。尽管她感受到缺了些什么，但究竟缺少什么，她不晓得。有时她会产生莫名的反抗情绪，但她却始终没有弄清她生活中所缺乏的究竟是什么。

两人刚坦诚交换心里话，夏希穆基就滔滔不绝，谈论自己的丈夫，丈夫就是她生活的主弦，她那已经调好音的心弦，一经手指拨弄，便一齐轰鸣。而格姆娜却发现自己心中的那根弦，仿佛不堪一弹，她与夏希产生不了共鸣。格姆娜能谈丈夫什么呢？又有什么可值得一谈的？因此对有关丈夫的话题，她索然无趣。

夏希那只满载幸福的小船顺流向前疾驶，而格姆娜那条空空如也的小船，却停泊原地，一动未动。

夏希穆基的丈夫维宾在烟酒专卖局工作。恰格尔瓦尔蒂有两个女儿，大女儿远嫁他乡。轮到小女儿出嫁时，老俩口因担忧将来岁月至暮，无人侍奉，所以将她嫁给了一个家境清寒人家的儿子。他们将他招赘为婿，还替他谋取了一个职位，这样，可以安心生活在一起。

两人正谈得投机，突然夏希说：“你坐一会儿，我去一下就来。”

接着她有些不好意思，笑吟吟地解释说："他洗完澡了，吃罢早饭，还得去上班，我去送他一阵，即刻就回。"

格姆娜奇怪地问："他洗完澡，你怎么知道？"

夏希说："别打趣了，凡别的女人知道的秘密，我也知道。你怎么听出你那个心爱人的脚步声？"

夏希说完，在格姆娜脸上拧了一把，然后整整面纱，抱起女儿乌玛离去。

格姆娜从不知道脚步声有如此玄妙的魔力。她呆呆地望着窗外，陷入沉思之中。

窗外，番石榴花绽开怒放，成群的蜜蜂上下飞舞着。

第三十二章

罗梅锡正设法在恒河边的广场上，租借一所独门独院的屋舍。为取得跨入加齐布尔法院的法定权利，必须近日回加尔各答一趟，办妥手续。另外，还须从那儿购买文墨等用品。但他实在没有勇气重返加尔各答。加尔各答那条朝夕相处的胡同一旦在眼前浮现，他的心就狂跳不已。迄今，对那边的情愫还是藕断丝连，舍不得彻底割断与那边千丝万缕的关系。不过，如今已走到了那步，他若再不承认和格姆娜名副其实的夫妻关系，恐怕已经不行了。

在这进退维谷之中，他怯于面对现实，一次次推迟赴加尔各答的行期。

格姆娜住在恰格尔瓦尔蒂的内室。因房间少的缘故，罗梅锡只得将就，睡在外面的客厅里。这样，两人见面不多。夏希为他们无奈分居两室，多次向格姆娜表示歉意和不安。

格姆娜说："姐，你怎么老念叨这件事？这算得什么大不了的事，你老挂在心上？"

夏希仿佛猜透心意，笑着说："啊哈，我难道不懂这么举足轻重之事？你假装正经，哄骗不了我，你心里想的，我全然明白。"

格姆娜反问："嗯，姐姐，说真心话，如果维宾先生三四天不见你，那你——"

夏希穆基颇为得意地说："哼，三四天两人不照面，他怎么能放得下心？"然后，她绘声绘色地描述维宾对她的爱。她说起结婚之后，年轻的维宾如何冲破大人的阻拦，挖空心思，设法和自己的小新媳妇见上一面；她说起他有时如何失算，如何被大人抓着，由于

老人们禁止他们白天会面，他们又如何借用餐之机在镜子里互相偷看互相眉目送情，求取爱意。叙述这一切情景，夏希穆基完全忘我地沉浸在往事回忆的欢乐之中，脸上漾起幸福的笑意，容光焕发。

她接着又兴高采烈地讲述，维宾去上班，两人如何难舍难分，思念不已，以至维宾常常旷职旷工，从办公室偷偷溜回家，与她相聚。

有一次，维宾要为父亲处理家事，必须去巴特那逗留数日。

夏希拷问他："你独自一人在巴特那能呆得住吗？"

维宾自负地说："怎么？我难道还怕什么？"他答话的那种声调，深深地刺伤了夏希的心。于是，她暗自赌咒发誓，但他临走的头天晚上，她的誓言就被泪水冲得无影无踪。第二天，维宾就动身启程，突然，他头痛得不堪忍受，不得不推迟行期，改去看医生。医生稀里糊涂为他开了药方，维宾和夏希却偷偷地将药倒在阴沟里，维宾的病莫名其妙地好了！

夏希说呀讲呀，不知不觉天已黄昏。陡地，远处传来一阵脚步声，夏希听了顿时忙乱起来。维宾下班回来了。夏希尽管滔滔不绝，全神贯注，追述幸福往事，但她无时不在竖起耳朵，倾听远在门外的久已熟悉的那个脚步声。

对格姆娜来说，这些并不都是庸人自扰的新奇事儿，她有时隐隐约约也有过类似的感受。在她和罗梅锡相识的最初几个月里，在神秘的感觉中曾响起过这种音符。后来，当她离开学校，重新回到罗梅锡身旁后，这种音符有时还变成气势恢宏的舞曲，撞击过她的心，但对自己感情激奋的含义，今天她从夏希穆基的内心倾诉中才仿佛有所体悟。不过，这一切的感受都是残缺不全的，没有一星半点完整连贯，总是一闪即逝，似乎不容她有时间思考，获得明确的结论。

夏希和维宾相互间有一种不可抗拒的吸引力，而在格姆娜和

罗梅锡之间,却不见那种吸引力一丝一毫的影儿。这几天,他们俩暂时分离,没有见面的机会,而他们的心中哪有一丝焦躁不安的依恋呢?难道罗梅锡也会在外面想方设法寻找借口,要见她一面吗?她简直不敢抱有这种奢望。

星期日即将来临,夏希内心矛盾重重,左右为难。她不好意思将自己的新女伴扔下一天不管,让她遭受冷遇;不撇开吧,将丧失与维宾相聚的假日,她没有那种舍己为人的牺牲精神。再者,格姆娜与罗梅锡先生近在咫尺,却苦于没有相会的机缘。这样,她更于心不忍,去享受自己假日的快乐。只有设法让格姆娜与罗梅锡相会,她才能心安理得地去度假。

她无法向老人们透露或商议这件事。但恰格尔瓦尔蒂大叔不是个不明事理、不通人情的人。他大声向家里人宣称:今天他要外出办事;同时告诉罗梅锡,今天家里不会有外人来做客,他出去时会锁上大门。他还特意把这个讯息传给了自己的女儿,对夏希来说,理解这个讯息的深奥含义并非难事。

夏希和格姆娜从河里洗澡回来,夏希说:"来,亲爱的,我给你梳头。"

格姆娜大惑不解:"今天你干嘛这么着急,你有什么特别紧要的事要办?"

"呆会儿再说为什么,让我先给你梳头。"夏希叫格姆娜在自己对面坐下,郑重且细心地给她梳起头来,还真费了不少工夫,一个花样复杂的发式总算梳成了。

随后,两人又就穿什么纱丽争论不休。

夏希非要格姆娜穿一件颜色鲜艳的纱丽,格姆娜弄不懂她是什么意思。最后,为了让夏希高兴,她同意穿上了那件纱丽。

吃完午饭后,夏希在丈夫耳畔嘀咕了几句,请准了一会儿假。于是,她逼着格姆娜到外面客厅去坐坐。

以前,格姆娜自己曾毫无顾忌地找罗梅锡相会。她从未想过,

这种举止为礼俗所不容,需要装出羞羞答答的样子。何况,从初次见面起,罗梅锡就打掉了她的羞涩,打破了那种礼法的障碍。那时,她身边又没有一个女伴,来阻止这种不知害臊的举动。但今天,格姆娜难以从命,听从夏希穆基的劝说。她已明白夏希穆基有随意和自己丈夫亲近的权利,而她自己却似乎没能拥有这种天赋权利,她又不愿感恩似的乞求能和罗梅锡亲近的自由。

格姆娜非常执拗,怎么也不同意出户。夏希深知她对罗梅锡有气,一丝也不肯迁就。但姑娘自尊心在作怪,也不好责难她,可不是吗?这些日子,罗梅锡难道就不能找个借口,主动来见她一面吗?

夏希的母亲吃罢饭,回到自己屋里面睡觉去了。夏希马上去找维宾,吩咐道:"你去以格姆娜的名义送个信,把罗梅锡先生请到她屋里去。爸爸对此事决不会介意的,妈妈反正也不会知晓。"

像维宾这样生性腼腆的人,要在平时,死也不肯接受这项使命的。然而他不能在假日里无视妻子的特殊请求,不然,她会郁郁不欢。

罗梅锡躺在客厅的地毯上,阅读《先锋报》。他读完了当天的重要新闻,实在穷极无聊,就浏览起广告来。他见到维宾突然而至,高兴得立即坐起来。从伙伴角度说,维宾并不是富有情趣的良友,但想要在外乡挨过一个无聊的晌午时光,有一个总是聊胜于无。因此罗梅锡对他的到来如获至宝,忙说:"请进,维宾先生,请坐。"

但是,维宾迟迟不就坐,站在那里一个劲儿搔着头皮,说:"她请您过去。"

"谁?格姆娜?"

"是她。"

罗梅锡愕然不已。尽管他已决定让格姆娜成为他名副其实的妻室,但目前却被迫分居了。经过那么多日子,他变得心灰意懒,又恢复了往日犹豫不决的心情,因而对这突如其来的召唤毫无准备。他曾在想象中把格姆娜扶上正妻的宝座,对未来幸福的憧憬,使他

激动不已，但第一步如何迈出，他却心底无数。这些天来，他和格姆娜的关系非常别扭，已习惯于与格姆娜分居两处。眼下，要一下打破僵局，他感到不知所措。故而，他还缺乏深思熟虑，理不出一个头绪。这也正是他搁下租房一事的原因。

罗梅锡听到格姆娜唤他，心想她一定有什么要紧的事情，找他谈谈。尽管如此——尽管理智冷静地告诉他，她有事找他，这召唤仍使他激动不已，心醉神迷。

他立即放下手中报纸，随维宾往里面走去。在加尔蒂格月①令人懒洋洋的静谧晌午，耳畔只有催眠曲般的蜜蜂的嗡嗡声响，罗梅锡一想到去赴幽会，就不禁心旌摇曳。

维宾朝一间屋子用手指了指，径自走开了。

夏希走后，格姆娜还以为夏希拿她没办法，只好去了维宾的房里陪伴丈夫，她于是敞门坐着，凝视前面的院子出神。

夏希的话惹起格姆娜的绵绵情思，使她的身心处于爱情甜蜜乐声的包围之中。正如一阵和风吹过，花叶簌簌作响，发出一阵窃窃私语，格姆娜心中的一声长叹，也使她的心弦不可名状地频频跳动，勾起难以名状的痛苦愁思。

突然间，罗梅锡闯进屋里，低声唤了一声："格姆娜！"

她未曾提防，措手不及，急忙起身。她顿时觉得心中血如潮涌。以前见到罗梅锡从不羞涩，今天她却不敢抬头正眼看他，红云飞上两颊。

今天，她穿着节日的盛装，加上流露出新的娇羞神态，这使罗梅锡眼睛一亮。她显得判若两人，一个崭新的楚楚动人形象出现在他面前。她的变化，她的美姿使他大为意外，竟然发呆地痴望着，木雕似的一动不动。过了一会儿，他才轻轻地走到她身边，嗫嚅着，极其温柔地问道："格姆娜，你叫我？"

---

① 印历八月，相当于公历10月中旬至11月中旬。

不料，这话使她大吃一惊，急忙倒退了几步，异常冲动地说："没没，我没有叫你，我干嘛要叫你！"

"就算你差人去叫唤我也不是什么罪过，这有什么不对呢，格姆娜？"

格姆娜更加坚决且生硬地重复道："没有，我压根儿没有派人去唤你！"

"那好吧，我是未经邀请自来的，难道你就不留情面地把我赶出去，让我灰溜溜回去？"

"你来这儿，要是让人知晓，他们会生气的。我求你赶快离开这儿，走吧。我没叫你进来。"

罗梅锡按着她的手，说："好，就算你没叫我，我请你到我外面的屋里去，那里没有别人。"

格姆娜浑身颤栗着，慌忙甩掉罗梅锡的手，逃进隔壁房里，反锁上门。

罗梅锡思忖，这些都是年轻妻子惯用的花招，他兴高采烈地回到外面的客厅，欣然躺下，重新拿起《先锋报》来看，但瞪着报上的广告，一个字也看不进去。他内心的天幕里，感情的彩云接连不断地飘游着。

格姆娜把门闩牢牢拴住，夏希敲了好一阵也没人开门。最后，夏希掀起门帘，从窗户伸手拨开门闩。她进了屋里，发现格姆娜趴在地上，双手蒙住脸，悲恸地哭泣着。

夏希见状十分惊异，有什么事竟使她如此伤心？她急急走到格姆娜身边，伏身低声轻柔地问道："怎么啦，妹子？出了什么事？哭什么？"

格姆娜边抽泣边答道："你干嘛叫他进来？你太欺负人了！"

格姆娜突然爆发的剧烈冲动，不用说别人难以理解，就连自己也不明白个中原委。许多日子以来隐藏在心底的难言痛楚，谁也无法猜透。

在罗梅锡进屋之前，格姆娜完全沉浸在空中楼阁所构建的幻想之中。倘若罗梅锡能够自然平缓地跨进这个幻境，那么将对他们俩来说，前景是令人欢愉的。但是，现在罗梅锡应邀而来，这座空中楼阁即刻土崩瓦解。

假期里罗梅锡将她关在学校、轮船上对她的冷漠，以及其他不快的回忆，在她心田深处掀起了不可逆转的风暴。罗梅锡若是主动而来，那还称得上相会；但他听从别人召唤而来，就完全是另一回事。格姆娜到加齐布尔后才明白这两者之间的天壤之别。

但是，格姆娜无法向夏希讲清这些事情，夏希也是不会理解个中苦衷，她压根儿想象不到格姆娜与罗梅锡之间会有如此深刻的隔阂。

夏希怀着爱怜心情，好不容易把格姆娜搂在怀里："妹子，是不是罗梅锡先生对你讲了些难听的话？是不是因为我丈夫去叫他，他生气了？你干嘛不说呢？这全是我的主意。"

格姆娜慌忙答道："不不，他什么也没有讲。不过，你为什么派人去叫他进来？"

夏希难过地说："哦，我做错了，原谅我。"

格姆娜突然一跃而起，搂着夏希的脖子："去吧，姐，你快去吧！维宾先生兴许等久了，生气了！"

罗梅锡躺在客厅里翻阅报纸，但什么也看不进去，便随手把《先锋报》扔到一边。继而，他坐了起来，自言自语地说："不，不能再拖延下去了。明儿就去加尔各答办理手续。越拖着不承认格姆娜是自己妻室，就越对不起格姆娜。"他的责任感今天突然被唤醒。于是，他所有的犹疑不决、三心二意一扫而光。

第三十三章

罗梅锡打算，到了加尔各答办完事就速归，并决意不光顾戈尔胡多拉那条胡同。

抵达加尔各答后，他仍住在达尔乔巴拉的住所。白天办事花费时间不多，他感到剩余时间无比漫长，难以打发。这次，他一概不拜见原先的诸亲好友，走在街上十分留神，唯恐和熟人不期而遇。

但过了数日，他觉得故地重游，自己的感情不知不觉中发生了微妙的变化。不久前，在村野寂寥的夜空下，在宁静的天地里，含苞待放的妙龄少女格姆娜那如花似玉的美貌，使罗梅锡魂销魄散；但到了加尔各答闹市，她的那种迷醉的魅力却渐渐消失。居住在达尔乔巴拉旧地，他曾努力想象，用爱恋的眼光看待格姆娜，重塑那亭亭玉立的美女形象，但他没有成功，没有在心中掀起任何激情。今天，格姆娜在他眼里，不过是个不知深浅、愚昧无知的村野少女而已。

“努力”这个东西，你用的次数越多所得就越少。罗梅锡越是发誓要将海敏置于脑后，对海敏的思念就越强烈；越是下决心忘掉她，海敏丽妮的音容笑貌就越发鲜明地浮现在眼前。

如果罗梅锡抓紧办事，归心似箭，早就可以离开加尔各答了。但是他一向办事谨小慎微，芝麻绿豆小事也看得十分严重，因而，滞留在加尔各答的时间被拖延了。最后，这些小事总算办完了。他打算绕道阿拉哈巴德打道回府，转回加齐布尔。他对感情克制了这么多日子，老天爷对他却没有多大奖励。他不禁暗自寻思，临别之前，悄悄走访一次戈尔胡多拉，又有什么妨害呢？

他打定主意要造访戈尔胡多拉的那条胡同后，便坐下给海敏丽妮写封诀别信。他把自己与格姆娜的关系从头到尾细细叙述了一遍。同时，他也写明，这次回到加齐布尔，他将对不幸的格姆娜，以结发妻子相待，并从此将与海敏丽妮永远分手。他将心中的一切和盘托出。

他将信封好。信封上无收信人名字，信纸内也不写抬头。安纳达老爷家的仆人对罗梅锡十分敬重，因为罗梅锡对海敏丽妮身边的人一视同仁。仆人们每逢节假日都能从罗梅锡那里获得衣服或钱的犒赏。因而，他相信他们会帮忙的。他打算趁傍晚的暮色去一趟戈尔胡多拉那久已熟悉的一幢房子，伺机看一眼海敏丽妮，然后将信托一位仆人转交给她，和她永远割断旧情的藕丝。

暮色四合。他怀里揣着信，带着一颗惴惴不安的心，踅进那条记忆中不可磨灭的胡同。走近一看，安纳达老爷住宅大院大门紧闭着，抬头朝上一望，窗户都关得严严实实。显然，整幢房子空无一人。

但是，罗梅锡还是怀着试探心情，大胆地敲了敲门。敲了三四下，一个仆人开门走出。

罗梅锡问道："谁？是苏肯吗？"

"是的，先生，有什么吩咐？"显然，苏肯认出了敲门的是谁。

"你家老爷去哪儿啦？"

"老爷携小姐到西部旅游了。"

"西部什么地方？"

"我也不甚清楚。"

"同行的还有谁？"

"纳利纳克希先生。"

"哪位纳利纳克希先生？"

"我不知道。"

罗梅锡再三追问才从苏肯嘴里探听明白，纳利纳克希先生是

位年轻少爷，最近成为安纳达老爷家的常客。尽管罗梅锡已对海敏丽妮不抱任何想望，但对那位突然插进的先生毫无好感。

他又问道："你家小姐玉体可佳？"

"她的身体棒极啦。"

苏肯满以为，这个好消息会使罗梅锡宽慰和高兴。然而只有先知才晓得，苏肯这种想法是多么错误！

罗梅锡摆脱不了旧情的纠缠，说："我到楼上去看看。"

苏肯提着一盏冒烟的灯笼，在前面引路。

罗梅锡幽灵似的到每个房间转悠了一通。在海敏丽妮的闺房，他拣把过去常坐的椅子坐下。房里的家具眼熟、陈设依旧，但这期间，从哪里冒出一个纳利纳先生？世上并不是缺了谁就显得冷冷清清，正如自然不允许真空状态长期存在！当初，雨过天晴之际，他与海敏丽妮在天空湛蓝的秋日里，沐浴着夕阳的余辉，并肩站立在那扇大窗前，领略两颗心灵悄然沟通的欢乐。难道今后落日余晖照不到这同一扇窗户了？难道现在另外一个男子替代了罗梅锡的位置，与海敏丽妮成双成对、并肩站立在那扇窗户前？那旧日的往事会不会像幽灵般阻碍他们，斥责他们，迫使他们彼此分手？受损害的自尊使罗梅锡心如刀绞，无片刻安宁可言。

第二天，罗梅锡不再取道阿拉哈巴德，而是直接乘火车回加齐布尔。

第三十四章

罗梅锡在加尔各答逗留了将近一个月才回来。对情怀正在孕育成熟之中的格姆娜来说，一个月的时间不算短暂。在格姆娜的生活里，成熟的溪流骤然迅猛地奔腾起来。像朝霞瞬间变成耀眼的旭日一般，格姆娜的女性本能，也在短时间内从沉睡中苏醒，内心潜藏着一种本能冲动的知觉。倘若没有和夏希穆基亲密相处，倘若她的内心没有感受到夏希生活中爱情光环所释放出的光和热，那么，她少年情怀的那朵含苞待放的蓓蕾，不知要等待何时才会绽开。

这期间，夏希穆基见罗梅锡迟迟不归，便再三催促恰格尔瓦尔蒂大叔加紧找房子。终于在城外恒河岸畔，为这对年轻夫妇租了一幢房子。经过多方努力，他还陆续把持家所需的一些物品搬了进去，还为他们雇了几位仆人。这样，他们可以住下过日子了。

时隔多日，罗梅锡返回加齐布尔，他不便再呆在大叔家，因为格姆娜已开始搬进新居宅，自立门户了。

这幢房子周围，有足够的空地，可辟作花园，种植奇花异草。一条浓密的林荫小道直抵门前。秋季枯水期，恒河水已退落到很远的水面，房子和恒河之间袒露出一片沙滩。农民们在河滩里，抢种了小麦、西瓜和香瓜。房子的右侧朝着恒河，有一棵高大参天的柠檬树，树荫下砌有一个土台。

房子很久没有房客租用，年久失修。树木枯萎，杂草丛生。房内积满尘土，肮脏不堪。但格姆娜觉得一切都十分美好，一直处于初当家庭主妇的兴奋之中，眼里的一切都是那么赏心悦目。哪个房间派作何用，哪块空地种植什么，她在心中已一一盘算妥当。她跟

大叔商议之后，雇人翻耕平整荒田；她亲自督造厨房里的炉灶，差人将配套俱全的炊具搬进隔壁小间。她整天打扫，收拾，洗刷，忙个不停。她兴高采烈的情绪弥漫到了房子的旮旮旯旯儿，恍若这幢房子早已归她独占。

一个女子在料理家务的过程中，竟然显露出奇特绰约的丰姿，这是不多见的，罗梅锡见到格姆娜那么热衷于家务，不由出神遐想，仿佛他看见一只小鸟挣脱樊笼在振翅高飞。她那神采飞扬的脸庞、麻利的手脚令他纳闷，更令他欢欣。

在这么长时间里，他还始终没能窥见她的"本色"。今天，在她料理新家的亢奋情态中，除了惊异于她的美貌，他还发现了她的庄严。

罗梅锡走到格姆娜身边，关切地说："格姆娜，你如此忙碌，会累坏身体的啊！"

格姆娜放下手中的活，抬头朝他嫣然一笑："不会的，别担心，我一点也不累。"

格姆娜窃喜于罗梅锡的关心，这就是对她工作的最好奖励。她欣然接受这种奖励，又埋头于手中的活儿。

罗梅锡若有所触，复又没话找话地与她搭讪，说道："格姆娜，你吃过饭没有？"

"嘿，没吃饭哪来的劲，早就吃过了！"

罗梅锡也明明知道格姆娜早吃过饭，但他还是禁不住问一下，还表示点关怀，总觉得过意不去。格姆娜也没有因他问得多余、没有多少实际意义而不感到欣喜。

为使谈话不至中断，罗梅锡接着又问："格姆娜，这么多活儿你一人全包揽了，不能分我一点做做？"

能干的人总有这么个缺点：不轻易相信别人的能力。他们总担心：若让别人接替自己的工作，总不放心，唯恐给人弄得一塌糊涂。所以，格姆娜笑着说："不行，这不是你们男人干的活。"

罗梅锡反驳说："我们男人是极有耐性的。我平常总忍受你对男人的蔑视，没有发脾气。若我是像你一样的女人的话，早跟你大吵大闹起来了。你支配大叔做这做那，从不客气！你就是不支使我，是否把我当作废物一个？"

"这我不清楚。但倘若让我看见你擦厨房，抹窗户，一副狼狈模样，我一定会禁不住大笑的。你快走开吧，这里到处是灰尘。"

罗梅锡为了能继续和她搭话，又说："灰尘才不管是谁呢，对你我都一视同仁。"

"我在干活，只好忍着。你没事可躲开，何必在这里吃灰尘、受活罪呢？"

罗梅锡压低嗓子，怕仆人听见："不管有没有事，我要分担你所承受的一切，你要吃灰尘，也应有我的一份。"

格姆娜顿时两颊飞红，但不搭理他，却出门对乌迈希大声喊叫："乌迈希，你得再打一罐水来，冲洗冲洗，你没瞧见这里积了多厚一层土吗？来，拿把扫帚给我！"她接过扫帚，使劲来回扫土，扫得满屋尘土飞扬。

罗梅锡看到她如此用力扫地，失声喊道："喂，你这是干什么？"

兀地有人在他背后说话："喔，罗梅锡先生，正当的劳作有什么不对头的？亏你还是受了英国教育的人，口口声声要平等，要社会主义，然而见人干粗活，就大惊小怪！如果你认为扫地是下贱活儿，你为什么不叫仆人扫呢？我可没有你们受教育的福气，是个不开窍的人，但在我看来，贤惠女子挥帚扫地，其每一根杆丝都犹如阳光般的灿烂。格姆娜，你的荒地我已收拾干净了。告诉我，你想在那里种上什么菜？"

格姆娜喘着气，说："大叔，稍微等一会儿，我拾掇完屋子就来。"说罢，她又埋头扫清屋里旮旮旯旯的尘土。

不大一会儿工夫，她就收拾好了房间，然后用纱丽一端遮住头，走到屋外，与大叔商议种菜的事儿。

太阳不知不觉间已经西沉，但屋里家具还来不及摆设。再说，这幢房子紧锁多日，若不多花三四天时间收拾，敞开门窗透透气，是没法住人的。这样，那天他们又得在大叔家里留宿，罗梅锡为此大感失望，心里真不痛快。

整个白天，他一直期盼着，今晚他们能在自己小屋里单独相处，度过第一个黄昏；他曾反复想象，在一盏昏暗油灯下，将自己整个心灵奉献在格姆娜那羞涩温柔的笑容面前。但当他发现收拾屋子尚需三四天时间时，他不能再拖延了，他要去阿拉哈巴德市律师事务所报到，次日，他告别了格姆娜他们，只身去阿拉哈巴德。

第三十五章

次日，格姆娜邀请夏希穆基到自己新家作客。等维宾吃罢早饭去上班了，夏希才赶往格姆娜的新居。那天，恰格尔瓦尔蒂大叔答应格姆娜的请求，在学校请了一天假。她们姐妹俩在柠檬树下生火做饭，乌迈希一旁做帮手。

吃完饭，大叔自管进屋休息。姐妹们在柠檬树荫下闲聊。格姆娜心情十分好，觉得聊天、河岸、冬日、树荫，一切都那么令人心旷神怡。天空湛蓝，万里无云，兀鹰在高空中翱翔。格姆娜凝视天空，觉得自己心中有一种无法言明的欲望，在远方天际飞舞。

天色还没黑下来，夏希就坐立不安。维宾该下班回家了，所以她必须起身回去。

格姆娜说:"姐姐，难道你连一天都不能打破一下规矩?"夏希没回答格姆娜的问话，亲昵地掐了她下巴一下，然后走到内室，唤醒自己父亲说:"爸爸，我要回家去啦。"

大叔对格姆娜说:"你也随我们一块去，孩子。"

格姆娜答道:"不，我有些琐事要处理，过一会儿再说吧。"

恰格尔瓦尔蒂让随身佣人和乌迈希留下，自己送夏希回家，他正好要回家处理一些紧要事务。他说:"我很快就会回来。"

格姆娜做完家务事，太阳快落山了。她围了一条双层花边毛披巾，坐到那株大树下。河的彼岸停泊着三两条大船，高耸的桅杆犹如抹在空中的几道黑色垂线。太阳渐渐地隐没在高耸的河岸后面去了，燃烧着的晚霞衬映着彼岸停泊的渔船的桅杆。

这时，乌迈希借故走到格姆娜身旁，说:"姐姐，你好多天没吃

槟榔包了，我从恰格尔瓦尔蒂老爷家拿来了几个，给你。"说着，他把纸包的槟榔包递到格姆娜手上。

格姆娜这时才回过神来。发现黑夜已经降临，她急忙站起身。

乌迈希说："恰格尔瓦尔蒂老爷派车接你来了。"

临走前，格姆娜再次进屋，巡查一遍。为了冬日取暖，在正屋里砌了一座英国式的壁炉，紧靠壁炉的一个壁龛里，正点着一盏煤油灯。格姆娜把那包槟榔包放进壁龛里，突然发现那张裹槟榔包的纸上，有罗梅锡的字迹！

格姆娜问乌迈希："这纸你是哪里取来的？"

乌迈希答道："这张纸是在罗梅锡老爷房间的一个旮旯里拾到的。"

格姆娜展开纸，细细察看。这就是罗梅锡写给海敏丽妮的倾诉情怀的那封长信。天性马虎的罗梅锡根本不晓得在何地何时扔了那封信。

格姆娜从头到尾细读了一遍。

乌迈希催促说："姐，干嘛站着发愣？天都快黑了！"

屋里一片沉寂，一根细针落地的声息都能清晰听见。乌迈希看见，格姆娜随着读信，她的脸部表情变幻着，不由得惊恐起来。他忙说："姐姐，听见了没有？回家去吧，天都黑了！"

但她仍痴呆呆地站在那儿，一动未动。这时，一位大叔的佣人从外面跑进屋说："少奶奶，车已经等候很久了，走吧。"他们这才好不容易离开了。

第三十六章

到了大叔家，夏希穆基见状惊问道："今天，你的气色不太好，是头痛吗？"

格姆娜装着若无其事，答道："没有，怎没有见到大叔？他老人家出远门了？"

夏希答道："学校放假了，妈妈让他去阿拉哈巴德看望一下姐姐。近来，姐姐的身体越来越糟。"

格姆娜问："大叔什么时候回来？"

夏希说："他大约一周之后返回。你整天忙于收拾房间，布置家具，瞧你累成那副疲惫的模样，吃完晚饭，早点去歇息睡觉。"

格姆娜若能把藏于心底的话，对夏希或其他任何人和盘托出，痛快宣泄一番，心里就会好受些。然而，她又羞于启齿。"迄今，我一直把不是自己丈夫的男人当作自己的丈夫。"——这话能直说吗？能向别人透露这一隐私吗？她还没有勇气对夏希透露一星半点的信息。

格姆娜回到自己屋子，插上门闩，借着灯光，又把那封信重新细读了一遍。

信上既没有写抬头，又没写收信人的地址，但其内容清楚表明，这是写给一位女子的。她与罗梅锡订过婚，只是由于格姆娜存在，他们才分了手——这一点在信中写得极为明确。信中毫不隐讳表明，罗梅锡以整个身心爱着那位女子，但或许是神明的一时疏忽，格姆娜不知从哪儿来到罗梅锡身旁，格姆娜的不幸命运离奇地和罗梅锡纠缠在一起。他出于对格姆娜的怜悯，才不得不永远割断

和海敏丽妮的这一情缘——这一切都分明地写在信中。

从河谷沙滩两人的初次相遇一直到加齐布尔，那一幕幕往事的画面，渐渐地在格姆娜心中展现，连已经淡忘的，如今也变得清晰起来了。过去所不理解的事，现在也渐渐明白了。

罗梅锡早就明白，她不是他的妻子，但又为自己无力处置而苦恼万分。格姆娜却毫无顾忌地把他当作自己的夫君，泰然自若地以身相许，从一而终——这一令人羞愧的举止，好似一根烧红了的铁条，不时地在炙烤着她。回想起一桩桩离奇荒唐的往事，她羞愧不已，无地自容。这种羞愧将永远困扰她，使她永远无法洗净造成这种羞愧的污点。

格姆娜打开房门，冲入后院的花园。冬日夜晚黑黝黝的天空，宛如一座黑色的大理石拱门，冷漠无情，令人不敢凝视；没有云丝，只有几点寒星在闪烁，花园里也没有半点暖人的烟雾，夜色像一块巨大的玄石，令人生寒！不远处，黑魆魆的椰树林把寒冷的夜色衬托得愈加浓重，越发显得阴森可怖。

格姆娜殚精竭虑，依然一筹莫展。她似泥塑木雕般地坐在冰冷的草地上，没有流泪，没有叹息。

格姆娜默默呆坐着，忘记了时光的流逝，天晓得她要坐到什么时辰。冬夜的严寒直钻入她的心窝，她开始浑身颤抖。最后，下弦月稍稍撕开黑暗帷幕的一角，从静寂的棕榈树丛背后爬上来。格姆娜才慢慢地站起身，移动莲步，走回屋去，关上门窗。

翌日早晨，格姆娜刚刚睁开眼皮，发现夏希穆基正站在她床前。睡过头了，她颇觉不好意思，便急忙坐了起来。

夏希温柔地说："妹妹，别起身，再躺一会儿吧。你准是哪儿不舒服了，瞧你脸色发黄，眼圈发黑。究竟怎么回事？妹妹，能告诉我吗？"夏希边说边紧挨女伴的床沿坐下，用手搂住她的脖子。

格姆娜内心顿时翻腾起来，泪水止不住夺眶而出。她一头依偎在夏希的肩上，伤心地啜泣不止。夏希紧紧地把她搂在怀里，却不

知说什么话来安慰。

过了一会儿，格姆娜突然掰开女伴的胳膊，下了床，抹去泪水，纵情大笑起来。

夏希仿佛能探知一切女人心事似的，说："别笑了，何必装傻。什么样的女人我都见过，不过像你那样滴水不漏的女人，我还真没领教过。你以为什么都可以瞒我，别把我当傻瓜！你要我说真心话吗？罗梅锡去阿拉哈巴德多日，没有给你来信，所以你愁眉不展，满腹牢骚——你这个高傲的公主，终归服输了吧！不过，你应该体谅，他去那儿是为了工作，三两天就会回来的。出门的日子并不长，他若是没工夫写信，你就委屈成这个模样了！你有多大理由可埋怨的呢？但是，不瞒你说，别瞧我这会儿劝慰你，若要我换了你，也会像你一样折腾得死去活来的。像这种莫名其妙的烦恼，可把女人闹腾苦了。不过，恼一阵，乐一阵，过后又把先前烦心的事忘得一干二净了！"

过了一会，夏希又把格姆娜拉入怀里："这会儿，你也许想，一辈子也不能原谅他，对不对？你说呀！"

"说实话，真是这样。"格姆娜有气无力、心不在焉地答道。

夏希在格姆娜的面颊上轻轻拍了拍，说："我想也是，当然你这个想法也在情理之中。好吧！等着瞧吧，敢打赌吗？"

第二天，夏希给住在阿拉哈巴德的父亲去了封信。她信中写道："格姆娜因收不到罗梅锡先生的信而焦虑不安。再说，她乍到新地方，人地两疏；罗梅锡先生又常出远门，不给她写信；让她只身留在这里，形孤影单，好不凄凉。他总该念及，在阿拉哈巴德的事务，为何无终结之日？事务人人有，但还没见过有谁像他那么醉心于工作，废寝忘食，连写信的时间都抽不出来的！"

恰格尔瓦尔蒂带着女儿的信去见罗梅锡。他念了信中有关段落，说了几句略带责备的话。

诚然，在某种程度上说，罗梅锡的心已被格姆娜所吸引，但这

种吸引不仅没有使他摆脱那种进退维谷的境地，反倒使他越发尴尬，越发不得要领，因而他迟迟未能离开阿拉哈巴德。从恰格尔瓦尔蒂口中听到夏希在信中所叙的情况之后，他越发明白，格姆娜对他的怨艾和忧伤已非同寻常了。

格姆娜或许出于羞怯，不便亲自写信给他，但对他确是万分思念。罗梅锡又面临三岔路口，何去何从应尽快抉择。现在迫在眉睫的问题已不是罗梅锡个人的祸福得失，而是关系到格姆娜对他真心的爱情问题了。命运之神不仅仅假河神之手把他们俩撮合到一块，更重要的是把两颗年轻的心融汇到一起了。

想到这儿，罗梅锡不再犹豫，马上挥笔给格姆娜写信，他写道：

最亲爱的：

格姆娜，且莫把“最亲爱的”这几个字理解为书信中常用的套话。如果我不认为你是我世上最亲爱的人，我决不会如此称呼你。倘若你心中对我有所怀疑，或确有怀疑，假如我曾刺伤过你那颗娇弱的心，那么此时此刻，这“最亲爱的”便是我发自内心的呼唤，它将打破你心中的疑团，冲刷你心灵上的伤痛！

让我如何写出比这更坦诚的话呢？迄今，我的许多作为已成为你万分痛楚的根源，对此，你若是打从心底里诅咒我，我也决不开脱自己，纵然我是可以辩解的。现在，我只重复说一句：你是我最亲爱的，我最挚爱的莫过于你。如果这还不能洗去我对自己那些不当之处所应负的责任的话，那么我就无话可说了。格姆娜，今天我称你为“最亲爱的”，以告别你我之间相互猜疑的过去，开始我们自己光辉的未来。我对你有一个请求，求你对这一称呼——“最亲爱的”给予百分之百的信赖。倘若你能坚信这一点，那么今后就再也不会疑窦丛生了。

日后我能否得到你的爱，我不敢问，也不想问。我毫不怀疑，对我这一尚未提出问题的回答，有朝一日总会从你内心深

处悄悄潜入我的心房。在炽烈的爱的驱使下，我才如此大言不惭，当然这决非炫耀自己的能力。但我总觉得，我对你的爱不至全然落空，总会如愿以偿的。

我仿佛觉得，这封信写得不够简单明了，就像它应有的那样，倒像是一种矫情的创作，真想立即撕掉它。不过，此刻我写不出真正能够充分表达自己内心感情的信，因为书信往来是双方的事情。待到我们心心相印时，我的信或许才会像个样子，才能体味个中三昧。当两扇相对的房门同时敞开时，风儿才能毫无阻挡地吹过。格姆娜，我最亲爱的，我何时才能完全打开你的心扉呢？

这一切必须慢慢推敲品味，草率从事只能起反作用，对谁都无裨益。我将于你收到此信的翌日早晨返回加齐布尔。我期望着能在咱俩的新居见到你。那些漫长的无家可归的苦日子，终将成为历史陈迹，我的心早已无法平静了。我将回到属于我自己的家，见到我自己家里的女主人，她就是我心中的女神。我们幸福相会，就等于是咱们第二次“吉瞻礼”。

你还记得我们的初次相遇吗？那是个皎洁的月夜，我们依偎在大河的荒寂沙滩上，在袒露胸怀的苍穹下，那里没有家园的屋顶，没有墙壁，没有父母、兄弟、姐妹和邻里亲朋在一旁监视。

还记得吗？那情景仿佛是一场梦境，虚无缥缈。正因为如此，我渴望重温这幸福，在纯洁柔和的曙光中，在真实可信的现实庭院里，再进行一次“吉瞻礼”。我将把伫立在自家门口，沐浴在晨曦中，而带着真诚微笑的那尊偶像，永远铭记在自己的心中。正是这种希冀与渴望，使我激动不已。我最亲爱的人儿，今天我已步入你的心坎之中，请你千万别把我拒之千里之外！

你的乞怜者——罗梅锡

第三十七章

夏希穆基见格姆娜萎靡不振的状态，便故意用话激她："今天你不去自己的家?"

"不去，现在已经没有这个必要了。"格姆娜无精打采地说。

"一切都安排好了?"

"是的，姐姐，那边已没有我可做的事了。"

片刻，夏希穆基出去，重又回到她面前，说："要是我给你一件礼物，你说，你用什么作回报?"

"姐姐，我还能有什么东西可谢你呢?"

"什么都没有了?"

"我身边已一无所有了。"

夏希拧了一把格姆娜的脸，说："啊！难道你已把一切都给了那个男人？怎么回事，能告诉我吗?"随即她从衣襟里掏出了一封信。

一看到信封上的罗梅锡的笔迹，格姆娜顿时变了脸色。她急忙转过脸去，欲想离开。

夏希穆基仿佛刺探她的心似的，说："噢，够了，别再装腔作势了。你心里也许恨不得一把就把信夺过去。不过，倘若你不亲口说要，我就不给你，明白吗，看你能忍耐多久！"

正在这时，乌玛用绳子拉着一只装肥皂用的盒子，走了过来："阿姨，汽车！"

格姆娜立即抱起乌玛，拍打着她身上的尘土，朝卧室走去。乌玛十分不乐意，格姆娜这一突如其来的阻拦，使她不能继续玩弄汽车，于是，她便大声叫嚷起来。但格姆娜非但没有放开她，反而把她

径直抱入屋里。

屋里，格姆娜极力用各种办法逗孩子。此时，夏希走进来，说："算我输了，你赢了！我就是没有这个能耐！祝你幸运！拿去，何必让人无故诅咒我残忍呢！"说罢，她把信扔在床上，抱起乌玛走了。

格姆娜鼓起勇气拿起信，翻来覆去看了好一阵，然后才把它拆开。她刚刚扫了一眼开头的几句话，就羞红了脸，把信扔了。待到这巨大的冲击稍稍平静了一些，她才重新拣起信，看了起来。

信的内容她是否完全理解，无人知道；但给人感觉的是，她仿佛用手从脏水里捞起着什么污秽东西，马上把信又扔下。

她不得不跟那个并非是自己丈夫的男人居家过日子！这就是这封信发出的目的！罗梅锡早已知道一切，却还要写信伤害她。自从她来到加齐布尔，她的心每时每刻都在向罗梅锡靠拢。难道这是因罗梅锡之故，还是由于她把对方认作是自己的丈夫？现在，罗梅锡作出了判断，因此他对这个"无依无靠的人"大发慈悲，写了今天这样的求爱信！

由于阴差阳错，格姆娜错把罗梅锡当作自己的夫君，对他奉献出自己的一切，如今犹如泼出的水，如何能收回呢？在格姆娜的命运里为什么会有这样的耻辱和怨恨呢？自从来到人间，她做过什么损人之事，不得不忍辱含垢，饮恨终身呢？她似乎感到，现在这个"家"已变成了一个可憎的妖魔，张着大嘴一步步向她逼近，欲把她一口吞掉，她竟不知如何逃掉！即将出现在她面前的罗梅锡，就是这样的妖魔，若是在两天之前，她做梦也不会想到会是这种结果。

此时，乌迈希来到她房门口，他先咳嗽了几声，发现未引起格姆娜的注意，便小声喊道："姐姐！"

格姆娜这才迎了出来。乌迈希搔着头皮说："姐姐，今天从加尔各答来了一队跳舞的，将在西太希瓦尔老爷闺女的婚礼上表演——"

格姆娜顺着他的心意说："太好了，你去瞧瞧热闹吧。"

"明儿早晨要给你送些什么花来?"

"不用了。"

乌迈希刚要转身离开,格姆娜忽然又叫住他说:"噢,乌迈希,等一会。你不是要去看跳舞吗?拿这五卢比放在身边。"

乌迈希觉得很奇怪。这五卢比跟人家婚礼上的舞蹈表演有什么关系?观看这种表演又不要花钱买门票。

"姐姐,要我从城里给你捎点什么东西?"

"不,我不需要什么。你把它带在身边,有什么好吃的,买点尝尝。"

乌迈希正想走,格姆娜又把他叫住,说:"怎么搞的,你就穿这身衣服去?别人见了会怎么说?"

乌迈希从来没有考虑到别人对自己的穿戴会有什么过分的挑剔,或作出某种评论,所以他一向不注意自己衣饰的光鲜或文雅,一块粗布裹身就行了。格姆娜这一问,他不知所措,只咧嘴付之一笑。

格姆娜取出两套纱丽扔给乌迈希,说:"拿去穿上,去吧!"

这种纱丽衣料男女都可穿,只是折叠方式上有些不同而已。见到纱丽宽大的精致花边,乌迈希又高兴又激动,便向格姆娜深深一鞠躬,头都快碰触到她的脚了。为抑制住自己的笑声,他憋得脸都走了样,就这样,他离开了屋。

他走后,格姆娜擦去脸上的泪水,走到窗前,默默地站着。

过了一会儿,夏希穆基走进屋内,带着埋怨的口吻说:"妹妹,为什么不给我看信?"

夏希对格姆娜从不隐瞒什么,所以第二次夏希就向格姆娜提出了这个要求。格姆娜无所谓地说:"喏,信在这儿,你拿去看吧。"她朝扔在地上的信指了指。

夏希好生纳闷,暗自寻思:"好啊,现在还没消气哩!"她捡起信,草草浏览了一遍。信中亲亲热热的话可真不少,不过这算什么

家信！给爱妻的信哪有这么写的！瞧他在信里尽胡写些什么。夏希问："我说，妹子，你丈夫平常写小说吗？"

乍听到"丈夫"的两个字，霎时，格姆娜的全身乃至心灵一阵紧似一阵瑟缩。"我不知道。"她答道。

"那么今天你还去新房子吗？"

"是的。"格姆娜点了点头。

夏希接着说："今天我很想陪伴你直到傍晚，不过，纳尔辛赫老爷今日要迎接新媳妇，我得去那儿作客，让母亲陪你一块去。"

格姆娜忙说："别，别让妈妈去，她老人家去干什么？那儿有佣人。"

夏希笑着说："对了，还有你的得力随员乌迈希，有什么可害怕的呢？"

此时，乌玛不知从哪里弄来一支铅笔，正忙着到处涂鸦，嘴里还念念有词，仿佛说："我在念书呢！"夏希强迫女儿中断"文学创作"，小家伙于是大声吵嚷起来，以表示抗议。格姆娜说："过来，孩子，阿姨给你一件极好玩的东西！"乌玛听了才安静了下来。

随后，格姆娜把乌玛抱进屋里，让她坐在床上，亲她，逗她。乌玛向她索取已经答应给她的玩艺儿。格姆娜于是打开首饰盒，取出一对金手镯，放到孩子手里。乌玛得了这手镯，如获至宝，高兴得心花怒放。待姨妈把镯子给她戴在小手腕上，乌玛便小心翼翼地举着双手，神气活现，蹦跳着过去，向母亲炫耀。

孩子妈见了却慌了神，一把夺过镯子，要归还原处。她边走边说："妹子，瞧你有多聪明！这种贵重东西能给孩子玩吗？"

乌玛被这种蛮横的举动激怒了，她扯着嗓子，尖声叫嚷着，几乎使房子都要震塌。

格姆娜走到夏希身旁，说："姐姐，这对镯子是我送给乌玛的。"

夏希惊疑地说："你没有犯糊涂吧！"

"你是完全了解我的，姐姐，可别把镯子还给我，用它给乌玛打

条项链吧!”

“不行。说实话,我从来还没有见过像你这样的傻丫头。”说毕,夏希动情地一把搂住了格姆娜。

“姐姐,今天我要离开你了!这些日子我过得很愉快,我生活中还从来没有这样幸福过。”说着说着,泪水从她的眼眶中涌出。

夏希穆基也强忍着已在眼眶里闪烁的泪花,说:“这是哪儿的话,格姆娜!你好像要出远门似的!我明白你说的幸福!如今一切障碍已经消除,你可以顺遂心意,建立自己的小天地了。往后我们会常来看你,就怕到那时我们一转身你将会说:‘老天保佑,总算他们走了。’”

分别时,格姆娜向夏希致谢,夏希说:“明儿中午,我再来看你。”

格姆娜未置可否,既没有不同意又没有赞同。

回到新居,格姆娜发现,乌迈希还在那儿,便问他:“啊唷!你怎么没有去看跳舞?”

乌迈希说:“今天你要在这里住吧,所以我……”

格姆娜打断他的话:“行了,行了,不用你操这份心。快去看跳舞吧。这儿有维希努。快走吧,不然要迟了。”

乌迈希却说:“舞蹈演出还早呢。”

格姆娜又说:“婚礼上不止有舞蹈表演,还会有好多热闹场面,你去见识见识,开开眼界,快上路吧。”

其实,乌迈希不须过多鼓励,他拔脚正要走时,格姆娜又拦住他说:“听着,大叔一回来,你就——”她忽然又打住话头,心里寻思如何说下去。

乌迈希站在那儿,静听下文。格姆娜沉吟地说:“记住,大叔是很疼你的,你要是缺什么,尽管向他要,就说是我的请求。别忘了替我向大叔问好!就这些。”

乌迈希说了声“好吧”就一溜烟离去了。他压根儿没有明白这

一嘱咐的含义。

傍晚，维希努过来问格姆娜："少奶奶，您要去哪儿？"

"我去恒河沐浴。"

"要我跟您去吗？"

"不用了，你留在这儿看家。"格姆娜随手给了他一个卢比，便向恒河走去。

第三十八章

一天下午，安纳达老爷想单独跟海敏丽妮一起喝茶，便上楼找她。起居室、寝室里，都不见她人影。安纳达老爷便问仆人，都说她没有外出。他便急匆匆登上屋顶平台。

此时，洒落在加尔各答鳞次栉比的各式屋顶上的冬季阳光，渐渐变得暗淡起来，惬意的晚风，微微吹拂着。海敏丽妮独自在靠楼梯边墙壁的阴影里，出神地坐着。

海敏丽妮毫无觉察，安纳达老爷早已站在了她的背后。最后，安纳达老爷把手放在她肩上，她才吃了一惊，旋即羞红了脸。她急着想站起来时，安纳达老爷已坐在她身边。他一言不发，呆了半晌，才长长地叹了口气，说："海敏，要是你妈还在世——我就用不着为你操心每件事了。"

从年迈的父亲嘴里听到如此忧伤的话，海敏丽妮仿佛从深沉的迷茫中惊醒过来。她凝视着父亲的脸。啊，那张脸上流露着多少抚爱、怜悯和痛苦。近来，她父亲的脸色起了多大的变化！他独自承受和抵御着家中因海敏丽妮所起的风暴、所带来的种种灾难和混乱。他一次次接近女儿那颗受伤的心，想方设法去安慰她，但一切努力付诸流水。于是，他想起了海敏的母亲。他那出自内心的深沉之爱却又对女儿无所帮助的感触，只好化作长长的一声叹息。

今天，海敏丽妮突然看清了这一切，就像在白亮亮的闪电里看清周围的一切似的。在良心的严重自责之下，她猛然从悲痛中解脱出来。对她来说恍若梦境的世界，现在又实实在在地呈现在她眼前。霎时间，一阵羞愧袭上心头，使她不胜惶恐。她用力抖落掉裹

挟着她的种种回忆，把自己从这种罗网中解脱出来。

海敏丽妮亲昵地问父亲："爸爸，您身体怎样？"

身体！这也值得一提？他早已把自己的健康置之度外了。

安纳达老爷说："我的身体！孩子，我的身体硬朗得很！近来，你的情况很让人揪心。我这身板出不了什么大问题，熬了这么多年，反倒愈发健康。你的弱不禁风的身子如何经受得住生活中的风风雨雨？我一直担忧着，可别出问题。"说着，他用手轻轻地抚摸着女儿的肩膀。

海敏丽妮问："爸爸，母亲去世时，我多大了？"

安纳达老爷说："那时你才三岁，刚开始学说话。我清楚地记得，你问我：'妈妈去哪里了？'我说：'你妈妈去她爹那里了。'你外公在你出世之前就谢世了，你当然没有见过他。你自然弄不懂我这话的含意，只是一股劲儿瞅着我。过了一会儿，你的小手拉着我的手，要去你母亲所去的外公家里。你相信我能从那个纯属子乌虚有的那个家找回你的母亲。你以为，你爸有天大的本事，可你从未想过，碰到生和死的问题，你爸犹同初生婴儿，没有了能耐，没有了悟性。我至今还在想，人是多么软弱无能啊。苍天只给你爸爱你的心，却毫无能力解除你的苦痛！"说到这儿，老人伸出右手放在海敏丽妮的额上，似乎在暗暗祝福她。他戛然止住，再也不说什么了。

海敏丽妮用右手握住父亲为她祈求幸福的那只满是皱纹的微颤的手，用另一只手在上面轻轻地抚摩着，说："我对母亲的印象已经淡漠。只记得每个下午，她常靠在床上看书。我不喜欢看书，总想从她手中夺去书。"

这席话又勾起了父女俩对往事的回忆。母亲好不好啦，常做些什么啦，她的外表长相如何啦，等等，直谈到日落西山，天空转成暗褐色。在一条被都市生活的喧闹与嘈杂所包围的小胡同里，在一所住宅的屋顶平台上的一隅，坐着两鬓霜白的父亲和正值豆蔻年华的女儿，流淌在父女谈话间的永恒温馨的天伦之情，在黄昏临近的

幽幽天色中，展现出一种凄怆之美。渐渐，日光完全消失，柔和的夜露已像泪水一样洒落在他们身上，他们沉浸在温馨甜蜜的回忆里，迟迟不肯离去。

忽然间，楼梯间传来了约庚德拉的脚步声，父女俩的心灵对话戛然而止，两人同时惊奇地站了起来。

约庚德拉快步走到他们面前，用锐利的目光盯着他们说："海敏的会面竟然搬到了屋顶平台上来，我可明白了。"

近来，约庚德拉大为恼火。痛苦忧郁的阴影，日夜笼罩着这个家，使他简直不愿跨进门槛。他又不愿去朋友家散散心，因为他难以招架朋友们的责难和议论，他迫不得已，一次次解释海敏丽妮婚变的个中原因。

约庚德拉多次向别人解释："海敏做得太过分了，这完全是女孩子阅读英国小说的结果。在她看来，罗梅锡抛弃了她，她就得心碎。因而她逢人便要'心碎'一番。不过有多少热衷于小说的女孩子，命中注定要经受这种失恋所带来的绝望的痛苦呢！"

为把女儿从约庚德拉的无情讥讽中解放出来，安纳达老爷急忙分辩道："是我想与海敏聊聊的。"言下之意是他主动把海敏丽妮叫上来聊天的。

约庚德拉大声叫嚷："难道不能在桌边喝茶时闲聊！爸爸，海敏犯糊涂，你还帮她说话，若要这样，我简直难以在这个家呆下去！"

海敏丽妮愧悔不安地问："爸爸，您还想喝茶吧？"

约庚德拉气还没全消，接口说："这茶水可不能凭幻想、凭诗的灵感，会从晚霞中落到你手里的！在屋顶平台的旮旯犄角里守株待兔，是得不到满杯的茶水的。这种显而易见的道理难道还用我说？"

为了替海敏解围，安抚海敏，安纳达老爷急忙插嘴说："今天我不想喝茶。"

约庚德拉依然不放过，说："怎么啦，爸爸？你们都想当苦行僧？我可怎么办？靠喝空气我可活不了。"

安纳达老爷说:“不,不,扯不上苦行主义。昨晚我没有睡好觉,心想,试试不喝茶是否会好些。”

其实,若在往日,与海敏丽妮谈话,潜意识里那满杯的奶茶就会不时诱惑着他,但今天这种诱惑失灵了。这么多天以来,只有今天,海敏丽妮才与父亲推心置腹谈了个痛快;在这清静的平台上,父女俩促膝谈心,情意融融。安纳达老爷已不记得,在这之前,是否也曾有过如今那般敞开心扉的交谈。长谈中,他甚至不敢提议换个地方,唯恐稍一动弹,对方就会像头受惊的小鹿儿,飞快地逃掉。正因为如此,今天安纳达老爷竭力抑制住时时袭上心头的香茶的诱惑。

然而,海敏丽妮根本不相信,父亲戒茶是为医治失眠症。她大声说:“爸爸,用茶去吧。”此刻,安纳达老爷早把对失眠的恐惧忘得一干二净,抛之九霄云外,快步跟着海敏丽妮朝茶室走去。

安纳达老爷刚跨进茶室,一眼就看见阿克希耶坐在那儿,他不由得惊慌不安起来。他暗自寻思,今天海敏丽妮的情况已恢复正常,可别见到阿克希耶在场,旧病复发。但此时,已无退路的余地,海敏丽妮紧随着走进茶室。

阿克希耶见海敏丽妮进屋,便立即起身,告辞说:“约庚德拉,我最好不在这儿丢人现眼,我告辞了。”

出乎所有人的意料,海敏丽妮接上说:“为什么,阿克希耶先生,您有那么忙吗?喝杯茶再走吧。”

在场的人都被海敏丽妮意外的热情挽留搞得面面相觑。阿克希耶重新落座,说:“你们不在时,我已喝过两杯了,但为尊重这一请求,我愿意舍命陪君子,再喝上两杯。”

海敏丽妮笑着说:“不,对于好东西,我从来没有说过‘用不着’而失礼,造物主还是给了我这点理智的。”

约庚德拉接口说:“说得好,但愿上帝保佑,把你从来也没有说过‘用不着’的那种‘好东西’赐予你。”

今天，在安纳达老爷的茶桌边，重又开始多日未闻的亲切自然的谈笑。平日，海敏丽妮的笑声总是温文尔雅的，但今天她的笑声几乎盖过了众人的谈笑声。

谈笑间，海敏丽妮对父亲说："爸爸，您瞧瞧阿克希耶灵巧的动作，就可料想他的身体该是多么结实！他说过已多日未曾光顾您的药丸了！但如稍有感激之情、或药丸真有什么效验的话，他至少也应该说，这几天有点头疼。"

约庚德拉说："'知治'不报者，还能是谁？他真是对不住药丸。"

安纳达老爷被这种调侃的气氛感染了，极其快活地欢笑着。多少日子以来，今日又有人嘲笑他的药丸，他把它视作阖家和睦融洽的象征。今天，他终于卸下了压在他心头的一块石头。

"你们安什么心说这种话？你们不该干涉他的信仰！用我药丸者之中唯独阿克希耶情有独钟，是位坚持不懈者。而你们胆大包天，竟敢取笑他！"

阿克希耶开脱地说："不必担心，安纳达先生！要'毁灭''永生者'①，可不是不费吹灰之力的事。"

约庚德拉说："就像要毁掉你钱币那么难，你还没有来得及动手时，已经落到警察手里了。"

一个接一个谈笑，一阵接一阵逗趣，如施了魔法般似的，把安纳达老爷茶桌上盘踞多日的妖气怪味驱散得无影无踪。

今天，茶桌聚会似乎不会很快散去。海敏丽妮还未梳洗，她不得不起身告退。接着，阿克希耶也起身告辞，他想起了一件急需办的事。

约庚德拉等他们离去、只剩下父子俩时，向父亲提议说："爸爸，别再拖了，应该尽快安排海敏丽妮的婚事！"听了这番话，安纳

① 阿克希耶的名字意为"永生"，而去掉该词的否定式词头，则意为"毁灭"。

达老爷怔怔地望着儿子。

约庚德拉接着说:“与罗梅锡解除婚约后,人们私下都在议论。我在外面单枪匹马,穷于应付,哪天才算完呢？倘若能把全部真相摊开去讲,我倒不怕与他们争论。但是为了保护海敏丽妮,我难以启齿。现在除了动拳头,已别无它法。那天我不得不回敬阿基尔几巴掌,听说他经常当众胡说。如果能尽快把海敏婚事办了,那么一切闲言碎语就会烟消云散,我也不必再到处挥舞拳头向人挑战了。听我的吧,爸爸,不要迟疑,别再拖下去了。”

安纳达老爷问:“让她跟谁结婚呢?”

“只有一个最佳人选,此人会同意这门亲事的,虽然发生了这么多荒唐离奇的事。不然,眼下无处可找到合适人选。”

“他是谁?”

“这会儿,咱所能找到的合适人选就是阿克希耶。这个人十分恭维顺从我们,您让他吃药丸他就吃,您吩咐他结婚,他马上也会照办的。”

“你犯什么糊涂！你想想,海敏会同意嫁给阿克希耶!”

“如果您不从中作梗,我会让她答应的。”

安纳达老爷急了:“不行,约庚德拉,不行。你不了解海敏。你吓唬她,威逼她,会使她痛苦的,会雪上加霜的。还是让她过几天舒心日子吧。她刚经历了巨大的磨难,该让这可怜的孩子喘口气。婚事问题暂且搁一下,从长计议吧。”

“我一点也不会威逼她的。我一定好言相劝,把事情办妥。难道您以为我不吵架就办不成事?”

约庚德拉是位急性子的人。当天晚上,海敏丽妮刚梳洗完,走出自己卧室,约庚德拉就叫住她,说:“海敏,我有件事要跟你商量。”

海敏丽妮的心猛地一颤。但她顺从地随约庚德拉走进她的起居室,静候他开口。

约庚德拉慢条斯理地说:“海敏,父亲近来身体很糟,你也发现了吧?”

海敏丽妮没有开口,却神色惶恐。

约庚德拉接着说:“我们应该想个医治的办法,不然他的病会加重的。”

从他谈话的声调语气,海敏丽妮明白了,他认为父亲身体不好的全部责任应该由她承担。她低着头,依旧默不作声,用手揉搓着自己的衣襟。

约庚德拉继续说:“事情已到如此地步,不要管那么多了;如果一味追悔往事,只能越发使我们羞愧难当。如果你现在还希望父亲有一个舒畅的心境,你就必须彻底忘掉过去,应完全抹去那件不幸事件的任何痕迹。”说到这里,他观察海敏丽妮的脸色,希望得到她的积极反应。

海敏丽妮羞怯地说:“我不会旧事重提,让父亲为难,心里不安。”显然,海敏丽妮完全误解了他的意思。

约庚德拉进一步开导说:“我相信你不会再这么做。不过,光这样做是无法让别人闭上嘴的。”

“那你说我该如何办?”

“想要平息人们的闲言碎语,只有一个办法。”

海敏仿佛猜透了约庚德拉的心思,便急忙说:“要不,我带着父亲尽快离开这儿,到内地去旅行一趟,换换空气,怎么样?花上两三个月时间,去外面走走,既能使大家身体健康,又能平息流言蜚语,一举两得。”

约庚德拉要把她从那个思路拉回来,便说:“那也不是个治本的办法。只要父亲看不到埋在你心中的伤痛确已荡然无存,扎在他心头的针刺就将依旧存在,换言之,他也不能恢复健康,恢复从前的欢悦宁静的心境。”

霎时间,泪水盈满了海敏丽妮的眼眶。她慌忙拭擦着泪水,说:

“你到底要我怎么办?”

约庚德拉看准了时机,终于摊牌,说:“我知道,你会认为我的话太无情;但若要皆大欢喜,让大家过安静的日子,你应该马上结婚。”

海敏丽妮惊得半晌说不出话,发呆地坐着。

约庚德拉见状丧失了耐心,说:“海敏,你们这些姑娘爱小题大作,常把一些微不足道的小事想象得比天还大。有几个姑娘像你那样在婚姻问题上,闹得鸡犬不宁。最终,她们还不是安安静静选择一个人结成伉俪,一切就迎刃而解,相安无事了。不然,像小说里写的那些玩艺儿,搬进家里,就会闹腾得大家无法活下去。你也许可以毫不知利害关系,向人炫耀一番,‘我将静居在屋顶平台上,面对苍穹,以星月为伴,修行终身。我将永远把他供奉在心灵的神坛里,牢记他的虚伪行径’。——从中寻找诗情画意。这或许对你并不感到难堪,但我们却已羞得无地自容了。快寻找一户规矩人家,告别你那套念念不忘的诗的幻境吧,这对大家都有裨益,懂吗?”

海敏丽妮心里很明白,别人以为她的生活充满诗情画意,整天沉湎于幻想中,但她——也只有她自己晓得,这种耻辱造成她心灵多大的创伤。而约庚德拉的讥讽,却像一支利箭深深扎在她原有创伤的心头,使她的痛苦无以复加。

她痛苦地叫道:“我什么时候说过,我要遁世修身,永不出嫁?”

约庚德拉说:“如果你没有这个想法,那你应该快刀斩乱麻,尽快结婚。不过,你若说:‘我想找个近似神仙的人物,非他不嫁。’那你只好出家修行,谨守你的独身主义。世上哪有那么多随心遂意的事?你往往不得不使自己适应实际环境,适应对方,这就是现实的人生。”

海敏丽妮不甘示弱地说:“你为什么要用这种话来刺我?难道我对你说过喜欢不喜欢、爱与不爱的问题?”

约庚德拉顺水推舟道:“你是没有说过。但是我用肉眼看得出

来，你常常以怨报德，这既不公正也毫无道理。你不得不承认，你在生活中所认识的人里面，只有一个能在苦乐荣辱里，对你海枯石烂永不变心。我对此人是异常钦佩的。为了你的幸福，他可以豁出性命。如果你想要这样的人做自己丈夫，那就不必费力去远处寻觅，他近在咫尺；如果你还想继续谱写你的诗文，那就——”

海敏丽妮起身说道：“别对我这样说话！父亲吩咐我做什么，要我嫁给谁，我照办不误。倘若我不遵从父亲，你再说诗文不诗文为时也不晚。”

这时，约庚德拉口气缓和下来：“海敏，好妹妹，别生气！你是了解我的，一旦心情不佳，脑瓜就发热，有话憋不住，不吐不快。难道我不了解从小一块长大的你，你从小爱害羞，你也十分爱着父亲的！”说完，他起身跑到父亲屋里。

此时，安纳达老爷独自在房里着急，他唯恐约庚德拉威逼他妹妹。他正要起身打断兄妹之间的谈话，约庚德拉闯进屋，站在他面前。他凝视着儿子的脸，静候儿子开口。

约庚德拉兴奋地说：“爸爸，海敏已同意出嫁。您一定以为我逼迫她答应的吧。我可没有强迫她。现在，只要您一句话，她就不会不同意嫁给阿克希耶！”

安纳达老爷不解地问：“还待我去吩咐她？”

“您不说，难道让她自个儿跑来说‘我要嫁给阿克希耶’不成？好吧，如果您不便亲自开口，就由我来转达你的意思。”

安纳达老爷忽然警觉起来，说：“该我说的话，还是我亲自去说，用不着你代劳。不过，有那么火急火燎吗？我看拖上几天再说吧。”

约庚德拉着急地说：“不行，爸爸，这事越拖越糟，夜长梦多啊！”

约庚德拉要是发起犟来，家里没有人能抗得住。他坚持要办的，非办成不可。安纳达老爷心里也对他有些发怵，惧怕他三分。

为平息他的气，把事压一压，安纳达老爷说："我回头对她说，行了吧！"

约庚德拉紧追不舍地说："爸爸，不仅要答应说，这会儿就要去说，她正等着您呢。无论如何今天就把这件事敲定下来。"

安纳达老爷坐在那里思量着。

约庚德拉不耐烦地催促说："爸爸，你多考虑也无用，只要您走一趟，一切妥了。"

安纳达老爷终于下决心说："约庚，你呆在这里，我独自一人去。"

约庚德拉无奈地说："好吧，我坐在这里等候。"

安纳达老爷来到起居间，那里一片漆黑。他感觉到有人从安乐椅上站起身来，随即响起了一个被泪水浸湿了的嗓音："爸爸，蜡烛灭了，我叫佣人点上。"

蜡烛不会无缘无故熄灭的，其原因瞒不过安纳达老爷。

"罢了，孩子，用不着！"他便凭感觉在黑暗里摸索着，走到海敏丽妮身旁的椅子上坐定。

海敏丽妮心疼地说："爸爸，您怎么一点也不关注自己的身体健康！"

安纳达老爷说："我身体一向结实，所以实在也用不着特别关照。倒是你，原本弱不禁风，现在身体折腾得更糟了。"

海敏丽妮伤心地说："你们都这么说我，爸爸，其实都毫无根据！我在家可是百顺百依了，凭什么说我不注意自己的身体呢？如果您认为，为了身体健康必须服用什么药，您只要告诉我一声就行。爸爸，我什么时候没有听从您的吩咐？"说到最后一句话时，她已泣不成声。

安纳达老爷心乱如麻，不安地说："你从来没有讨价还价过，你一向是听话的孩子！从来不需要我说你。你了解我的想法，就像母亲熟悉自己孩子心思似的，你总是按我的心愿去做。如果我发自内

心对你的祝福能感动上帝，那么上帝一定会让你终身幸福的。”

海敏丽妮说：“爸爸，难道您不想把我留在身边陪伴您？”

安纳达老爷说：“为什么不想呢？”

海敏丽妮恳切地说：“我至少可以留到哥哥娶嫂子之前！让我留在您身边好吗？我若不在，谁来照顾您？”

“喔唷，照顾我？你真是个傻孩子！你那么惦记着对我的照顾！你可把我身价增加百倍！”

“爸爸，屋里太黑，我去取盏灯来。”说着，她便从隔壁房里取来一盏台灯，放在一边。“近来大家心里很乱。好些日子没能在晚上替您读报，让我给您念，好吗？”

安纳达老爷起身说：“很好。你稍坐一会，我出去一趟就回来，听你读报。”

说完，他回到约庚德拉房间。他原打算说：“今天没机会谈，明儿再说吧。”但当约庚德拉问他：“怎么样，爸爸，谈妥她的婚姻大事吗？”他却连忙答道：“是的，谈过了。”

安纳达老爷惧怕，约庚德拉别自己跑过去责骂海敏丽妮，使她伤心。

约庚德拉又追问：“她肯定同意了？”

“是的，你可以这样认为。”

“那我可去跟阿克希耶说？”

安纳达老爷慌忙拦住说：“不，不，眼下你什么也不能跟阿克希耶说明，懂吗？约庚，太性急会弄巧成拙，把事情弄糟的。现在对谁都不能提。现在最好是去西部玩上几天，待我们回来，一切都会办妥的。”

约庚德拉一句话也没说，拔脚出去了。他径直朝阿克希耶家奔去。

阿克希耶正在根据一本英文财会书，自学簿记。约庚德拉伸手夺过书和笔记本，扔到一边说：“这些以后再学不晚，现在我们商议

选择一个结婚日子。”

阿克希耶大惊说：“哎，你胡扯些什么呀！”

第三十九章

第二天早晨，海敏丽妮起床梳洗完毕，走到室外，发现父亲默默地坐在自己房内临窗的一把安乐椅上，沉思着。

房内陈设不多，一角放着一张床，另一犄角立着一口橱柜；墙上挂着他妻子业已变得模糊的遗像，对面墙上挂着一帧镶有镜框的丝质毛绣，图案是一束鲜花，他妻子亲手绣的。橱内按原样摆放着女主人生前所喜爱的一些小物件。

海敏丽妮站到父亲身后，用娇嫩的手指轻轻摩挲他的额头，装作拔白头发似的。

“爸爸，快去用茶吧。茶后我来你这儿，听你讲述咱们家往昔年代的故事，我很爱听那些带有传奇色彩的逸闻趣事。”

近来，安纳达老爷对女儿的洞察，变得极为敏感。他不用多加思索，便对女儿这一尽早用茶的劝说的含意了如指掌，因为不用多久，阿克希耶就会在茶桌边露面，海敏丽妮为了避开阿克希耶，希望尽早用完茶，可躲进父亲屋子，单独与父亲聊聊，享受天伦之乐。

看到女儿如此紧张的神情，安纳达老爷感到十分痛心，如今自己的心爱女儿像一头怕被人捕猎的小鹿，经常处在惊恐之中。

安纳达老爷匆匆走到楼下，发现佣人还没有把茶水端来，顿时火冒三丈。佣人一再分辩，今日他来得比规定时间早，但安纳达老爷依然固执己见，忿然说，今天连仆人也变成了老爷，还要雇人叫醒他们才行。

一会儿，佣人端来了奶茶。今天，安纳达老爷一改往常那种边聊天，边慢条斯理、小口啜饮的习惯，很快大口大口往嘴里灌奶茶。

海敏丽妮诧异地问："爸爸，今天您有急事要外出吗？"

安纳达老爷解释道："没有，冬天喝奶茶要快，趁热出点汗，身体就会轻松点。"

然而，还未等安纳达老爷身上冒汗，约庚德拉已陪着阿克希耶出现在他们面前。

今天，阿克希耶还特别打扮了一番：他右手握着一根银柄手杖，怀表的链子垂挂在上衣的胸装外，左手拿着一本裹着牛皮纸的书本。他没有坐在经常坐的那把椅子上，而是紧挨海敏丽妮坐下，咧着嘴，笑嘻嘻地说："今天你们的表恐怕都走快了。"

海敏既未作答，更没有转脸朝他瞧一眼。

安纳达老爷说："走吧，孩子，上楼去把我的冬天穿的衣服拿出来晒晒。"

约庚德拉气急败坏地说："爸爸，太阳跑不了的，急什么呀？"他转身又朝海敏丽妮说："海敏，你不给阿克希耶倒一杯茶吗？给我也来一杯，不过先得敬客人！"

阿克希耶依然笑容满面，对海敏丽妮说："你看到过为了尽责，竟作出如此大的自我牺牲的人吗？他真要算是菲利甫·锡德尼第二了。"①

海敏丽妮不理睬阿克希耶的笑话，她自管倒了两杯茶，一杯给了约庚德拉，另一杯朝阿克希耶那边推了推，便抬头望着父亲。

安纳达老爷说："再等一会儿，毒辣的太阳出来，热得就没法上楼了。走吧，别再耽搁了。"

约庚德拉气得失去风度，大叫道："今天不把衣服拿出去晒，就坏了不成！阿克希耶来了，而你们——"

---

① 菲利甫·锡德尼系16世纪英国作家。据称曾在战场上舍己为人，不顾自己干渴难耐，将宝贵的一点水转赠给身旁的伤兵。其慷慨为后人称道。

安纳达老爷怒不可遏，突然激动起来说："你们除了强人所难，就别无他虑了！你们固执己见，总想把自己的意愿强加在别人的痛苦之上！你们总是欺负着她，让她听从你们！过去我一直默默地忍受着，但从现在起，这种状况再也不能延续下去了。海敏，我的孩子，从明儿开始，你安排在楼上我的房间里用茶，我将在自己房内用茶。"

安纳达老爷还要女儿跟着上楼去，海敏丽妮却平静地说："爸爸，再稍坐一会儿。今天的茶您还没喝完哩。"她转身对阿克希耶说："阿克希耶先生，我可以问问牛皮纸里裹着的是什么秘密吗？"

"不仅可以问，还可以揭开这个秘密。"他把纸包递给了她。

海敏丽妮打开一看，原来是本精装的丁尼生诗集！她大惊失色。同样的一本书，至今还珍藏在她房内书桌的抽屉里。这书是他人作为礼物赠给她的，谁都不知晓这事的奥妙。

约庚德拉微笑着说："秘密还没有完全揭开。"他翻开书的扉页给她看，上面写着"送海敏丽妮——阿克希耶敬赠"。

蓦然间，海敏丽妮的手一松，诗集掉在了地上。她连瞧都不瞧它一眼，便对父亲说："爸爸，走吧。"

父女俩立刻朝外走去。

约庚德拉气得两眼直冒金星。他大叫大嚷："这里我再也呆不下去了。我要离开这个家，在哪个学校寻个职位，自谋生路！"

阿克希耶冷静地劝慰说："兄弟，别生无名之气。我早就说过，你不要白费力气，这绝对不可能的，是你自己理解错了。你一而再、再而三地对我作出保证，我才顺从你的意思。但是，我依然断定，海敏的心是永远不会属于我的。因此放弃这一希望是最为明智之举。事实上，她没有忘记罗梅锡。现在你的首要责任是把她的心灵从对罗梅锡的怀念中解脱出来！"

约庚德拉无奈地说："你只说了责任，还能告诉我一些办法吗？"

阿克希耶老谋深算地说:"世上除了我难道就没有第二位合适的人选？我想,如果你是你妹妹的话,我们的祖辈就不会为了我打光棍而一筹莫展,抱恨终日了！不管怎么样,必须尽快物色到这样一位适合她胃口的青年,她见到他不会不屑一顾而去晾晒衣服!"

约庚德拉说:"这可不是向哪家公司预订就能获到的!"

阿克希耶不屑说:"这点小事你就束手无策,沉不住气了?我能帮你找到这样的年轻人,但决不能匆忙行事,否则就会功败垂成,前功尽弃。开始先别提什么婚姻大事,以免引起疑虑,吓跑双方。只能让他们正常交往,渐渐接近了解,然后我再告诉你如何抓住时机,该怎么办。"

"办法倒是蛮不错,但能告诉我那位年轻人是谁吗?"

"你肯定见过他,但不一定了解他。此公便是纳利纳克希医生。"

"纳利纳克希!"

"你仿佛很吃惊,何必大惊小怪。是的,梵社里有些人正对他发难,你可以置之不理。我想,你不会因此把这个合适新郎从自己手缝中滑掉的!"

约庚德位说:"只要能抓到一个合适的人,其余的事不去管它,也不用发愁了！不过,纳利纳克希会同意这门亲事吗?"

"我当然无法断定你今日前往提亲,他今日就答应。但是,时间会创造奇迹,水到渠成、事在人为么！约庚,听我的吧。明儿纳利纳克希有一场演讲,你就带海敏丽妮去听讲。这位医生有着非同一般的伶俐口才,他滔滔不绝的雄辩能抓住淑女们的心！唉,这些天真的女士们就是不懂得,顺从听话的丈夫不知要比能说会道的丈夫好上几百倍!"

"不过,你说说他的阅历,我得事先摸清他的情况。"

"你瞧,约庚,我可以告诉你他的阅历。但你听着,即便在阅历上有些缺憾也无伤大雅。不必伤脑筋,也许还能坏事变成好事,你

求之不得的好事!”

接着,阿克希耶扼要介绍了纳利纳克希的情况:

纳利纳克希的父亲拉杰巴勒帕是帕里德布尔的一个小地主。三十岁时,他皈依了梵社。但他的妻子怎么也不同意改变自己的宗教信仰,她非常谨慎地使自己的言行不受丈夫的影响,坚守自己的宗教仪式。对此,拉杰巴勒帕极为不快。以后,他的儿子纳利纳克希以自己对宗教宣传的热忱和雄辩的口才,在梵社里赢得了巨大的声望。他被任命为医官,四处巡行。凡他到过的地方,因他无懈可击的品行、高超的医术和待人的古道热肠,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声誉。

后来,发生了一起出乎人们意料的事件,犹如晴天霹雳。已进入暮年的拉杰巴勒帕走火入魔,要与一位寡妇结婚,谁也劝阻不了他的荒唐主意。拉杰巴勒帕说:“我的结发妻子与我的宗教信仰不同,不是我真正的伴侣。现在,我认识了一位女子,她与我有相同的宗教意识、相同的思想感情;如果我不娶她为妻,那是极不道德的。”

最后,拉杰巴勒帕置各方指责于不顾,按照印度教习俗与那位寡妇结了婚。

这样,纳利纳克希的母亲打算离家出走,独自迁居印度教圣地贝拿勒斯。

纳利纳克希获悉此事,立即辞去楞格布尔的医职,打道回府。回到故里,对母亲说:“妈妈,我也和你一块去贝拿勒斯。”

母亲流着泪,对儿子说:“既然我与你们的宗教信仰不同,合不到一起,你又何必自寻烦恼呢?”

纳利纳克希毅然答道:“我跟着你,不会发生任何不合适的问题。”父亲的再婚在母亲心上留下了创伤,儿子深感不安,决心使弃夫离家的母亲安度晚年。于是,他跟随母亲去了圣地贝拿勒斯。

在贝拿勒斯住了多日,母亲对纳利纳克希问道:“孩子,难道让

这个家庭总是那么冷冷清清？你不想结婚？”

母亲的发问使他进退维谷，只好说：“没有必要，妈妈，你我不是过得很舒坦吗？”

母亲凭直觉猜测到他之所以犹豫的原因，他因为自己脱离了梵社，已经作出了巨大牺牲，现在他决不会愿意娶一个非梵社女子为妻的。

于是，母亲焦急地对儿子说：“孩子，你决不能为我终身不娶。你想在哪里找我就在那里找，想和什么女人结婚都可以，我决不会反对。”

纳利纳克希经过一两天的漫长思考后，对母亲说：“妈妈，我一定要给您找一个完全合您心意的儿媳妇。她得是一个极孝顺的小姑娘，和您相处决不能让您有什么不快意的地方，在为人处事方面更不能给您招来任何苦恼。”于是，他便到孟加拉寻觅合适的姑娘去了。

以后的情况，传说不一。有人说，他曾私自去农村，与一位无父无母的孤女结了婚，婚后不久妻子去世了。有人对此深表怀疑。但阿克希耶却认为，纳利纳克希做好了准备与那位孤女结婚，但最后时刻却丧失了勇气，改变了主意，未能成婚。

不管情况怎样，阿克希耶认为，现在只要他找到了称心如意的女郎，他母亲是决无异议的。纳利纳克希上哪儿去寻找海敏丽妮这样的姑娘！别的不说，单凭海敏丽妮温柔谦和的天性就足以断言，她定能尊敬婆婆的，决不会冒犯老人，使其苦恼。纳利纳克希只需三四天时间细细考察海敏丽妮，就会得出上述这样的结论的。

所以，阿克希耶的意见，是要想方设法让两人尽快相识。

第四十章

阿克希耶一走，约庚德拉马上上楼去。在起居间，他看到父亲和海敏丽妮正在促膝交谈。一见约庚德拉，安纳达老爷的脸上就流露出一丝不安的神色。今天在用茶时，安纳达老爷一反自己平和的性格，对儿子严加斥责。对此，他深感内疚。

因此，安纳达老爷用异乎寻常的亲切口吻招呼约庚德拉："过来，约庚，坐下。"

约庚德拉说："爸爸，多日来，你们足不出户，天天闷在家里，不知在做什么？不知您怎么的，成天关在家里，对你们不会有任何好处的。"

安纳达老爷说："是，是！不过，我一生就是这样在家里度过的。再说找个什么理由，把海敏带出去也不是那么容易。"

海敏丽妮插嘴说："爸爸，您为什么怪我呢？您想带我上哪儿，我一定奉陪去那儿。您可试试我究竟去还是不去嘛。"

海敏丽妮的话违背了自己本性，但她这么说是企图证明，她并非出于内心悲伤或某种癖好才幽禁在家室里；她要使人相信，她对周围所发生的一切都极其感兴趣。

约庚德拉顺势说："爸爸，明儿有一个演讲会，您可带海敏去听听。"

安纳达老爷明白，海敏丽妮最不喜欢挤会场凑热闹，她羞于抛头露面。因此，他不作答，只是转头看看海敏丽妮的脸色。

海敏丽妮突然表现出一种极不自然的兴致，说："演讲会？哥哥，发表演说的都有谁？"

约庚德拉说:“主讲人是纳利纳克希医生。”

安纳达老爷说:“纳利纳克希!”

约庚德拉介绍说:“他是位出色的演说家。此外,他的经历也会让人大吃一惊。他有着无畏的牺牲精神,又有坚定热忱的品行,这种人在世上真是百里挑一,凤毛麟角。”

其实,约庚德拉对纳利纳克希一无所知,除了一小时前,他从阿克希耶那儿听到的似是而非的那些一鳞半爪的传闻。

海敏丽妮显出一副心切的表情,说:“那敢情好啊,爸爸,去吧,去听听这位贤者的演说。”

不过,女儿露出的那种热忱,安纳达老爷根本不会信以为真,但他依然暗自欣慰。他心想,即使这一决定违背她的意愿,但只要她坚持这样的外出活动,她的心境定能很快变好。人与人之间的互助友爱,无疑是医治心病的良药。

安纳达老爷对约庚德拉说:“好吧,你明天准时带我们去会场,可不要晚了。还有,对了,关于纳利纳克希,你刚才说什么来着?外界可流传着有关他的种种闲言碎语啊!”

约庚德拉先对那些流言蜚语讽刺挖苦了一番,尽情地给以痛击。

然后,他义愤填膺地说:“那些披着宗教外衣的卫道士们认为,他们秉承上帝的旨意,可任意诽谤污蔑同一教派之人,世上再也找不到像宗教贩子那样心地偏狂的人了。”约庚德拉越说越激动。

为平静约庚德拉激动之情,安纳达老爷附和地说:“你说你的,我完全同意。经常挑别人毛病、议论别人短处的人,就不会有丰富的同情心,变得心胸狭窄、疑神疑鬼、无聊透顶!”

约庚德拉又叫喊:“爸爸,您这话是冲着我说的吧,我可不像那些变态的宗教狂。我能区分好坏,对谁有意见当面直说,说好处也说坏处。你们知道,我不怕直言,必要时还有拳头做后盾!”

安纳达老爷连忙说:“约庚,别胡说八道了,我怎么会无缘无故

说你。我对你的脾性自然了如指掌。”

接着，约庚德拉对纳利纳克希的品行大加赞扬，最后说：“为了母亲的幸福，纳利纳克希牺牲了自己的意愿和自由，跟随母亲去贝拿勒斯。爸爸，所以，我个人对他的行为无限敬佩；而您说的那些朋友却编出了许多流言蜚语，一味诋毁他。事实胜于雄辩，海敏，你觉得如何？”

海敏丽妮附和说：“我也持相同的看法。”

约庚德拉高兴地说：“我早就料到，海敏会和我的看法一致。爸爸，为了使您幸福，海敏也会作出牺牲的，如果逢有这种时机。这点我是坚信不移的。”

安纳达老爷脸上，堆着慈祥的微笑，望着海敏丽妮。

海敏丽妮立即满脸绯红，羞涩地低下了头。

第四十一章

演讲会结束后，安纳达老爷和海敏丽妮回到了家，那时太阳还未落山。

安纳达老爷在茶桌边坐下，说："今天我真高兴，演讲听得真过瘾。"

安纳达老爷心中仿佛有一条感情的小溪在流淌，说了那句话，就不愿再多说什么。

海敏丽妮用完茶，悄悄上楼去了。安纳达老爷也没介意，他正回味着演讲的美好情景。

会上，他听了纳利纳克希的精彩演讲，见到他出人意料地年轻、温和，不胜欣喜。在这位年轻人脸上，似乎依旧洋溢着稚童般的纯真、无瑕的美，他眉宇间透出的仿佛发自心灵的专注和认真，潜向四面八方，不费吹灰之力就抓住了听众的心。

纳利纳克希演讲的主题是"失"。他说："世上无失便无得，纵有所得非谓全得。唯先失而后得，方可谓得之无愧。若对应得之物视若无睹，避而失之，谓之可惜。实乃将失之东隅，收之桑榆。此种天性，皆存于人之心灵。

"若我们能以虔诚之心看待所失之物，忍着眼泪和痛苦，以弃舍之心献出一切，则卑微也能化作高大，短暂亦可变为永久；再则，那些权为我所用的自然之物也会变成神圣之物，永存于我们心灵庙堂的宝库之中。"

纳利纳克希的这些话语，一直萦绕在海敏丽妮的心头，不断地叩击着她。她神思恍惚地静坐在屋顶平台上，唯有夜空中闪烁的星

星与她为伴。此时此刻，她的心灵感到格外充实，以至于整个天空、整个世界对她说来，都是那样实在，那样完美。

从会场回家的路上，约庚德拉也亢奋地说："阿克希耶，你说的这位年轻人真不赖！是个十足的禁欲者！可他的演说倒有一半我听不懂！有的简直莫名其妙。"

阿克希耶接茬说："只有病情确诊后，方可对症下药。海敏丽妮对罗梅锡的怀念达到了痴迷的程度。像我们这样的凡夫俗子，又不是悟彻人生的苦修者，能治好她的这种痴情吗？在听讲演时你注意过海敏丽妮脸上的表情了吗？"

"怎么没有？我一眼就看出她听得津津有味，如痴似醉，但能说她欣赏演讲，就等于爱上这个演讲者吗？"

"如果演说出自像我们这样的普通人之口，难道她会感兴趣？你不懂，约庚，对于女人来说，苦修者有着一种特殊的吸引力。迦梨陀娑的诗里，就有关于乌玛为一苦修者而遏制自己一切欲念的情节。约庚德拉，说实话，如果你让另一个角色在她面前亮相，她定会用罗梅锡与之比，而使其相形见绌。然而，纳利纳克希却不是平庸之辈，海敏丽妮不会产生要用某人来与他比较的念头。当然，你要是把另一个年轻人唐突地带到她面前，她马上就会看穿你的用意，就会反感，与你作对。但你若巧妙地把纳利纳克希介绍给她认识，她决不会起疑心。之后，从敬慕渐渐发展成爱恋，就不会有什么困难了。"

约庚德拉说："你小使计谋较为容易，让我去实行就强人所难了。我只会直来直去；再说，我也不怎么喜欢这个家伙。"

阿克希耶说："瞧你的，约庚德拉，你别固执己见，弄得啥也办不成。哪能十全十美，什么都符合你的胃口。不管怎样，必须使海敏丽妮从牵挂罗梅锡的忧伤心境中解脱出来。这是当务之急；不先办到这一点，其余的就无从做起。你别以为单凭暴力就能解决一切。如果你能按我的意见办，就有成功希望。"

"说心里话,我很难接受纳利纳克希这个人,他太神秘玄乎,我怕跟这种人打交道,可别落个小灾刚免又大祸临头的可悲局面。"

"兄弟,你们真是庸人自扰,见风就是雨啊!对罗梅锡你们一开始就盲目信任,'这样的人踏破铁鞋无觅处!''他压根儿不懂欺骗!''他是哲学界的商迦罗遮那第二,是文学界19世纪文艺女神的化身!'但是,我从来就不喜欢罗梅锡,像他那样满脑子崇高理想的人,有生以来我见得多了!但在你们那儿,没有我说话的余地;在你们眼里,像我这样的无能之辈,只会妒忌那些贤哲圣人,除此别无长处。感谢上帝,现在你们终于豁然开朗了!对于这样的大人物只能敬而远之,决不能让他与自己的姐妹结合,不然,日后免不了大祸临头。言归正传吧,你一定记得印度一句古老寓言'一根针顶出一根针',这就是我要对你说的。舍此别无他法,不必徒劳地去作过多的考虑。"

约庚德拉不服气地说:"我说,阿克希耶,你说你先于我们看透了罗梅锡,你磨破了嘴皮我也不会相信的。他只是出于妒忌才不愿看到你。仅以此来证明你的非凡洞察力,叫我怎么能信服!无论如何,如果需要耍点手腕,那还是请你单枪匹马干吧,我可干不了。总之,我对纳利纳克希不感兴趣,我要说的全掏出来了。"

约庚德拉和阿克希耶走进安纳达老爷房里喝茶,正好撞见海敏丽妮从另一扇门溜了出去。阿克希耶明白,他们进来之前,海敏已经在窗口看见了他们。他笑容可掬地走到安纳达老爷身旁落座,说:"纳利纳克希所讲的都是发自内心,所以他的演讲能打动人心,他的观点很容易被人接受。"

安纳达老爷说:"他确实有非凡的才干。"

阿克希耶说:"岂止才干,像这样的贤哲在这个世上简直是千载难逢。"

约庚德拉曾是这一计谋的参与者,但他还是忍不住顶了一句:"老兄,别提什么贤哲圣人,愿上帝的仁慈,让我不见你的那些贤哲

圣人们吧!"他昨天还对纳利纳克希的仁爱品格大加赞扬,并把有人对纳利纳克希的不屑看法视为有意诽谤、造谣生事之举。

安纳达老爷说:"嗳,约庚德拉,话不该这么说,我宁可相信'凡有君子之表者必有君子之心',即使上当受骗,我也不愿妄加猜疑,固守一己之浅薄短见,妄自尊大。纳利纳克希先生所言并非拾人牙慧,实是发自内心感受,使我增长了新的见识。伪善者怎能给人以真实?真知灼见不可能胡乱编造,如同真金是无法伪造的一样。我很想亲自走访,当面赞扬和祝贺他。"

阿克希耶叹息说:"我担心他的身体能否顶得住这种长期耗竭神思的生活。"

安纳达老爷不安地问:"怎么,他身体不好?"

"他不应该如此废寝忘食、夜以继日地从事这种理性的探求和实证,全然不顾自己的健康!"

"这实在欠妥。我们无权糟蹋自己的身体,因为肉体不是我们自己造就的。他如果在我身边,我就能为他妥善安排,使他数日之内就恢复健康。实际上保养身体也不难,有这么几条简单的规则,首先是——"

对此,约庚德拉已失去了耐心,插嘴道:"爸爸,你瞎操什么心!你的话与之毫不相干,我看他身体棒得很。见到他那个模样,我有这种感觉:苦修苦炼正是养生之道。我很想学学他的这种精神。"

安纳达老爷说:"不,约庚德拉,如果事情正如阿克希耶所说,那他的身体怎能支持得住?我国有些伟人不到寿数就谢世,他们忽视自身健康,给国家造成多么大损失!不应该任其下去。听我说,约庚德拉,纳利纳克希所作所为并非如你想象的那样,他确有真才实学。从现在起,要对他多加关照。这是我们的责任。"

阿克希耶说:"我会设法带他到这儿来与您见面。如果您能说服他,那就太好了。我记得在我考试那会儿,您曾给我试服的那种草药有提神壮气的效力。对于经常用脑的人来说,再也没有比这更

有效用的良药了。如果您也能劝动纳利纳克希服用此药……"

约庚德拉蓦然推开凳子，站起来说："哎，阿克希耶，你简直把我气疯了，太跟我过意不去了。你完全胡说八道，我听够了！我走！"说罢，他朝屋外拂袖而去。

第四十二章

先前,安纳达老爷每感不适,总要服用各种西药以及印度医生开的中草药和药丸。但如今,他对这些药已索然无趣。那时,所谓肉体的痛苦仅仅是他的幻觉,而这些幻觉中的病痛感觉,正是饭余茶后闲谈之资。现在,他的身体真正出了些问题,他反而对自己的身体缄默不语了。

今天,尚不到假寐时间就已心神劳瘁,安纳达老爷坐在安乐椅上睡着了。正在这时,海敏丽妮忽闻楼梯上约庚德拉的脚步声,她便手执正打着的毛线衣针,疾步走到房门口,示意哥哥小心,不要打扰爸爸的瞌睡,但出乎她意料,他看见哥哥正带领纳利纳克希朝楼上蹬步而来。她欲想藏进另一房间,但躲闪不及,约庚德拉叫住了她。

"海敏,我特意请纳利纳克希先生上我们家作客。过来,让我给你们介绍一下。"

海敏丽妮急忙收步,朝纳利纳克希先生鞠躬致意,却不敢正眼相视。

此时,安纳达老爷睡眼微睁道:"海敏!"

海敏丽妮又回屋,低声对父亲说:"纳利纳克希先生来了!"

约庚德拉领着纳利纳克希先生进屋,安纳达老爷慌忙惊醒站起身迎接。

安纳达老爷恭敬地请客人对面坐下,说:"今天您光临寒舍,实乃我三生有幸。海敏,你别走,就在这儿坐。纳利纳克希先生,这是我女儿海敏,那天我们父女俩都去听了您的演讲,获益匪浅。您说

'得之真实，就不可能再失去，只有那种不实在的东西，才有可能得而复失'——这些至理名言，颇有深意。是这样吧，海敏？要检验我们是否已真正把握事物或真理，就看我们会不会再度失去。纳利纳克希先生，我请求您经常光临寒舍，多加赐教，对此我们将大受裨益。我们很少外出，您什么时候光临敝府，总会遇见敝人和吾女海敏。"

纳利纳克希不好意思地瞅了一眼海敏丽妮，说："我在会上说了不少大话，你们可别以为我是个极其严肃的人。那天迫于学生们的再三恳求，我才不得已而为之的。我这个人对于别人的请求总觉得情面难却。不过聊以自慰的是，这次演讲后，恐怕不必担心再会有诸如此类的邀请了。学生们已经明白无疑地表示他们听不懂我演讲的大部分内容。约庚先生，那天您也在场？我瞧见您不时用焦燥的目光，直视钟表，对此，我不会无动于衷的，那时我也心烦意乱。"

约庚德拉率直承认道："我确实理解不了您所讲的内容，也许是我智力所不及的缘故，请您不要见怪，多多包涵！"

安纳达老爷接着说："约庚，演说的全部内容，确实不是所有人都能理解的。"

纳利纳克希说："是的，不需要每个人每时每刻都必须理解。"

安纳达老爷以告诫口吻说："但是，纳利纳克希先生，您必须听取我一句劝告。上帝派遣像您这样的人降临人世间，担负一定责任，展开济世助人的工作，但这不等于说可以全然不顾自己的健康。您不应该如此忽视自己的身体。凡对人类奉献者，都应牢记决不能白白毁掉自己身体资本，不然，这等于毁掉对世间奉献的基础。"

纳利纳克希说："您如果有机会对我作更多的了解，您就会发现我并不轻视世上的任何东西。我如同一个乞讨者来到人世，求得众人之助，极为艰难地成就了我的肉体和灵魂。因此根本不存在我

可以毫不在乎地去毁掉它的问题，而是奢望因之给我带来那种令人目眩的光彩。凡是人们所不能建造的，我们就没有权力去摧毁它。”

安纳达老爷兴奋地说：“您说的对极了，妙极了！您在那天的演讲中也讲述了类似的精辟之言。”

约庚德拉说：“对不起，你们坐，我有事先走一步。”

纳利纳克希抱歉道：“约庚德拉先生，请原谅。喜好故弄玄虚、使人难堪，这决不是我的本性，至少您不会作这样的判断。好吧，我也告辞了。我陪约庚德拉先生走一段。”

约庚德拉急忙阻拦说：“不，不，您坐，千万别走。我的话，请您不要介意。我这个人就没法在一个地方坐住。”

安纳达老爷接口说：“纳利纳克希先生，您不必介意约庚德拉的来去匆匆。他就是这样，想来就来，想走就走，很难挽留住他，要让他去一个地方不动窝儿，简直难于上青天。”

约庚德拉走后，安纳达老爷问道：“您住在哪里？”

纳利纳克希笑了笑说：“若要确切地说我固定住在什么地方十分困难。这里我有许多熟人，常被他们拉着，东一天西一天住着，我倒也无所谓。不过人嘛，有时总想找个清静地方住住。所以，约庚德拉颇费心思，为我寻觅到一处住所，就在您家隔壁，那条小胡同幽静而且干净。”

这一答语使安纳达老爷大喜过望。但如果他稍微留意一下，就会发现海敏丽妮一听此语，脸上顿时显露出一丝苦涩的痛苦表情。那幢房子正是罗梅锡从前住的。

此时，恰好传来了“茶准备好了”的通报声，大家随即移座下楼。

安纳达老爷在茶桌边落座，劈头一句话：“孩子，为纳利纳克希倒杯茶。”

但纳利纳克希谦和地谢绝了主人。

安纳达老爷不解地问："您怎么啦，纳利纳克希先生？您真的连茶都不喝？那请用一些点心。"

纳利纳克希又推辞说："我只能请您包涵。"

安纳达老爷说："您是一位医生，我当然不能班门弄斧，说些养生之道！但用完饭三四小时喝点儿热茶，兴许对肠胃消化总有些裨益。若您没有这种习惯，我就给您沏点儿淡茶如何？"

纳利纳克希瞟了一眼海敏丽妮，觉察她对自己在用茶上所表现出来的拘谨态度颇为疑惑不解；她好像正在暗自揣摩，他为什么要拒绝喝茶。

于是，纳利纳克希索性望着她的脸，解释说："你们一定误解了。我对你们家这种喝茶习惯没有什么反感。从前，我每天也定时喝点茶，直到现在，一想起那种茶香，依然使我兴奋不已。现在，看着你们喝茶，我也获得了某种满足。但是，也许你们不晓得，家母对一切教规奉行极严，要不是有我，她就可以说是完全孤独地生活在这个世界上。因此凡是能损害我和她的亲密关系的行为，我一定尽量避免，这就是我这会儿戒茶的原因，敬请你们谅解。我定将分享你们用茶后的愉悦，至于我的忌讳，不会妨害我欣然领受你们殷勤相待的心意。"

纳利纳克希最初的那席话，海敏丽妮听了便觉不是滋味。她觉得，纳利纳克希不愿对他们推心置腹，总有意喋喋不休，借此掩饰自己的内心真情。但她哪会知道，凡初遇相识，纳利纳克希总无法摆脱自己天生的腼腆性格，所以，在陌生人面前，他常常违背自己的性格，强装出一副老于世故的样子，即使说出心里话，也会走调，连自己听了也颇觉刺耳。因此，当约庚德拉按耐不住要离座时，他心里也对自己言不由衷的话语感到厌烦，真想跟约庚德拉一起逃走了事。但当他谈及母亲时，海敏丽妮不由得用敬佩的目光凝视着他，在他脸上，因谈及母亲而流露出来的纯朴的虔敬之情，深深地打动了海敏丽妮的心。她很想和他谈谈他母亲的情况，但终因羞怯

而未敢启齿。

听了纳利纳克希的这番说明，安纳达老爷连忙抱歉地说："原来如此！我若事先知道，就不会请您喝茶，请原谅我的冒失。"

纳利纳克希微笑着说："我不能品茶，难道连领受您盛情邀请的权利也被剥夺了？"

纳利纳克希走后，海敏丽妮陪父亲上楼，拿起一本孟加拉文月刊，选了一篇随笔，给他念诵起来。安纳达老爷听着听着，一会儿便睡着了。近来，安纳达老爷已开始显出这种疲惫的征兆。

第四十三章

没有多日，安纳达老爷与纳利纳克希的交往已经频繁起来。

起初，海敏丽妮以为，与像纳利纳克希这样精通哲理的人交谈，只能获取一些玄妙的教诲。她从未想过，他能与他们闲聊些家常生活琐事。当然，他十分健谈，但在他们说笑戏谑时，纳利纳克希总保持一种超然态度，与他们保持一定的距离。

有一天，纳利纳克希正与安纳达老爷父女俩闲聊，约庚德拉忽然跑来，气急败坏地说："晓得吗，爸爸，这几天外面沸沸扬扬，梵社里的一些人都说我们是纳利纳克希先生的门徒！为此，我还与巴瑞西大吵了一通。"

安纳达老爷微笑着说："依我看，这没有什么难堪。倒是加入那种没有学生、全是老师的圈子，才叫人难堪呢。那时，人人都在喊破嗓子传经授法，但谁也没有机会受诲，学到东西。"

纳利纳克希附和地说："安纳达老爷，我也是你们中的一员，我们这个圈子里全是学生。哪里有我们可学的东西，我们就背着行李去那里。"

约庚德拉急了，说："不，不，说这些话毫无意义，纳利纳克希先生！这是件败坏名誉的事，谁都不能成为您的朋友或知心人；谁要是接近您，谁就会被说成是您的门徒！这种侮辱决不能一笑置之的。请您丢弃那一套毫无意义的举止吧。"

纳利纳克希问："什么举止？我该怎样才行？"

约庚德拉直率地说："您总像是位瑜珈信徒，清晨，您对着初升的太阳沉思默想，无论吃什么、喝什么都得先来一套仪式。您脱离

了一般的社会常规，在普通人眼里[illegible]是滑稽可笑。”

海敏丽妮见约庚德拉说话如此鲁莽无礼，羞惭地低下了头。但纳利纳克希只是笑了笑，说：“约庚德拉先生，人们觉得可笑的事，难道也是一种罪过？世上真理往往会被看成是可笑的，但皈依真理者就因此非放弃真理不可？我承认一个人脱离社会常规不大正常；可不管怎么说，一个人像一把利剑一样，总不能永远锁在剑鞘里。铸剑的人在剑柄上表现自己独特的才能，在上面镂刻适合他口味的花纹图案。同样，一个人也可在社会这个剑鞘之外找一个地方，表现自己的独特个性，他这点自由不应被剥夺吧！令我惊奇的是，我已避开众人耳目，独自呆在家中修身养性，人们有什么理由抓住我不放，横加指责呢！”

约庚德拉说：“难道您不知道，那些肩负促进社会进步的使命者，总认为探听‘别人家在哪里发生了什么’是他们的义不容辞的责任吗？他们有偷天换日的本领，会弄到一切人们未曾料及的信息。世上缺了这批出类拔萃的精英，改造世界的工作如何进行？此外，纳利纳克希先生，人们往往喜欢注意那种连少数人都不敢干的不合习俗的事，即使是躲在阴暗角落里悄悄地干也罢；而那些人人都在做的事反而惹不起人的注意。您瞧，我们的海敏丽妮就知道您在自家屋顶阳台上常干的一些活动。她跟爹讲述了您的情况。不过，海敏丽妮并不想担当起改造您的重大使命！”

海敏丽妮顿时红了脸，心中升起一股莫名的怒火。她正急着要分辩，纳利纳克希为她解围说：“您不必害羞。我在屋顶阳台上做早祷或晚祷时，您碰巧在自己屋顶上散步，看到我正在做每日必须做的宗教课目，那谁能责怪您呢？仅因为您长着一双眼睛、发现一些事情，就觉得不好意思，这就毫无道理了。倘若这也算是罪过，那么我们人人都有份了。”

安纳达老爷也说：“再说海敏对您早晚祷告压根儿没有提出异议抑或反感，反而以十分虔诚的口吻向我打听有关您那些宗教仪

式的意义。”

约庚德拉却说：“老兄，我真不明白您做这一切究竟有何意义？我们是普通人，按常规思考行事，并没有因此遇到什么烦恼。我真搞不懂，您从这种神秘诡怪的做法中能得到什么好处？我倒是知道，过分地倾向一边，人们的心灵会因此失去平衡，变得非常偏狭。不过，请您别生我的气，我是个极其平庸的人，我坐在这个世界舞台上的最末一排座位上，我不扔石块，不攻击什么，就难以赶上正用各种办法向高层攀登的人们。世上像我这样的人不计其数，要是您抛弃他们，舍弃一切，只顾自己往上爬，爬到那个虚无缥缈的超常世界里生活，那您必然会遭到无数人用石头雨点般的攻击。”

纳利纳克希说：“攻击也是五花八门。有的仅仅擦着一点边角，有的正中目标。如果有人说‘这是个疯子，干这没头没脑的事儿’，倒也无伤大雅，人们可置之不理，或泰然处之；但当有人说‘此人明为苦修者实是伪君子，明为师尊实是在拉帮结派’，对此您也应企图一笑了之，那么您为能‘了之’就必须具有足够的‘笑’！问题就在于‘笑’从何来，还必须‘足够’。总之，法院或世俗社会决不会容您一笑了之的。”

约庚德拉说：“我再重申一遍，请您别生我的气，纳利纳克希先生。您在自家阳台上爱干什么就干什么。我算老几，有权干涉？我仅仅想说，如能使自己为常人所容，就不会有无妄之灾，踩着别人的脚印走路万无一失。一旦有越轨之举，便会招众人围观。不管他们是咒骂您，还是敬佩您，对您来说无所谓利、无所谓害。不过，在这样吵吵嚷嚷之中，您能安心养性吗？长期在一大群人的包围之中讨生活，真叫人难以忍受！”说毕，他站起身来。

纳利纳克希忙问：“喂，约庚德拉先生，您这会儿要到哪里去？您把我从我家的阳台上拽拉下来，重重地摔在这块普通人生活的实地上，就想溜走，这办不到！请坐下。”

约庚德拉说：“算了，今日话已说够了，到此为止。我想出户散

散心。”

约庚德拉仍然不理睬别人，拂袖离席。海敏丽妮低垂着头，下意识地抚弄着桌布的花边。此时如果有谁稍许留意一下，就会在她脸颊上，发现细微的泪滴在眼睫毛上滚动。

在与纳利纳克希日复一日的交谈中，海敏丽妮越发看清自己性格上的缺陷，她急于走上纳利纳克希的道路，消除自己内心的痛楚。当她极度苦闷——无论在生活还是在内心世界，都找不到任何支撑点时，纳利纳克希恰在她面前展现了一个崭新的世界。

多日来，海敏丽妮渴望遵循教规，过一种女修行者的生活。教义教规是一种强有力的心灵支柱，宗教的自我克制本身就可以转化为一种精神上的寄托。再说，痛苦这种感情原也不能作为一种心态长久存在，它也试图在某种宗教的誓愿中，真诚地宣泄抑或融化掉。过去，海敏丽妮一直未能鼓起勇气这样做，一直把痛苦埋于心底的密室，离群索居，羞于见人。今天她依照纳利纳克希的实践，过起一种清心寡欲、粗布素食的生活，她的心灵获得了一种从未体验过的满足。她搬走了房内的一切陈设，毯子和地毯都卷起藏好；只在一隅为自己设一地铺，用帘子隔开，除此以外，别无它物。每天，她亲自朝地上泼些水，擦拭地板；每次沐浴之后，她换上一身洁白衣衫，以示纯洁；然后，盘腿坐于帘上，面前置放一盆鲜花。阳光毫无阻拦地从开启着的窗户照遍室内；她让自己的心灵与阳光、清风交融在一起，使之净化。

安纳达老爷并不完全支持女儿的那种宗教热情，但当年迈的父亲看到海敏丽妮脸上因严守教规而流露出巨大满足感时，他的心软了下来，感到一种欣慰。现在，纳利纳克希来他家作客，三人便在海敏丽妮屋内席地而坐，欢畅闲谈。

约庚德拉却大为不满，几次三番向他们嚷道：“这些都是无稽之谈，你们染上了什么鬼气，入了魔？你们三人使这个家圣洁到了可怕的程度，像我这样的人在这儿，简直无插足之地了！”

从前，海敏丽妮一听到约庚德拉的冷嘲热讽，既感到满心痛苦又觉得无可奈何；今天，安纳达老爷时而耐不住约庚德拉的嘲弄，深感不满；但海敏丽妮却一点也不生气，像纳利纳克希一样，泰然处之，报以温柔的微笑。

现在，海敏丽妮已经实实在在地把握了纯真的精神内涵。她深深感到，羞怯实是一种软弱的表现，她知道，人们都在暗地嘲笑她，说她近来举止怪诞，疯疯癫癫；但由于她对纳利纳克希万分信任，对其理想的无比向往，致使她再也看不到别的，或有别的杂念欲望，因此，她在任何人面前，都表现出一种毫不在意的心态。

一天早晨，海敏丽妮沐浴完毕，做罢晨祷，独自坐在房内，面对窗户入定。安纳达老爷忽然陪同纳利纳克希步入室内。她顿时精神大振，霍地以额触地，对纳利纳克希和父亲行了大礼，用他们足上的尘土抹在自己的额上[①]。

安纳达老爷说："纳利纳克希先生，不必惊慌，她这样做完全应当的。"

往常，纳利纳克希从不在清晨来访，因此，海敏丽妮不禁感到奇怪，用眼睛凝视着他，听他有什么话要说。

纳利纳克希解释说："我从贝拿勒斯收到来信，得悉母亲身体不好，所以我决定今晚搭车离开加尔各答。一切事情都得在白天办完，我只得一清早来向你们道别。"

安纳达老爷同情地说："您这个消息真使我不安。您母亲身体欠安，愿上帝保佑她尽早康复。这些日子，我们从您那儿获益不浅，我怕永远也无法报答您了。"

纳利纳克希说："请您相信，我才是个受惠者，对您感恩不尽。您对我无微不至的照顾，尽了邻里之谊；同时，在我至今尚未彻悟

---

① 印度教徒的传统礼节，适用于晚辈对长辈或所崇敬的人的敬礼祝福。

的一些问题上,您的探讨给了我莫大的启迪,使我对这些玄奥的问题获得了新的领悟。您的生活态度坚定且有力地鼓舞了我的思辨活动和宗教热忱。我现在明白了,与一些意趣相投的人真诚交往,会使人受益匪浅。”

安纳达老爷接着说:“我一直感到奇怪,我们内心迫切需要什么东西,却又不知其为何物;我们处在惶遽的心态时遇见了您,我马上觉得,您的到来将对我们命运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没有您的指引,我们依然在黑暗中摸索。我们是闭门独处惯了,几乎足不出户,尤其那种公众集会,我们更是敬而远之,退避三舍。倘若我想出去走走,劝海敏与我同行,简直是困难重重。但是那天,您说多么蹊跷,听约庚说您要在一次集会上发表演说,我们父女俩竟然会毫不犹豫地前往,这种情况是破天荒的。纳利纳克希先生,请您记住:您将会明白,我们所需要的毫无疑问就是您。我们对此将永远感谢您。”

纳利纳克希也十分激动地说:“我也请您记住,除了你们两位,我至今没有对任何人谈过个人生活中的一些隐私。人能毫不犹豫地表露真实,才会获得最大的教益。我从你们那里所获得的,正是自己梦寐以求的、所欠缺的坦诚精神,而这正是追求最高真实的必需。所以我多么需要你们的帮助,这点也恭请你们记住。”

海敏丽妮一言不发,只是坐在那里默默地凝视着穿过窗棂射入屋内的阳光。

当纳利纳克希起身告辞时,她才启口说:“到了贝拿勒斯,请来信告诉家母的情况,我们也十分担忧。”

最后,海敏丽妮又匍匐在纳利纳克希脚前,行了大礼,向他告别。

第四十四章

阿克希耶已多日不来安纳达老爷家作客了。今天,在纳利纳克希去贝拿勒斯之后,他又重新出现在安纳达老爷的茶桌旁。

阿克希耶很希望从海敏丽妮的言谈举止上弄明白,她现在对罗梅锡的怀念之情究竟还有多深。他认为,眼前只有一个衡量办法,就看她对自己有多么冷漠。但他发现,海敏丽妮今日的态度平和安详,没有任何异常。

海敏丽妮问阿克希耶:"近来怎么见不到您的踪影?"语气自然又亲切。

阿克希耶答道:"像我这种人,还值得您天天见面吗?"

海敏丽妮笑着打趣道:"如果因不值得见面而断绝我们之间的来往,那么我们大多数人恐怕不得不发誓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

约庚德拉说:"阿克希耶本以为他装出一副谦虚的模样,就能独揽英雄的桂冠。但是海敏却胜他一筹,她以全人类的名义所表露出的谦恭将了他一军。不过,我对此有个小小的注释。其实像我们这样的平庸之辈才能够相互交往,那些出类拔萃的人物,还是少露面为好,若经常与他们见面,恐怕人们会受不了。所以,他们只好常年住在人迹罕至的深山老林、绝壁洞穴里。如果他们在世俗之地定居,那么阿克希耶、约庚德拉等卑贱人,就不得不移居山林去!"

约庚德拉带刺的话海敏丽妮当然明白,她内心颇觉伤心。但她找不到恰当的词语回敬,倒了三杯茶,依次送到安纳达老爷、阿克希耶和约庚德拉面前。

约庚德拉对海敏丽妮说:"看来你不想喝一杯啦!"

海敏丽妮明知道她的回答一定会受到约庚德拉的攻击，但她仍是平静且坚定地说："不想喝，我已经戒掉了喝茶习惯。"

约庚德拉说："看来你已经变成苦行主义者了，开始进行艰苦的修炼了！或许茶里没有激发宗教情绪的灵感，那种激发灵感的功力，也许只存在于苦行者吃的诃梨勒干果里吧。搞什么鬼名堂，海敏，别干那种蠢事了。倘若一杯茶破坏了你的功力，那就让它见鬼去吧。世上最坚硬的东西都保存不住，怎能相信那些随时都会破碎的东西呢，建立在极脆弱的基础上的社会，也不得不依靠自己的凝聚力继续存在下去，你又何必拿这些小事当真哩。"说完，约庚德拉倒了杯茶，放到海敏丽妮的面前。

海敏丽妮没有伸手去接，只朝父亲说："爸爸，今天你只喝点茶，不想吃点什么？"

安纳达老爷双手发抖，声音打颤，说："孩子，说实话，在这张桌子上，已没有什么东西引起我的兴趣，倘若我勉强吃点什么，就会给噎死的。很久以来，对约庚德拉的无礼之话，我一直强忍着。我只有一开口，就会压不住心头的忿怒，不知会说出什么来！事后我一定会后悔的！"

海敏丽妮走到父亲身旁，劝慰说："爸爸，您别难过。哥哥劝我喝茶也出于好心，我一点也没见怪。爸爸，您得吃点东西，空肚喝茶您会觉得不舒服的。"她把点心盘子推到父亲面前。

安纳达老爷慢慢地吃起来。

海敏丽妮重新在自己的椅子上坐下，端起约庚德拉给她倒的那杯茶，正要喝时，阿克希耶突然说："对不起，您得把茶给我喝，我的茶已经喝光了。"

约庚德拉站起身，从海敏丽妮手里夺过茶杯，转身对父亲说："爸爸，我犯了个错误，请您原谅我吧。"

安纳达老爷沉默不语，泪水渐渐地从眼眶溢出。

约庚德拉跟随阿克希耶一声不响溜走了。安纳达老爷吃了几

口点心，站起身，让海敏丽妮搀扶着，颤巍巍地上楼去了。

当天夜里，安纳达老爷感到腹部胀痛。请大夫来家诊查，大夫说："他的肝脏有问题，但不太严重。如果有条件去哪个疗养胜地住上一年半载，就有可能康复。"

待到胀痛减弱，大夫走后，安纳达老爷说："走吧，海敏，咱们去贝拿勒斯住些日子。"

海敏丽妮恰好也抱有这种想法。

自从纳利纳克希走后，海敏丽妮总觉得自己修炼身心的效果不理想，宗教热忱有所减退。纳利纳克希在时，她常讨教于他，获益匪浅。那时，她脸上洋溢着的专注、宁静和愉悦的光彩，似乎每时每刻都在增强她的宗教信仰。

纳利纳克希离开以后，她虽竭力和自己的惰性斗争，加倍严谨地恪守教义，但纳利纳克希不在身边，她的热情仿佛蒙上了一层忧伤的阴影。也许正基于这个原因，她整天都强迫自己，依照纳利纳克希的指点，做着宗教科目，但一种百无聊赖的情绪越来越涌满心头，因此而产生的一种绝望，使她终日泪水洗面。

刚才在茶桌边，她强打着精神招待客人，但总感到心情沉重，仿佛一块石头压在心头，往日创伤的回忆又变本加厉地折磨着她，她那颗毫无依托的心在哀号泣血。因此，她父亲的提议正合心意，她便急不可待地答道："对，爸爸，咱们就到那儿去。"

翌日，约庚德拉发现父亲与妹妹似乎在做出远门的准备，便问道："这是怎么回事？"

安纳达老爷说："我们准备去西边走走。"

"究竟在哪儿落脚？"

"边走边看，哪儿合适就在那儿歇脚扎营。"安纳达老爷突然感到，不便对约庚德拉直说去贝拿勒斯。

约庚德拉也不经意地说："这次我无法跟你们一块出远门旅行啦。我已提出辞去校长职务，不得不在家等候回复。"

第四十五章

清晨，罗梅锡从阿拉哈巴德回到了加齐布尔。

街道上行人稀少。路旁的树木仿佛都蜷缩在树叶丛里，抵御着冬日的寒冷，显得毫无生气。村舍上滞留着白色的晨雾，仿佛是一只蹲伏在那里孵蛋的巨大天鹅。载着罗梅锡的大车，在这寂静无人的大道上慢慢滚动着，朝他的居地驶去。

罗梅锡裹着大衣，蜷坐在车内。那时，一种莫名的感觉升上心头，他仿佛感到他的心已不属于自己，每分每秒都可听到它那不断加速的跳动声和颤抖声。

车刚在新居的大门前停靠，罗梅锡便跳了下来。他思忖着，一听到大车声响，格姆娜准会出现在外屋廊下。他从大衣口袋里摸出镶嵌价值连城的宝石项链的小盒，那是他在阿拉哈巴德特意挑选购买的，他要亲自为她戴上。

可是，他跨进大门槛后发现，男仆维希努正躺在廊房下酣睡，所有的房门都紧闭着。他像挨了一记闷棍，不由得停止脚步。随即，他大声喊道：

“维希努！”

他原想用大声的喊叫惊醒高卧在里屋的人。然而，他的喊叫反把自己震得十分难受，昨天整夜他可是睁着眼睛度过的。

他又连叫几声，未能把维希努唤醒，只得走过去把他推醒。维希努惊跳起来，懵懵懂懂呆坐着，望着罗梅锡。

罗梅锡问道：“少奶奶在哪里？”

维希努一时弄不明白主人的发问，过了一会，他才突然醒悟过

来，急忙说："太太在家，老爷！"说完，他重又躺下睡觉。

罗梅锡轻轻推开房门，室内静悄悄的，一个人影都没有。

他高声喊道："格姆娜！"但无人应答。

他翻身出屋，在花园树林里转了一圈，接着又找遍厨房、仆人的住室、马厩；哪儿都没有格姆娜的影儿。

此时，太阳已升起，栖息在树梢的乌鸦开始呱呱噪叫，二三村姑，顶着水罐，朝这边水井走来汲水。

房子后面的农舍院子里，几个农妇开始推磨，拉开嗓子，唱起歌来。

罗梅锡又转到房子正面站定，看见维希努依然躺在那儿打鼾。罗梅锡弯腰使劲推了推他，从他身上闻到一股酒味。猛烈的摇撼使维希努有了几分知觉，慌忙站了起来。

罗梅锡问道："少奶奶上哪里去了？"

维希努答道："也许在屋里，老爷！"

罗梅锡忿然道："胡说，她不在屋里，我已找遍了。"

维希努神情稍有紧张地说："昨晚，她还呆在这里。"

罗梅锡又问："后来她又去哪儿了？"

维希努张口结舌，怔怔望着他。

这时，乌迈希穿着格姆娜送的阔边碎花纱丽，外披毯子，走到他们跟前，因睡眠不足，双眼通红。

罗梅锡问乌迈希："乌迈希，你姐姐到哪里去了？"

乌迈希答道："昨天，姐姐来这儿了。"

罗梅锡又问："你去哪里了？"

乌迈希说："昨天她放我的假，让我去西太希瓦尔家看演出。"

这时，赶大车的车夫过来，打断他们的谈话，说："老爷，车钱——"

罗梅锡二话没说，急忙上车，吩咐车夫赶往他大叔家。

一抵达那儿，他跨进门槛，发现全家上下一片慌乱。他猜揣，兴

许格姆娜突然发病了。但他完全判断错了。他们告诉他，昨天夜里乌玛突然惊叫哭喊起来，手脚冰凉，脸色铁青，全家慌作一团，谁也没有合眼，脸上堆满了愁云。

罗梅锡又寻思，准是因乌玛病倒，他们把格姆娜叫唤过来，照料患病的孩子。他于是问维宾："格姆娜在乌玛身边照料吧？乌玛的病情怎样了？"

维宾不知格姆娜究竟来过没有，但他还是主观推测说："是啊，她很喜欢乌玛，一定来过了。但现在不必担忧了。大夫说她的病并不十分要紧。"

不管怎样，这些话本可使罗梅锡安下心了。罗梅锡原本满心喜悦，编织着种种幻想罗网，但不料却遇到种种波折，他懊丧至极。他不禁暗自感叹，仿佛至高无上的神明在暗中作梗，阻碍着他俩的相聚。

这时，乌迈希也从罗梅锡家赶来了。因为夏希十分喜欢他，他可以在这家，毫无阻拦地自由进出。

乌迈希刚要跨进夏希的房门，夏希也正好快步走到房门口，她似乎听到女儿乌玛醒了，想赶过去看一眼，不料门口撞上乌迈希。

乌迈希问："夏希姐姐，我姐姐在哪里？"

夏希穆基诧异地说："怎么了，昨天是你送她回家的呀。昨晚，我本想让勒希姆尼娅去那儿与她作伴，可后来乌玛突然病倒了，我才没有让她过去。"

乌迈希脸色陡变，说："她没有在哪栋房子里呆着？"

夏希惊慌不安起来，说："这是怎么回事！昨晚你跑到哪儿去了？"

乌迈希说："姐姐没有让我呆在那里！一到家，她就让我去希托老爷家看戏了。"

夏希又急又气说："你这个死心眼儿，维希努呢？"

乌迈希说："维希努什么都不知道，昨晚他喝得酩酊大醉。"

夏希急忙吩咐道:“快去,快,把维宾老爷叫来!”

夏希对走到自己面前的维宾说:“听见了吗?闯出大祸了!”

维宾大惊失色,慌忙地问道:“发生了什么事?”

“格姆娜昨天傍晚回那边房子,可现在到处都找不到她!”夏希穆基说。

“她昨夜没有到这里来?”维宾问道。

夏希答道:“当然没有!乌玛闹病时,我本想找她来帮帮忙,可谁也腾不出手去接她。罗梅锡老爷回来了吗?”

维宾说:“罗梅锡已经来了。他在那边屋子里没有找到格姆娜,以为她到这里来了。现在他正在外面坐着呢。”

夏希说:“去,去,赶快与他一块去寻找。乌玛睡着了,看来她好多了。”

维宾和罗梅锡坐上大车,赶回那边的居所,又费尽口舌问维希努。经过多次盘问拼揍起来,才获得下面的支离破碎的一些情况:

昨天傍晚,格姆娜独自朝恒河的方向走去。维希努准备陪她去,但她拒绝他的陪送,给了他一个卢比,让他守家,她便独自走了。那时有一个卖酒的人提着一壶酒到门口叫卖。以后究竟发生了什么,他已经记不清了。

维希努指给他们看格姆娜去恒河所走的路。

罗梅锡、维宾和乌迈希便顺着维希努所指的方向,走上凝结着露珠的田间小道,寻找格姆娜。乌迈希恐惶不安,四下张望,像一头被捕获的母鹿挣扎着想回头再看一眼即将离别的小鹿一样。

三人在恒河岸边汇合。四周一览无余,河滩上的沙粒在阳光下闪烁。他们的目光仔细地朝四周搜寻,但依然看不到任何蛛丝马迹!

乌迈希扯开嗓子大声呼唤:“姐——姐!噢——姐姐!您在哪儿?”但除了从河对岸远处传来的回声之外,再也没听见任何回响。

找着找着,乌迈希忽然发现在较远处有一个白色的东西。他急

忙跑过去，看到一块白色手帕，里面裹着钥匙，它们搁的地方近在水边。

罗梅锡已赶了过来，问道："喂，那是什么？"

这确是格姆娜的一串钥匙。在离钥匙不远的潮湿泥沙滩上，乌迈希又发现一双小脚的足印。这一连串脚印从河岸直接延续下来，最后隐没在水里。

过不多时，乌迈希又在紧挨水边发现一个亮晶晶的东西。他立即把它拣了起来，是一枚小小的金别针。罗梅锡一眼就认出，这是他送给她的礼物。

这一连串的发现都把他们的视线引向恒河水流，格姆娜肯定被卷入河中心了。这时，乌迈希再也抑制不住自己，嚎啕大哭起来。

乌迈希疯狂地叫喊着："姐姐！姐姐！"一头扎入水中，一次又一次地潜入河底，到处摸索。他在找什么，只有他自己知道。那时的河水，被他搅得混浊不清了。

罗梅锡呆呆地伫立在河边，一句话也不说。维宾大声呼叫："乌迈希，你在干什么？快上来！"

乌迈希从嘴里喷出一口水，说："不，我不上岸，不上岸。姐姐，你扔下我到哪里去了，把我也带走吧！"

维宾害怕了，其实维宾的担心是多余的。乌迈希在水里灵活得像条鱼，即使他想让自己淹死也难以办到。他在河里折腾了好半天，最后累得直喘气，才爬上岸，躺在沙滩上，像鱼儿似的扑腾着，哭喊着。

维宾摇着罗梅锡的肩膀，使他从痴呆中醒悟过来。

维宾说："罗梅锡先生，走吧。再呆在这里也白费时间。该去警察局报案，让他们帮忙四下搜寻。"

那天，夏希穆基没有生火做饭，谁也没进一口食，合一下眼皮。夏希悲戚的哭泣声响彻全院。

渔民们驾船在那段河面上撒网打捞;警察也奔走乡村各处寻觅。派人去火车站寻问,但谁也没有在那天夜里见到过这么个模样的孟加拉姑娘上火车。

那天晌午,恰格尔瓦尔蒂也赶回来了。他听了有关格姆娜几天来种种离奇举动的叙述,便完全相信格姆娜投河自尽了。

勒希姆尼娅说:"这会儿我才明白了。昨晚乌玛为什么大哭大叫,突然病倒了,咱们得找个人来给她驱驱邪!"

罗梅锡的胸膛里一切都干涸了似的,连最后一点水都已耗尽,以至无法湿润他的眼睛。

罗梅锡痴呆地坐在那里,心中暗自寻思:"那一天,这个格姆娜从恒河水里冒出来,依偎在我身边;而今天,她却像一朵献给神明的圣洁鲜花,又消失在这恒河水中!"

太阳西沉了。罗梅锡又来到恒河边,站在那块曾经找到裹着钥匙的手帕的地方。他怔怔地望着河滩上的足印。稍顷,他脱掉鞋,挽起围裤,步入水中,从衣袋里摸出从阿拉哈巴德带来的那条项链,直向河心抛去。

恰格尔瓦尔蒂大叔一家都沉浸在悲痛之中,谁也没有留意罗梅锡什么时候离开加齐布尔。

第四十六章

现在，罗梅锡四顾茫茫。他再没有任何期望，再没有任何事情要做。他感觉，今后他再也无所作为了，也不可能常呆在一个地方，他的身心都处在漂泊之中。若说他心灵深处已经忘却对海敏丽妮的旧日恋情，那倒也不是，不过他有意从内心驱赶掉那段恋情的痛苦回忆。

罗梅锡暗自思忖："在我的生活里，命运带来的意外事件给了我沉重的打击，使我永远变成一个对世界毫无用处的废物。这样，一棵遭雷击的大树何必还要抱着奢望，重新跻身于葱翠的树丛里呢？"

于是，罗梅锡出门云游。他从不在一个地方常驻，马不停蹄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游荡，从中寻求安慰。他泛舟恒河，观赏贝拿勒斯的码头；他到德里攀登顾特布石塔，在阿格拉，他饱览了泰姬陵的月夜景色；又去阿姆利则尔瞻仰了金庙；然后又绕道去拉吉布那，去阿布山上的神庙进香。总之，他不想让自己的身心获得某种永久的依托和片刻的安静。

最后，这个年轻人经过四处漫游，身心疲惫不堪，从内心发出了呼号，祈求有个"家"。对往昔那个平和安宁之家的回忆，和对将来可能有的幸福美满之家的幻想，不时叩击着他的心灵。

一天，他终于抑制不住强烈的乡愁，突然结束了这种于痛苦之中寻求慰藉的云游，毅然购买去加尔各答的火车票，登上东去的列车。

抵达加尔各答后，罗梅锡不敢贸然闯入那条名叫戈尔胡多拉

胡同。那里他会看到什么，听到什么，无从估摸！他心中一次次猜测，那里肯定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一天，他已走到巷口，最终仍调头返回。

次日黄昏时分，罗梅锡终于鼓起勇气，强迫自己走到安纳达老爷府上，只见门窗紧闭着，看不到任何地方有人出入。但他觉得，仆人苏肯一定会留下看守屋子。于是，他喊叫着苏肯的名字，敲起门来，但未闻有人应声。隔壁邻居金德尔莫亨正坐在自家屋廊下的台阶上，抽着水烟，他走过来招呼说："是谁？罗梅锡先生？安纳达老爷一家子都不在家，他们倾巢外出了。"

"您知道他们到哪里去了？"

"说不清，好像到西部哪个地方换换环境去了。"

"能告诉我都有谁去了？"

"安纳达老爷和他的千金小姐。"

"您能肯定再也没别人随同前往？"

"没错儿。临走时我还跟他们聊了几句。"

此时，罗梅锡再也忍耐不住了，便直截了当地说："我听说纳利纳克希先生跟随他们一块去西部了？"

金德尔莫亨斩钉截铁地说："弄错了。纳利纳克希先生曾在您那座房子里住过一阵，但他比他们早几天去贝拿勒斯了。"

罗梅锡又和金德尔莫亨闲聊了一会儿，知道了一些有关纳利纳克希的情况。他全名叫纳利纳克希·恰道巴梯亚耶，起初行医，后来和母亲一块住在贝拿勒斯。

罗梅锡思索了片刻。最后，他问："您能告诉我约庚德拉在哪儿吗？"

金德尔莫亨说："约庚德拉在比沙依布尔的一所高中工作，担任校长职务。"

接着，金德尔莫亨问罗梅锡："罗梅锡先生，好长日子没见您人影，您近来在哪儿？"

罗梅锡觉得现在没有必要隐瞒自己的行迹了。

罗梅锡答道:“我在加齐布尔实习律师业务。”

金德尔莫亨问:“现在您想在这儿定居?”

罗梅锡说:“不,我离开了那儿,眼下我还拿不定究竟在哪儿落脚。”

罗梅锡走后不久,阿克希耶就来了。在离开加尔各答赴比沙依布尔赴任时,约庚德拉请阿克希耶照看这所宅院。

阿克希耶受此重托,不敢有丝毫懈怠。只要有闲暇,便过来看看两个佣人是否尽职在府看守。

金德尔莫亨一见到阿克希耶,便说:“罗梅锡先生刚才来过,他才走了不一会儿。”

阿克希耶纳闷地问:“喔! 他来这儿干什么?”

金德尔莫亨说:“这我不知道。他向我打听了安纳达老爷的情况,我把所知道的全告诉了他。他瘦削得很,气色也不好,猛一瞧差点认不出来了。若他不叫仆人的名字,我还真认不出他。”

阿克希耶说:“你没问他现在住在哪儿?”

金德尔莫亨说:“他说住在加齐布尔。现在他或许搬到这儿来了。究竟落脚在哪儿,他说还没拿定主意。”

“好吧。”阿克希耶说完便离去了。

罗梅锡回到留宿地,躺在床上浮想联翩:“命运之神是怎样地捉弄人啊!一面是我和格姆娜的纠葛,另一面是纳利纳克希和海敏丽妮的微妙关系——这是多么富有戏剧性!不过,只有像命运之神一样的漫不经心、毫无顾忌的作家,才会利用那些纠葛不清的素材乱点鸳鸯谱,谱写离奇的故事。然而这些在人间荒谬绝伦的事情,连那些谨慎胆小的作家,在自己的幻想故事里也不敢拿它作为素材,公诸于世!”

罗梅锡寻思,无论如何,他现在似乎已经摆脱了困扰他身心的纠缠不清的那些生活烦恼。他祈愿,命运之神尽可能地不要在自己

这一复杂多变的话剧的最后一幕中写出可怕的结局，施以无情一击。

在比沙依布尔，约庚德拉居住在紧挨学校东家的那位地主住宅的一所小府邸里。星期天早晨，他正在阅读报纸，一位从市场上来的人捎给他一封信。他刚看了开头几行就愣住了。罗梅锡写道："我在市场的一家商店里恭候你，有紧要事与你谈谈。"

约庚德拉猛地从椅子上跳了起来。虽然上次在一场剧烈争吵中，他羞辱过罗梅锡，但过了这么长日子，这位童年的伙伴又赶到这个穷乡僻壤地方来拜访他，他不能拒之门外，让他失望。更何况，在异乡能与童年挚友相逢，约庚德拉早已尽弃前嫌，不由得感到一阵兴奋，当然也不乏好奇。海敏丽妮不在这儿，更不用担心罗梅锡会做出什么令人不快的举动来。

约庚德拉跟随送信者一块来到市场，寻觅罗梅锡。他远远望见罗梅锡默默地坐在一家糖果店里的木箱上。商店老板曾取出专门招待婆罗门的水烟袋，装好烟请罗梅锡抽，但这位戴眼镜的先生没有抽烟习惯。店老板觉得，这个家伙一定染上了什么城市恶习，他便没有兴趣去和他攀谈，去寻根问底了。

约庚德拉见到他，急忙大步走进去，握住了他的手，把他拉起来。

约庚德拉大叫说："真拿你没有办法！你跟从前一样，仍不脱俗，顾虑重重！你本该直接去我家，可你却偏偏在半道上，坐在这儿的糖木箱堆里，别人还以为你是爱闻糖浆和烤饭的香味哩！走吧，伙计！"

他的热烈且诙谐的话语出乎罗梅锡的意料，罗梅锡不好意思地笑了笑。约庚德拉一边唠叨个没完，一边拉着罗梅锡走向自己的住所。

约庚德拉说："不管人家怎么说，我们之中谁也弄不懂这个造

物主，它让我降生在都市里，长得这么大，成为一个彻头彻尾的城里人；而现在，它却让我跑到这个鬼哭狼嚎的穷乡僻壤过着孤寂无聊的生活！”

罗梅锡向四下瞧了瞧，说：“这个地方也不算坏！”

约庚德拉说：“你说的什么意思？”

罗梅锡说：“我是说，这个地方十分清静、安宁。”

约庚德拉自我嘲弄说：“正因为这个缘故，我才跟一个与我差不多的一个人分道扬镳，为增添你所说的这种安宁清静而奔波！”

罗梅锡说：“不管你怎么说，若想过安静的精神生活，这个地方是很……”

约庚德拉打断了他的说话：“这种训诫口吻的话别跟我说！多少日子以来，这儿的过分安静已压得我喘不过气来了！我竭力想打破这种岑寂，也作了种种努力，甚至差点跟校方秘书打起架来。我也向地主校董描述了我的性格，现在他大概不会很快来找我麻烦。老先生想让我在英文版报纸上抒写吹捧他的文章，可我是个有独立见解的人，谁也左右不了我，我也决不会替别人唱赞歌，这点我已经明明白白地向他讲清楚了。即使如此，我还是在这儿呆了下来，这倒不是我有什么可取之处；这儿的副县长对我很有好感，那位地主老爷就不敢贸然把我赶走。哪一天，若从政府公报中看到该副县长的调任消息，你就可以认为，我这颗校长星星从比沙依布尔的天空中陨落了。这儿，我唯一的朋友是我的小狗庞西，至于其余的人都用那样的眼光斜视我，使我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认为他们怀有好意。”

跨进约庚德拉住处的门槛，罗梅锡便在一张椅子上坐了下来。

约庚德拉说：“你现在别忙着坐下。我知道晨浴是你的癖好，快去洗一下，也让我有时间煮茶。既然我已答应招待你，就让我跟你再痛饮一次！”

整个白天，就在两人吃喝谈笑中消磨着。罗梅锡来此找他有特

殊的目的。但约庚德拉一整天都没有给他启齿的机会。

他们用完晚餐,便坐到安乐椅小憩。这时远处郊野里,传来了狼群嚎叫,黑夜也在蟋蟀的鸣叫中战栗。罗梅锡终于找到一个机会,说明来意:"约庚,凭你的灵气,你大概已经猜到我来此想跟你说什么紧要事。曾有一天,你向我提出了一个问题,那时没有办法回答你。今天我就是来答复你的,眼下已没有任何阻碍了。"

罗梅锡突然打住话头,沉思了片刻。他终于慢慢地把他和格姆娜的关系从头到尾叙述出来,他时而喉咙咽塞,时而声音颤抖,时而半晌无言。约庚德拉始终一言不发,静静地听着。

直到听完事情的全部经过,约庚德拉长长地吁了口气,说:"你如果那天对我讲这些事情的原委,我肯定不会相信。"

罗梅锡说:"其实,这事儿今天和昨天一样,教人没法相信。我请求你一件事,你跟我一块到我结婚的那个村子去一趟。之后,我将把你从那儿带到格姆娜的外祖父家去。"

约庚德拉说:"我一步也不想离开这儿,就坐在这把椅子上相信你说的一切。按理,我从来就盲目相信你说的每句话,这几乎成了我的习惯。一生中只有一次例外,我希望你能原谅。"

约庚德拉从椅子上霍地站起来,走到罗梅锡跟前,四目相视。片刻,两个孩提时代的好友紧紧拥抱在一起。

罗梅锡清了清嗓子说:"我不知怎么会落入命运之神所虚设的一张无法解脱的罗网之中,一旦堕入,除听任其摆布外,别无他法。今天,我既然彻底摆脱了那张罗网,也就无需作任何隐瞒,最终还我本来的面目。我至今不明了,恐怕将来也永远不会明白,格姆娜究竟是怎么想的,得出了什么样的结论,然后才走上了自杀的道路。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这是结束我们之间关系的唯一办法。我们既已莫名其妙地结合在一起,如果她不这样死亡,快刀斩乱麻地割断这不解之缘,那么我们将会落得个什么样的悲惨结局!一想到这点,我的心就发颤。那时,格姆娜意外地逃脱了死神的血盆大口,而如今她又突然地被死神吞噬了!"

约庚德拉说:“格姆娜自尽是确定无疑的,可你还是无法完全确信。算了,不管如何,从你这方面来说,已不存在任何阻碍了,一切都是一清二楚了。现在,我倒是考虑纳利纳克希这个人的举止,我没法猜透这种人,更谈不上喜欢。可是我们接触过的多数人恰好相反,他们越是不了解的东西,对他们就越有诱惑力,他们更喜欢自己所不了解的人。所以我们为海敏担忧。她最初戒了茶,也不吃鱼肉,我觉得情况有些异样,没隔多长日子,她的眼睛丧失了往日的光彩;别人对她挖苦讽刺,她也麻木地微微一笑了事。那时我明白,她的境况已到了令人担忧的地步。我现在断定,只有你能使她回心转意。只要你助一臂之力,我们完全可以把她抢救回来。所以,请你做好准备,让咱们两个朋友联合起来,开始讨伐那些苦修者。”

罗梅锡听了不禁开怀大笑。

罗梅锡说:“我尽管不属于勇士之列,可我也尽力作好准备干。”

约庚德拉说:“但要耐住心,咱们且等圣诞节放假时再动手。”

罗梅锡说:“离放假日还早呢,为什么不让我先行一步呢?”

约庚德拉说:“不,不,绝对不行。你们的婚姻是我给拆散的,现在一定得由我出力来重新结起这一段姻缘。在这神圣行动之前,你不能扫我的兴,从我手中夺走这件令人快活的事。现在,离放假还有几天……”

罗梅锡插嘴道:“在此期间,让我……”

约庚德拉不让罗梅锡说完,抢着说:“不行,别废话了。你老老实实在这里呆上十天,作我的客。我已经把那些经常与我作对的人一一赶走了,我需要朋友作伴,改变一下我的生活情趣。在这种情况下,我能放你走吗?你甭白日做梦!在这儿,只有狼嚎伴随我度过一个个夜晚,处境是如此险恶乏味,现在你的说话声对我来说简直像是天上最美妙的乐曲,说真的,我的境遇已经落到了令人不堪设想的地步!”

第四十七章

阿克希耶从金德尔莫亨的嘴里听到罗梅锡来访的一席话，弄得他满腹狐疑，惶恐不安。

他暗自思忖："过了这么长日子，罗梅锡又突然在这儿出现，葫芦里究竟卖的什么药？他在加齐布尔当律师实习，把自己隐匿多日，现在不知又发生了什么事，促使他突然放弃律师实习业务，匆匆跑到这儿来？眼下紧要的是，一定要探听他会不会去贝拿勒斯，寻找安纳达老爷和海敏丽妮。"

最后，阿克希耶决定去加齐布尔一趟，搜集有关罗梅锡各方面的情况，然后再去贝拿勒斯，向安纳达老爷他们报告。

阿格赫纳月① 的一天晌午，阿克希耶拎着手提箱，风尘仆仆抵达加齐布尔。

阿克希耶先到市场，向店铺的人询问，一个名叫罗梅锡的孟加拉律师居住在哪儿，但谁也不甚了之。他又东走西闯，仍然一无所获，无人知晓一个名叫罗梅锡的孟加拉省律师。

最后，阿克希耶来到法院，恰好遇见一位孟加拉律师正从法院出来要回家。阿克希耶忙上去打听："劳驾，先生。我要打听一位名叫罗梅锡的孟加拉律师，新近来这儿实习的，请问他住在何处？"

那位孟加拉律师告诉他："罗梅锡一直住在恰格尔瓦尔蒂大叔家。不知他现在还居住在那儿没有。他妻子有一天突然失踪，传说

① 印历九月，相当于公历 11 月—12 月。

投河自尽了。”

阿克希耶不断打听，才找到恰格尔瓦尔蒂大叔家。

一路上，他边走边想：“现在，罗梅锡的行径有了些眉目。妻子死了，他一定会去找海敏丽妮，信誓旦旦向她保证他根本没有变心，否认与人结过婚。依照海敏丽妮目前心情，她不可能怀疑罗梅锡的话。有那么一种道貌岸然的人，表面十分正直，富有理性，但只有摸透了他们内心的底儿，他们的真实面目才显得狰狞可怕。”想到这儿，阿克希耶不禁为自己堂堂正正做人而暗自庆幸。

抵达恰格尔瓦尔蒂家之后，阿克希耶向大叔问起有关罗梅锡和格姆娜的情况。经他一问，大叔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泪流满面。

恰格尔瓦尔蒂一边抽啜一面诉说：“您既是罗梅锡的好朋友，您一定很熟悉我那亲如女儿的好孩子格姆娜了。那几天，她把我糊弄得根本不会想到，她将会寻死！我的好闺女瞒了我几天，撇下我走了，谁会料到啊！”

阿克希耶装出一副天真无邪模样，说：“这怎么会呢！我真不明白，我也给弄糊涂了。一定是罗梅锡待她不好。”

恰格尔瓦尔蒂说：“您是罗梅锡的朋友，别因为我多嘴生气，您的那个罗梅锡我至今也没摸透。从外表看，他讨人喜欢，文质彬彬，给人印象很不错；可他内心想什么，脑子里转什么念头，只有老天爷才晓得。他可能神经不正常，哪根神经搭错了。要不您无法说清楚，谁会不心疼像格姆娜这样既贤惠又漂亮的妻子呢！格姆娜和我女儿相好得亲如姐妹，但格姆娜从来不对我女儿提起过自己丈夫什么的。我女儿看出，格姆娜内心并不愉快，仿佛她只把苦水往自己肚里咽，从不对别人掏出心事。像这样的女孩子，只有遭到了巨大的痛苦打击，才会走上这条自绝之路。您也许也会这样想的吧。想到这一切，我真觉得，仿佛万箭钻心一般痛苦。当时我正好去了阿拉哈巴德！要不我这个闺女，决不会离开我撒手人寰的！”

第二天早晨，大叔陪着阿克希耶去看了看罗梅锡租下的那栋

房子，又去了格姆娜投河自尽的恒河岸畔。

阿克希耶在整个参观过程中没有发表任何意见。回到恰格尔瓦尔蒂大叔的家后，他说：“大叔，您完全相信格姆娜是投河自尽的，我可不太置信。”

大叔困惑地问：“您的意思是什么呢？”

阿克希耶说：“我认为，格姆娜是离家出走的，应该四处找一找。”

大叔经他一提示，激动得跳将起来，说：“你说得对！这也不是断乎不可能的。”

阿克希耶又推断说：“圣城贝拿勒斯离这儿不远，那里有我和罗梅锡的一个好友，很有可能格姆娜去他那儿了。”

他的话给了大叔一线希望，老人家说：“您这个提示太好了！罗梅锡从来没有向我提到过贝拿勒斯的那位朋友。若早知道，我怎会不跑一趟贝拿勒斯就轻易认定她死的事实呢？”

阿克希耶说：“那么我们一块动身吧，我们去贝拿勒斯，先察看察看情况，您对贝拿勒斯一带情况很熟悉，我们可以仔细地寻觅一番！”

恰格尔瓦尔蒂大叔立刻赞同这个建议。阿克希耶心里明白，海敏丽妮不会贸然相信他的话，所以带上大叔作为见证人，戳穿罗梅锡卑劣的行径，让海敏丽妮幡然醒悟。

于是，阿克希耶踌躇满志地带着大叔朝贝拿勒斯进发了。

第四十八章

安纳达老爷在贝拿勒斯城郊去兵营的路上，租了一栋别墅居住。

他们一到贝拿勒斯就获知，纳利纳克希的母亲克谢姆卡莉先是咳嗽发烧，尔后转为肺炎。在发烧时，她又不顾冬日的严寒，依然坚持去恒河沐浴，因而她的热度越发增高，病情越发严重。

几天来，经海敏丽妮悉心服侍照料，老太太的病情有所好转，摆脱了危及生命的险境，但遭受这次病魔的困扰后，她的身体已是虚弱不堪了。

克谢姆卡莉严守丘阿丘德[①] 等各种宗教清规，决计不许梵社姑娘海敏丽妮伺候她的饮食。先前，她只吃自己亲手做的饭菜，现在则由纳利纳克希来照管她的起居饮食。克谢姆卡莉不得不让儿子亲自伺候他的饮食，心里觉得不好受。

一天，她悲戚地对儿子说："我要是死了该多好。要知道，维希戈纳特师父救了我，只能给你们带来麻烦。"

克谢姆卡莉对自己在清心寡欲方面的要求极为严格，但对周围环境，她却十分注意清爽和幽雅。海敏丽妮早已从纳利纳克希嘴里听说过这一点，所以，她竭尽全力把这个家里里外外，打扫得一尘不染，精心加以布置；她自己也穿得干净利索。安纳达老爷也每

① 意即按印度教规，上层种姓的人不可与下层种姓的人接触，否则违反了教规。

天从自己庭院花园里摘取鲜花，让海敏丽妮用各种样式，十分得体地摆设在克谢姆卡莉的病榻边。

纳利纳克希几次劝说母亲，找个贴身侍候的女佣人，但老太太十分执拗，不同意别人伺候她。从前，家里曾雇了一个女佣干打水和洗碗等粗活，但老人决不容忍任何一个拿工钱的下人插手与自己密切相关的事务。在她年幼时，赫利亚的母亲曾带过她，但这位老保姆故世后，即使她病得再厉害，她也不雇用女仆打扇或捶脚。

她非常喜欢漂亮的孩子和俊美的脸蛋。每日清晨，她总要去恒河德夏希瓦迈克码头洗澡；归途中，她总是虔诚地向所见的湿婆神庙撒鲜花，洒恒河圣水；与此同时，只要在路上见到漂亮的小男孩或小女孩，她就会把他们带回家。这一街区漂亮的孩子，常成群结队到她住处获得玩具和糖果；有时，他们满屋子疯闹，而她却从中得到乐趣。

她有个癖好，只要见到精致的玩艺儿，就非买不可。这些小玩艺儿倒不是她自己需要或喜欢收藏，而是因为她总惦记着谁喜欢什么，她会高高兴兴地把它作为礼物亲自送给对方，或是派人送去，或通过邮寄赠馈远方的亲朋好友，使他们喜出望外。

她有一只黑檀木箱，里面装满了花样繁多的惹人喜爱的小玩意儿，和五光十色的丝绸衣服。她已暗自决定，一旦纳利纳克希结婚，就把这一份珍藏品全送给儿媳。她已在心中为纳利纳克希勾勒出一个俊俏绝伦的媳妇形象。她常想象着，她的儿媳是一个既年轻又漂亮的姑娘，她活泼可爱，性情温柔，过门后穿上她珍藏的华丽衣服，将使死气沉沉的家蓬荜生辉，喜气洋洋。

她自己的生活过得像个修女那样清苦，沐浴和祈祷占据了她全部生活，一日只用一餐，还仅仅是些水果、牛奶和甜点心。可是对纳利纳克希如此一丝不苟地恪守教规，她却不以为然；她认为，过分严格的宗教生活对男人是不适宜的。

她常常规劝儿子："你们男人就不应该那样循规蹈矩，对自己

那么刻苦。"其实，她总把男人看作一个大孩子，在饮食起居上不知节制或不加选择，这样无可厚非；即使他们不信守宗教教义，也是可以宽恕的。

她认为，男人们为什么非得严格遵守教规呢?按说人人都应该遵守教规礼仪，她不能容忍亵渎神明之事。但这些规矩不是为男人、而是为女人所设置的。倘若纳利纳克希像别的普通男人一样，做出一些鲁莽和任性的举动，只要不随意闯入她的祈祷室打扰她的祷告活动，不在一般时刻对她施触脚礼，那么她反而觉得高兴。

克谢姆卡莉病愈后发现，海敏丽妮依照纳利纳克希的指点，开始遵循教规，过起苦行生活，甚至连头发花白的安纳达老爷，对纳利纳克希的话也像对待有道行的师尊的训诫一样洗耳恭听，深信不疑，虔诚悦服！见此，克谢姆卡莉大为惊讶。

一天，克谢姆卡莉把海敏丽妮唤到身边，笑着对她说："孩子，看来你们父女俩合伙怂恿纳利纳克希遵奉那种荒诞的行径。你为什么要听信他胡说八道的疯话？你正值豆蔻年华，正是吃喝玩乐、打扮得花枝招展的享乐年华，而你却偏偏违背自己的天性，沉浸于修身养性的禁欲生活之中！你也许问我为什么这样做？我这样做是有缘故的，是环境所造成的习惯。我父母都是虔诚的教徒，我们兄弟姐妹自幼在这种宗教环境熏陶中长大，我们放弃那种宗教生活，就会觉得无所依托，如无根的浮萍。但你并不生活在那种浓厚的宗教环境中，你所受的教育我知道一二。你现在的所作所为并非出自于内心。孩子，悖于自己天性，轻易改变自己的旨趣，有百弊无一利！我说，你还是去好生培植已经得到的东西吧。孩子，顺从自己的天性，快放弃这一切无谓之举吧。像你这样受过现代教育洗礼的女孩子，为什么要吃素守斋？修炼生活根本不符合你的天性！还有，纳利纳克希算哪家的师尊，也值得你言听计从，他懂什么教义教规！不久前，他还顺着自己的性子，想什么就什么干，一听到那些宗教经文的诵声就嗤之以鼻。现在他压抑自己个性，虔诚地念祷

告，完全是为了我高兴。我倒要看看，他究竟会不会变成超脱红尘的高僧！我常对他说：‘你从小怎么过来的，还是怎么走下去，只有这样才能使我心安理得，使我高兴。’他听了总是一笑了之，你说得厉害，痛骂一顿，他也连哼也不哼一声，从不还嘴，照样我行我素。”

大约傍晚5点光景，克谢姆卡莉一边替海敏丽妮梳头，一边讲述了上面这番推心置腹的话，她不满姑娘头上原先简单的发式。

克谢姆卡莉继续说：“你也许以为，我是个老古董，老派人物，两耳不闻窗外事，不屑当今的时髦！但我会梳多种多样的发式，连你都不见得全会梳。我曾经结识一位高雅的英国太太。她教我缝纫，还教我梳各种发式。但每当她一离去，我就不得不去洗澡，把她梳的发式弄乱，恢复我原先的发式。叫我怎么说呢，孩子，教规养成我这种一丝不苟的生活，是对抑或错，我也不甚清楚。只不过是心理上过不去，习惯使然，倒也不是有什么厌恶。我一向对你也非常挑剔，你千万别介意。后来，纳利纳克希的父亲放弃了正统的印度教，信奉别的教派，这对我简直是晴天霹雳，但我还是认了，没有说什么，没有抱怨，只是对他说：‘顺着你的天性，想怎么好就这么做吧，我是个傻女人，我不能放弃多年沿习的生活方式。’”说着，克谢姆卡莉两眼湿润了，止不住拭擦眼泪。

老太太解开了海敏丽妮的发辫，把她的长长的秀发梳成新的式样，像往常那样从中获得了满足。有时，老太太从自己的黑檀木箱里取出自己珍藏的丝绸纱丽，给姑娘打扮。给人梳妆打扮，似乎是老太太的一种令人快乐的消遣。海敏丽妮也几乎每晚拿针线活儿来，向老太太学习缝纫，以此消磨傍晚的时光。

克谢姆卡莉喜欢阅读小说。海敏丽妮常从当时孟加拉月刊里，遴选一些短篇小说或短文随笔念给她听。而老太太竟能一一切中要害地评论，这使海敏丽妮惊叹不已，佩服得五体投地。海敏丽妮以前总以为，这种鉴赏识别能力，是只有受过高等教育的人才能具备的素养。老太太谈吐的风雅、宗教的笃信、经历的神秘、举止的超俗，无不使海敏丽妮惊喜，与她原先的想象大相径庭！

第四十九章

克谢姆卡莉又发了一次烧，病情不太严重，没隔数日，身体就恢复健康了。

一天早晨，纳利纳克希给母亲行了触脚礼，请过早安，劝说道："妈，你该像个病人那样好生保养自己，衰弱的病体经受不了您那套近乎严酷的清贫生活。"

克谢姆卡莉反驳说："要我像病人一样生活，而你自己呢，却在苦修瑜珈，这究竟是什么道理？纳利纳，我再也不想听你这套鬼话了！你若听从妈妈的吩咐，你现在快着手结婚！"

纳利纳克希怔怔地站在那里，默默无语。

克谢姆卡莉继续开导说："听着，孩子，我这付老骨头一天不如一天，不可能出现转机的奇迹。我总想在升天之前亲眼目睹你成家。先前我曾打算替你找一个媳妇，教导她知书达理，按我心意调理她，给她吃好穿好，让她舒舒服服与你过日子。这会儿，我一病倒开了窍，这是天帝的旨意，年纪不饶人啊！我现在是风烛残年，今天还活着，明日或许就不在人世了。现在若我硬给你找个不懂事的毛丫头，不仅不会给你带来快乐，反而会增添无穷烦恼。倒不如你自己去相中称心如意的姑娘。在病榻上，我天天都在苦思着，有段时间彻夜无法入眠。我心里明白，我必须趁自己还有口气就了却这件事，尽自己一生中的最后一个责任。要不我会死不瞑目的。"

纳利纳克希不安地说："妈，我从哪儿去寻觅那样的姑娘，她事事都能称您的心？"

克谢姆卡莉说："你不用操心，我替你物色，有了眉目，我会告

诉你。”

克谢姆卡莉至今也不曾在安纳达老爷面前露过面。每当安纳达老爷到她家来拜访,她总躲进自己的内室。

但是,今天傍晚,当安纳达老爷像往常那样闲步来到纳利纳克希府邸时,不料克谢姆卡莉传出话,让他进入内室。

一见他被人引进里屋,她开门见山地说:“您女儿文雅善良,令我怜爱。我的纳利纳克希的品行您是熟悉的,恐怕没有毛病可挑。在医术上他的名声也好。您女儿到哪去寻觅那样的好夫君?”

安纳达老爷惶恐地说:“您说到哪里去了!我从不敢抱有这样的奢望。倘若我女儿能与纳利纳克希联成姻缘,哪还有比这更使我幸运的!不过,他们自己……”

克谢姆卡莉说:“纳利纳克希不会有意见的。他与当今的青年迥然不同,什么事都听从妈妈的安排;再说,有谁见您女儿而不会爱上她?至于您女儿究竟喜欢不喜欢我儿子?我希望,倘若双方心灵相通,就尽快正式订下婚约。我身板不硬朗了,说不准哪天就去见了天帝。”

那天晚上,安纳达老爷兴冲冲地回到了家,一进屋就把海敏丽妮唤来。

安纳达老爷对海敏丽妮说:“我已到风烛残年的时候了,身体又不好。我总是替你的终身大事担忧,总想把你托付给一位可信赖的夫君,那我死后也可安心。孩子,别不好意思。恕我直言,自你没了母亲,全部的责任和重担都落在我的肩上。”

海敏丽妮难过地望着年迈体弱的父亲,不知话从何处说起。

安纳达老爷接着说:“孩子,我为你找到一门好亲事,简直太高兴了。我真怕夜长梦多,中途变卦。今天,纳利纳克希的母亲把我请进内室,替她儿子求婚,打算让你做她的儿媳妇。”

海敏丽妮听了,两朵绯红的云彩马上飞上了她的脸颊。她极其惶恐地说:“爸爸,您在说什么呀!不,不,这是决不可能的!”

海敏丽妮从来没有想过，要与纳利纳克希结成婚姻。父亲突然提到这门亲事，真使她困窘得不知所措。

安纳达老爷不解地问："孩子，为什么不行呢？"

海敏丽妮失态地嚷道："与纳利纳克希先生结成伉俪！这哪行？"

这难道是合乎情理的回答？但无疑，这一回答比任何情理更有分量，更难以置辩。

情势已闹僵了，海敏丽妮也坐不住了，站起身，走到阳台上。

安纳达老爷的希望完全泡汤了。他万万没有料到，会有这种障碍。他满以为，女儿海敏听到要嫁给纳利纳克希的消息，一定会异常兴奋。意外的失望使老人惶恐不安，茫然若失，他黯然失色地望着一盏闪闪发光的烛火；他感到女人脾性难以琢磨，为海敏的丧母深感悲伤。

海敏丽妮在黑暗的阳台上，独自坐了好一阵，才偶尔抬头，朝里屋瞧了一眼。她的视线落到了父亲那张愁云密布的脸上，她的心灵受到了重重的一击。于是她立即起身，走到父亲坐的椅子背后，用手抚摸着他的头发，低声说道："爸爸，吃饭去吧，饭菜恐怕都凉了。"

安纳达老爷机械地站起身来，走到饭桌前坐下，但他没咽几口，毫无食欲。他满怀着希望，这件婚事一定会成功，不会遇到什么障碍。可万万没有料到，海敏会一口拒绝，让他碰了这么大的钉子，使他伤心至极。他懊丧地叹了口长气，暗自寻思：海敏至今依然念念不忘罗梅锡！

平日，安纳达老爷用罢晚饭就上床歇息，但今晚，他却呆坐在廊下的一张安乐椅上，凝视着花园前面通向兵营的业已沉寂的荒村古道，心里又盘算海敏丽妮的事。

海敏丽妮看到父亲坐在那里出神，走了进去，笑吟吟而又柔和地对父亲说："爸爸，这儿太冷，快回屋歇息去吧！"

安纳达老爷说："孩子，你先去睡吧，我坐一会儿进屋。"

海敏丽妮不作声，依然站在那里。稍顷，她又启口道："爸爸，这儿您会着凉的，要不您去会客室坐坐。"

安纳达老爷执拗不过女儿的催促，从椅子上站起身，默默无语地走进卧室。

海敏丽妮已经竭尽全力，不使自己陷入对罗梅锡的眷恋罗网之中而不能自拔；她担心可别因此而搅乱了自己的宗教热忱，在应尽的责任中出现什么闪失。她已经在内心为这种自我克制进行过无数次搏斗。然而，一旦外界出现某种诱惑，昔日的创伤又会发作，伤痕又会被撕破！她对自己将来的生活始终没有作出决断，因此，她想方设法抱住自己内心立下誓愿的那根支柱。

她遇到了纳利纳克希，认他为导师，并遵照他的训诫安排自己的生活。但当要她同他结婚的提议摆在她面前，她也试想从获得心灵庇护的最严肃的思考这一方面去接受它时，她发觉，她与罗梅锡的联系是如此的牢固，以至于有人企图分开这种联系时，她的心就慌乱不安，自觉不自觉地用成倍的力量对此加以巩固。

第五十章

克谢姆卡莉把纳利纳克希找来说:“我为你相中了一位姑娘。”

纳利纳克希笑笑说:“您真的看准了?真快呀!”

克谢姆卡莉说:“当然看准了,姑娘品貌是没错的。我不快点为你张罗,难道我能长生不老?仔细听着,我相中了海敏丽妮。她是位不平凡的、富有气质的姑娘,那样的女孩可是千里难觅啊。肤色倒不是那么白皙,但是……”

纳利纳克希急忙打断她的话:“不,不,妈妈,这会儿我还没有时间考虑她的肤色问题。但是我怎么可能与海敏丽妮结成伉俪呢?哪能这样做呢?”

克谢姆卡莉说:“怎么了?难道这里面还有为难之处?”

纳利纳克希一时也难以说出反对的理由,但是,自认识海敏丽妮以来,他一直像老师一样毫无拘束地对她进行指导,而现在突然要娶她为妻,这实在太唐突,让他万分尴尬。

克谢姆卡莉见纳利纳克希不吭声,误以为默许了,便说道:“这回,我再也不听从你的任何反对理由了。我实在于心不忍,你为了我在风华正茂的年华里断绝尘缘,居住在贝拿勒斯,做苦修隐士。这真叫荒唐透顶,我再也不能让你任性胡闹下去。这一会儿,我死也不让这个好机缘错过。挑个吉祥日子,把你的事办了,我死也瞑目了。”

纳利纳克希半晌沉默无语。

片刻,纳利纳克希终于鼓足了勇气说:“妈妈,这回,有件事一定要跟您讲明白。不过,我得先提醒您,请您冷静地听,千万别难过

悲伤。这样不幸的事已经过去十来个月了，再也用不着大惊小怪，抑或悲天恸地哀伤。但是，依您这个脾性，即使没有任何凶涛恶浪，您也会胆惊受怕。所以，多少日子以来我总想启口告诉您，但话到了嘴边又缩了回去，不敢和盘托出。现在，您可以祈求神明清除我命中注定的灾星，但您千万别用这个早已无法挽救的往事而徒自悲伤。”

克谢姆卡莉一听就惶恐不安起来。她说：“孩子，这可难说，谁知道你要说的是什么！但是听了你的开场白，我已经感到一种无名的恐惧攫住了我的心。只要我活着，你就不该对我封锁消息，把什么都包得严严的。但纸包不住火。我有意避开尘世的纷扰也是无用的。现在管它是好消息还是坏消息，究竟是怎么回事，你应马上告诉我，我方可判断。”

纳利纳克希这才开始叙述：“妈，你曾否记得，去年法古纳月[①]我到伦加布尔去处理我们的家事。我把家里的东西都变卖了，果园和屋子也租了出去。归途中，我忽然产生一个怪念头：放弃乘火车，雇一条大船顺水路一面观赏两岸景色，一面往家赶。船在水上行驶了两天，第三天停泊在一个沙滩侧畔。我下河洗澡，蓦然发现我们的老朋友普班德尔肩上扛着一支枪，朝我奔来。一看见我，他就乐不可支，说：‘我是出来打猎的，老兄，这下可击中了一头大的猎物了，我可老远就瞅准了的。’他在那边任区长，那天正出远门，在他所管辖的地区作巡回视察。我们好久没有见面了，所以他纠缠着我，不放我走，要我陪他到各处去转悠转悠。一天，我们到达一个名叫托比波卡尔的村庄，在那里支起帐篷，住了下来。

“傍晚，我们在村里信步闲游，走到一户人家，瓦房四周，围着院墙，紧绕水田旁边。主人拿来两个蒲团请我们坐。那时，一位村塾老师，脚蹬廊柱坐在一把椅子上，他正在教一班学童念书；学童

① 印历十二月，相当于公历 2 月至 3 月。

们都蹲在地上，念诵着老师教给他们的功课。

“这家的主人名叫达利尼·吉德尔基。普班[1]详细地向他介绍了我的情况，那位主人还不厌其烦地向普班打听他想了解的一切。归途上，普班说：‘老兄，你的艳福真好，一来就攀上了亲！’我说：‘你话怎讲？’普班说：‘和我说话的那个人名叫达利尼·吉德尔基，是个高利贷者，一个十足的守财奴，上万里也挑不出一个来。一次，一位新县长上任，为了显示自己热心于慈善事业，他在家里办起了学校。但实际上，他只管教师的两顿饭，其余一切不管。教师吃了他的饭，只好替他管账，直忙到深夜十点。学校的一切花销，包括教师的薪水和学生的学费，全由政府津贴支付。

“‘吉德尔基有一个寡妇姐姐，丈夫死时没有留下分文，她没有任何长处，无依无靠，只得投奔他。当时，她正怀孕，不久生下一个女孩，她本人在生产时因缺乏医生的悉心照料而死去。他还有一个守寡的妹妹，也住在他家，一切家务全由她包揽，替他省下雇人的工钱。这个可怜的寡妇抚养姐姐的孩子。待女孩稍许长大些，她就劳累成疾，不治而死。自那以后，那个女孩就过着非人的生活，像女奴一般为舅父母干着繁重的家务，除了挨骂遭打，得不到任何报酬。

“‘女孩长到该婚嫁的年龄，但到哪儿去寻觅一位愿与孤女成亲的丈夫呢？村子里谁也不晓得她的父母姓甚名谁，况且又是个遗腹子。村里爱说闲话的人议论纷纷，怀疑她的出身。谁都晓得，达利尼·吉德尔基是个爱钱如命的大财主，人们故意把姑娘说得低卑不堪，以便在娶她时敲他一笔竹杠，挤出丰厚的嫁资。达利尼总把姑娘的年龄说得小些。估计姑娘已是年方十四芳龄。她的名字叫格姆娜，是随拉克什米女神的名字叫的，而她的模样小巧玲珑，活泼可爱，宛然是女神的完美化身。每逢有哪位婆罗门小伙子到这

① 普班德尔的昵称。

个村子作客，达利尼总盯着不放，恨不得向他磕头烧香，指望他娶走自己的外甥女。但难就难在即使有人同意娶她为妻，村里人就会变着法儿从中挑拨，把他吓跑。所以，现在轮到了你。'妈妈，为了让您看到我美好的那一刻人生，我心里一直对此着急和牵挂。所以，我当时就不假思索地说：'我同意与这位姑娘结婚。'我明白，我若跟一位已成年的梵社姑娘结婚，您我都会不痛快；从前我一直都想给您领一个信奉正统印度教的儿媳妇回来，好让您大吃一惊。不过，普班听后大为惊愕。普班说：'你不是在开玩笑吧?'我截铁斩钉地说：'我不开玩笑，我已经深思熟虑过了，我一定把她娶回家。我的主意已定。'班普又追问道：'你说的是真话？考虑成熟了?'我答道：'是的，这完全是真话，已经再三考虑了。'

"当天晚上，达利尼·吉德尔基就来到了我们住处，捧着圣线①，双手合十对我说：'您是我救命恩人，我请求您去见见姑娘，相不中也没有关系，但千万别听信我那些仇人诬蔑她的话。'我断然说：'不用见了，请您选好黄道吉日，准备结婚。'达利尼可能事先早已选好了日子，因此他说：'后天就是吉祥日子，婚礼就在那天举办吧。'他为什么那么着急匆忙办事？因为这样可省去一大笔办喜事的花销。所以，他又说了一大堆央求我赶快办事的话。最后，婚礼如期举行了。"

克谢姆卡莉惊愕不已，说："你胡说些什么！你竟然结了婚?"

纳利纳克希说："一点儿也没胡说，妈妈，事情就是这样。就在那天，我带着娇妻坐船离开了那里。那会儿不过是3月份，谁都不会怀疑有坏天气。但天有不测风云，傍晚刮起了大风，船莫名其妙地被掀翻了，顷刻间不见踪影。我迷迷糊糊的，不知发生了什么事。"

---

① 印度教四十种姓中仅前三种姓可使用，表示圣洁、高贵。一般婆罗门种姓的人就佩戴这种圣线。

克谢姆卡莉听后吓得不敢吱声，汗毛直竖，嘴里不住地念叨：“罗摩，罗摩！”

纳利纳克希继续说：“过了一阵，我清醒过来，发现自己已在恒河水面上挣扎着，漂浮着！附近已见不到船只和人儿的任何踪迹！我报告了警察局，他们派人在河上打捞了一番，结果什么也没找着。”

克谢姆卡莉吓得脸都变了色。

“罗摩，罗摩，”她说，“算了，过去的事已是无法挽回，今后别对我提这件事，我听后心惊肉跳。”

纳利纳克希说：“这一切以前我从没有对您讲过。现在您逼我娶亲，我才不得不明言。”

克谢姆卡莉说：“怎么遭受一次不幸，你就不想娶亲了？”

纳利纳克希解释道：“倒不是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蝇。妈妈，倘若她还活着呢？这就是我对结婚踌躇的原因。”

克谢姆卡莉说：“你真傻！说的全是疯话！倘若她还活着，难道直到现在还不跟你联系！你早就会听到她的信儿了。”

纳利纳克希说：“她哪里认识我！连我的相貌她都没有见过，拜堂时她蒙着脸，当晚就上了船。出事后回到贝拿勒斯，我曾写信给达利尼·吉德尔基，告诉了自己的地址。他回信说，她死还是活，一点音讯也没有。”

克谢姆卡莉说：“那今后你准备怎么办？”

纳利纳克希说：“我心里早拿定主意，等她一年半载。以后我才可认定，她已不在人世。”

克谢姆卡莉说：“凡事都有你自己的主张！为什么非要等一年呢？”

纳利纳克希耐心地说：“妈妈，现在离一年期限也不远了。眼下是九月，十月是不宜婚嫁的，紧接十一月是十二月，到明年一月就满期了。”

克谢姆卡莉说:“那敢情好,不过要娶的姑娘还是她!我已经向海敏丽妮的父亲许下了诺言,他也同意我替你求婚的事。”

纳利纳克希说:“妈妈,许诺是可以的,但谋事在人,成事还在天哩,最终还得由老天爷作主呢。”

克谢姆卡莉说:“好吧,就这么定吧。不过听了你的叙述,我的心到现在还跳个不停,这件事来得太唐突,太可怕了!”

纳利纳克希说:“我明白,妈妈,不知道多久您的心才能安静下来。您每次受惊吓,往往很久才能使自己精神状态恢复正常。所以我不敢也不想把这件事告诉您。”

克谢姆卡莉说:“你做得周全,孩子。近年来,我不知咋啦,乍听到一星半点的不幸事儿,就心惊肉跳。来信我也不敢随意拆封,唯恐有什么坏消息传来。我都跟人说了,任何尘世消息也不要告诉我。我明白,我已活得太长久了,对这个家来说我已经死了,已经得到了彻底的解脱,而我现在为什么要为它担惊受怕呢?”

第五十一章

格姆娜慢慢来到恒河岸边。冬天的太阳已带着淡淡的余晖，消失在西边的天际。

她迎着渐渐降落的黑暗帷幕，向落日深深鞠了一躬。然后，她把几滴恒河水洒在自己的额头，跨入水中，向前趟了几步，把捧在手里的鲜花沾着河水，献给了圣洁的恒河。

格姆娜又虔诚地俯首向所有的长辈鞠躬致意。当她抬起头，又记忆起一位亲人，她也应该对他顶礼膜拜。她从未抬起眼帘瞧过他的容貌，甚至头天的婚夜，她紧挨着他坐着，她那低垂的视线都未敢落在他的脚上。新婚之夜，别的新娘常会从新郎嘴里听到几句悄悄话；而当时，格姆娜蒙着面纱，在万分羞怯的心态下，也似乎未曾听见诸如此类的亲昵话语。

此刻，她伫立在恒河岸边，聚精会神，努力回忆他的嗓音。她追忆了很长时间，依旧想不起他声调的余音。

婚礼仪式一直闹到深夜。从彩棚回到新房后，格姆娜已困乏不堪，也不知是什么时辰，一倒在床上就沉沉睡去。早晨，睡眼惺忪之际，她发现自己是被邻居一位小媳妇推醒的。床上已没有了他，只有那个小媳妇还在痴笑着。她失去了最宝贵的东西，它能使她保留对生活伴侣最后一刻的回忆。但她记不起主宰她生命的那个人的形象，他的身世、面容、声音、服饰等等，她也无从记起。

现在，四周除了即将吞噬大地的黑暗外，没有任何人影，也没有话语声，似乎一息生命的痕迹，都消失得无影无踪！甚至把她和他所披的毯子，连结在一起的那条红色纱丽系带——她并不知道

达利尼送的这条普通纱丽布带的价格——也被她不经意地丢弃了。

她只把罗梅锡写给海敏丽妮的信揣在衣襟里。现在，她坐在沙滩上，打开信，借着即将消失的落日余晖，重新阅读了一段。信里介绍了她的丈夫，但写得不详细，只说了他名叫纳利纳克希。恰道巴梯亚耶说他在伦加布尔行医，如今他又不知跑到哪儿；就写了这些简略情况。她曾试图找到其余信页，然而它们已不翼而飞，怎么也找不到了。

“纳利纳克希”这个神圣的名字好似甘露，开始滋润她的心田，盈满了她空虚的胸膛；这名字仿佛用它无形的胳膊把她揽在怀里。两行热泪禁不止地扑簌扑簌从她面颊上淌下，流入了她的心田，溶化了她自尽的决心。她似乎感到，难以忍受的痛苦烈焰已完全熄灭，柔情和爱怜重又回到她心头。她心中暗想：“这不是空幻，也不是妄想！我看到了，是他，他是属于我的！”然后，一种带着哭泣的声音从她内心响起：“倘若我是一位忠贞的妻子，那么在我有生之年，一定能获得他脚上的尘土，命运之神决不能阻碍我；上天保存我的生命，正是要让我作为他的忠贞的妻室！命运告诉我，只要我活着，他决不会抛弃我！”

活着的信念重又复燃。她把用手绢包着的一串钥匙扔进河心。忽又想到罗梅锡送给她的那串项链还包在纱丽里，又急忙解开取出，扔进河里。然后，她举步朝西边走去。

去何处，如何探询他的消息——这一切她还来不及细想，心中也没有底。她只知道，她必须向前走，这是一分钟也不能多停留，这决不是她滞留的地方。

冬日的白昼渐渐收起了它最后一缕余晖。白色的沙滩在黑暗中依稀可辨。突然，在一个地方，不知谁把美妙离奇的系列作品中的一段文字和图画抹得一干二净。

这是印历下半月，黑夜托出满天星斗，在荒无人烟的沙滩上，

缓缓地喘息着。

前面是一片寂寥无垠、永无止境的黑暗，她几乎什么也看不见，心中只有一个念头，必须往前走；至于能否寻觅到什么落脚地，此时她已无暇顾及。她决定沿河岸朝前走，这样可以不必向人问路；若遇什么意外，她可纵身投向恒河母亲的怀抱，求取最终的庇护。

空中没有一丝云雾，洁净的黑暗团团裹着格姆娜，但并没有遮挡住她的视线，使其迷失方向。夜色渐渐浓重，荒野荒郊里传来了狼嚎声。格姆娜走到沙滩的尽头，穿过耕耘的田地，一座村落展现在她面前。

她怀着一颗忐忑不安的心，走到村边察看，发觉全村已进入梦乡，她怯生生地屏声径直绕过村子，继续前行。她走得实在筋疲力尽，几乎已迈不开步子。她又挣扎走到一个空旷的土坡，前面已无路可走了。这时她已体力不支，便坐到一棵大榕树底下，竟昏昏沉沉睡了过去。

拂晓前，她醒过来睁眼一看，下弦月的冷晖已驱走了几分黑暗，地面上已有依稀可辨的几分微光。一位老妇人站在她身旁，用当地方言问她："孩子，你是哪里人？怎么大冷天你竟然睡在树底下？"

格姆娜惊慌地坐了起来，两眼望去，看见河边拴着两条船。她发觉，这位老妇人在她苏醒前刚洗完澡，才走到她面前的。

老妇人问："孩子，看样子你是位孟加拉姑娘？"

格姆娜答道："是的，我是孟加拉邦人。"

"你怎么躺在这儿？"

"我打算去贝拿勒斯。昨晚天太黑，我困乏了，就沉睡过去。"

"我的天哪！你就这样步行去贝拿勒斯？好了，到我船上去吧，我送你去贝拿勒斯。"

在船上，老妇人向格姆娜作了自我介绍。她是从加齐布尔来

的，在那里参加了西太希瓦尔老爷家隆重的婚礼。西太希瓦尔老爷是她的亲戚。老妇人名叫纳维纳加丽，她丈夫名叫穆贡德拉尔。他们属于卡亚沙种姓，生长在孟加拉邦。近来他们住在贝拿勒斯。这次西太希瓦尔老爷家办喜事，没有邀请他们，但他们仍坐船来加齐布尔，满以为西太希瓦尔家会殷勤款待，却不料西太希瓦尔太太再三解释道："亲爱的，你明白，我丈夫体弱，从小就另起炉灶为他做饭，家里养一头奶牛，挤出牛奶酪上黄油做煎饼给他受用，因此，无论人手或精力我们无法招待……"他们一听就心里明白，没有在加齐布尔多逗留，就坐船上路了。

纳维纳加丽叙述了上述经历，接着问："你叫什么名字？"

"格姆娜。"

纳维纳加丽又问道："从你衣着打扮可看出，你丈夫还健在，但你怎么又独自一人去贝拿勒斯呢？"

格姆娜说："完婚后，他不知到哪里去了，杳无音讯！"

纳维纳加丽从头到脚打量了她一番，说："真是闻所未闻的奇事！愿上帝保佑你！从年龄看，你还是位妙龄少女，不超过十五岁吧？"

"我记不清了，也许就是十五岁吧。"

"是婆罗门家庭的女孩子？"

"是的。"

"你家人住在哪里？"

"我没有去过婆家，娘家在比斯卡利。"

虽然格姆娜从没有去过比斯卡利，但她知道父亲出身于比斯卡利。格姆娜就知道这么多。

纳维纳加丽问："你的父母……"

"都早已故世了。"

"我的老天爷！那你现在怎么办呢？"

格姆娜说："我到了贝拿勒斯，倘若有哪个好心人家收留我，给

我口饭吃，我就帮他家干活，我会做菜烧饭，其他杂活也都能干。”

纳维纳加丽意外地弄到了一个不花工钱的厨娘，心里说不出的高兴，但表面上她并不喜形于色。

纳维纳加丽忙说：“我们倒不太需要再雇请一位女厨娘，家里已有厨师，男仆、女佣都全有了。最大的麻烦就是我家里人在饮食上一点儿也将就不了，真烦死人！雇一个像样的男厨，至少一个月得开销十四五卢比，还要管吃管住。不管怎么说，你是位婆罗门家庭的女孩子，又确有困难，我能看着不管吗？你就到我家去吧。我们一家那么几个人吃饭，多添你一张嘴，也损耗不了多少粮食；再说活也不多，全家就我们老两口，不会叫你累着的。几位女儿早出嫁了，都有着美满的家庭。我只有一个儿子，谋取了一官半职，住在西拉吉根吉，总督大人常给他去信。我对我丈夫常唠叨：‘家里什么都不缺，不愁吃，不愁穿，干嘛让孩子远离家乡，呆在那么远的异乡，真是受罪！’可我丈夫却嗤之以鼻，说：‘这些事儿你们女人是不懂的，你认为我让孩子去做官是为了混生活吗？我们还没穷到这个份上。但像他那么年纪轻轻，便呆在家里无所事事，不会有任何裨益，只会更糟塌人，弄出是非，到头你就会后悔莫及的。’我也寻思，当个政府官员是件体面的差使，就同意儿子上任了。”

适逢顺风，沿着河流上行，不久就抵达了贝拿勒斯。穆贡德拉尔的两层楼别墅坐落在城郊的一座花园中间。格姆娜开始与这一家人一起生活。

格姆娜不久就获知，那个在他们家做饭的精明能干的厨师不知何因，在她来之前，就背着主人跑回了家，一去不复返。还有个奥里萨邦佣人，是位婆罗门。在印度东北部，奥里萨一向以劳动力低廉而闻名。自格姆娜来之后，纳维纳加丽无缘无故地对这位佣人大发脾气，一气之下把他辞退了，连工钱也不付。这样，只要那个“精明能干”的厨师一天不返回，厨房的活儿就全部落在了格姆娜肩上。

可是，纳维纳加丽并不吝惜规劝的言辞。纳维纳加丽提醒格姆娜："孩子，贝拿勒斯城很不安全，你年纪轻轻千万别随意出门。如果想去恒河沐浴，或想去见维希瓦法师，那就跟我一起去！"

纳维纳加丽担心，格姆娜可别受人挑唆而溜之大吉。因此，她总把格姆娜放在自己眼皮底下，加以严格管束，甚至不让她接近邻家的孟加拉妇女。她竭尽全力不让格姆娜受外界的种种诱惑。白天的繁重家务纠缠住格姆娜，使她不得分身；晚上，纳维纳加丽又对她没完没了地唠叨，说她有价值连城的金银首饰、珍珠宝石、锦缎丝绸，只是怕盗匪偷窃才没带到贝拿勒斯来。

"我丈夫却说：'这些东西叫人偷去，值得大惊小怪吗？我们可以随时去买来。'我可不让随便糟蹋，我得严加保管。我们老家拥有几百佣人干活的大庄园。我丈夫想在这座别墅附近租上一所院子，让三四十个佣人住。我是决不答应，不仅因为浪费钱，而且还会干扰我清静的日子。我丈夫从来不习惯用这里的粗器皿吃饭，成天抱怨着。但我不愿把家里的金碗银盘带来……"纳维纳加丽天天重复那些令人作呕的话语，已把格姆娜弄得烦恼不堪。

第五十二章

在纳维纳加丽家，格姆娜的生活简直像一条在临近干涸的池塘里扑腾的鱼儿一般。她想挣脱这个家庭的羁绊，思忖着只要逃离这个牢笼，她就有了生路。但是，她到外面哪儿去寻找自己的落脚之地呢？就在那个出逃的夜里，她第一次看到了面目狰狞、深不可测的外面世界，却也没有出于愚昧而贸然地了却此生。

倒也不能说纳维纳加丽不喜欢格姆娜，但她的喜欢方式实在缺乏真情实感，令人作呕。当格姆娜偶有不适，纳维纳加丽也会照看她一两天，更何况格姆娜于危难之中她曾经拔刀相助，拯救过她。但格姆娜却难以用感激的心情，去接受她的这种爱抚方式；倒不如多干千百倍的活儿更痛快。她也不情愿被迫陪伴纳维纳加丽闲坐，听那极其无聊的唠叨，忍受不堪的精神折磨。

一天早晨，纳维纳加丽把格姆娜叫唤过去，吩咐说："格姆娜，今天我丈夫身体欠佳，别做平常的饭菜了，烙一下饼。不过，你得千万留心，别死劲放酥油！你的手艺我可领教过了，真弄不懂你干嘛要放那么多酥油！那个奥里萨厨师在这方面可比你强多了，他也用酥油，可在厨房里你闻不到多少酥油味。"

格姆娜对纳维纳加丽的唠叨，向来采取一只耳朵进一只耳朵出的办法，不予理睬。但今天格姆娜尽管默默地做着饭，心里却因刚才无故受辱而感到烦恼怨恨。她进而觉得人生是那么索然无趣，生活是那么不堪忍受。忽然，从女主人房里飘传一句话，钻入她的耳朵，听后她大为惊异。纳维纳加丽叫一个男仆到自己屋里，吩咐他去办一件事，她对佣人说："杜尔西，快进城把纳利纳克希医生请

来，对他说，'老爷病了，请您去一趟。'"

纳利纳克希医生！格姆娜顿时觉得，整个天光像被拨动的金色弦琴一样颤抖起来。她立即扔下手上的活计，疾步跑到厨房门口站定。待到杜尔西从楼上下来时，她便拦住他问道："杜尔西，到哪里去？"

杜尔西答道："去城里请纳利纳克希医生。"

"你认识他？"

"是的，他是这儿赫赫有名的大夫。"

"他住在哪儿？"

"住在城里，离这约莫两英里路。"

格姆娜自来这里后，她在厨房里或多或少尽量留出一点食物分给佣人吃。为此她没有少挨主人的呵斥，但她始终未改。女主人十分吝啬刻薄，佣人们常常忍饥挨饿。更何况，男女主人的午饭常迟迟不开，弄得下人们不得不在傍晚时分才吃上饭。在这段时间里，佣人常跑去找仁慈善良的格姆娜说："密什拉妮[1]，我饿得肚里直冒火。"格姆娜十分心疼，总设法给他们一点吃的。这种举动很快博得佣人们的信任，他们极愿意为她效劳。

纳维纳加丽见杜尔西站在厨房门口与格姆娜嘀咕什么，便厉声呵斥道："杜尔西，站在厨房门口有什么可商议的？嗯，我长着眼睛，懂吗！进城就进城吧，难道你不去厨房就办不了事？怪不得我家老丢东西，这下我全明白了！还有你也够呛，格姆娜！我可怜你才把你从半路上带回家来，难道你就这样对我恩将仇报？"

纳维纳加丽总也打消不了自己的怀疑，觉得下人们全都偷了她家里的东西，悄悄拿到市场上变卖。尽管迄今没有抓到证据，但她嘴上从没有放松过。她认为，哪怕向黑暗中扔石块，十有八九会击中目标的；她要让佣人们明白，女主人的眼睛尖着呐，想蒙骗她

---

① 对婆罗门妇女的尊称。

没有那么容易。

不过，女主人刚才那些话虽然尖锐刺耳，却没有刺痛格姆娜。今天，她一直像机器般地不停干活，而她的心却像长了翅膀，满天飞舞起来。

格姆娜站在一楼厨房门口等候着。这时杜尔西回来了。格姆娜见只有他一个人，便启齿问道："杜尔西，大夫没有来？"

杜尔西回答道："没有，他不来了。"

"为什么？"

"他母亲病了。"

"他母亲病了，难道他家没有别人侍候他妈妈？"

"没有，他还没有结婚。"

"没有结婚，你怎么知道？"

"听他家佣人说的，他还没娶妻子。"

"兴许他娶了，尔后妻子死了。"

"也许吧，可他家佣人比尔久说，自从他老爷开始在伦加布尔开业行医，就没有见过他的妻室。"

此时，从楼上传来了一个发怒的尖叫："杜尔西！"

格姆娜立即钻进厨房，杜尔西急忙上楼，赶到他女主人跟前。

格姆娜心中的疑团解开了，对纳利纳克希在伦加布尔行医一事，她已确信无疑。当杜尔西从楼上下来时，格姆娜又抓住他，探问道："我说，杜尔西，我有个与这位大夫同名的亲戚，这位大夫是婆罗门吧？"

杜尔西道："是的，他是婆罗门，他姓恰德尔基[①]。"

杜尔西慑于女主人的淫威，不敢和格姆娜多聊，急忙干自己的活儿去了。

格姆娜自己走到纳维纳加丽跟前，说："今天的活儿，我全干完

---

① 在印度，能从印度教徒的姓氏看出他的种姓。

了,我现在想去德夏希迈克码头沐浴。”

纳维纳加丽严加驳斥道:“这可不行,格姆娜!别把我当成老傻瓜,像我这把年纪的人对你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了如指掌,甭想瞒天过海。谁给你通风报信?还不是这个杜尔西!我现在就把这头蠢驴赶出去。听着,只要你一天关在这儿,就一天不准你独自去河边洗澡,或去城里找亲戚!全都不准许,我说话算数!”

纳维纳加丽立即命人把杜尔西撵走,另行高就,从今不许他在她家门口露面。从此,惧怕女主人淫威的佣人便尽可能避开格姆娜,不与她接触。

格姆娜不晓得纳利纳克希任何信息时,倒内心平静,相安无事,但现在她却难以使自己平静下来。她的丈夫就住在城里,那她为什么还要在一个素不相识的人家呆下去,哪怕就是短暂的一分钟呢?

格姆娜难以忍受目前的处境,也没心思集中精力干活,因而常常出错,免不了遭受纳维纳加丽的训斥。

纳维纳加丽说:“这是怎么回事,我的小奶奶,瞧你那副模样,竟然一天不如一天!不会是走火入魔了吧?你跟谁赌气,不吃不喝,那是你自个儿的事。难道我们也跟着你当饿死鬼不成?这儿日你做的饭菜连牲畜都不吃!”

格姆娜央求道:“我现在再也干不了这儿的活了,我实在受不了!请求您开恩,放我走吧!”

纳维纳加丽跺着脚说:“好啊!大劫之时,原本不该管别人的死活!我可怜你,把你从荒野上带回家,也没有打听一下你的种姓,就相信你的话,让你下厨干活,我们立即辞退了多年在我家干活的老婆罗门厨师,这会儿让我们去哪儿找他呢?亏你说自己是真正的婆罗门,出尔反尔,今天跑来说:‘请放我走吧!’仔细听着,你若私自逃跑,我马上报告警察局,放聪明点!我儿子是当官的,也不是吃素的。有多少人已经在他的命令下被送上绞刑架!你尽早收拾起自

己那套骗人的花招！你听说吧，葛达伊至今还在蹲监狱，就是因为他做了对不起主人的事，顶了嘴。你仔细掂量掂量，你是在谁家干活。别逗着我们玩，做白日梦！”

她说葛达伊蹲监狱之事倒是不假。那时主人硬说葛达伊偷了他家的钟，把他送到警察局。现在他还在狱里服刑。

黑暗又开始包围格姆娜，她深感自己无计可施。正当她的终身幸福唾手可得时，一副手铐将要落到她手上！对此她不寒而栗，还有比这更残忍狠毒的吗？现在，她对这个监狱式的家，对被囚禁的劳役生活，实在忍无可忍，她怎能再让自己被禁锢在这个牢笼里！

晚上，她干完活，披上一条毯子，独自跑到寒冷而黑暗的花园里，坐了下来，怔怔地凝视着通向城里的大道。为伺奉一个人，为对他表示虔敬，这颗急于曲尽妇道的妙龄少女之心不安地跳动着，翻腾着，沿着这条孤寂而黑暗的路，不知奔向哪一个陌生的家。她又默默地站了一会，最后她以额触地，向远方深深鞠了一躬，便转身回家歇息。

然而，格姆娜的命运里，连这一丁点自由和慰藉也没有维持多久。一天夜里，格姆娜终于干完了所有家务，不一会儿，纳维纳加丽不知何故又遣人去叫格姆娜。那个仆人去了一阵回来禀告说：“密什拉妮没有在屋里！”

纳维纳加丽顿时警觉起来，嚷道：“啊，真的逃跑了？”她提着马灯楼上楼下满楼找遍，都不见格姆娜的影踪。

纳维纳加丽最后跑到丈夫穆贡德老爷跟前，他正闭着眼睛吸水烟。她气急败坏地说：“听见了吗，密什拉妮跑了！”但穆贡德老爷并未因此破坏了自己的悠闲心境。他懒洋洋地说：“我当时就奉劝你，不该把一个素不相识的人留在家里。快去查看查看，偷走了什么东西！”

女主人说：“那天天冷，我给她披的那条厚毯子不见了！其他东西是否少了还没有来得及查看。”

她丈夫用无可置辩的口吻说:“快去报告警察局!”

于是,一个佣人提着马灯,急匆匆地出门办这件事了。不久,格姆娜回到了自己小屋,发现纳维纳加丽正在屋里翻箱倒柜。

她突然抬头,看见格姆娜站在自己门前,便大声叱责:“好个密什拉妮!玩什么鬼花样?你上哪里去了?”

格姆娜淡淡说:“干完活,我去花园走了走,散散心。”

纳维纳加丽怒不可遏,把想骂的话一股脑儿端了出来。家里的佣人全挤在门口看热闹。

对纳维纳加丽通常凶神恶煞般的辱骂,格姆娜从未掉过泪,今天还是那样。她站在那儿一言不发,像一尊石雕。待纳维纳加丽的谩骂稍一停顿,格姆娜不失时机地说:“既然你们不满意我,讨嫌我,那就放了我,让我离去。”

这席话简直火上添油,纳维纳加丽咬牙切齿地说:“放你走!不放你走,难道还让我继续收养像你那般忘恩负义的家伙不成!别白日做梦,异想天开!不过,待我放你走前,我设法让你脑子清醒清醒!”

此后,格姆娜再也不敢迈出门槛一步。她平日闲时把自己关在房里,常常暗自念叨:“天神一定会拯救遭受大苦大难的人跳出火坑的。”

第二天傍晚,穆贡德老爷带着两个佣人,坐车外出闲逛。大门从里面上了闩。夜幕渐渐降临。

门外,忽然响起了一个声音:“穆贡德老爷在家吗?”

纳维纳加丽惊喜道:“喔唷,纳利纳克希大夫濒临寒舍!布提娅,嗳——布提娅!”没听到布提娅的回声,于是她转唤格姆娜:“密什拉妮,快下去开门。跟大夫说,老爷外出闲逛,马上就会回来的,让大夫在他屋里稍坐一会儿。”

格姆娜提着马灯下了楼。她浑身打颤,心里升腾起一种不可名状的欣喜;她手脚透凉,僵硬麻木。她害怕,别在慌乱中花了眼,看

不清他的容貌。

她好不容易卸下门闩，打开门，蒙上面纱，掩在了门背后。

纳利纳克希轻声问："老爷在楼上吗？"

格姆娜极力控制住自己，说："不在，您请上楼，在他房里……"

纳利纳克希上了楼，在客厅里坐下。这时，布提娅匆匆走来，禀告道："老爷外出散步去了，请您稍坐一会，他可能即刻就会回来的。"

格姆娜感到自己的心肺快要炸裂了。她勉强走出客厅，站在昏暗的走廊里，从那里恰好能看清纳利纳克希。无奈她两腿发软，身子一歪坐在台阶上，好让那颗急剧跳动的心平静下来。急速的心跳加上冬夜刺骨朔风，使她浑身颤个不停。

纳利纳克希独自坐在烛台前凝思出神。黑暗中不停发抖的格姆娜目不转睛地望着他，看着看着热泪盈眶，遮断了视线，她急忙挥手擦去泪水。她又全神贯注地凝视，这种凝视仿佛具有一种磁性，要把纳利纳克希整个吸入她生命之光的焦点上。此时此刻，她那贯注的凝视中凸现出来的那张安详面容和轩昂眉宇，被昏昏欲睡的烛光映照着。她愈是看它，它也就愈发清晰地印刻在她的心灵上，她也愈加感到自己的身体仿佛在渐渐变轻，渐渐融入周围的虚空里。在这个世界上，除了这张脸，已不存在她所要看的东西了。周围的一切，甚至她自己都在慢慢消融，慢慢和它合为一体了。

无法说清，她的神智清醒着呢，抑或麻木着。待她从半昏迷状态中惊醒过来，她突然发现，纳利纳克希已从椅子上站了起来，正站着与穆贡德老爷说话。那时，她直害怕，两人可别说着说着走到外面走廊上，发现自己在偷听。于是，她急忙离开那里，只身躲到楼下厨房里去了。

厨房在院子一角，屋里人外出必经的小路就在它旁边伸延。格姆娜满心欢欣，坐在那里寻思："像我这样卑贱苦命的人，竟拥有如此气度不凡的丈夫！看他是那么纯洁漂亮，那么和颜悦色，那么温

文尔雅，宛若神仙下凡！”她暗自念道：“我的神灵，我的一切痛苦今天都得到了补偿！”一想到自己终将有一个苦尽甜来的日子，她一次次叩拜，感谢神灵的恩泽。

这时，从楼梯上传来下楼的脚步声，格姆娜慌忙起身躲到门后的阴影里。布提娅提着风灯在前面引路，纳利纳克希大夫紧随其后，走过前面的小路，出了大门。格姆娜这时竟听到自己用诗人的语言，暗暗祈祷说：“我主！我是你脚下的奴仆，却被禁锢在陌生人家中。你从我面前走过，却全然不察觉！”

穆贡德老爷用完晚餐，歇息去了，格姆娜便蹑手蹑脚走进那间空屋，半晌前纳利纳克希曾在那里呆过。格姆娜走到他坐过的那把椅子前，以额触地，深深鞠躬，亲吻了那块地面的尘埃。她因得不到伺候他的机会，无法宣泄满腹的虔诚激情，而深感悲不自胜。

翌日，格姆娜获悉，大夫规劝穆贡德老爷去远方气候适宜的休养胜地居住一段时间，以便换换空气，调节心情。全家为此都在打点行装，准备出远门！

格姆娜立即走到纳维纳加丽面前说：“我恐怕无法离开贝拿勒斯。”

纳维纳加丽嘲讽地说：“我们全家都能去，怎么你就去不了？你一下子变得那么虔诚了吗？”纳维纳加丽认为，格姆娜是故意拿对圣地的虔诚来掩饰自己不愿远行的心情。

“不管你怎么说，反正我决定要留下来。”

“那敢情好，我倒要看看你怎么留下来！”

“可怜可怜我吧，请你不要把我带走！”

“瞧你心多狠，我们一切准备就绪，马上要出发，你却前来找麻烦。时间这么紧促，我们从哪儿去寻找厨师？不成，这会儿你必须去！”

格姆娜百般恳求，依然白费口舌。最后她只得孤立无援地跑回到自己的小屋，关上门，呼唤着神圣，痛哭起来。

第五十三章

安纳达老爷与海敏丽妮谈起有关她婚姻的那天夜里，他的腹部突然像针扎一样疼痛不堪。他好不容易地硬撑着熬过了那一夜。第二天早晨，他腹痛稍缓，便叫人搬一张椅子来到花园。他坐在这张安乐椅上，在十二月柔和的阳光照拂下，不经意地观看着大路边的景致。海敏丽妮在他身旁准备早茶。彻夜的折腾使老人的脸色变得苍白，两眼深陷，似乎一夜间，老人苍老了许多。

海敏丽妮望着父亲憔悴的面容，心头像刀割一样疼痛。她深知，自己不同意与纳利纳克希的婚事，父亲深感失望，这也是父亲病痛的直接原因。为此，她简直懊丧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然而怎样做才能使年迈的父亲获得慰藉呢？她委实殚精竭虑，仍找不出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

突然，阿克希耶先生和恰格尔瓦尔蒂大叔出现在他们面前。这不免使她大吃一惊，她正要赶紧躲开，阿克希耶阻拦说："请您别走，这是西部加齐布尔的恰格尔瓦尔蒂大叔，那儿的人都认识他。他有件极其重要的事想和你们谈谈。"

说完，两人就在安纳达老爷身旁的靠背长椅上坐了下来。恰格尔瓦尔蒂开始说明他们的来意。

"我听说，罗梅锡先生与你们有着非同寻常的关系，我此行的目的是想向你们探听一下，关于罗梅锡妻子格姆娜失踪后的消息。"

刹那间，安纳达老爷愣住了，一时连话也说不出，半晌才恢复常态，脱口而出："罗梅锡的妻子！"

海敏丽妮低垂着双眼。恰格尔瓦尔蒂又继续说："你们一定认为，我这个老头古怪，不懂事。不过，请你们耐着性子听完我的叙述，你们就会豁然明白，我远道而来决不是无缘无故地跟你们闲聊别人的家庭琐事。罗梅锡在祭杜尔伽之神节日之际，带着妻子格梅娜坐汽轮外出游览，恰好我也在这条船，与他们萍水相逢，由此相识。我虽年过花甲，已到风烛残年，饱尝了人间多少悲哀痛楚，我的心里已麻木不仁了，但一见到格姆娜，我的麻木之心被唤醒了。她是那么惹人怜爱，不认她做我干女儿我决不甘心。罗梅锡先生正拿不定主意去哪儿。尽管我们才相识一两天，格姆娜已经不愿离开我，一股脑儿窜掇其丈夫跟随我去西部。我当时力劝他们：'到加齐布尔去吧，就住在我家吧。'我就把他们带到敝舍。格姆娜跟我二女儿亲密得胜过亲姐妹，数日后我为他们租了一栋房子居住。后来恰好我有事去了阿拉哈巴德，回来后听说格姆娜投河自尽，我如遭五雷轰击，伤心到了极点，整日泪水洗面，我女儿也像掉了魂似的。"说到这里，恰格尔瓦尔蒂已泣不成声了。

安纳达老爷惊恐万状地问："究竟发生了什么意外的事，为何要投河自尽呢？"

恰格尔瓦尔蒂大叔说："阿克希耶先生，事情经过您全听过了，请您说给他们听吧，我一想起这些事，心都要碎了。"

于是，阿克希耶把事情的来龙去脉叙述了一遍，详尽且明晰，不加任何评判。不过，他对罗梅锡行为举止的描绘，已经给人丑恶不堪的印象了。

安纳达老爷郑重地一再表明："我们什么也没听说过，自从罗梅锡离开加尔各答，我们没有收到他一封信札，没有获悉他一星半点的音讯。"

阿克希耶立即附和着说："这可不。我们一直被蒙在鼓里，不晓得罗梅锡什么时候和格姆娜结的婚。"接着，他又问道："恰格尔瓦尔蒂先生，您能断定，格姆娜的确是罗梅锡先生的结发妻子？没准

是他的姐妹或者是他的一个亲戚呢？”

恰格尔瓦尔蒂嚷道：“您说的什么话，阿克希耶先生，不是他的妻室还会是谁？世上有几个人的命中注定会拥有如此贤惠忠贞的妻子！”

阿克希耶不无挖苦地说：“这倒是件千古怪事。按常理说，妻子多一份贤惠，夫君应多一份敬重；现在妻室越是贤良，她受到的待遇却越是难堪，也许上帝要让好人受更多的磨难。但我愿苍天惩罚那些应受惩罚的人！”他长长叹了口气，结束了他的话。

安纳达老爷搔着自己毛发稀松的头皮，感慨地说：“无疑，这确是件令人痛心的事。不过事已到如此地步，无法挽回，再伤心也是枉然，我们不必作过多无谓的伤感。”

阿克希耶分析说：“说实在的，我压根儿不相信格姆娜投河自尽。很可能她离家出走了。出于这种考虑，我才带着恰格尔瓦尔蒂先生来贝拿勒斯寻访，也许从你们这里打听一点消息。现在看来，你们也一无所知。不管怎样，我们还得在贝拿勒斯呆上三四天，再费些工夫细细寻找寻找。”

安纳达老爷问道：“罗梅锡现在在哪里？”

大叔说：“他没跟我们打声招呼就离去了。不知他的去向，他没有给我们留一个地址。”

阿克希耶插嘴说：“他也没有来找我。不过，听说他眼下滞留在加尔各答，有可能在阿里布尔重新开始律师业务实习。人嘛，总不能没完没了地陷在无限悲痛中不可，尤其像罗梅锡那般年龄的人。好吧，恰格尔瓦尔蒂先生，我们走吧，再去转转，看看能否找到蛛丝马迹。”

安纳达老爷接口说：“你还回到我们这儿来住吧？”

阿克希耶满怀忧愁心情地说：“我恐怕没法给您一个确切的答复。这几天我的心情十分糟糕。只要我呆在贝拿勒斯，我就得外出寻访格姆娜的踪迹。您说说，出身于好人家的这位不幸姑娘，若确

实受不了精神上不堪忍受的折磨而背乡离井出走，那现在她该是多么孤立无援，该是多么痛苦！这种难熬日子她是怎么打发的，谁能说得上来！罗梅锡先生也许可以心安理得，无牵无挂，对她漠不关心，我这个要命的天性却受不了。”

阿克希耶和恰格尔瓦尔蒂大叔告辞走了。安纳达老爷不安地朝海敏丽妮瞟了一眼。海敏丽妮竭力控制住自己，使自己保持镇静，她明白，父亲为她的事忧心如焚。

稍顷，她若无其事地说：“爸爸，今天您应该请大夫好好检查诊断一下，一点儿小事就会影响您的健康，如今您病恹恹成这个模样，该好好治一治，不能再拖延了。”

听了这番关切之语，安纳达老爷打心底里感到莫大的慰藉。在听到别人百般指责罗梅锡的话后，海敏丽妮所牵挂的居然依旧是父亲的病情！因此，安纳达老爷如释重负。换个别的场合，安纳达老爷也许会对自己的病情一笑置之，岔开这个问题，但今天他却说：“是的，你说得对，我该好好检查检查。要是没有其他紧要的事，我即刻派人去请纳利纳克希大夫来府，你觉得好吗？”

有关纳利纳克希，海敏丽妮不好意思说自己的想法，自己也怕别人提起纳利纳克希的名字；她再也不能像先前那样当着父亲的面大大方方接待纳利纳克希。然而，她仍高兴地说道：“好吧，我马上派人请他来给你仔细查查。”

安纳达老爷从女儿的口气感觉不到丝毫犹豫勉强，便渐渐胆壮起来，提出了那个刺心的问题，说：“海敏，瞧罗梅锡干的那些事！”

海敏丽妮立即岔开话头说：“爸爸，这儿阳光太强烈了，还是回屋去吧。”不容他答话，她就搀扶着老人回到客厅，让他在一张安乐椅上坐下，拿毯子给他围上，把一张报纸塞在他手里，又给他戴上眼镜，然后说：“您先看看报，我出去一会就回来。”

安纳达老爷像个听话的孩子，试图使自己按海敏丽妮的吩咐

去做，但女儿的事使他内心纷扰，怎么也无法使自己的注意力集中在报纸的消息上。最后，他索性丢开报纸去找女儿，但当他走到女儿闺房门前，发现房门从里面上了闩。此时还是上午，更不是闭门休息的时候，他心里直嘀咕，摸不透女儿的心思，但他没有作声，悄然而返，在廊下踱起步来。过了好一阵子，对海敏的关切使他无法安下心来，他又重返海敏丽妮的寝室门前，见旁门依旧紧闭着。他又踱回客厅，疲乏地跌坐在一张椅子里，用手搔弄着稀松的头发，一副忧心忡忡之状。

纳利纳克希大夫到了，立即为安纳达老爷查看、诊断，开了药方，并叮嘱"该如何配合治疗"等注意事项。然后，他向海敏丽妮问道："看来他思虑过度，难道发生了什么令他不安的事？"

海敏丽妮含糊其词地说："有可能吧。"

纳利纳克希说："如果条件允许的话，他应该彻底地休养一段时间，我为了母亲称心，也弄得焦头烂额！我母亲动辄为一星半丁的小事就担忧万分，有时彻夜不眠，这样就难以保养好身体。我想方设法使她满意，不让她听到任何激动的话，但生活中总有一些意料不到的事，总有一些不胫而走的伤透脑筋的消息。"

海敏丽妮关切地说："你的身体看来也不怎么好，气色不好。"

纳利纳克希说："不，我的身体一直很棒，疾病几乎与我无缘。噢，是的，今天我的脸色不好看，那是昨晚没睡好的缘故。"

海敏丽妮说："若您家里有个女眷该多好啊，可以随时照料您母亲。您独身一人，又有公务，怎能照顾得周全呢？"

尽管海敏丽妮说得很在理，也很自然，无可挑剔，但话刚说完，她便不好意思起来。她突然意识到，纳利纳克希先生可别把她的话误解成另一种意思，她不禁羞得满脸通红。纳利纳克希忽见她的羞怯娇态，也顿时忆起母亲提到自己的婚姻之事。

海敏丽妮随即恢复常态，掩饰自己的失言说："您应该尽快雇一个女佣伺候您母亲。"

纳利纳克希说:“我也曾经劝说多次,雇个女佣服侍,母亲却执意不肯。她对宗教仪式的那种一丝不苟的谨慎举止,简直到了令人不可思议的地步。她决不答应花钱雇人,也不相信雇来的人能与她事事贴心;再说,她的性格也使她无法接受别人并非出自内心的照顾。”

海敏丽妮在这个问题上,还能说些什么呢?沉默了半晌,她又开口说:“我一直按您的指点练功,但总有这样那样的干扰,打断了我练功的进程,渐觉自己没有进步反而退步了。我担心自己不能成功,一种绝望感困袭着我。难道我的心就永远平静不了?难道外界的干扰将伴随我终身,使我一刻也不得安宁?”

海敏丽妮的哀怨,使纳利纳克希深感不安,低头沉思着。

片刻,纳利纳克希说:“你瞧,神灵设置的种种阻碍,恰恰是要唤醒我们心灵里的全部力量。所以你无须自悲,不要丧失勇气。”

海敏丽妮问:“明天早晨您能过来坐一会儿吗?您的帮助使我获得了巨大的力量。”

纳利纳克希的神情和语态中蕴含着一种永恒的宁和感,无形中海敏丽妮获得了她所需要的心灵的巨大抚慰。纳利纳克希告辞走了,她的心还能感觉到经他抚触的余温。

她伫立在自己卧室前的阳台上,眺望着沐浴在阳光下的世界。冬日正午的景色依旧那么迷人,劳与逸、动与静、进取与舍弃并存于这个大千世界之中。海敏丽妮那颗焦躁不安的心渐渐融入了这博大的天地胸怀。就在这物我两忘的刹那间,明媚的阳光和闪亮的蓝天,已在她的心灵中播下了无时不在天地间回响着的庄严的祝福,驱散了郁结在她心头的全部烦恼和痛苦。

海敏丽妮想到了纳利纳克希的母亲,她终于明白了使老人如此忧心忡忡、彻夜难眠的根由。她开始摆脱因要把她许配给纳利纳克希而带来的初始困窘,她觉得自己比过去更不能离开纳利纳克希,对他的信赖和虔诚在日益增长,但也不能说此时此刻在海敏丽

妮的情感中不带有倏忽即逝的爱的隐痛。在清心寡欲、极为自信的纳利纳克希身上没有追求异性的欲望，这是显而易见的。不过，任何男子都需要女子的照料。他母亲年迈多病，那谁去顾怜、伺候他呢？纳利纳克希决不是来这个人世受辱受苦，何况，对这种高尚的人的服务，就是对宗教信仰的献身。

今天早晨，海敏丽妮听到的罗梅锡的那一小段话，使她的心灵遭受了莫大的轰击，为保护自己免受其害，她竭尽全力躲闪，以无比毅力站起来。她如今没有理由为罗梅锡而苦恼万分，心怀悔恨。当然，她无意去评判罗梅锡的功过，说他是罪人或别的什么。世上不知有多少行善者，亦不知有多少作恶者，人事沧桑自有定论。她再也不想为那些事多费心思，也不愿让罗梅锡在自己心灵中仍然占着一席之地。

但是，当她想到那个自杀身亡的格姆娜时，不免为之惊颤，难道苦命人的自尽与自己有着某种牵连？羞愧、怨恨、怜悯折磨着她，使她心乱如麻。她双手合十，祈祷说："啊，我的上帝，我没有罪过，为什么把我席卷进去呢？求你帮我解开这个死结，撕破这张网，把我解救出来吧！让我断绝一切尘缘！我没有太大的奢望，只求你让我在这世上过一种清静自在的生活。"

安纳达老爷急于想知道海敏丽妮听了有关罗梅锡和格姆娜的这段奇闻后有何反响，但他又没有勇气当面问她，真是进退维谷。海敏丽妮独自坐在阳台上做着针线活儿，安纳达老爷几次走近女儿身旁，见她满脸愁云，又几次返回，始终张不开口。

傍晚，海敏丽妮遵照医嘱，给父亲喝了掺有药粉的热牛奶，然后便在老人身旁坐下。安纳达老爷这才找到了一个说话的机会，说："孩子，把灯从眼前移远点！"灯移开后，安纳达老爷借着昏暗光线，缓缓搭讪着说："早晨来的那位老人看来是个直性子的好人。"

海敏丽妮似乎对这一话题不感兴趣，不置一词。安纳达老爷也无法再顺这个话题说些什么，便转话题说："罗梅锡的举止，真使我

吃惊。过去人们对他说三道四,我不予理睬,不相信那些道听途说的东西,可现在……”

海敏丽妮用乞怜的口吻说:“爸爸,别再提这些事了,您的身体要保重。”

安纳达老爷说:“说心里话,我真不愿再提这些事,但如果命运的捉弄使我们的欢乐与痛苦又与另一人联系在一起,那也不应该对他的行为置若罔闻。”

海敏丽妮大声嚷道:“不,不,我们不该随便让人摆布,让人扰乱我们的生活。爸爸,我现在活得很痛快!您别再羞辱我,给我带来烦恼了!”

安纳达老爷也动情地说:“孩子,我已到风烛残年的岁数了,不看到你有个着落,叫我怎能安心得了。你说,我能让你过修女般的生活就撒手吗?”

海敏丽妮无言以对。安纳达老爷继续说:“你瞧,孩子,我们决不能因为生活里一种希望的泯灭,就此毁掉其他一切有价值的东西。你的生活怎样才能幸福,怎样才能不虚度一生,尽管你现在由于心灵上的伤痛,一时不能仔细推敲,但我却一直为你的未来幸福而殚精竭虑。我深知你的幸福系于何人,孩子,别把我的话当作耳边风!”

海敏丽妮眼眶里已盈满了泪水,嚷道:“爸爸,请您别这么说!您的每一句话,我都放在心上。您怎么吩咐,我就怎么做。只要您同意,我不会拒绝别人的提亲。现在我只求您给我一段时间,让我好好清除一下心灵上的疑团,让我有个心理上的准备。”

安纳达老爷在昏暗中用手指轻轻抚摸了海敏丽妮那张沾满泪水的脸,然后把手贴在他的额头上,再也没有说什么。

第二天早晨,安纳达老爷和海敏丽妮父女俩坐在花园里的一棵大树下喝茶,阿克希耶闯了进来。

安纳达老爷用疑问的目光打量着他。阿克希耶未等到他们开

口询问就说:“到现在也没有找到她的影儿。”然后接过主人沏的一杯茶,坐在桌子边。

稍顷,阿克希耶缓缓叙说:“罗梅锡先生和格姆娜女士的一些家什,存留在恰格尔瓦尔蒂家里。他正在考虑把这些东西往哪儿送,交给谁。我揣想,罗梅锡先生定会打听你们的住址,找上府来。所以您这里如果……”

安纳达老爷突然发火说:“阿克希耶,你难道真是那么糊涂,一点也不了解情况?罗梅锡为什么要投奔我们这儿来,我们又为什么非要照管他的东西!岂有此理!”

阿克希耶装作正经规劝:“罗梅锡不管是否犯了罪,是否做错了事,我相信,他这会儿定会痛定思痛,幡然改过。难道现在给他一丝安慰同情,不是朋友应尽的责任吗?难道完全丢开他不管,一刀两断,这种绝情做法是朋友应守的道义吗?”

安纳达老爷直截了当地说:“阿克希耶,你一次次提起这些事,是否存心想折磨我们?现在我郑重提醒你,今后你别在我们面前重提这类事!”

海敏丽妮用温和的语调,安抚地说:“爸爸,别动辄就生气,动肝火,跟自己的身体过不去。阿克希耶先生想说什么就让他说,有什么关系,能触犯谁的神经!”

阿克希耶唯唯喏喏地说:“不不,今后再也不提及这类事了。请原谅,我不了解情况,考虑欠周全。”

第五十四章

穆贡德老爷决定举家去迈勒特。行李都已收拾妥帖，明儿一早就驱车前往。格姆娜满心希望能在这段时间内发生意外之事，阻止这次旅行，好让她走不了；她更在内心祈求，纳利纳克希大夫能再来这家拜访。可惜，她这两个希望都没有变成现实，都成为泡影了。

纳维纳加丽唯恐格姆娜乘乱逃跑。因此，她把收拾行装的全部事务都交给了格姆娜，一刻也不让她从自己的眼皮底下溜开。

万般无奈之下，格姆娜只能在心中暗暗祈求神灵，让她在今晚暴病一场，迫使纳维纳加丽无法把她带走。她心里设想，将有哪位大夫为她治病。即使那场病会夺去她的生命，她也会闭上眼睛想象，自己临终前如何匍匐在大夫脚前，带上那位大夫脚下的尘土，安然死去。

当天夜晚，纳维纳加丽让格姆娜睡在自己卧室里。第二天一早，纳维纳加丽又把格姆娜安排在自己马车上，朝火车站疾驶。穆贡德老爷坐二等火车车厢，纳维纳加丽带着格姆娜坐上了经济二等车厢[1]。火车启动，就像一头狂怒的大象席卷走一棵小树似的带着格姆娜，飞速离开了贝拿勒斯。

格姆娜怀着依恋与渴望目光，痴痴望着窗外。纳维纳加丽突然嚷道："密什拉妮，槟榔包盒在哪里？"她的喊声打碎了格姆娜的沉迷。

---

① 等于二三等之间的车厢。

格姆娜找出槟榔包盒,递了过去。纳维纳加丽打开小盒,马上怒吼道:“哼,我早就料到了,那只装石灰的小盒还是忘了带上!这会儿叫我怎么办?凡事不经我亲手办理,准出差错。密什拉妮,你使坏,你捣乱,你存心与我过意不去!不是今天烧菜忘放盐,就是明天牛奶粥里带着烟火味!你以为我什么都不清楚?好吧,走着瞧吧,到了迈勒特再看颜色,看看到底谁厉害!”

当火车驶过城外的大桥,格姆娜把头探出窗外,深情地朝卧伏在恒河岸畔的贝拿勒斯圣城看了最后一眼。

格姆娜根本不知道纳利纳克希家在贝拿勒斯哪个地区,但她似乎觉得,在风驰电掣的火车上,所见到的码头、房舍、庙宇和其他的一切景致,仿佛都幻化成纳利纳克希,离她越来越远,她的心都要碎了。

纳维纳加丽见状嚷道:“你探着身子痴呆呆地瞧着什么?你莫非以为自己像只小鸟,一展翅就可飞掉?别异想天开了!”

贝拿勒斯的朦胧轮廓,不知藏匿到了哪里。格姆娜木雕似的坐着,望着窗外的辽阔的天空出神。

火车驶进莫卧尔什拉耶站停住。站上喧闹和拥挤的人群在格姆娜的眼里,仿佛虚无得如梦似幻。她机械地下了车,上了站台,又失魂落魄地上了另一节车厢。

火车就要启动了,格姆娜突然一惊,她意外地听到了一个熟悉的声音在唤她:“姐姐!”她朝月台望去,看见了乌迈希!刹那间,她脸上闪出光芒。

“哎,乌迈希!你怎么在这儿?”她大声喊叫着。

格姆娜立即打开了车厢门,转眼间,她下了车,和乌迈希站在一个月台上。乌迈希伏地行了一次最大的敬礼——触脚礼。这一意外相逢,使他欣喜若狂。

不一会儿,乘务员关上车厢门。

纳维纳加丽惊叫着:“密什拉妮,你站在那儿干什么!火车快开

了,快上车,快上车!"然而,格姆娜对她声嘶力竭的喊叫根本不加理睬。

火车拉响了长鸣汽笛,突突地吐喷着气,缓缓地开出车站。

乌迈希回答:"从加齐布尔来。"

"大家都好吗?大叔怎么样?"

"都好。"

"还有夏希姐姐呢?"

"她为你出走哭得死去活来。"

一听此话,格姆娜的眼睛马上湿润了。

她接着又问:"乌玛好吗?她想念我吗?"

"姐姐,若不给她戴上你送给她的那串项链,她就不肯喝奶!她常常一边摇晃着戴着手镯的小胳膊,一边满口乱喊:'姨妈的车开走了,姨妈的车开走了。'夏希姐姐一听那声儿就止不住掉泪。"

格姆娜问:"你为什么到这儿来?"

乌迈希说:"我觉得呆在加齐布尔没意思,呆腻了,所以跑出来,到了这里。"

"你打算上哪儿去?"

"我哪儿都不去了,我要和你在一起。"

"我身上可是一个铜板也没有啊。"

"不要紧,我有。"

"哪儿来的?"

"你给我的五个卢比,我留着没花。"说着,他便解开围裤腰角,从里面掏出一张五卢比的钞票给她看。

"乌迈希,那咱们返回贝拿勒斯,你说好吗?你能去买两张火车票吗?"

"行,我就把车票买来。"说完,他便跑去买车票。

来往贝拿勒斯的那趟火车,已停在站台上。乌迈希把格姆娜安排在妇女车厢的座位上,尔后说:"姐姐,我就坐在隔壁的车厢里。"

列车抵达贝拿勒斯。下车后，格姆娜问："乌迈希，你说，我们现在该去哪儿？"

乌迈希答道："姐姐，您不用操心，我会带你去一个好地方的。"

"在哪儿？你知道贝拿勒斯这块地方的东西南北吗？"

"我对这块地熟极了，你等着瞧吧，看我把你带到哪儿去！"

乌迈希雇了一辆马车，让格姆娜上了马车，安顿坐下，自己坐在马车夫旁边。在一幢房子前，乌迈希让马车停住，他下车后马上招呼："姐姐，下车吧！"

格姆娜下车，紧随着乌迈希跨进那座院子，这时乌迈希向屋子里叫喊："老爹！"

从厢屋里传来一个声音："谁？乌迈希？你又从什么地方跑来了？"

转眼间，恰格尔瓦尔蒂大叔手执水烟袋走到外间屋。乌迈希哈哈笑着。

万分惊讶的格姆娜慌忙上前，向大叔行了个触脚礼。一时间，大叔光张着嘴，却说不出话来。他惊喜得不知说什么好，也不知把水烟袋往哪里搁。

最终，他托起格姆娜的尖尖下巴，抚起她那张削瘦且羞怯的脸，说："我的孩子，你终于回来了！走，上里屋去。"

到了屋里，大叔喊开了："夏希，喔，夏希，快来看是谁来了？"

夏希急忙跑出来，格姆娜在她面前伏身抚足行礼。夏希扶她起来，一把搂住格姆娜，亲吻她的额头。她泪流满面，说："哦，亲爱的，哦，天哪！你丢下我们出走，让我们多么伤心，你出走究竟是为了什么？"

大叔说："先别说这些，快安排一下，让她洗洗，吃点东西。"

这时，乌玛伸展着两个小胳膊，跑了过来，高兴地叫喊："姨，姨！"

格姆娜立马把她紧紧抱在怀里，使劲地亲她吻她，差点儿把她

弄哭了。

夏希见格姆娜蓬头垢面，衣衫污秽，好不心痛。夏希拉拉她的手，把她带进里屋，让她梳洗一番，又给她换上了漂亮的衣服，说："昨晚你好像没睡觉吧，脸蛋儿也瘪了，眼眶也塌了。你就在这里美美睡上一觉，我去厨房准备早餐。"

格姆娜急忙说："不，姐姐，我也和你一块去厨房。"

两人如手足姐妹，一块下厨做饭。

当初，恰格尔瓦尔蒂跟随阿克希耶来贝拿勒斯寻访格姆娜的下落，夏希却缠着大叔说："我随同你们前往。"

大叔反驳说："维宾请不了假。"

夏希自信地说："我一人走，母亲在这儿，会照顾好维宾的，没问题。"这是她第一次自愿与丈夫暂时分离。

大叔只好同意。乌迈希也偷偷随同他们一起从加齐布尔来贝拿勒斯，不过，事先他们根本没觉察。直到在贝拿勒斯火车站上，乌迈希下了车，他们才发现了乌迈希。

大叔惊讶地问："哎呀，你怎么也来了。"自然，他也抱着他们一样目的而来，但那时乌迈希已成为大叔家不可缺少的劳力，所以他也随同而来，夏希母亲一定会着急生气。为此，大叔他们三番五次劝说，打发乌迈希回到加齐布尔。此后所发生的一切，读者一定明了。乌迈希没有心思呆在加齐布尔。当夏希母亲让他去市场购东西时，他却直奔火车站，用买东西的钱买了票，上了火车。那天，夏希母亲生了好一阵气。大叔听到他逃跑的消息也异常气愤。不过就目前他的"功绩"，这个逃跑犯是不应受到谴责的。

第五十五章

今天，阿克希耶来恰格尔瓦尔蒂府拜访，但恰格尔瓦尔蒂没有提及洛姆娜回来的消息。现在他已明白，阿克希耶并非是罗梅锡的亲朋好友。

格姆娜为什么要出走，又去了哪里，家里谁也不会问她。人人都装得挺自然，似乎格姆娜就是和他们一块来贝拿勒斯游玩的。只有乌玛的保姆勒希姆妮娅又生气又心痛，止不住欲想开口问她，却被大叔叫到一边，劝她什么都别问。

夜里，夏希穆基让格姆娜与自己同睡一床。夏希一手挽住格姆娜的脖子，搂在怀里，另一只手摩挲她的身子，那轻柔的抚摸，仿佛要探寻她深藏在心底的痛苦。

格姆娜不解地问："怎么样，姐姐，你对我是怎么想的？你们不生我的气？"

夏希穆基善解人意地说："我们并不傻，难道非往坏里想不成？有一点我是清楚的，若有别的途径，你决不会走这一条令人担心的路。我感到不解且伤心的是，上帝为什么要让你遭受这样的苦难？凭什么要让清白无辜、压根儿没有坏思想的人遭受惩罚呢！"

格姆娜动情地说："姐姐，你想听听我的身世吗？"

夏希极其温和地说："好妹子，我为什么不愿听呢？"

格姆娜说："当初我为什么没能及时告诉你，连我自己都不清楚。当时我什么都不敢想，事情的发生简直是晴天霹雳，突然遭此打击，羞得我都不敢抬头见人。在这世上，我是个失去双亲的孤儿，也没有兄弟姐妹。现在只有你姐姐，你既是我的姐姐，又是我的母

亲。正因为如此,我才敢推心置腹,愿意把一切都向你倾诉,要不然,我不会把自己的遭遇向别人叙述。”

说到这里,格姆娜再也躺不住了,索性坐了起来。夏希穆基也起身和她对坐着。于是,在黑暗中格姆娜开始叙述自己从结婚直到最近遭遇的经历。

当她说到婚前甚至新婚之夜自己都没有瞧丈夫一眼时,夏希打断说:“我从来没有见过像你这样的傻姑娘!我结婚时比你岁数还小,你一定以为,不管在什么场合,我准会羞得不敢瞧他一眼!”

格姆娜说:“我不是因为害臊,夏希姐姐!当时我已过了结婚的年龄。但当突然给我定了亲,村里的姑娘就尽情戏弄我。我当时想,就要让他们瞧瞧,我这么大岁数才找到丈夫,决不是件了不起的大喜事,我就因此而急得不顾一切。于是,那天我硬是没有正眼朝丈夫瞧一眼!然后我就睡下了,早晨醒来一看,哪儿都没有他!今天我尝到了这份苦果!”

格姆娜沉默了半晌,然后又继续说:“婚后在去婆家的路上,大风掀翻了船,船沉没了,我恰巧没有被淹死。后来我是怎么得救的,只有上帝晓得!我告诉你,这件事发生时连我自己都不知道,在我死里逃生后所遇到的那个人,我原以为是我的丈夫,实际他根本不是我的丈夫!”

听到这话,夏希穆基万分惊愕,她立即移过身子,紧紧搂住格姆娜,说:“天哪,这叫什么事,你命好苦啊!现在我全然明白了。还有谁会遭此大难!唉,我的天哪!”

格姆娜说:“姐姐,倘若我被淹死,也就一了百了,可造物主偏偏把我救起,让我受苦受难!”

夏希问:“罗梅锡先生一点都不知道吗?”

格姆娜说:“完婚没几日,一次他喊我‘苏希娜’,我纠正他说‘我叫格姆娜,你为什么叫我苏希娜?’现在我明白了,就在那天他一定明白了这里面有了差错。不过,姐姐,一想到那些日子,我简直

羞得抬不起头。”说到这里，格姆娜又沉默不语了。

最后，夏希穆基终于一点一滴从格姆娜嘴里，了解了事情的全部经过。

听完格姆娜诉说，夏希说：“我的妹妹，你的命真苦！可我认为你还是幸运的，命运使你遇上了罗梅锡先生，并没落在别人手里！不管怎么说，我一想到这会儿倒真替那个可怜又善良的罗梅锡先生感到难过！”

“这会夜很深了，妹妹，你早点安歇吧。你几天没有好好休息，整夜的哭泣，脸色都发青了！事情该怎么办，等明儿上午再细细琢磨。”

格姆娜一直保存着罗梅锡给海敏丽妮的那封信。翌日，夏希穆基拿着这封信把父亲叫到一边，讲了事情的始末，让他看了那封信。

大叔戴上老花镜，把信仔细阅读了一遍，然后装回信封里，摘下眼镜对女儿说：“噢！现在该怎么办？”

夏希穆基说：“爸爸，乌玛着了凉，近来常咳嗽，是否请纳利纳克希大夫来瞧瞧。他和自己母亲已成为贝拿勒斯人们议论的话题，我们至今还没见过他的风采。”

大夫上门给孩子瞧病。夏希急忙丢下手中活儿，去看上大夫一眼。同时，她又叫喊着：“格姆娜，快来！”

昨夜的深谈，密切了她们之间的关系，因此，她招呼格姆娜时把“你”都省略去了。今天，夏希格外高兴的原因是不言自喻的。

当初，在纳维纳加丽家，因急于要见到纳利纳克希而万分惊喜、惶恐的格姆娜，几乎不能自已，但今天出于羞怯，她竟挪不动步子离座！

夏希穆基说：“瞧你那张嫩脸皮，还要我怎么讨好你，你竟还充耳不闻！我没有那么多时间跟你磨蹭。乌玛的病是借口，真正病入膏肓的是你！难道让我劝得连我自己也无暇见大夫才成？快起来，

死丫头！"说完，她硬拽着格姆娜，到门背后躲藏起来。

纳利纳克希仔仔细细诊视了乌玛的胸背，开完药方就离去了。

夏希说："格姆娜，造物主让你受尽了磨难，吃了苦头，但你的命运还是好的。痛苦归痛苦，福气在后头呐！现在你还得忍耐一两天。等着吧，我会安排你们相会！乌玛生病期间，我短不了常把纳利纳克希大夫请来，你会常见着他的，明白了吧！"

一次，大叔特意挑纳利纳克希不在家时，前往他家请大夫。仆人告诉说："大夫先生不在家。"

大叔说："他母亲在家吗？请你去通报一声，说有个老婆罗门特意登门拜见。"

仆人请示后，招呼他进来。大叔进屋上楼，见着老太太，请了个安，说："在贝拿勒斯，您可闻名遐迩，妇孺皆知。今天我能拜见您，真是积了善德。我别无他求，只因我的一个外孙女病了，特来请贵公子出诊。恰巧，他不在家，扑了个空。我想既然来贵府，何不拜访拜访您，向您请个安。"

克谢姆卡莉似乎感到有些受宠若惊，岔开话题说："纳利纳一会就回来，您稍坐一会儿。天不早了，您请用些茶点吧。"

大叔笑着说："我早料到，您不招待我是不会放过我的，我也乐意从命。我生性贪吃，可人们总纵容我这个贪嘴的毛病。"

克谢姆卡莉高高兴兴地招待了他一番，说："我请您明天中午再来寒舍。今天，实在没有准备，招待不周。"

大叔顺水推舟说："一旦有所准备，请您老人家想着我这个婆罗门。我的住所离您家不远。只要您发话，我今天就带您的仆人去认认我家门！"

这样一来二往，大叔已成为纳利纳克希家的常客，给他们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

一天，克谢姆卡莉把儿子叫到身边说："纳利纳，你别收咱们的朋友恰格尔瓦尔蒂先生家诊疗费，懂吗？"

大叔笑着说："母亲吩咐之前，他早已执行了。他从没有向我收过一个铜子的诊疗费。善良的施主能一眼就看清乞求者。"

父女俩执行他们的计谋两三天后，一日早晨，大叔对格姆娜说："孩子，到德夏希迈卡码头沐浴去，今天是祭神节日。"

格姆娜对夏希说："姐姐，你也随我们一块去！"

夏希推辞说："不，不，乌玛病还没痊愈，我得留下照料。"

沐浴后，大叔没有领着格姆娜循原路返回，而走上了另一条道。

走了不多远，他们便望见一位在恒河沐浴完毕、手捧盛有恒河水的小罐、身穿绸衣的老妇，迈着坚实的步履，从他们身后走来。

大叔把格姆娜推到老妇面前，说："孩子，快向她老人家施礼，她就是纳利纳克希大夫的令堂。"

格姆娜先是一愣，随后便俯下身去，行触脚礼，手沾一点她脚上的尘土，抹在自己的额上。

克谢姆卡莉说："孩子，你是谁？让我瞧瞧——啊！瞧这个绝伦模样，宛如小拉克什米女神下凡！"她边说边撩起格姆娜的头巾，微屈身子，仔细地朝格姆娜的脸端详了一番。她问道："孩子，你叫什么名字？"

大叔抢在格姆娜回答之前，说："她叫赫莉达茜。她是我一家远房的侄女，已失去双亲，就住在我家。"

克谢姆卡莉盛情邀请道："恰格尔瓦尔蒂大叔，你们到我家坐坐。"

到家后，克谢姆卡莉便去叫纳利纳克希，不巧他不在家。

大叔在一张椅子上落座，格姆娜就坐在地板上。

大叔开了话匣子："瞧，我这侄女是多么命苦！婚后的次日，丈夫就把她丢下，出走修行去了。打那时起，她再也没见过他。现在，只有宗教才能熨帖她的心，她愿意献身宗教，想在圣地贝拿勒斯过宗教生活。可我在这儿没有自己的房产，我在加齐布尔谋生，靠薪

金过活，我没有能力带着她在这儿生活。为此，我来求您的庇护。倘若您能把她当作亲生女儿，留在身边，那我就可放心了。当然，您什么时候觉得不合适，您可以马上把她送回加齐布尔。不过，我想说，您若把她留住，两三天后您就会觉得，她是位多么惹人喜爱的孩子，她简直是一个宝贝！那时，您也许一刻也不想她离开您左右！"

克谢姆卡莉高兴地说："嗯，您这个主意不错。您若把她留在我家，正合我心意，对我来说，真是天赐良机，再好不过了。我呀，收留过多少无家可归的孩子，给他们好吃好喝的，让他们过得快快乐乐，舒舒服服，可到头来，没有一个能挽留住。今天我似乎福星高照，能如愿以偿了。从现在起，赫莉达茜就是我家里人了，请您一百个放心。我那个儿子嘛，您也一定听说过，他是个很乖的好孩子。这个家除了我们母子俩以外，再没有别的人了。"

大叔喜上眉梢，但尽量不喜形于色，说："纳利纳克希先生的大名，妇孺皆知，如雷灌耳。这么说她就留在您身边了，那我便放心了。听说，他妻子在婚后的一次翻船事故中被淹死，从此他没有再娶，几乎过着苦行者的生活，真是位非凡的君子！"

克谢姆卡莉叹气说："过去了的事就让它过去吧。一想起就让人心惊肉跳，心烦意乱，请您别提它了。"

大叔说："那我就告辞了，倘若您老人家愿意的话，我现在就把她留下。我会常来看她，她有个姐姐，也会过来向您请安。"

待大叔走后，克谢姆卡莉把格姆娜拉到身边说："来，孩子，让我瞧瞧！你还很年轻。世上竟有那样铁石心肠的丈夫抛下你不管！孩子，我为你祈福，他定会回心转意的。造物主决不会创造出这样一位似花如玉的形象而又毫无意义地把它毁掉。"说着，她用手轻柔地抚摸着格姆娜的下巴，然后吻了吻自己的手，继续说："我家里没有和你年龄相仿的女伴。独自留下与我老婆子作伴，你不会感到腻味吧？"

格姆娜用她那双柔情如水的大眼睛表示着全身心奉献的神

情，说："不会的，妈妈！"

克谢姆卡莉说："我正考虑，你的日子如何安排。"

格姆娜说："我替您干家务活。"

克谢姆卡莉说："命苦啊！我哪有多少事要做！家里就这么一个儿子，还过着修身禁欲似的生活。哪怕说点假话也好，比如说'妈，我想要这'，'我想吃那'，'我喜欢这些东西'，那我该多高兴啊！可他从来也没有说过，天天忙得四脚朝天。挣了不少钱，却留不下几个钱，做了多少慈善事，用了多少钱，从来不让人摸透。我说，孩子，你若整天呆在我身边，我可把丑话说在前头，我成天价念叨我儿子的长处，你会听腻的，耳朵会听得生茧子的——但你得硬着头皮听。"

格姆娜低垂双眼，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模样，内心却说不出有多么高兴。

克谢姆卡莉说："我琢磨着你能干些什么。会针线活儿吗？"

格姆娜说："做得不太好，妈妈！"

"没关系，我教你。还有，你识字吗？"

"我识点字，能看书。"

"那敢情好，我不戴眼镜看不了书，往后就由你来念给我听。"

"我还会烧饭做菜，一切家务我都会做。妈，尽管放心！"

"你有一张难近母的脸，你不会做饭谁会做！从前，纳利纳克希的饭一直由我做。我若是病了，他宁愿自己动手，也不愿吃别人做的饭菜。现在你能下厨房，我就不再让他自己做了。往后，我动不了、精神不济时，你给我做些简单的饭菜，我十分乐意享用。走，孩子，我带你去看看仓库和厨房。"

然后，她领着格姆娜参观了那小小的天地。

格姆娜瞅准时机，小声地提出了自己的请求："妈妈，今天就让我下厨吧！"

克谢姆卡莉舒心地笑了，说："内当家的大权就在于掌握仓库

和厨房。生活中我不得不舍去了许多事，但家务职责我依然保留着。好吧，今天就由你来做饭，两三天后视情况决定归谁掌管。我也可偷几天闲，今后就有时间专心伺奉神灵，虔诚膜拜。不过，眼前我还不可能完全脱身出来，还得操些心，掌管家务。这把交椅也不是那么好坐的！”

说完，她又对厨房活计清楚地交待了一下，便上祈祷室去了。从今天起，格姆娜的聪明才干和料理家务的本领，将在克谢姆卡莉面前接受考验。

格姆娜进了厨房，撩起衣服下摆系在腰里，用毛巾把头发扎结起，麻利地干了起来。

纳利纳克希从外面回来，头一桩事就是去看他母亲。他无时不牵挂母亲的身体健康。他刚跨进家门，从厨房里飘出的饭菜香味，还有响动声，就一起向他袭来。他心里纳闷，今天母亲怎么现在就开始下厨做饭，便径直去厨房，一到门口，他便愣住了。

格姆娜听见脚步声，略微一惊，便回头望去，恰好遇上纳利纳克希的目光。四目对视，她立即放下手中的炒勺，急忙欲拉起面纱，但她忘记了，它与衣服下摆都系在腰间。她慌乱中想去解开它，为时已晚，同样感到惊诧的纳利纳克希已转身离开厨房。

格姆娜定了定神，重新执起炒勺，她的手却不住地颤抖。

克谢姆卡莉做完祈祷，跑来厨房，见饭菜已全部做好，厨房收拾得干净利落。格姆娜还把家里上上下下，擦洗得窗明几净，一尘不染。

见此情况，克谢姆卡莉心中窃喜，说：“孩子，你到底是婆罗门家的后代！”

纳利纳克希坐下用饭，克谢姆卡莉坐在他对面，不时给夹菜吃。

一位姑娘羞于露面，正藏在门后，紧张地支着耳朵偷听着，她可没有勇气朝里面窥探一下。她惶恐得几乎灵魂都出了窍，她担

心，自己做的这顿饭菜，可别出岔错，不合他口味！

克谢姆卡莉故意问："纳利纳，今天的饭菜怎样？"

纳利纳克希一向不注意吃喝，所以克谢姆卡莉从来认为，与他讨论菜肴问题多此一举。但是今天她非但发问，而且热切地期待着他的满意回答。

其实，纳利纳克希已经知道了这顿美味佳肴的秘密，他母亲自然蒙在鼓里。自从他母亲的健康每况愈下，年老体衰，纳利纳克希多次提出，雇一个厨娘，但她无论如何也不答应。今天，他见到新厨娘已下厨做饭，暗中窃喜。至于饭菜做得可口与否，他并不十分留意，只是用满意的口吻附和着说："做得好极了，妈妈！"

躲在门后的格姆娜，听到这一句夸奖的话，再也沉不住气，急忙跑进隔壁房里，用双手捂住那颗激烈跳动的心。

饭后，纳利纳克希仍和往常一样，踱进静养斋，独自沉思着，他仿佛要弄清游移于心头的一种模糊的感觉。

下午，克谢姆卡莉把格姆娜拉到身边，替她梳好头，在发缝中涂上朱砂，然后，把她的脸转过来，详细地端详，说："啊唷，我若有这么一个如花似玉、聪惠贤良的儿媳妇，该多么有福份呀！"

她这个举止和话语，使格姆娜羞得直垂下头。

夜里，克谢姆卡莉又开始发烧，纳利纳克希万分不安，说："妈妈，我想带你离开贝拿勒斯，到哪个休养胜地小憩几天。您不适应这儿的气候风土，呆在这里，恐怕对您身体不利。"

克谢姆卡莉急忙说："不成，孩子！断不能为了让我多活几天，就离弃圣地贝拿勒斯，我不能死在一个陌生的地方。"她转向格姆娜说："孩子，你干嘛站在门口，快睡觉去，整夜陪我这么醒着，你也会吃不消的，会病倒的。我若病了，全仗你照料。夜里不休息一会儿哪成啊？纳利纳，你也去吧，回你自己屋里睡觉。"

纳利纳克希去隔壁房间睡觉。格姆娜在克谢姆卡莉脚旁坐下，用手揉捶她的腿脚。

克谢姆卡莉说："前世你准是我的母亲，孩子。要不，无缘无故的，我怎么突然得到了你！瞧我的坏脾气，就是容不了外人侍候我，可是你现在揉我脚，我心里直觉得舒心极了。真有些奇怪，我仿佛已认识了你很久，丝毫不觉得生疏。现在你得听我的吩咐，放心地去睡觉！纳利纳就在隔壁屋子里，他从来不让别人来服伺他妈。我说破了嘴，他就是不听。不过，他有个本领，即使通宵不睡，脸上总不挂苦相，因为他遇事从不心烦，而我却恰恰相反。孩子，现在你准暗自发笑，以为一谈起儿子的事，我的嘴就闭不上了。是啊，身边就这么一个儿子，当妈的能不挂心，不心痛吗？再说，天下有几位母亲能拥有像纳利纳克希这样的乖儿子！说实在的，我经常寻思，纳利纳仿佛就是我父亲，他为我操了那么多的心，难道待我年老了，也能给他同样多的回报吗？瞧，我提起儿子，又唠叨没个完。现在不说了，去吧，你睡觉去吧，你再呆下去，我也睡不着，嘴不会歇着的。老人都有这毛病，只要身边有人，就会唠叨个没完没了。孩子，睡觉去吧！"

从第二天起，格姆娜包揽了全部家务活儿，纳利纳克希在东边过道的一角辟出一席之地，铺上大理石地面，作为自己的修身养性之所，每日中午，他总要在此盘腿而坐，入定养性。

这天早晨，纳利纳克希跨进那间屋子，惊奇地发现，屋里的所有物件都擦洗得干干净净，那一只铜香炉也擦得金光铮亮，小书柜里的几本书上的灰尘已被掸去，码得井然有序。小小的养身室擦拭得几乎一尘不染，在穿过敞开的小室门扉的晨光照射下，小室愈发显得圣洁明净。纳利纳克希沐浴完毕归来，见到室内一派清洁明亮，心里不胜惊喜。

早晨，格姆娜捧着盛满恒河水的水罐，走到克谢姆卡莉的床前。克谢姆卡莉见她已沐浴完毕，便说道："怎么回事？孩子，你独自一人去恒河沐浴！今天天亮醒来，我心里就嘀咕，我正病着，谁陪伴你去恒河沐浴呢。不过，孩子，你年轻，就你独自一人前往——"

格姆娜打断她的话说："不用操心，妈妈，我娘家不放心，昨晚一个佣人来这儿看我，他陪伴我一块去的。"

克谢姆卡莉说："是呀，或许你大叔放心不下，派佣人来陪你。也好，你把他留下吧，也能帮你干些活。他在哪儿，去叫他进来。"

格姆娜把乌迈希领到她面前，一进屋内，乌迈希便朝克谢姆卡莉深深一鞠躬。

老太太问道："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乌迈希。"他说话时满脸带笑。

克谢姆卡莉微笑着问："啊唷，乌迈希，你这条印花围裤是谁给的？"

乌迈希指着格姆娜，说："是姐姐给的。"

克谢姆卡莉把视线转向格姆娜，笑着说："我还以为，或许在新婚燕尔时，你丈母娘给的呢！"

乌迈希很快博得了克谢姆卡莉的欢心，便给留下来了。

在乌迈希的帮助下，不消一会工夫，格姆娜就干完了一天的家务活。然后，她亲自去打扫纳利纳克希的起居室，把他的被褥拿去晒太阳，把屋内的家什打扫干净，整理好，把纳利纳克希扔在角落里的脏衣服洗净，晾干，熨平，搭在衣架上。那些已擦得明净锃亮的家什，她把它们翻来覆去看了又看，似乎还嫌不干净，再想擦洗一遍。床头边有一壁柜，她把它打开，里面除了一双木屐别无它物。她急忙拿起木屐，贴近自己的额头，然后又像孩子似的把它搂在怀里，用衣襟擦净上面的尘土。

傍晚，格姆娜坐在克谢姆卡莉的脚边，正在给她揉脚、捶腿。此时，海敏丽妮手捧鲜花出现在她们面前，伏身触脚，向老太太行礼请安。

克谢姆卡莉从床上坐起来，说："海敏，过来，请坐！安纳达老爷龙体无恙？"

海敏丽妮答道："正因为他不舒服，我陪伴着，没有抽暇看望

您。今天，他好多了。”

克谢姆卡莉指着格姆娜说：“孩子，你瞧，我小时候，母亲仙逝了。没料到过了这么多年，她重新投胎为人，照料着我。我那位母亲叫赫莉帕米妮，转世后称作赫莉达茜！不过，说真话，海敏，你见过像她那样的美人儿吗？”

格姆娜羞怯得垂下头。她在海敏丽妮面前颇觉局促不安。

海敏丽妮又问克谢姆卡莉：“妈妈，您身体如何？”

克谢姆卡莉说：“瞧，孩子，像我这一大把年纪的人，还有什么身体好不好，能活着就满足了。不过，我这付老骨头也蒙骗了多少日子了，见阎王的日子是屈指可待了。现在，既然你已提起话头，那我就率直说了。好多日子以来我一直想与你说，可总逮不住机会。昨晚，我又发病，就下决心不能再拖延下去。我说，孩子，我年轻时，谁若跟我提起婚嫁之事，我肯定会臊羞得不知往哪儿能钻入地下。如今你们受了高等教育，读了不少书，年龄也大多了。我应该可以直截了当跟你们谈论婚事。所以，现在我就直说，请你别笑话我。别见怪，孩子，告诉我，那天你父亲对我说的亲事，也跟你提起过吗？”

海敏丽妮低头看着地面，答道：“是的，提过了。”

克谢姆卡莉接着说：“显然你不同意这门亲事？若要同意，安纳达老爷准会马上跑来通报我。你可能认为，纳利纳克希是位禁欲者，日以继夜都在自我修炼，哪能跟这种不食人间烟火的人结成伉俪！孩子是我的，我当然有些偏爱，但不会瞎夸奖他。从外表上看，他好像是不可能有感情、懂得爱情的。可这恰恰是你的错觉。我抚养他长大，他的一切我全然清楚，你可充分相信我的话。他绝对懂得爱，但他生怕自己有过分的爱，常常不得不压抑住自己，如果谁揭开这禁欲的盖子，你就会发现他有一颗温柔的多情心肠，我可毫不夸张地说，很难找到另一颗与之匹配的心。海敏，我的孩子，你已不是小孩了，受过高等教育，又心悦诚服地倾听纳利纳克希的话。倘若我能让你成为纳利纳家的一员，我死也瞑目了。不然，我敢断

定，我闭上眼睛，他绝不会再娶妻子。到那时可想而知，他会处于何等境遇！一定孤身一人，漂泊终生。你说说，孩子，我晓得你十分敬重他，但究竟什么原因使你不中意，不能作出抉择呢？”

海敏丽妮低垂着头，说：“妈妈，如果您认为我合适做他的妻室，我没有不满意的。”

听了这句话，克谢姆卡莉把海敏丽妮拉到自己身边，亲吻她的额头，再也没有就此问题多说什么。

“赫莉达茜，把这些花拿——”说着，老太太朝脚边望去，却不见赫莉达茜的人影！谁也不知道她什么时候已悄然离去。

经过上述谈话，海敏丽妮在克谢姆卡莉面前，显得局促不自在，克谢姆卡莉也有些尴尬，且略显倦意。

海敏丽妮说：“妈妈，今日我得早点回去，说不准爸何时又感觉不舒服了。”她起身向克谢姆卡莉行礼告辞。

克谢姆卡莉把手放在她的额上，以示祝福，说：“好吧，孩子，有空闲就过来。”

海敏丽妮一走，克谢姆卡莉马上派人把纳利纳克希叫来，他一进屋，她就嚷道：“纳利纳，我实在不能再等了！”

纳利纳克希诧异地问道：“什么事，妈妈？”

克谢姆卡莉说：“今天我跟海敏明说了，她欣然同意。我不想再听你说什么了，我每况愈下的身体，你也瞧见了。你不成家，我心不会安定的。我半夜醒来，转辗反侧，想着你的事，怎么也合不上眼。”

纳利纳克希安慰说：“好吧，妈妈！您放心地睡吧。您怎么吩咐，我怎么办，决不打折扣，您尽管放心。”

说罢，纳利纳克希出外办事去了，克谢姆卡莉喊道：“赫莉达茜！”

格姆娜从隔壁房走了过来。此时，太阳已落山，昏暗中已看不清赫莉达茜的脸。

克谢姆卡莉吩咐道：“孩子，给这些花浇上水，然后把它们分插

在各房间。"说完，她抽出一朵玫瑰，其余的都交给格姆娜。

格姆娜摘出一些花放入盘中，陈设在纳利纳克希的静养斋的坐垫之前，再把一些花束插入花瓶，放在他房内的床头柜上，剩下的花都撒在置于壁柜内的那双木屐上。正当她捧起鲜花，伏身向木屐行触额礼时，两行热泪不由自主地顺着面颊簌簌而下。她惨然想到，现在除了这双木屐，世上已没有别的东西属于她了，连替大夫揉脚的权利也被剥夺！

突然，门外传来脚步声。格姆娜急忙直起身，迅速关上柜门。她回头一瞧，发现竟是纳利纳克希！她看到已无路可逃，羞得恨不得能立即融入这黄昏的幽暗之中。

纳利纳克希见格姆娜在房里，便返身退了出去。

格姆娜趁机毫不迟疑地快步退出，躲入另一房间。纳利纳克希这才返回房内。他感到纳闷，姑娘打开柜门干什么，为什么一见到他，她便慌忙地关上——于是，他打开柜门，发现木屐上撒满鲜花。他关上柜门，走到窗前，对着天空凝思良久。此时，黄昏已带走它最后一抹余晖，夜色渐渐变得浓重起来。

第五十六章

自海敏丽妮向老太太表示了同纳利纳克希结婚的意愿，她整个身心沉浸在幸福的幻想之中。她心想："这桩婚事真是天赐良机，定会给我带来莫大的幸福。"她一遍遍对自己说："旧的婚约已破除，对我不存在约束，笼罩在我生活天空的乌云已消散殆尽。我自由了，从以往接二连三的困扰中获得了彻底的解脱，我可不必为逝去的事悔恨终身了。"她感到从彻底摒弃过去之中获得了巨大欢乐。此时此刻，海敏丽妮的心境是那么的宁静、安谧。一个人结束了自己生活中的一章，随之而来的宁和使她感到无比轻松，犹如哭丧的人经焚尸场焚化尸体后，从广漠的世界摆脱了人世纷扰的千钧重负，觉得像游戏般的轻松。

回到家中，海敏丽妮突发奇想："我母亲若活着，我一定向她倾诉自己的愉快心声，让她也高兴高兴。可我现在怎么把这一切说给父亲听呢？"

安纳达老爷近来身心交瘁，越来越支撑不住人间的纷扰，今日便早早入寝了。

海敏丽妮进了自己卧室，在书桌前坐下，取出一本日记本，抒写心中的无限感触："我落入了死亡的陷阱，已与尘缘断绝。我断然没想到，上帝会把我从万念俱灭的痛苦中解放出来，给予我新的生命。今天，我俯伏在它脚前，千叩万谢，我愿意承担起生活坦途的新的职责。我想，上帝赐予我远非所配的殊运，但我更祈求上帝给予我保护他终身的力量。我深信不疑，他若同我这一卑微生命相结合，会使我内心充实且完善。愿我能将对这一完善所抱有的全部奢

望，无一遗漏地回赠给他，这是我此刻向上帝唯一的祈求。”

海敏丽妮抒发了自己的感触，合上了日记本，独自走进花园。在缀满星斗的穹宇下，在碎石铺砌的小径上，在静谧的略带寒意的夜色中，她徘徊良久。深夜，广袤无垠的夜空，谛听着她心灵如泣如诉的对安宁的无言祈祷。

翌日午后，安纳达老爷正要带海敏丽妮去纳利纳克希家时，忽见一辆马车停在他家大门口。从车夫座位跳下来的纳利纳克希家仆，向门里禀报说：“老太太来了。”

安纳达老爷连忙走几步，赶到门口迎接老太太。克谢姆卡莉一见到老人，便立刻下了车，双方作揖施礼，安纳达老爷说：“今天幸运之神降临于寒舍！”

克谢姆卡莉说：“今天我给您女儿祝福来了。”她边说边朝里走。安纳达老爷恭恭敬敬地把她让进客厅，请她在沙发上就座，然后说：“你稍坐一会，我就去叫唤海敏丽妮。”

海敏丽妮正收拾完毕，准备随同父亲外出——她听到“老太太来了”的禀告声，便立即从闺房来到客厅，向克谢姆卡莉施礼请安。

克谢姆卡莉祝福说：“孩子，愿你婚姻美满，长命百岁！来，伸出你的手，让我看看！”说着，她把一对沉甸甸的金手镯戴到了海敏丽妮的手腕上。粗大的手镯戴在海敏丽妮纤细的手腕上，愈发显得宽松。

戴上手镯后，海敏丽妮再次向老太太鞠躬致谢。克谢姆卡莉双手捧着海敏丽妮的脸蛋，亲了亲海敏的额头。这一番祝福和抚爱，顿时使海敏丽妮心怀充盈着庄严且甜美的情感，几乎要外溢。

克谢姆卡莉用对儿媳妇父亲的称谓，叫着安纳达老爷说：“亲家，明儿你们爷女俩一定到我府坐坐。”

次日早晨，安纳达老爷按照贝拿勒斯的习惯，同海敏丽妮一块在花园里喝早茶。他那带着病容的脸上，因一夜的愉悦增添了几分光润鲜亮的气色。他不时瞅一眼海敏，见她脸上闪耀着宁和的光

彩，不禁想到："今天她已早逝的母亲仿佛显灵，让其女沐浴在她吉祥的祝福中，仿佛遥遥落在彼岸的泪珠，衬照出女儿脸上幸福的光彩，那光彩温柔而又庄严。"唯独安纳达老爷眉宇间的淡淡哀愁，略为冲淡了女儿的过度兴奋。

安纳达老爷今天总念叨着："现在该去克谢姆卡莉家了，该做好准备出发，去晚了不好。"

海敏丽妮一次次对父亲说："现在时间还充裕，刚过8点钟。"

安纳达老爷执拗地说："梳妆打扮颇费时间，宁可早去，也别迟到。"

正在这时，一辆驮着行李箱的出租马车停靠在大门口。海敏丽妮情不自禁地说："哥哥回来了！"她急忙奔向大门口。

约庚德拉笑着下了马车，招唤妹妹说："怎么样？海敏，好吗？"

海敏丽妮却问道："马车里还有谁？"

约庚德拉微笑着说："那可不，快过年了，我给父亲带来了一份弥足珍贵的礼物！"

这时，从车厢里下来了一个人，原来是罗梅锡！海敏丽妮朝罗梅锡瞅了一眼，即刻转身就走。

约庚德拉在她身后喊道："海敏，别走，回来，听我说！"但这声声呼唤并没有灌进海敏丽妮的耳朵。她依然急步朝里走去，好像身后有个魔鬼在追赶她似的。

罗梅锡霎时愣住了，他拿不定主意：是转身上车呢，还是跟在她后面进门。

约庚德拉说："罗梅锡，过来，爹正坐在外面。"他挽着罗梅锡的胳膊，把他带到父亲身边。

安纳达老爷远远望见罗梅锡，也呆住了，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搔着头皮寻思："这紧要关头又要出个岔子了！"

罗梅锡向安纳达老爷躬身施礼。

安纳达老爷指了指椅子让他就座，说："约庚，你来得正是时

候，好极了。我正想给你打电报。”

约庚德拉问：“什么事情？”

安纳达老爷不顾罗梅锡在旁，直截了当地说：“海敏已许配给纳利纳克希，昨天他母亲已来为海敏祝福过了。”

约庚德拉不满地说：“好啊！现在木已成舟！你们事先就不跟我商量一下！”

安纳达老爷说：“约庚，谁都摸不透你心里想说什么！你也许还记得，我当初对纳利纳克希一无所知时，你却偏偏急于要与他攀亲？”

约庚德拉不以为然，说：“是的，那是当时的需要，现在我把话挑明也不算晚！我有许多话要讲，请你们耐心听完，然后你们从长计议，怎么办妥当，就怎么办。”

安纳达老爷不耐烦地说：“以后有空我们再洗耳恭听，现在我没有充裕时间，马上就要出门。”

约庚德拉问道：“到哪里去？”

安纳达老爷说：“纳利纳克希的母亲邀请我和海敏去她家作客。你们在这里——”

约庚德拉打断话头，说：“不，不。不必为我们操心。我和罗梅锡可以到饭馆去用膳。傍晚前你们总能回来吧？到时候我们再来。”

安纳达老爷无法对罗梅锡先生说上一句客套话，甚至连看他一眼都难以做到。

罗梅锡也始终不敢开口，直到离去时，才说了一句道别的话。

第五十七章

克谢姆卡莉回到家里，对格姆娜说："孩子，今天我邀请了海敏和她父亲，明儿来我家用膳。告诉我，你准备什么佳肴？要让我亲家吃得满意，也要让海敏不觉得我家的饭菜不合她的胃口。你说我的话对不对，孩子？当然，对像你那样的高手做烹调，我一百个放心，不会丢我面子的。我儿子对饮食从来不说一个坏字，昨日他还夸你做的饭菜好吃哩。不过，今儿你的气色似乎不太好，怎么了，孩子？哪儿不舒服？"

格姆娜黯淡的脸上，勉强露出一丝微笑，说："没有，我很好，妈妈！"

克谢姆卡莉摇着头说："你准有什么心事藏而不露。看来，你心情不佳。与家人一起住惯了，想家是自然的，这有什么不好说呢！孩子，别把我当外人，我可把你当作是自己的女儿，在这个家里，有什么事情让你不称心的，或许你渴望想见见自己家的亲戚？你若不和盘托出，心中疙瘩能冰释吗？"

格姆娜慌忙地说："不，妈妈，我拥有伺候你的机会就足够了，其他什么我都不敢奢想。"

克谢姆卡莉没有察觉她这句话背后的深意，继续说："若不是我的无端猜想那样，你也可去你大叔家住些日子，哪天回来都成。"

格姆娜惊愕地说："不，妈妈，只要我一日留在您身边，我决不会想念别的人。倘若我在您家里做事有什么差池，您尽管可惩罚我，就是千万别让我离开您！"

克谢姆卡莉抚摸着格姆娜的右脸说："所以我说嘛，孩子，前世

你准是我的母亲！要不，咱们怎么乍一见面，就再也不愿分离呢！孩子，去睡觉吧，别熬夜了。整天忙着干活，没看见你坐下歇一会儿。别那样没命地干，要累坏身体的。”

格姆娜回到自己卧室，关上门，吹灭烛火，在黑暗里坐在地板上。她久久地沉思着，最后她终于悟出个明理：“命中注定，是上帝摆布我要失去他的，而我还在苦苦等待，这怎么行呢！我必须做好精神准备，舍弃一切，割断与他的关系。唯有服从于这一机会，不管怎样，我决不应放弃。祈求上帝保佑，但愿我能高高兴兴地去做，决不分心，左右盼顾。倘若我不能以满足的心情去接受历尽苦难和艰辛所得到的东西，反而耿耿于怀，整日愁眉苦脸，我真的将会丧失一切，一无所获。”

于是，她一次次下决心：“从现在起，我自己心里将不再为痛苦留下一寸地盘，不再垂头丧气，不再存有不切实际的奢望，不再为明明得不到的东西而唉声叹气，一切已成过去。一定要心甘情愿地在这儿做一辈子下人。我一定要永远、永远、永远不再有别的想头。”

然后，她去上床休息，但在床上辗转反侧，折腾了一阵子，困极了才睡去。半夜，她醒过好几回，每回睁开眼，她嘴里都念念有声：“我什么都不想，不想，不想。”

早晨起床后，她盘腿席地而坐，双手合十，专心致志地念道：“我为你服务终身，什么都不想，不想，永远也不想别的！”

她匆匆梳洗完毕，挽上粗布衣衫，走进纳利纳克希的静养斋，用衣襟把地面旮旮旯旯拂拭干净，放好坐垫，然后匆匆去恒河沐浴。

近来，经纳利纳克希多次规劝，克谢姆卡莉才放弃了日出前必去恒河沐浴的习惯。因此，今天陪伴格姆娜去沐浴的差使，便落到了乌迈希的头上，他不得不在寒冷的冬日里起个大早。

浴罢归来，格姆娜笑容满面，向正要去恒河沐浴的克谢姆卡莉

施礼请安。

克谢姆卡莉一见格姆娜便说:“你为什么这么早就去沐浴,孩子? 你应该等着我,跟我一道去恒河,那该多好!”

格姆娜说:“妈妈,今天没法儿等您,家里有许多事要做! 昨晚买回来的蔬菜要收拾洗净,还缺什么,我得派乌迈希去市场跑一趟。”

克谢姆卡莉说:“你想得十分周全,孩子! 亲家一到,就能吃上美味佳肴了。”

这时,纳利纳克希从自己屋里出来。一见到他,格姆娜顾不上头发还是湿漉漉的,便拉上面纱,匆匆回屋了。

纳利纳克希说:“妈妈,今日您别去沐浴了! 您昨日刚退一点烧,身体还没有全康复!”

克谢姆卡莉说:“纳利纳,你这个医生也太多事。若要永葆青春,长生不老,必须去恒河晨浴,这是个浅显的道理。你现在要出门? 记着早点回来,别晚了。”

纳利纳克希问道:“妈妈,为什么?”

克谢姆卡莉说:“昨儿我忘了告诉你,安纳达老爷今儿要来我家,为你祝福。”

纳利纳克希纳闷说:“为我祝福?他怎么突然对我青睐起来?我几乎天天都与他照面。”

克谢姆卡莉说:“昨儿我去他家,为海敏祝福,用一对金手镯作为定亲聘礼。今天该轮到安纳达老爷来对你祝福。就是这么回事。好啦,你早去早归。他们今日在我家用膳。”说完,老太太仍坚持去恒河沐浴了。

纳利纳克希低着头,若有所思,走出了大门。

第五十八章

海敏丽妮飞快地躲开罗梅锡，来到了自己闺房，关上门，一头扑在床上，随着慌乱的心情稍稍平静，一种羞愧感又袭上心头。她想道："我为什么不能落落大方地与罗梅锡先生相见呢？我愈不希望这样，就愈发出丑。上回最意外的事发生，我也没有出现这么窘迫，而如今我总是六神无主、别别扭扭，究竟是怎么回事？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控制感情的能力了。往后遇事不能那样冲动，那样不自信！"

于是，她强迫自己下床，开门出屋，硬挺着出去再和罗梅锡先生相见。她暗暗告诫自己说："我绝对不能再逃跑开去，一定要控制住自己的感情。"

忽然，她不知又想起了什么，重又回屋，打开一小盒，取出克谢姆卡莉给她的那付金镯，戴到手腕上。她这时像佩带武器上战场似的，昂首挺胸，大步朝花园走去。

安纳达老爷一见到海敏丽妮，笑着问道："海敏，你到哪里去了？"

海敏却问道："罗梅锡先生不在了？哥哥也不在这儿？"

安纳达老爷答道："不在，他俩都走了。"

海敏丽妮顿时松了一口气，但她最终没有经历这番自我考验，只能有待于来日的机缘了。

安纳达老爷说："现在咱们该走了吧？"

海敏丽妮满口应付着说："是的，爸爸，我洗漱一下就来，您派人去叫车吧。"

海敏丽妮突然一反常态，对这样的践约表现得分外急切，这一举止不仅使安纳达老爷不觉安慰，反而心中疑团顿生。

海敏丽妮匆匆洗漱完毕，换好衣衫，走到外面，说："爸爸，车来了吗？"

安纳达老爷若有所思地答道："还没有。"

海敏丽妮便独自走进花园来回踱步。安纳达老爷则坐在廊下椅子上，用手搔着头皮。

10点半光景，安纳达老爷一行已抵达纳利纳克希府邸。纳利纳克希外出行医还没有回来，克谢姆卡莉只得亲自招待。她仔细地询问了安纳达老爷的健康状况，又聊了不少家常。其间，她不时瞅一眼海敏丽妮，但在她脸上却见不到丝毫兴奋或欢快的迹象。即将来临的大喜之事，为什么没有在她脸上投下晨曦般的灿烂霞光？只见她目光暗淡，心神不宁，似有某种忧虑。

怎么回事？这使极其敏感的克谢姆卡莉好似当头挨了一棒，心情恰如愁云般沉重起来。她想："对任何一位姑娘来说，能找到我的纳利纳克希大夫实是一种福份；而这位有教养的现代女子，大概觉得我的纳利纳克希配不上她！否则为什么她脸上愁云满布呢？究竟什么原因造成这一尴尬的局面呢？或许就是我自己造成的。老了，不知道办事需有耐心。想得急，办得过急，要儿子娶一个年龄大一些的姑娘，又没有很好地去了解她的性情和脾气。但是，嘿，我哪有时间从长计议，与她多多相处，多多沟通呢？我了结尘世俗务的警钟早已响过，有事就得赶紧办，岁月不饶人啊！"

克谢姆卡莉嘴上与安纳达老爷聊着天，心里却转轮似的胡思乱想。她甚至觉得很难把谈话再这样继续下去了。于是，她对安纳达老爷说："我觉得，婚姻是大事，万万不可过于匆忙。孩子们也已成年了，就让他们自己去作主吧，怎么合适就怎么办。我们过分强求就不妥了。海敏心里是怎么想的，我不清楚，但纳利纳克希我还是了解的，他至今还没有拿定主意，不十分热心。"

这些话是克谢姆卡莉特意说给海敏丽妮听的。既然你姑娘三心二意，显出并不十分乐意样子，她也不愿客人得出这样的印象：她儿子听说要与海敏丽妮结婚，就乐得手舞足蹈了。

其实，海敏丽妮在早晨外出串门时，原决定强作欢笑，显出格外兴奋的样子，结果却适得其反。她那欢快和兴奋瞬息间转为沉重的悲愁。几分钟之前，当海敏丽妮跨进纳利纳克希的大门，一种突如其来的疑虑袭上心头，百般难遣。在即将踏上人生新的旅途时，她突然发现展现在她的眼前的，将是一条曲折崎岖的山间小路。在两位老人冗长的问候寒暄之际，海敏丽妮这种自我困惑和对于缺乏忠贞的自责，不时在心田里涌动着。此时，克谢姆卡莉以某种暗示方式意欲收回两家结亲的提议使海敏丽妮的内心产生了两种截然不同的情感反应：一方面，她希望能当场确定这门亲事，尽快解决自己的婚姻问题，从而使自己摆脱目前这种提心吊胆的脆弱环境；另一方面，婚约被暗示取消，使她松了口气，一种轻松感油然而生。

克谢姆卡莉说完上面那段阔论，用眼睥视着海敏丽妮。她发现，海敏丽妮的脸上似乎至此才出现了安详温和的表情。霎那间，她打从内心丧失了对海敏丽妮的好感，止不住产生了一种怨恨情绪。她暗自思量："我又不是在廉价出售我的纳利纳！"今天，纳利纳迟迟未归，她对此反而高兴。

克谢姆卡莉看着海敏丽妮说："瞧纳利纳的好记性！明知家里有客来，就该归心似箭，可到现在仍不见他的影儿，何况今天事又不多！平时只要我有点不舒服，他宁可放弃一切工作，也要留在我身边，而今天有什么天大事碍着他的归心呢！"

说完，她借故向客人告退片刻，去厨房看看饭菜的准备情况。她打算把海敏丽妮交给格姆娜去招待，自己可单独与安纳达老爷谈谈。

克谢姆卡莉走进厨房，见一切都已准备妥当，饭菜正放在温火

上煨着。格姆娜静静地坐在一个角落出神。克谢姆卡莉贸然而至，直使格姆娜吓了一跳，随即，她不好意思地带着惶惑的微笑，站起来迎了上去。

克谢姆卡莉说："哎，我还以为你正忙着呢！想不到一切都准备周全了！"

格姆娜说："是的，妈妈，饭菜全做好了。"

克谢姆卡莉说："那你还闷闷不乐地坐在这儿干什么？安纳达老爷是个上了岁数的人，有什么不好见他的呢？海敏也跟着来了，你可以请她到闺房，两人亲昵地叙谈叙谈。我老了，干嘛让她陪着我，活受罪？"

克谢姆卡莉因海敏丽妮冷漠的缘故，心情不悦，故见了格姆娜表示出加倍的疼爱。

格姆娜自觉形秽，说："妈妈，我跟她有什么话可投机的，她满腹经纶，我什么也不懂，是个乡巴佬。"

克谢姆卡莉不以为然地说："这有什么关系？孩子，你比谁都不差！不管对方受过多少教育，能卖弄什么学问，可在你面前什么都不是。上过学的女孩子也许都可成为道貌岸然的学者，但是像你这样惹人疼爱的漂亮女孩子有几个！孩子，快走吧！对，我要亲手打扮你，让你穿上最漂亮的衣服。走，先别到屋里，挑几件最适合你的服饰。"

今天，克谢姆卡莉准备从各方面杀杀海敏丽妮的傲气，至少在容貌上，她也要使海敏丽妮已渐凋谢的美，在受过不多教育的女孩子鲜花般的娇艳面前黯然失色，受到嘲弄。

克谢姆卡莉根本不容格姆娜异议，灵巧熟练地替她穿衣打扮，她让格姆娜裹上一身乳红色的丝绸纱丽，给格姆娜梳成最时尚的发型。装扮后，她左右前后地端详了好一会儿，连她自己也为格姆娜的美丽所倾倒。最后，她在格姆娜的脸蛋上亲了亲，高兴地说："太美了，真有点皇家气派！"

梳妆打扮时，格姆娜不止一次地说："妈，时间不短了，海敏他们正等着您呢。"

克谢姆卡莉毫不理会，说："不管他们，今天我非把你打扮得至美至善不可。"

克谢姆卡莉领着格姆娜，边走边说："走，别害羞，孩子！那些上过大学的美人儿要是见到你那副倾国倾城的美姿，准会妒忌你的。在众人面前，你完全可以自信地昂首而立。"她把格姆娜强拽到客厅，见纳利纳克希正在和客人攀谈。

格姆娜见此情景，立即止步，转身欲往回跑，但克谢姆卡莉却死死地拉住了她。

克谢姆卡莉说："孩子，有什么可害羞的，别那样！这儿全部是自己人。"

格姆娜天生的丽质、自然流露的羞怯和盛装衬托出的绝伦丰姿，使克谢姆卡莉感到无比骄傲。她希望在座众人能为之惊愕。一个为儿子而骄傲的母亲今天觉察到：海敏丽妮明显表露出对纳利纳克希完全不以为然的鄙视神情，她因此大为恼火。若通过格姆娜的无以伦比的美，当着儿子的面打掉海敏丽妮的傲气，那定会使老太太异常快活，出口恶气。

众人见到格姆娜如此仪容，确实万分惊叹。那天，海敏丽妮与格姆娜初次见面，格姆娜身穿通常便服，也未浓妆艳抹；她露出一副不敢见人的寒伧相，拘谨地坐在一个角落里——海敏丽妮还没仔细地端详她的面容，她已经一溜烟跑掉了。今天，海敏丽妮见到神采奕奕的格姆娜，心中震颤得目瞪口呆。须臾，海敏丽妮马上离座，抓住格姆娜的手，让她坐到自己身旁。

克谢姆卡莉见状就意识到，自己取得了胜利，因此，喜不自禁；在座的人都暗自叹服，如花似玉的容貌胜似天仙美女。

克谢姆卡莉对格姆娜说："孩子，你带海敏去你闺房，陪着聊一会，我来招待他们入席。"

格姆娜心里惶惑不安,思量着:“谁知道海敏对自己持何看法!”海敏即将嫁过来,成为这里的女主人,因而格姆娜无法忽视她的看法。这个家的女主人位置原应属于她格姆娜的,但现在,她把这个念头置之脑后,决心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让妒忌在自己心灵里占据一席之地。她眼下没有任何希求,没有任何誓愿。

她与海敏丽妮并肩走着,两腿颤栗得厉害。

海敏丽妮轻声细语地对格姆娜说:“你的情况我已从妈妈那里听说了,听后我心里异常难受。你就把我认作你的亲姐姐吧,妹妹!你有姐妹吗?”

听到海敏丽妮充满爱怜的温和话语,格姆娜感到莫大的慰藉。她说:“我没有亲姐妹!只有一个叔伯姐姐。”

海敏丽妮依然用温和的语调说道:“我也没有亲姐妹,我自幼丧失了母亲。多少回,无论是高兴的时候,还是痛苦的日子,我总幻想:‘我没有了母亲,若有个可以向她倾诉心里话的姐妹该多好!’从小我就不得不把什么事情都装在心里,渐渐成了习惯,任何体己话也不对别人诉说。别人还以为我生性孤傲,妹妹,你别那么看我。对别人,我的心早已成了哑巴。”

格姆娜心头的一切疑虑顿时冰释。她说:“姐姐,你会喜欢我吗?你还不十分了解我,我可是个无知无识的人。”

海敏丽妮笑着说:“待你完全了解我,你就会发现,我也是个愚蠢无知的人。我啃过书本,但不谙人情世故,又什么都不会做。倘若有朝一日,我成为这个家庭的一员,那么你永远也别离开我。我一想到,这个家的重担要全部落在我一人肩上,我就不寒而栗。”

格姆娜像孩儿似的天真,说:“什么事都交给我来做,我从小就做惯了。这些事我可不怕。我们姐妹俩一块把家务料理好。只要你尽量让他幸福快活,我就尽力服侍你们俩。”

海敏丽妮突然好奇地问:“噢,妹妹,你自然没有看清你丈夫的容貌,但你现在是否还惦记他?”

格姆娜含糊其辞地答道："姐姐，我有段时间真不知道想念丈夫的滋味。自我进了大叔家门，和堂姐夏希很要好，我亲眼目睹她伺候丈夫，别提有多周到了，看到他俩的恩爱情景，提醒了我对丈夫的惦记。你可以说我没能看清丈夫的模样，可我的心对他的虔诚是无法用言语形容的。上帝没有使我这颗虔诚心落空，它终于结出了果实，如今我的丈夫清晰地显现在我的心幕上。他虽没有认我为他的妻室，而我已经把他视作自己的丈夫，获得了他。"

听了格姆娜这席矢志虔诚的话语，海敏丽妮不由地被感动了。沉默了片刻，海敏丽妮说："妹妹，我完全理解你的话！如此虔诚的求取是真实存在的；贪婪的索取都是空幻的，它不会持久，最终将会消失。"

海敏丽妮这几句话，很难说格姆娜是否完全理解。她对海敏丽妮凝视良久后，才说："姐姐，你说的一定正确。我不让任何痛苦往心里去，所以我十分快活。已经得到的，就是我的全部财富，我已心满意足了。"

海敏丽妮挽着格姆娜的手，说："我的老师曾说过，当命运和利益完全相等时，才是真实的财富。换句话说，一个人到了忘怀得失时，他实际已真正有所得。如果我也能像你一样，从义无反顾的自我奉献中获得那么丰富的回报，我也知足了。"

听了这席话，格姆娜颇为诧异，说："姐姐，你这话是什么意思？你已处处顺心遂意，什么都不缺，竟还有不遂心意的事？"

海敏丽妮说："上帝保佑，我能幸运地获得我应该得到的；超过了限度，所获到的反而是一种沉重的负担，一种难忍的痛苦。妹妹！从我嘴里听到这些话，你也许会惊异，连我自己也有同样的感觉；但这正是上帝给我的启示。你不晓得，妹妹，近来我的心情甭说有多么沉重！今天遇到你这知己，我轻松多了。我获得了一股劲，所以才胡言乱语，说了那么多，不然我是很少开口的。妹妹，我也弄不明白，你怎么把我心底话全引了出来。"

第五十九章

从克谢姆卡莉家回来，海敏丽妮在客厅的大书桌上，见到一封信。一看信封上的字迹，她就知道是罗梅锡的。海敏丽妮的心不禁怦怦跳动。她带着突突狂跳的心，拿着信，径直走进自己的卧室。她从里面插上门闩，开始阅读这封厚厚的信。

信中，罗梅锡把有关格姆娜的事情，原原本本、从头到尾叙述了一遍。在信的结尾处，他写道："上帝曾恩赐我们结合的良缘，如今却被凡尘俗世所拆散。现在，你的心已属他人，我对此毫无怨言，但你也不能全归罪于我。虽我一日也没有像妻子那般对待格姆娜，但我应该向你承认，她渐渐地赢得了我的心。今日我无法确切地知道，我的心境处在何种状态之中。如果你没有把我抛弃，那么我还可以在你心灵殿堂里，获得一席庇护之地。在这种希冀的催促下，我揣着一颗忐忑不安的心去找你。但今晨见你时，我清晰地看出，你憎恨我，不愿见我。我又从别人那里获悉，你已同意与他人缔结良缘，一切悲痛疑惑，不由涌上心头！

"我深知，时至今日，我依然忘不了格姆娜。然而无论忘怀与否，除我之外，谁都不会为此悲伤；退一步说，我又为什么由此而悲伤呢？我的心既然接受了两位姑娘，要忘却她们实非易事，我将会终身怀念她们，这或许是我生命里的最大福份！

"今晨匆匆一面，我遭到了闪电般的打击，回到寓所，我禁不住呼号：'我是无辜的！'但此时我的心海已经平静无波了，我将以坦然的心情，高高兴兴远离。今致书言别，愿你赐予的宽恕，造物主恩泽的祝福，洗刷我心灵的伤悲，仅此足矣！愿你俩幸福如意。请勿

迁怒于我，扪心自问，实也无可迁怒的缘由！”

安纳达老爷正坐在椅子上看书。他突然抬头，惊疑地看着海敏丽妮：“海敏，看来，你今天身体不舒服？”

海敏丽妮说：“没有不舒服，罗梅锡先生寄来了一封信。喏，请您拿去看看，阅后请奉还给我。”海敏丽妮把信交给了她父亲，便悄然离去。

安纳达老爷戴上眼镜，把信从头到尾读了两遍，然后叫仆人把信还给海敏丽妮，自己却坐在原地寻思着。最后，他得出聊以自慰的结论：“从某种角度看，这也不算是坏事。但和纳利纳克希结亲的确要比罗梅锡好得多。罗梅锡自动退出而不搅和，这种行为成全了双方，这是明智之举。”

正在他殚思竭虑琢磨此事时，佣人把纳利纳克希突然带到他面前。安纳达老爷一见他突然而至，不胜惊讶。几个钟头前，他们还促膝相聚，热情叙谈良久。刚从那儿回来，他又有什么急事，不得不登门拜访？最后，老人猜想：“准是海敏赢得了他的心，他追慕她而来。”想到这里，老人不禁窃喜。

安纳达老爷已盘算如何让他与海敏单独会面的机会，正欲借故起身离开，不料纳利纳克希开门见山说明来意：“安纳达先生，我妈妈已对您提出我与您千金的婚事，可在这件婚事还没有获得更多的进展之前，我想告诉您一些必须说清楚的事情。”

安纳达老爷应付着说：“对，对，你应该对我说说。”

“您也许不知道，我已经结过一次婚！”

“我知道，但那——”

“真没想到那是一次令人惊异的结合，您准了解了全部情况！您可能认为她已经死了，难道这是确定无疑的吗？什么都无法作准。我相信她至今仍活在世上。”

安纳达老爷说：“上帝保佑，愿您的话是真的。海敏，海敏！”

“什么事？爹！”海敏丽妮应声走了进来。

安纳达老爷说:“罗梅锡先生给你的信里有一处……”

海敏丽妮立即把信交给纳利纳克希,说:“他应该读信的全部内容。”说完,她便匆匆离开了他们。

纳利纳克希从头到尾读完,犹如晴天霹雳,几乎使他丧失了说话的能力。他呆若木鸡地坐在那里,缄默无语。

安纳达老爷打破了沉默,说:“如此惨痛的事故,在这世上是罕见的。让您看信,恐怕伤了您的心,我们也是不得已而为之,若隐瞒它,那是不公正的。”

纳利纳克希又木然地坐了半晌,然后才起身向安纳达老爷告辞。离去时,他望见海敏丽妮正站在屋北的敞廊边,他的心为之震颤。他思量,这位木然伫立的女子像一尊雕塑,透着永恒的安详,可她的内心世界又会是多么不平静呢?此时此刻她有着什么样的内心活动,无法确切探知。她是否需要自己和她叙谈叙谈,他没有勇气去问她,也难以获得她的回答。纳利纳克希那颗悲凉的心思索着:“我能否给她某些慰藉呢?但是人与人之间隔着多少难以逾越的屏障!人的心灵啊,原是多么可怕的孤寂!”

纳利纳克希想稍稍侧着身子,从敞廊前穿过,登车离去。他以为,海敏丽妮也许会拦住他,问些什么。但当他走到敞廊跟前,发现海敏丽妮已不知去向了!“心与心的沟通真是件难事,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真是太复杂了!”纳利纳克希感叹着,心情沉重地登车离去。

纳利纳克希走后不久,约庚德拉跨进门槛。

安纳达老爷问他:“怎么是你独自一个?”

约庚德拉诧异地问:“您希望还有谁?”

安纳达老爷说:“怎么,罗梅锡没有跟着你?”

约庚德拉不无讽谕地说:“难道那天的盛情款待,对他来说还不够吗?他除了投入贝拿勒斯的恒河获得解脱之外,还会有什么别的不测,我就不得而知了。从昨日起到现在,已不知他去向,只在桌

上留下一张纸条，上面写着‘我已外出，你的罗梅锡’。我可受不了这套诗情画意的文字游戏。我得马上动身赴任我的中学校长职务，比这里的把戏好得多。一切都是简单明了，直截了当，决不会遇上那种无头无尾的公案！”

安纳达老爷略显着急地说：“海敏怎么办？我们可得拿出主意——”

约庚德拉不耐烦地说：“我还有什么锦囊妙计，你们为什么又要把我卷进去呢？我曾一次次提出建议，你们总是举棋不定，最终又加以否决。这套把戏已玩得我兴味索然。现在别再拖我下水了，我不适合做那种自己理解不了的事情。海敏突然变得令人难以捉摸，她出奇的思维简直把我的脑子弄糊涂了。我坐明天的早班车走，途中我还得在邦基布尔停留一下，办点事。”说完，他就匆匆离去。

安纳达老爷脑子空空如也，呆呆地坐在那里，用手抚摸着自己的额头，一筹莫展。家庭的再次混乱，使他觉得这个世界充满了不解之谜。

第六十章

过了数日，夏希穆基和恰格尔瓦尔蒂来纳利纳克希家做客。夏希与格姆娜在边角的那间厢房唧唧哝哝，说着悄悄话。恰格尔瓦尔蒂则与克谢姆卡莉聊天。

恰格尔瓦尔蒂说："我的度假期结束了，明儿就得返回加齐布尔。赫莉达茜若给你们增添不安和麻烦，或者是——"

克谢姆卡莉打断他的话，说："恰格尔瓦尔蒂先生，您怎么说这番话？难道您想制造某种借口，把孩子骗回去？"

"请别误解，请您别把我看成是那种把给出去的礼物再索回的人！我的意思是说，倘若您觉得不方便，或是——"

"这可不是您的真心话，您心里十分明白：把像赫莉达茜那样擅长家务的女孩子留在身旁，谁都不会不放心的，然而——"

"行了，行了，请别再说了，我算被您看透了。别的倒没什么，我略施小计，想从您嘴里听到几声夸奖孩子的话！不过，我担忧的是，纳利纳克希可别多疑：家里这位不速之客是从哪儿冒出来的！我的孩子生性孤傲，如果感到纳利纳克希对她有所鄙视或是冷遇，她就很难忍耐得住。"

"神灵在上，我的纳利纳克希还没有这个天性，学会耍心眼的本领！"

"你的话使我宽心多了。不过，您瞧，我疼爱赫莉达茜胜过于自己的生命，所以我对她总不放心。她倘若还留在您家里，我希望，纳利纳能像对待自己的亲人一般，疼爱她，不光是不会厌恶或鄙视。要不，她的心情痛快不了。她毕竟是个活生生的人，不是摆设的家

什。要是他对她既无所谓鄙视，也无所谓喜欢，他们俩就这么点关系，那我就要——”

“恰格尔瓦尔蒂先生，您不必多虑。在纳利纳身上，有着天生的优良品德。他虽然嘴上不说，但心里总牵挂着别人的痛苦与欢乐，不管方便还是不方便。对于赫莉达茜在这儿的地位，他肯定考虑过。她喜欢什么，想要什么，怎样才能让她生活得快活，这一切他心里都盘算着，只因他不挂在嘴上，我们就不易觉察而已。”

“听您这番话，我一百个放心了。不过在我离开圣城之前，我还想跟纳利纳克希先生细细谈一下，想奉上几句不同寻常的规劝。在这世上，能对一位弱女子负起全部责任的男子，真是凤毛麟角。上帝若是赋予纳利纳克希先生注重现实的男子气概，那他决不会假惺惺地把赫莉达茜拒之千里之外，而是很自然地把她看作是自己的真正亲人，这就是我对上帝的祈求。”

恰格尔瓦尔蒂对纳利纳克希的充分信任，深深地打动了作为母亲的克谢姆卡莉的心。

她说：“您担心我不让赫莉达茜在纳利纳面前过多露面，请您别作无端猜测。我很了解我儿子，您尽可以信任他，用不着担心。”

恰格尔瓦尔蒂说：“那样的话，我把心里话对你直说了。听说有位姑娘要与纳利纳克希先生成亲，她的年龄也许不小了，又受过我们一般人没有受过的教育。所以我思忖着，也许我们的赫莉达茜……”

克谢姆卡莉说：“究竟前景怎样，我也不太清楚！应该慎重三思而行，不能草率从事。不过，我也打算放弃这门亲事。”

恰格尔瓦尔蒂问：“退亲了？”

“没有定亲，怎谈得上退亲。当时提亲，是我的主意，是我坚持的，可纳利纳克希并不愿意，我也不再催逼他了。不是水到渠成，强扭的瓜儿不甜么。在我闭眼之前，能否见到儿媳，只有上帝知道。”

“别这么说，不是还有我们这伙热心肠人吗？不收到请柬，不吃

上喜糖,我们是不会被轻易打发掉的!”

“您的话令我高兴,恰格尔瓦尔蒂先生!我心里异常苦恼,纳利纳已到了这样岁数,他为了我没有赶早办事。正因为如此,我才东跑西颠,没有通盘考虑,就急于定下这门亲事。但现在我不作指望了,放弃了那门亲事。您若是能操心安排,那简直是雪中送炭了。不过,您得抓紧,我的日子屈指可数了。”

“您这丧气话,谁会信啊!您得活着,亲眼饱览过门的儿媳。什么样的儿媳符合您的心意,我全然明白。当然年龄太小不好,您所希冀的儿媳,年龄适中,能敬重您,问候您,擅长料理家务。不然,我们也看不顺眼的。这件事您不用操心了。老天爷开恩,一切都会就绪的。现在请您允许我去跟赫莉达茜交待几句,让她明白该如何做人,如何做事。同时让夏希来拜见您,自从见到您之后,她总是唠叨着您,几乎快疯了。”

克谢姆卡莉忙说道:“不,你们三人一块坐坐聊聊,我也正好有点事情要办。”

恰格尔瓦尔蒂笑着说:“世上有像您那样通达仁慈的人,正是我们的造化。我相信,那个‘事情’很快就会有眉目,我真希望您这会儿就去准备糖果,款待那个幸运的、为纳利纳找到妻子的婆罗门。”

恰格尔瓦尔蒂来到夏希和格姆娜的身边,发现格姆娜两眼泪水汪汪。他挨着夏希坐了下来,怔怔地望着格姆娜。

夏希说:“爸爸,我刚才劝说格姆娜,现在时机已成熟,已是瓜熟蒂落的时刻,该把一切真情实话向纳利纳克希先生倾诉。就为这句规劝的话,你的赫莉达茜小傻瓜,竟然跟我争吵起来!”

格姆娜急忙说:“不,姐姐,我求你别再提这事,这断然不行的。”

夏希说:“瞧你这死脑瓜!你这儿一声不吭,他那儿就要跟海敏丽妮结婚了!自拜堂第二天至今,你受了多少苦,差点把命都送掉。

在这节骨上，你若要再走错一步，就会痛苦一辈子！”

格姆娜说：“姐姐，我的过去那些事没法跟人说，我一张口，还不把我羞死。我对眼下处境已很知足了，已没有任何苦恼。若要把这些事张扬出去，我哪儿再有脸见人，再在这个家呆下去！那我今后还怎么活呢？”

夏希穆基无言以对。但就这样眼巴巴瞧着纳利纳克希与海敏丽妮结婚，夏希觉得根本不可想象。

恰格尔瓦尔蒂说：“你们谈论的那门亲事，准能成吗？”

夏希振振有词地说：“您说什么，爸爸！纳利纳克希先生的令堂亲自登门，为海敏祝福过了！”

恰格尔瓦尔蒂说：“这一祝福已经被神灵的祝福挡住了。格姆娜，我的孩子，这会儿，你什么也不用担心，神灵会庇护你的。”

格姆娜一时被弄懵了，圆睁着大眼睛，望着大叔。

大叔又说：“他不跟海敏丽妮结婚了，这桩亲事已经告吹。纳利纳克希不愿意，他母亲也醒悟了。”

夏希穆基一听这话，惊喜万分，说：“大难不死，还得个金娃娃！好悬啊！昨儿我听后差点没背过气，一整夜没合眼！对了，格姆娜，你寻思寻思，你就这个样子在这家呆一辈子？啥时把事情原委和盘托出？”

恰格尔瓦尔蒂说：“别着急么，孩子，不可莽撞！一旦时机成熟，就会水到渠成，一切都会顺理成章的。”

格姆娜说：“我对眼下拥有的一切已经十分满足了，我不想再有变化。可别弄巧成拙，为更幸福反倒丧失现有的一切！大叔，我央求您什么也别跟人说，只求他们容我在这家中拥有一寸之地，这就足够了。你们忘了我吧，别再为我操心了。我这会儿已经再快活不过了。”说着说着，成串的泪珠，从她的眼眶里簌簌地滚落下来。

恰格尔瓦尔蒂急忙劝慰，说：“这是怎么了，孩子，干嘛哭呀？你所说的我完全理解，难道我们企望搅乱你的宁静吗！哪能这样做！

我们不至于蠢到如此地步，从中作梗，使造物主正在操纵的事情搞糟！不会的，你不用担心。我活了这么多年，难道还没学会遇事不乱、临场不慌的本事吗？"

正在这时，乌迈希带着平时的笑容闯进来。

大叔问："喔，乌迈希，有事吗？"

乌迈希说："罗梅锡先生在楼下，正在打听纳利纳克希大夫。"

格姆娜的脸色刹那间刷白了。大叔急忙起身说："别怕，孩子，我会处理周全的。"

恰格尔瓦尔蒂来到楼下，握着罗梅锡的手，说："和我到街上走一趟，我有事要跟你说。"

罗梅锡突然看到恰格尔瓦尔蒂出现在面前，不无诧异地说："您在这儿，大叔！"

恰格尔瓦尔蒂说："我是为您的事而来的。已经见过面，也有了好结果。来，别耽误时间，说正经事。"大叔把罗梅锡带出一段路程，说："罗梅锡先生，您怎么会来找纳利纳克希大夫？"

罗梅锡说："我是特意来拜访纳利纳克希大夫的，我决定要把格姆娜的事详细地对他说清楚。我有个感觉，格姆娜至今仍然活在世上。"

恰格尔瓦尔蒂说："可是假定格姆娜真还活着，而且纳利纳克希已经见到她了，那你想由你去对他讲那些情况，合适吗？他还有个老妈妈，她要知道了这里面的真相，那格姆娜的日子怕真就很难过了。"

罗梅锡书生气十足地说："我不知道我这样做会在客观上对他们的地位产生什么后果。但是，纳利纳克希应该知道，格姆娜是清白无辜的。纵然格姆娜已经不在人世，纳利纳克希先生也应该对她的英灵敬重。"

恰格尔瓦尔蒂说："我理解不了你们年轻人的这套新潮思想。如果格姆娜已经死了，有必要拿她的英灵去烦恼纳利纳克希先生

吗？他有必要对做过一夜夫妻无休止地牵肠挂肚吗？您瞧，我就暂住在那边的那幢白色宅院里，您若明早能驾临寒舍，我会把一切情况都说个一清二楚。但眼前，请您别去拜访纳利纳克希大夫，这是我一点儿小小请求。”

罗梅锡沉吟了一下，说：“好吧。”便告辞了。

大叔回来对格姆娜说：“孩子，明早你得去我那儿一趟，你亲自向罗梅锡讲清目前的一切情况。”

格姆娜低着头，一语不发站在那里。

大叔继续说：“我认为这样安排是合适的。我敢断定，不这样就会前功尽弃。我弄不明白，当今时髦的年轻人不理会我们老人的责任。孩子，不要再羞怯了，决不应该让别人夺去你的权利。这是你的责任，别人是没法取代的。我们也无法顶替的。”

格姆娜依然沉默无语。

大叔又开导说：“孩子，我们已经为你披荆斩棘开了路，现在你必须快刀斩乱麻，铲除脚下残存的杂草荆棘，不能有丝毫犹豫了。”

这时，格姆娜听到有人走动的脚步声，他不由抬眼朝门口望去，纳利纳克希已站在门口！双方的视线不期而遇。今天，纳利纳克希没有像往常那样迅速把视线移开。虽说他落在格姆娜的脸上的视线只有几秒钟，但这短暂的一瞥，不知已从她脸上摄取了什么。他显然没有拒绝对方投来的目光，不像往日自觉地躲开自己认为不该看的东西。

接着，他看了一眼夏希，便欲转身离去。大叔立刻叫住了他，说：“纳利纳克希先生，请留步，我们一向把你当作自家人，不要见外。这是我女儿夏希穆基，您曾给她女儿瞧过病。”

夏希向纳利纳克希作揖施礼。

纳利纳克希边还礼边说：“您的女儿现在复康了吗？”

夏希答道：“她已经复康了，多谢了。”

恰格尔瓦尔蒂说：“您从来不赐予我机会，好好与您畅谈一阵。

现在您既然来了，请稍坐一会。”

大叔请纳利纳克希坐下，回头一望，格姆娜已经不见了。她万分兴奋地带着纳利纳克希那短暂的一瞥，躲回到自己闺房，以便让自己那颗因狂喜而慌乱跳动的心平静下来。

这时，克谢姆卡莉上楼说：“恰格尔瓦尔蒂先生，现在请你们下楼，将就着吃顿便饭。”

恰格尔瓦尔蒂风趣地说：“当您说有点事情要办时，我就一直坐等那‘将就’了。”

用完饭，恰格尔瓦尔蒂又到客厅，对纳利纳克希及其母亲说：“请稍坐，我去一会就回。”

说完他即起身离开客厅，不一会儿，他牵着格姆娜的手，把她带到纳利纳克希和克谢姆卡莉面前，跟随他们后面的是夏希穆基。

恰格尔瓦尔蒂启口说：“纳利纳克希先生，请您别把我的赫莉达茜当作外人，没什么不好意思的。我把这个不幸的可怜孩子托付给你们，请你们务必把她当作自家人看待。我再没有别的请求，只盼望她能拥有服侍你们的权利，尽心伺候你们。请你们放心，她决不会耍小聪明，施小计，干出不当之事的。”

格姆娜羞红了脸，低垂着头，默默无语站在那里。

克谢姆卡莉说：“恰格尔瓦尔蒂先生，您丝毫不用担忧，赫莉达茜呆在我这儿，会胜过我家的亲闺女，丝毫不会让她受累受屈，倒是她自告奋勇，掌管了整个家。库房琐事至今仍由我掌管，现在我落得清静，索性连这个也不管了。家里的佣人也不把我当成一家之主，真不明白我会渐渐失落到这种地步。连我掌管的一些钥匙，也被她连哄带蒙地夺了过去。现在您说，恰格尔瓦尔蒂先生，为您酷似强盗的姑娘还要求什么？您是下了陷阱，作一次天大的劫案，想把她抢回去？”

恰格尔瓦尔蒂说：“就算我再有劫掠的念头，难道您以为她会心甘情愿离开这个家？您这是多虑了。你们已经把她降服了，今天

在这世上除了你们,她已六亲不认!她经历了那么多磨难,跨进你们家门槛,才算找寻到了一个立命安身之地,过着平稳的日子。愿上帝保佑她永远安宁,愿你们永远喜欢她,我就这点祈求。”说到这里,恰格尔瓦尔蒂止不住热泪盈眶。

纳利纳克希一言不发,坐在那里,静静听着恰格尔瓦尔蒂回肠荡气的倾诉。

客人离座,纳利纳克希才站起身,踱步回到自己的卧室。这时,冬日的晚霞已把整个卧室染成一片紫绛色,宛如新婚的洞房。艳丽的红光渗进了纳利纳克希身上的每一细胞,他的内心世界也俨然变得色彩斑斓。

今天早晨,纳利纳克希的一位贝拿勒斯朋友送来了一篮小玫瑰花。克谢姆卡莉把它交给了格姆娜。格姆娜把玫瑰花插在花瓶里,摆放在纳利纳克希的卧室。当纳利纳克希步入房门,那玫瑰花的馨香扑鼻而来。瑰丽的霞光与满室的花香,在静谧中交相融汇,令纳利纳克希心醉神迷。时至今日,纳利纳克希一直过着严于律己的清心寡欲的生活,沉湎于学术探求的宁静肃穆氛围之中。而今天四周的一切突然变得如此活跃,天际似有七色音符齐鸣的乐曲正四处荡漾,耳边似听到回荡在宇宙的舞步节拍,脚铃叮当,简直令人难以置信!

纳利纳克希从沉思中转身,从窗边退回,朝室内四周巡视了一番。他发现,他的床头壁龛中也放着许多玫瑰,那朵朵鲜花宛如谁的眼睛,正含笑相迎,似带着无言的自我倾诉,温柔地叩击着他的心扉!

他从中拾起一朵玫瑰花。那朵花呈现淡淡的金黄色,虽含苞待放,却已关不住浓郁的馨香。他拿着它,便觉有人似乎触摸过它,手的余温还滞留在上面,顿时他的全身像振荡着的琴弦一样颤抖着。纳利纳克希不禁用嘴柔柔地亲吻着它,用自己眼睛轻轻地抚摩着它。

这时,落日的余晖照得薄暮的天空一派通明,不消一会儿,晚霞消失了。纳利纳克希离开卧室前,再次走到床边,掀开床罩,把手里的玫瑰放在枕头上。片刻,他正欲离去,忽然发现床后藏着一人,蜷缩一团,蹲在地上。她用纱丽蒙着脸,羞怯得急欲寻一地洞隐没。唉,在这世上,再没有比格姆娜更为羞涩胆怯的人了!

原来数分钟之前,格姆娜把玫瑰花置放入壁龛,整理好纳利纳克希的床铺,刚要退出屋,忽闻纳利纳克希的脚步声,她情急之下,匆忙地躲到床的后面。现在,她跑也跑不脱,躲也躲不了。今天,她像一个贼似的被当场逮住,天下再也没有比这更羞的了!

为让格姆娜尽快摆脱这一尴尬的处境,纳利纳克希本想快些离开房间,但当他举步走到门口,忽然犹豫地站住。他站着思索了片刻,才转身慢慢地走到格姆娜的身旁,温柔地说:“你站起来,你不必在我面前害羞,也用不着躲避我!”

第六十一章

次日清晨,格姆娜去了大叔的寓所。趁身旁无人,她一把搂住了夏希。

夏希托着她的下巴,摆了摆,说:"怎么了,妹妹,今天什么事让你这么高兴?"

格姆娜说:"我也不知道什么缘故,姐姐。不过,我感觉,压在我身上的重负,仿佛一夜之间全卸下了。"

夏希不解地说:"你得坦白告诉我怎么回事。昨天我们一块待到很晚,也没有发现喜从天降的兆头,今天就喜事临门了?"

格姆娜说:"说起来也没有特别的事,不过我感觉,我已得到了他。老天爷对我动了恻隐之心。"

夏希说:"苍天是会这样做的! 但什么也别瞒着我!"

格姆娜说:"我没有什么可隐瞒的,姐姐,可是,我不知道该怎么说。当黑夜退去,黎明即至,我起床后感觉,我的生活变得充实起来,我往后的日子将充满甜蜜阳光。心里一高兴,手中的家务活也干得轻快。我眼下没有过分的奢求,只担心别再出什么岔子,发生意想不到的灾祸。我简直不敢置信,老天爷下了仁慈的甘露,使我将过上滋润的日子。"

夏希说:"喔唷,傻丫头!我敢断定,你时来运转,命运再也不会捉弄你了。凡你应享受的权利,你会连本带利的收回,懂不!"

格姆娜说:"不不,姐姐,别这么说。该我得到的他都给予我了。我从不抱怨造物主,现在我什么都不缺。"

这时,大叔走了进来,说:"孩子,你出来一会儿。罗梅锡先生来

了。”

刚才，大叔已跟罗梅锡先生谈了一阵。他对罗梅锡说：“您与格姆娜之间的关系，我已十分清楚。现在我劝您完全放弃与格姆娜的交往，重新开始您的生活，您有着无量前途。格姆娜若要有什么结子未解开，那请您把它留给造物主，您不要再插手。”

罗梅锡说：“在我和格姆娜断绝关系之前，我得把事情的始末详细告诉纳利纳克希先生。不然，我无法解脱，良心不安，不容我去开始新生活。现在我似乎没必要再提格姆娜之事，但尽管不必要，我还是要把情况如实说清楚，否则，无法问心无愧的！”

大叔说：“很好，你且先坐一会儿，我马上就回。”

罗梅锡转过身，面对窗户坐下，用呆滞的目光，望着窗外的人流。稍顷，他听到有人走来的脚步声，这才回过神，抬头望去，一个女子已站在屋里，以额触地，向他行叩首礼。当她抬起头时，罗梅锡再也按捺不住了，他猛地从椅子上跳将起来，情不自禁地喊道：“格姆娜！”

格姆娜不置一词，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

大叔说：“罗梅锡先生，今日苍天已经驱散了笼罩在格姆娜四周的迷雾，把她的痛苦变幻成幸福。您曾在她最危难的时候伸出手保护过她，又为了她蒙受了沉重的不幸。现在该是你们分手了，格姆娜顾念到您施以救助之恩，不忍心不说一句感谢就与您分手。她现在来向您道别，希望得到您的祝福。”

罗梅锡半晌不语，站在那儿，然后使劲清了清壅塞的嗓子，说：“愿你幸福，格姆娜！倘若我有意或无意有差池和罪过，就求你原谅吧。”

格姆娜一句话也说不出，只是靠墙支撑着站立。

半晌，罗梅锡又说：“倘若你需要跟谁说什么，有什么误会需要我去解释，你尽管吩咐！”

格姆娜双手合十说：“我唯一的请求，请你别把我的事告诉别

人半个字。”

罗梅锡说:“好长一段时间里,我没有对谁透露过你的事,即使在极为混乱、招来无尽折磨的那些日子,我也依然保持沉默。但是,直到几天之前,我相信你已经摆脱人世纷扰之苦时,我才把你的事说了出去,也只限于对一个家庭说。我想,这不仅无损于你,也许还有助于你。大叔也许全然知晓,我说的那个家庭就是安纳达老爷,她的女儿——”

大叔说:“对,对,海敏丽妮!他们全然知道格姆娜的事吗?”

罗梅锡说:“是的。如果还需要向他们说明什么话,我可以效劳。不过,作为我本人,再也没有去打扰别人的打算。我在生活中已失去了许多宝贵时间,也蒙受了不少损失,现在我只求解脱,还我自由。现在除了我自己谁也不会需要我,让我到茫茫的世界中去过我自己的生活吧。”

大叔紧紧握住罗梅锡的手,亲切地说:“不,罗梅锡先生,您已无须再代劳什么了。您曾忍辱负重,如今已卸下重担,愿您生活得自由自在,幸福美满,这是我心底的祝福。”

临走时,罗梅锡朝格姆娜深情地看了一眼说:“我走了,格姆娜!”

格姆娜依旧一言不发,只是再次向他深深鞠了一躬。

罗梅锡走上大街,像一个梦游者边走边想:“我终于见到了格姆娜,很好。没有这次会面,这个生活插曲很难收场得恰到好处。我虽然无法清楚格姆娜带着什么样的想法离开加齐布尔的,但有一点十分明了,她现在已经完全不需要我了。而我所要做的,也只是带走我的生活。现在,我的生活已整个属于我自己,我将远离尘世纷扰,不再瞻前顾后,我已没有必要再回顾那些不堪回首的往事了。”

第六十二章

格姆娜回到家里，发现安纳达老爷由海敏丽妮陪着，正与克谢姆卡莉谈话。

看见格姆娜归来，克谢姆卡莉就大声叫着："你回来正是时候。去吧，孩子，带海敏去你屋里聊聊。我请安纳达老爷品茶。"

刚跨进房里，海敏丽妮立即搂住格姆娜的脖子，叫道："格姆娜！"

格姆娜不无惊异地说："您怎么知道我叫格姆娜？"

海敏丽妮说："有人给我讲了你的全部经历。听完后我毫不怀疑地断定，你就是格姆娜。至于什么原因，我也说不清。"

格姆娜说："姐姐，我不愿意让别人知道我的真实姓名。这个名字让我吃尽了苦头，几乎变成我的一种耻辱。"

海敏丽妮说："但是，妹妹，仗着这个名字，你将获得你自己应得的权利。"

格姆娜摇了摇头说："不不，我没有什么可以依仗的，也没有任何权利。我根本不想依仗什么，收回什么权利。"

海敏丽妮说："但是你怎么能永远不让你丈夫认你呢？难道你不想把自己的一切——不管体面的抑或难堪的，都全盘在他面前托出吗？难道你还想对他隐瞒下去？"

格姆娜顿时面如土色，无言以对。她不知所措，怔怔地瞅着海敏丽妮。她慢慢地坐到凉席上说："上苍知道我没有犯过任何罪，却要我蒙受这种羞辱？不是我的罪，却为什么让我遭难呢？我怎么能把这些纠缠不清、离奇荒唐的事情对他讲清楚呢？"

海敏丽妮握住了格姆娜的手，说："还说不上遭难，应该说你快脱离苦海了。倘若你还要对你丈夫隐瞒的话，你还得在这种不切实际的自我束缚中苦苦挣扎。快拿出勇气，冲破这种束缚。上帝将赐福于你。"

格姆娜说："姐姐，我始终担心，可别把我已获得的东西也丢掉，因此我总是前怕狼后怕虎，没有勇气讲明自己的真实情况。不过，我理解你所说的。命中注定该怎样就怎样吧，我再不应对他隐瞒，应该让他知道我的一切。"说罢，她双臂叠抱着，低头沉吟。

海敏丽妮不无怜悯地说："难道你想别人替你去说？"

格姆娜使劲地摇了摇头说："不不，不要别人替我去说！我的事情由我亲自去告诉他。姐姐，用不着别人，我自己会说的。"

海敏丽妮说："这就对了。我是否还能见到你，我心中无数。我告诉你，我们将马上离开这儿。"

格姆娜问："到哪里去？"

海敏丽妮说："去加尔各答。现在我们要走了，妹妹，别忘了我这个姐姐。"

格姆娜抓住她的手，说："给我写信吗？"

海敏丽妮毫无犹豫地说："写。"

格姆娜说："你还得不断教诲我们什么时候做什么，你的信会给我力量的。"

海敏丽妮微笑着说："你在这里将会得到比我更强的出主意的人！别为这事操心！"

今天，格姆娜发自内心对海敏产生了一种酸楚的感觉。她发现，海敏丽妮看似平静的脸上显露的那种悲戚神情，既让格姆娜伤感落泪，又使她感受到一种不易亲近的疏远，使人无法袒露胸怀，也不好意思再搜寻她深藏心底的事儿。

今天，海敏丽妮知悉了格姆娜的全部心思，但她却对自己不吐一字，守口如瓶，把自我本真隐藏在肃穆的沉默中，只留给人一种

犹如黄昏过后绵绵长夜那般的忧郁与绝望的感觉。

今天，格姆娜即使从早到晚埋头于家务，海敏丽妮那种温和中带有哀伤的眼神，依然不时地困扰着她的心灵。格姆娜对海敏丽妮的经历没有更多的了解，她仅仅知晓，海敏丽妮与纳利纳克希订婚又悔约。

今天，海敏丽妮从自家的花园里摘了一篮子花，送给格姆娜。傍晚，格姆娜沐浴后，便坐下拿这些鲜花编织花环。这时，克谢姆卡莉来到她身边坐下，长长叹了口气说："孩子，今天，海敏向我行触脚礼告别时，我意识到我无法对她说什么，心里说不出什么滋味。不管怎么说，她是个好姑娘。我真希望她能成为我的儿媳，若要是这样，我会很高兴的。但业已发生的变卦，我委实管不了。我那个儿子，谁也犟不过他。他为什么在节骨眼上犯倔，只有他自己心中有数！"

其实，这门亲事最后取消，是老太太自己决定的，现在却又不愿承认。

这时，她忽然听到门外有脚步声，便喊道："纳利纳，有话跟你说！"

格姆娜急忙把兜着的花和花环掩在怀里，拉上面纱。

纳利纳克希走进屋，克谢姆卡莉说："海敏与她爹刚来过，你见到他们吗？"

纳利纳克希说："见过了，我刚把他们送上车。"

克谢姆卡莉说："孩子，像海敏丽妮那样气质的姑娘是不多见的，你说是吗？"那语气似乎在透露纳利纳克希一向反对她似的！而纳利纳克希听了母亲的话，只是站在那里，一股劲傻笑，不置一问。

克谢姆卡莉说："你还能笑呐！我定了这门亲，又送了彩礼，可你仿佛没事似的，犯你哪种倔脾气！这会儿你对毁婚难道一点也不后悔？"

纳利纳克希朝格姆娜瞅了一眼，发现她正用热切的眼光注视着他。当双方的视线碰在一起时，格姆娜羞得几乎失去了知觉。

纳利纳克希说："妈妈，您儿子有那么好吗？您为他订亲，他就一定会感动？谁会对像我那样死板的人一见钟情呢？"

听他这么说，格姆娜把低垂的双眼重新抬了起来，发现纳利纳克希正用带着戏谑的眼神盯着她。这一回，格姆娜简直无地自容，企图夺门而逃，要不会晕厥过去的。

克谢姆卡莉救了场，对儿子说："去，去，别再瞎说啦，你尽惹人生气。"

众人散去后，格姆娜独自留在屋里，把海敏丽妮送来的花束编成一个大花环，挂在花枝上，洒上水，送到纳利纳克希的静养斋放置。格姆娜不时寻思，即使离别时，海敏丽妮依然送来整枝鲜花：这既使她感动又使她心酸，不禁热泪盈眶。

之后，她回到自己房内，久久揣摸着纳利纳克希刚才与她对视的那种眼神，不知它在向她倾吐什么！纳利纳克希对她是怎么想的？也许他已获知格姆娜心中的奥秘。先前，她不曾在纳利纳克希面前露过面，袒露过自己的心迹，倒也相安无事。可现在，她每天都让他看到自己，迫使自己露出一副狼狈不堪的窘相，这仿佛是对她先前总是设法躲避的一种惩罚！

格姆娜寻思："他一定在暗里说我：天晓得母亲从哪儿把这个赫莉达茜带回家的，这种不知羞耻的姑娘，我从来未见过！这样的想法哪怕在他脑海里一瞬闪现，也够我羞死了。"

夜里，格姆娜躺在床上，双手合十暗暗发誓："不管怎样，明儿我必须把自己的一切情况，向他统统讲清。最后结果该怎样，我全认了。"

次日清晨，格姆娜起床后，照例去恒河沐浴。她每天沐浴回来，总用带回的恒河圣水，先把纳利纳克希的养性斋洒扫干净，然后才干其他的活儿。今天，她按惯例为完成第一桩任务，步入养性斋，却

发现纳利纳克希今天早已在屋里盘脚坐着。

这种情况以往从未发生过。格姆娜只好带着未能实现的沉重遗憾,慢慢往回走。走不多远,忽又站住,沉思良久。

然后,她又缓缓踱回养性斋,坐在了门口。她究竟为什么如此失魂落魄,走火入魔,连自己也不明个中缘故。她坐了好长时间,对四周的一切视而不见,时间也仿佛在她意识里停止转动了。

忽然间,她发现,纳利纳克希步出养性斋,站在了她面前!

格姆娜猛地站起身,又立即跪下,俯身用头触到纳利纳克希的脚,向他行礼。她那一头湿漉漉的长发,垂落在纳利纳双足周围的地上。她施过礼,站起身,却又似一尊石雕,呆呆地直立在纳利纳面前。她丝毫也没有觉察到,遮掩她面孔的面纱早已滑落下来;也似乎没有看见,纳利纳克希正目不转睛地凝视她。那时,她已失去对外界的感觉,仅仅在内在知觉朦胧闪光的引导下,以无畏坚定的口吻说:"我是格姆娜!"

她说这句千钧话语的声音,仿佛惊破了她的专注,把她的凝滞意识从心灵拉回到现实中来。她低下头,浑身颤抖,既没有力量挪动一步,又难以自持,继续站在这里;好像她的全部力量和整个生命,都已随"我是格姆娜"这句话的倾诉倒在纳利纳克希的双脚上。而此刻,她竟想不出任何办法掩饰自己的羞怯,似乎她的一切全凭纳利纳克希的怜悯了。

纳利纳克希缓缓地把她的手放到唇边,喃喃地说:"我知道你是我的格姆娜!来,随我进屋!"

他把她领进养性斋,把她亲手编成的那个花环套在她的脖子上。

纳利纳克希亲昵地说:"来,让我们一起向最高神灵致敬。"于是,他俩并肩齐膝,跪在大理石地板上,向最高神灵磕头鞠躬。那时,透过窗户的缕缕曙光,轻抚着他们全身,为他们祝福。

之后,格姆娜又怀着无比虔诚再次向纳利纳克希行触脚礼。当

她这次站起身时，已不再受那难以忍受的羞怯困扰了。不仅如释重负的欢乐，而且还有类似神明所具有的永恒安详，把她的存在，伴随着灿烂高洁的晨曦带进了现实世界。困袭全身的虔诚，充盈着她的心灵，她发自内心地向最高神灵祈求，让整个世界沐浴在神圣的晨光之中。

不知何时，她已热泪盈眶，大颗大颗晶莹的泪珠，顺着她的面颊滴落下来，她竟然毫无觉察。她不想止住簌簌而下的泪水，好像有意让自己在孤苦伶仃的生活中所受的一切痛苦凝聚成乌云，化作泪水倾泻出来。

纳利纳克希沉默无语，只用右手拨开滑落在她前额上的湿发，然后朝屋外走去。

格姆娜似乎还没完成自己的虔诚膜拜，她还要让起伏的心潮一泻无余。所以，她走进纳利纳克希的斋室，把套在自己脖子上的花环取下，放在他的木屐上，以额触之，然后，又恭恭敬敬地放回原处。

此后，她就像伺奉神明一样，专心致志地干了一整日家务，一件件活计仿佛都好似一首首幸福的乐曲，在空中回荡，好像长了一对对翅膀，飞向天际，送一段段祷词。

克谢姆卡莉对她叫嚷道："孩子，你这是干什么呀?难道你想在一天之内把整个家洗刷一新吗?"

傍晚，干完了一天活歇息时，她没有像往常那样做针线活儿，而默默无语地坐在自己房内的地板上，一动未动。

这时，纳利纳克希拎着一小篮茉莉花走进房里，对格姆娜说：

"格姆娜，你把这些花洒上水，让它保持新鲜，今晚，你我一块去向母亲致意。"

格姆娜低垂着头说："我的全部情况，你还没全然了解!"

纳利纳克希说："你无须多说，我已全知道了。"

格姆娜用手掩着脸说："母亲难道——"她无法再说下去。

纳利纳克希掰开她的手,凝视着她的脸说:“妈妈一生里已经宽恕过许多人的罪过,对于根本无罪的你,她更会宽恕的。”

最后的诗篇

广　燕译

序　言

石　真

《最后的诗篇》是罗宾德拉纳特·泰戈尔晚期的名著。它于1928年8月至1929年3月在《羁旅》月刊[①]上连载,1929年8月出单行本。这部长篇问世时,泰戈尔已届六十八岁高龄。

这部长篇是在孟加拉青年作家们一片讨伐声中诞生的,是孟加拉现代文学史上一场大辩论的产物。

20世纪20年代中期,团结在《浪涛》月刊[②]周围的一批孟加拉青年作家以全盘否定旧的文化传统、追求文学艺术在内容与形式方面的革新作为自己的创作道路。他们认为泰戈尔已经落伍,他的作品已经陈腐过时。他们认为:"泰戈尔时代自从《浪涛》出版以后已经结束。现在已经不是泰戈尔一人独霸文坛……诗人们已经摆

---

① 《羁旅》是英语《现代评论》的主编罗摩南达·查特吉于1903年在阿拉哈巴德创办的一份孟加拉文综合性月刊。从1905年到1941年泰戈尔逝世,他的作品大都在这个刊物上以显著的地位首先刊出。

② 《浪涛》,月刊。1923年5月在达卡创刊。主编为谷古尔昌德拉·纳格(1895—1925)和迪耐室朗姜·达斯(1888—1941)。

脱他的影响，而且绝不需要第二个泰戈尔。”[1] 他们甚至声称，泰戈尔挡住了他们的去路，是他们前进的障碍，决心要使“这时代的骄阳黯然失色”。[2] 不久，《纳拉延》[3] 和《婆罗蒂》[4] 杂志派中以“写实主义”为宗旨的一些作家（已经不年轻）也加入了反对泰戈尔的合唱，接着在加尔各答创刊的《笔墨》月刊[5] 和在达卡出版的《前进》[6] 月刊也给予《浪涛》派以有力的支援。这一批作家称自己为“进步作家”。

《浪涛》派作家们声称他们否定一切文化传统，实际上他们否定的仅是孟加拉现代文学的传统，欣然接受的却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在欧洲纷纷出笼、风靡一时的达达主义、超现实主义、现代主义等文艺新潮流。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学说，英国诗人劳伦斯（1885—1930）、现代派作家艾略特（1888—1956）和现代主义创始

---

① 见吉文南达·达斯（1899—1954）的《论诗歌》（1954）。

② 见诗人、小说家阿钦特雅古玛尔·森古普塔（1903— ）发表在《浪涛》月刊上的一首短诗。

③ 《纳拉延》，月刊。1914 年 11 月创刊。泰戈尔反对派的机关刊物。该杂志由加尔各答著名律师吉塔朗姜·达斯（1870—1925）出资创办；民族解放运动激进派政治家比宾昌德拉·巴尔（1857—1952）制定方针路线，达斯写诗，巴尔写评论和短篇小说。“纳拉延派”的作家们提倡“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

④ 《婆罗蒂》，月刊。1877 年创刊。历来由泰戈尔弟兄担任主编。1912 年起由泰戈尔的侄孙婿摩尼拉尔·甘古里（1888—1929）任主编。以甘古里为首的一批青年作家为《婆罗蒂》注入了新鲜的血液。在他们的小说里明显地可以看出有当时流行的所谓“写真实”的倾向。

⑤ 《笔墨》，月刊。1924 年在加尔各答创刊。主编为赛拉佳南达·穆克吉、普雷门德罗·米特拉和穆拉里塔尔·巴苏。

⑥ 《前进》，月刊。1928 年在达卡创刊。诗人阿吉特·达塔（1907— ）和诗人、小说家布塔戴瓦·巴苏（1908—1956?）任主编。

人之一的法国诗人波德莱尔(1821—1861)等人的作品也都对他们的创作起到很大的影响。他们自称或被人称为"现代主义派"或"超现代主义派"。这种在文艺创作方面刻意的"标新立异",正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民族解放运动再次出现高潮,工农运动得到发展,印度中产阶级知识分子在甘地主义、战后才广为传播的共产主义以及资产阶级各种思潮冲击下,对民族屈辱地位的极端愤懑,对自己生活状况的日趋恶化的强烈不满,想砸碎旧世界又暂时不知如何建立一个新世界来代替它在精神上的苦闷彷徨,悲观失望的反映。

以《浪涛》派为代表的进步作家,他们在创作道路上都曾受到过泰戈尔作品的哺育,不过他们不肯承认、并且竭力摆脱他的影响另辟蹊径而已。他们是一批颇有才华的青年,他们的作品在题材方面已经从老一辈作家笔下封建贵族、地主老爷的客厅和农村濒临崩溃、充满矛盾纠纷而又温情脉脉的大家庭生活扩大到城市郊区贫民窟、矿山、工厂以及农村中最被忽视的角落。那些处于被剥削、被奴役的"底层"人们的悲惨生活在他们的笔下得到了充满深厚同情的、生动的描绘;少数描写边远小镇、闭塞乡村、充满地方色彩、节日风光的优秀作品开创了日后大为流行的"地区文学"的先声。不过由于他们的局限,他们作品的内容更多偏重于小职员在生活重压下的呻吟、青年人升学考试失败的痛苦以及大学生宿舍里五花八门的议论和"不规矩"的行为,他们更热衷描绘的是时髦的"现代"社会心理——婚姻以外的两性关系、爱情纠葛。

在形式方面,他们大都具有忽视民族传统、审美习惯,片面追求并机械搬用西方文艺表现形式的倾向。他们的诗歌语言生涩,意义含混,诗的段数、句数、字数也没有固定的规格。他们的小说,不讲究情节的连贯、结构的严密,大段的说教和长篇的议论占据了一定的篇幅。"如果人们认为这些作品不是小说而是论文的话",他们

承认"这也并不出乎意料之外"。[1]这种形式上的革新，不可避免地要破坏文艺固有的形式，否定文艺创作的基本规律。而他们对于变态心理、"被压抑的本能冲动"的一些露骨的描写又为一般社会传统习俗视为不道德和不能接受，从而遭到批评和殖民统治者的乘机查禁[2]。《周末邮报》[3]就是专门反对《浪涛》派作家而创办的刊物。几乎在它每一期的版面上都有摘录或模拟这些青年作家怪诞、粗糙或语句不通的段落、篇章，冠以"字字珠玑"进行讽刺嘲笑。这种无情的嘲讽使得这些初出茅庐的青年作家处境颇为尴尬。

对于各种新思潮在印度的传播，虽然泰戈尔一向在未经亲自分析和实践以前从不轻易表态；对于别人对自己个人和作品的批评总是经常保持沉默，然而却不得不和这批进步作家进行了几次不愉快的交锋。1927 年 3 月，泰戈尔应代表《周末邮报》和《浪涛》派之外的第三者——一位加尔各答大学教授的吁请，在他的加尔各答住宅文艺大厅里召开了为期两天的文学讨论会。参加者有敌对双方的代表和一些属于中间派的作家。讨论的题目表面上是关于文艺形式的创新问题，实质上却是就当时亟待解决的"写什么"和"如何写"的问题迫使泰戈尔表态，统一思想认识。在第一天(3

① 见贾格迪斯·昌德拉·古普达(1884—1957)的长篇小说《进退两难》(1931—　)序言。古普达是以描写变态心理著称的现实主义小说家。

② 阿钦特雅古玛尔·森古普塔的长篇《比结婚更神圣》、《墙里墙外》和布塔戴瓦·巴苏的短篇小说集《这些人，那些人，还有更多的人……》被英政府以内容"猥亵"查禁。

③ 《周末邮报》，1924 年 11 月创刊。先是周刊，后改为月刊。阿索克·查特吉和萨贾尼甘特·达斯相继任主编。达斯写诗，但他更擅长模仿一些浪涛派作家拙劣的诗歌来进行讽刺，他的幽默小品文也非常犀利、辛辣。

月4日)的会议上泰戈尔是主要发言人。他说:"文艺的主要目的在于创造各种新的形式,至于新形式里包含何种成分——外国引进的、土洋结合的、传统的或是独出心裁的——却是无足轻重的,仅仅在它有助于新形式的创造时才显得重要。……所谓创新是把能够启迪人们追求高尚的理想、具有久远价值的真实事物用最新的形式表现出来。……创新与传统并不矛盾,不能割裂开来。"他详细分析了欧洲当代文学和风靡一时的"现代主义",认为它对当代孟加拉文学的发展毫无裨益。

三天以后(3月7日),在第二次会议上就文艺创作方面各种具体问题进行了讨论。在谈到诗歌的创新时,泰戈尔认为:孟加拉现代文学中的新诗歌——现代长篇小说也一样——本来就是吸取西方文艺形式的优点、结合印度优秀的文学传统发展创造出来的,并不排斥引进外来形式。印度诗歌的传统,向来是十分注重韵律并且非常讲究修辞的,连草木鸟兽之名哪些可以入诗,哪些不可以也有一定的规律。莲花在大诗人的笔下得到不厌其烦的描绘,而同它一样美丽的一些花卉却从来不入诗……小鲫鱼在清溪中翕呼来去,倏然而逝,其美不亚于小鸟在蓝天翱翔,然而在脍炙人口的诗篇中从未获得一席地位。……西方的诗歌同样也十分注重节奏韵律,但在用字遣词方面却比较自由……现在,在否定一切的口号下,"连诗歌语言都否定了",却认为"把语言搞得晦涩难懂,思想弄得混乱荒谬,专门在瞬息的感受、怪诞的印象、神秘的联想中翻筋斗,如同演杂技一般来刺激读者的心灵。……似乎使读者'吃惊'便是文学的最高功绩!"如果使人吃惊等于文学的创新的话,欧洲的达达主义可谓登峰造极。然而"它是一种病态……只能昙花一现,不具备永恒存在的价值。"他担心,"孱弱的孟加拉当代文学一旦传染上这种疾病便会引起各种并发症……只有自取灭亡。"

在谈到"写真实"和"如何写"的问题时,泰戈尔对青年作家破坏文学的基本规律、忽视文学技巧的倾向提出了批评,"你们认为

驾轻舟在文学长河中航行已经过时，唯一的任务是搅起河底的污泥——所谓‘底层的真实’，连驾船的技巧都可以不要”。泰戈尔认为，“贫困生活的痛苦与悲惨”过去有人写，现在更不是不能写。问题不在于你写什么，问题在于你的作品“能否进入文学的殿堂”，正像街头行人的高呼狂叫、疯子的混乱呓语不在于它是否真实有力，而在于它是否是音乐一样。生活的真实不等于艺术的真实。读者读一部文学作品主要是去欣赏生活素材经过提炼和艺术加工后所塑造的生动、鲜明引起共鸣的艺术形象，而不是去读一篇论文或一部政治经济学。“如果读者说：‘嗨！让我们翻翻这些作家的作品，找一找印度贫困的原因吧！’那你们的处境就太悲惨了。”

在涉及“写真实”的另一内容——人类被压抑的本能冲动时，泰戈尔的意见是：“至于你们从外国引进的‘潜意识’，即所谓被压抑的‘情欲’的描写，那是古已有之，今后还会有人写的。但是写情欲是颇为危险的。因为‘情欲’和‘爱情’不是一回事，两者的区别又极精微。爱情是两性之间心灵的相通，在写爱情时人是作为人来写的，单纯写情欲，人便是兽了……它应该属于生物学的范畴（当然也有争议）。”他认为作家的心中应该时常想到广大读者，“把人类最原始的本能冲动翻出来刺激青年读者的感官”，不是“一种有利于他们健康成长的‘精神食粮’”。他劝告青年作家不要把“夸耀贫穷”和“放纵情欲”像“失去了印度韵味的、外国机器制造的罐装咖喱粉”一样任意撒在作品里而急欲成名（当然也有人喝彩）！

会议还讨论到文艺批评和派系斗争的问题，但是都未得出一致的结论。进步作家们对泰戈尔的分析与评价并不满意，只是暂时保持沉默而已。

由于某些报刊对这次会议做了“片面失真”的报道，加上《周末邮报》派的作者对泰戈尔一次一般性的拜访引起进步派的怀疑，他们公开要求说明真相。于是泰戈尔将自己会上的发言见诸文字，写成了《文学的基本原理》和《文学的创新》两篇论文，发表在《维齐特

拉》[1] 1927年7月和8月号上。

《文学的基本原理》发表以后，立刻引起了一场争论。“进步派”领袖小说家纳瑞斯昌德拉·森古普塔博士[2] 领先出击，写出《‘文学的基本原理’的界限》(《维齐特拉》8月号)，指责泰戈尔自己就越过文学的基本原理的界限，他的诗就曾经破坏了孟加拉诗歌的传统，他也写过在情欲驱使下的热情恋歌。因为泰戈尔在文章里谈到文艺的题材和艺术加工时曾提到，“日常生活必需的东西，不一定引起人的美感……厨房和贮藏室里的东西都是生活中必不可少的，然而客人来了，总是被引进客厅，那里铺着地毯，挂着画，是经过装潢的”。森古普塔博士攻其一点不及其余，将泰戈尔划入脱离现实、“为艺术而艺术”作家的行列。诗人迪金德拉纳拉延·巴克奇[3] 写出了生前最后一篇论文——《评‘文学的基本原理的界限’》来热情捍卫泰戈尔。森古普塔博士立即写了《评‘评文学的基本原理的界限’》进行驳斥。同时著名小说家萨特拉·昌德拉·查特吉也写出了《文学中的道德观》参加了论战，并且在文章中指出泰戈尔近年来经常出国访问，在国内的时间很少，对孟加拉文学当前的情况并不了解，他读过的青年作家的作品也屈指可数。“他的意见都是从别人那里听来的。”暗示泰戈尔在为进步派敌对的一方

---

① 《维奇特拉》，1926年创刊。小说家乌般德罗纳特·甘古里任主编。

② 纳瑞斯昌德拉·森古普塔(1882—)，纳拉延派现实主义小说家，曾任达卡大学法律系教授和加尔各答高等法院律师。在达卡任教时曾播下新文学进步运动的种子。著有短篇《姨太太》与长篇《罪恶的烙印》等五十余部。小说中对于犯罪凶杀及色情的描写曾引起舆论界的非议与愤怒。

③ 迪金德拉纳拉延·巴克奇(1873—1927)，泰戈尔诗歌的崇拜者，他也写诗，但作品不多。《评‘文学的基本原理的界限’》一文发表后不久即逝世，诗集《单弦琴》是他唯一的遗作。

张目。

正当争论由文学的创新转入对泰戈尔进行人身攻击、进而纠缠到茶余饭后的一些漫谈是否属实的时候,《最后的诗篇》发表了,并且立即受到广大青年读者的欢迎,赢得评论界的好评。苏古玛尔·森称赞它是“所有以‘现代’为主题的爱情小说至此可以叹观止矣”的一部优秀作品,是“泰戈尔对他年轻的批评者认为他的诗歌已经过时的有力的回答”。[1] 班纳吉认为《最后的诗篇》“是泰戈尔长篇小说中最好的一部,……这样诗一般晶莹、纯洁的爱情小说在世界文学宝库中也称得起是优秀篇章”。[2] 素有“印度劳伦斯”之称、对泰戈尔进行过猛烈攻击的诗人布塔戴瓦·巴苏也在心中暗自承认,“《最后的诗篇》似乎是泰戈尔专门为向我们‘示范’而写的,它的每一章节都是一首无与伦比的散文诗……它正是我们想写而又不知如何去写的”。青年作家们一面对这位年近古稀的老人竟写出如此热情奔放、洋溢着青春活力、动人心弦的作品而衷心叹服;一方面也喜滋滋地发现这位负有国际声誉的老作家的新作品,无论从内容、形式和风格方面都受到他们的影响。于是这一场内容极其复杂的争论便暂时偃旗息鼓了。

严格说来,《最后的诗篇》应该是一部篇幅较长的短篇或中篇。它篇幅不长,人物不多,情节也很简单:一位父亲曾为他留下一大笔财产的牛津大学毕业的青年律师,一向自命不凡,对一切传统观念、道德规范、名人作家全都采取否定态度,连对爱情也从不认真,在一个寂静的避暑山区,偶然由于车祸与一位家庭女教师相识了。

---

① 见苏古玛尔·森著《孟加拉文学史》,德里文学研究院 1966 年版,第 315 页。

② 引自 S.K.班纳吉为庆祝泰戈尔八十诞辰所写特稿《泰戈尔的长篇和短篇小说》,见 1941 年国际大学季刊《泰戈尔诞辰特刊》第 132 页。

女教师天然的风姿、文雅的气质、丰富的学识、深沉的感情拨动了青年律师的心弦，他淹没已久的“真诚”被汹涌的爱的浪涛推出了水面；而青年律师“牛津人”的翩翩风度、文化修养、锋芒毕露的滔滔辩才也重新点燃了女教师在青春萌发时期强被扑灭的爱的灯火。于是他们相爱了。然而不久女教师便发现青年律师爱的并不是她本人，而是他理想的情人——用自己的梦幻塑造的一尊偶像，于是她及时解除婚约和他分手了。然而这短暂的爱情，正如女教师在她那首最后的诗篇里所说的那样，却是真诚的，而且永远不能忘怀。作者通过这个邂逅相逢、一见钟情的爱情故事，指出爱情并不一定需要以结婚的形式作为最后的归宿。对于像春天一样充满甜蜜魅力的女性，可以追求、向往，却不一定去占有，更不能将她放在“情欲”的石臼中捣碎。这样的主题思想，在当时偏重于性心理的分析和赤裸裸色情的描绘的同类题材的小说中却是不多见的。在当时的情况下，《最后的诗篇》恰似一阵轻风吹来，给人以清新之感，因而受到读者的欢迎。然而这部作品获得高度评价更为主要的原因，却在于它的诗与散文相结合的创造性的新形式，在于作者以自己作为书中主人翁无情批判的对象的大胆而聪明的艺术处理，在于它跳荡的、才智横溢、略带讽嘲的语言的魅力，尤其的是小说中的诗歌，用的是作者以前采用过、这里又得到发展的完全不用韵、字句也长短不齐的自由体。这种新的形式对于泰戈尔以后的诗歌创作和对于青年诗人克服他们的“现代主义”都起到了很大的影响。

说《最后的诗篇》是泰戈尔长篇小说中最好的一部，那是溢美之辞。泰戈尔前期的作品如《小沙子》、《沉船》、《戈拉》、《四个人》、《家庭与世界》等都是以当时亟待解决的社会问题与火热的政治斗争作背景，主人翁的心理活动也都与此息息相关。《最后的诗篇》发表以后，泰戈尔接连写了《两姐妹》(1932)和《花圃》(1933)两部同类题材的长篇。在这里，他的短篇小说里呻吟在种姓压迫、封建剥

削和殖民统治下的小人物固然不见了,连在广阔的社会生活中活动着的一般人也销声匿迹了。他着重刻画的是不涉及社会及政治问题的个人内心世界的矛盾、变化无常的情绪和爱情纠葛带来的痛苦。

这里只是简单地介绍了《最后的诗篇》诞生的前前后后和当时孟加拉文坛的一些思潮和流派,以及流行一时的文学题材和文风,希望有助于读者了解为什么泰戈尔在搁笔十余年不写长篇小说之后,又回到他青年时代的浪漫主义,写出这样形式新颖、语言华丽、甚至略嫌矫揉造作的一部爱情小说,以及这部小说在当时孟加拉小说和诗歌创作方面所起到的"力挽狂澜"的良好作用。至于它的思想性、艺术性以及作者对资产阶级生活的熟悉,对他们精神空虚的揭露与讽嘲,以及作品中显示出来的作者对印度古典文学的深厚造诣和艺术技巧的炉火纯青等等,那应该是留待读者读过作品以后自去评说的,不多赘言。

中译本是根据印地语译本转译的。一部作品经过两种文字的转译,不可避免地要失掉一些原作的韵味,但是印地语译文出自名家手笔,中文译者态度严谨,文字流畅,不失原作风貌,这是十分难能可贵的。

一、阿米德其人

阿米德·拉易先生是一位律师。“拉易”这个姓[1] 如果按照英语的发音方法念成“劳易”或“莱”，那它原来的气派就会荡然无存，可却增添了不少英国味儿。因此，阿米德将自己的名字的拼音作了一些变动，这样，在他的男女英国朋友的嘴里，他的名字就成了“奥米德·劳易”。

阿米德的父亲也是位律师，而且颇有声望。他积有万贯家财，足够他的三代子孙挥霍堕落。可是，阿米德并没有受到这份祖业的贻害，他洁身自好，安然无恙。

在攻读加尔各答大学文学士学位之前，阿米德就进了英国牛津大学，在那儿度过了七个春秋。他聪明过人，尽管读书不怎么用功，可学问却一点也不比别人差。阿米德的父亲对阿米德并不抱过高的期望，他只希望他的独生子学成回国之后仍能保持地道的牛津风度。

我很喜欢阿米德，他是个很好的小伙子。我是个新作家，在我为数不多的读者中，阿米德的才华最为出众。我的创作风格使他深为折服。他常说：“在我国现有的作家中，没一个谈得上有自己的风格。他们的作品就像骆驼一样，颈项、肩膀、前后身、背脊肚皮全那

---

① 印度人的名字都是姓在后，名在前。

么丑陋。走起路来慢慢腾腾，摇摇晃晃。他们只配在孟加拉文学那寸草不长的沙漠荒野中行走。”在评论家们对此发表评论之前，我有必要声明：这并不代表我的看法。

阿米德认为，时髦不过是一个漂亮的面罩而已，而风格才是真正的容貌美丽。在他看来，只有那些属文学界上层而又能独辟蹊径、自由创作的人才配有自己的风格；而那些属文学界下层，以模仿别人的作品为职业的人只能说是赶时髦而已。班吉姆·金德尔·查特吉[1] 的《毒树》一书具有班吉姆自己的风格，他在这部作品中出色地展露了自己的才华。纳西拉姆[2]在《门·穆亨的迷人的花园》一书中，本想模仿班吉姆的风格，赶时髦，结果却把班吉姆风格糟蹋得不成样子。每逢私人堂会或公众集会时，人们在彩棚下看到的只是浓装艳抹的舞妓；而碰到新娘过门的良辰吉日，人们看到的则是戴着贝拿勒斯[3]面纱的新娘。前者只是一种时髦，后者才独具风格。同是女人，内涵则迥然不一。阿米德说：“我们往往不敢越凡夫俗子的雷池一步，正因为如此，在我们这个国家里，风格这东西才如此不受人重视。这一点也可以从神话故事中找到解释。雨神、月亮神和风神都是后来才出现的、属时髦范畴的神，只有在一些念咒画符的术士那儿，这些神才受到尊敬。而湿婆神[4]则是独具风格的神，他才是最原始的神。可要弄巫术的术士却认为祭祀这样的神是违反他们的道规的。”我觉得，一个牛津大学文学士说的这些话不无道理。因为我自信我的创作有自己的独特风格，因而我的所有作品只发行一版便能涅槃，根本无须经历“再世”“轮回”之苦。

我的小舅子纳弗·克里希南对阿米德的这些看法则反感至

① 班吉姆·金德尔·查特吉(1838－1894)，孟加拉语作家。

② 纳西拉姆，与班吉姆同时代的一个末流作家。

③ 贝拿勒斯，印度北方邦城市，是印度丝织品中心之一。

④ 湿婆神，印度教三大神之一，是毁灭之神。

极。他当着阿米德的面说："让你那套牛津人的高论见鬼去吧！"纳弗·克里希南有个吓人的英国文学硕士头衔。虽然他读过很多书，可真正吸收的却很少。那天，他对我说："阿米德之所以要抬高那些小作家，还不就是为了贬低那些大作家。鼓吹自由创作似乎成了他的一种癖好，他把你则当成了鼓槌来使！"

令人尴尬的是，纳弗·克里希南对我进行这一批评时，我妻子——他自己的姐姐也在场。幸好她对我小舅子说的这些话很不以为然。我发现我妻子的志趣和阿米德差不多，尽管她读书不多，涉世不深，可女人天生就有一种惊人的辨别能力！

每当阿米德信口雌黄地贬低那些颇孚众望的英国作家时，我心里也不免觉得他太过分了。他说他们是勃胡巴扎尔① 的流行小说作家，他们的作品在小市民中才畅销，你不必读他们的作品就能写出赞扬性的评论，闭上眼睛，溢美几句，作品就可以通过出版。对阿米德来说，读他们的作品也同样是多余的，他闭上眼睛就可以把这些作品批得一无是处。实际上，那些名噪一时的作家在他看来都是御用文人，就像布尔特湾② 车站的候车室属于政府的一样。对那些为他所青睐的作家来说，他的评论当然具有权威性，因而他就像专列上的高级车厢一样吸引着那些作家。

阿米德执着地追求风格，不只在文学上这样，在衣着举止方面也是如此。他脸上泛溢着一种特殊的光辉，异样的神采，俨然是乔治第五③，人们对他无不另眼相看。胡子剃得干净极了，黝黑色的圆脸十分光滑，精力充沛，两眼传神，笑容可掬，一举一动都别具风采。与人谈话，对答如流，内心充满了炽热的情感，犹如一块火石，

① 勃胡巴扎尔是加尔各答城的一个区，是纯商业书刊的出版中心。

② 布尔特湾，地名，在西孟加拉邦。

③ 乔治第五(1865－1936)，英王爱德华的儿子，1910 年至 1936 年为英王兼印度大皇帝。

轻轻一击就会火星四溅。他经常身着土布衣服，就因为他的同伴们不屑穿这种服装；他穿不带边的、但皱裥却打得十分整齐的纯白色陀地[①]，就因为像他这样年纪的人不时兴穿这种下装。他穿的古尔塔[②]十分宽大，从左肩到右腰部斜钉着一排纽扣。袖子从手腕到胳膊肘处故意从中裁开缝制。腰部用一根金线绣边的宽带子束着陀地，带子左边系着一个弗里达夫[③]印花布制的小口袋，里面装着一块表。他脚上穿的是格德吉[④]皮拖鞋，白皮底子上镶的红皮边。他出门时，从左肩到膝盖总是搭着一条折叠成几层的马德拉斯[⑤]大披巾。要是哪位朋友邀请他去作客，那他就头戴一顶勒克瑙[⑥]出品的穆斯林式的绣花白帽，身着一套白礼服。这很难说是一套合适的服装，简直是对他自己的一种嘲弄，我真不明白他这种穿着是按英国人的哪条原则。不过，懂行的人则说，这种衣服肥是肥了一点，可是穿了就像英文里所说的显得很 distinguished[⑦]。阿米德虽然无意要把自己打扮得奇形怪状、与众不同，可他确实很想揶揄取笑一下所谓的时髦。有很多人韶华已逝、却还要出示假的生辰八字来证明自己年轻。可阿米德则确确实实是处在年轻时期，风华正茂。他感情丰富，青春如洪水一般，毫无保留地把一切都冲出堤外。

他有两个妹妹：一个叫塞西，另一个叫丽西。她们俩简直就是努登市场内摆在橱窗里的包装得十分漂亮的高级时髦进口货的样品！她们脚上穿的是高跟鞋，上身穿的是镶花边的、领口开得很低

---

① 陀地，印度男子穿的下装，又译围裤。

② 古尔塔，印度式男衬衫，比较宽大。

③ 弗里达夫，地名，在北方邦，以产印花布著名。

④ 格德吉，地名，在奥里萨邦，以产皮革闻名。

⑤ 马德拉斯，地名，印度马哈拉施特拉邦首府。

⑥ 勒克瑙，地名，印度北方邦首府。

⑦ distinguished，英语，意为高贵的、有气派的。

的短上衣，胸前露出一条琥珀珊瑚项链，外面穿着一条裹得很紧的纱丽[1]。两人步履迅捷，说话大声，还不时发出一阵尖尖的笑声。她们经常扬起头，笑靥一闪地睨视别人，真所谓“脉脉含情送秋波”。她们俩还不时地用玫瑰色的绸面扇子，在自己的面颊旁扇上几下。有时坐在男友们坐的椅子的扶手上，装出要用扇子敲打他们的肩头的样子，挑逗他们。

阿米德的男同伴们见阿米德对姑娘们十分亲热，心里不免有点嫉妒。其实，阿米德对任何女人既不冷淡，也不痴情，但一般说来，他对异性还是比较热情的。简言之，阿米德对女子并不祈求，只是表现出某种热情。他也常参加社交聚会，打纸牌，而且故意输给女客人们。表演节目时，哪个妇女的嗓子不好，他就越是要哪个妇女再唱一个。看见哪个女人穿的衣服样子不好看，他就偏要问：“这件衣服在哪家服装店买的？”在他和一个女歌唱家谈话时，他显得特别的热情。当然，谁都知道，他这种热情完全是表面的。

一个人如果是一个多神崇拜者，那他在单独膜拜一个神时，总是赞美那个神说：“您是众神之首。”尽管这些神都清楚，这不过是溢美之词，但他们听了还是喜不自胜。姑娘们的母亲倒是满心喜欢阿米德，可姑娘们自己却很清楚：阿米德就像金黄色的地平线一样，看得见却永远抓不住。对于女人来说，他的心永远是游移不定、不可捉摸的。他就像一个演奏家一样，在正式演奏一首乐曲前，总要来一段吊人胃口的前奏。正因为如此，他才极易和女人们混熟。不过，他身边即便有易燃物，他仍能保持不被燃着。

有一天出外郊游。当月亮从恒河彼岸苍茫的夜色中爬上来时，阿米德正和丽莉·艮古里呆在一起。阿米德温柔地对丽莉说：“恒河的那一边是一轮新月，恒河的这一边是你和我，如此绝妙的组合真是千载难逢啊！”

---

① 纱丽，印度妇女穿的民族服装。

最初，丽莉的心不免为之一动，可转而她就意识到：阿米德说这句话并不是真心实意的，只不过是说话的样子像发自肺腑而已。对他的话过分相信无异于把海市蜃楼当作真的一样。这么一想，丽莉就猛地醒悟过来。她含笑说："奥米德，我相信你说的这番话是出自内心的，你就是不说，我也明白。刚才一只青蛙'扑'的一声跳进水里也是千载难逢啊！"

"那是不同的，丽莉，简直有天渊之别。"阿米德微笑着说，"那只青蛙跳入水中不过是一件杂乱无章的事情，而你、我、月亮、恒河的水流和天上的星星则是一个完美无缺的组合，就像贝多芬的《月光奏鸣曲》一样令人陶醉神往。我觉得在造物主的作坊里，似乎有一个手艺高超的傻首饰匠。他在一个足赤金环上面镶上翡翠、金刚钻和绿宝石，制成了一只精美绝伦的戒指。可他制作完后随即把它抛入大海中，再也找不回来。"

"即便如此，你也没什么好发愁的，奥米德！首饰匠的这笔账用不着你来付。"

"可是，丽莉，假如千万个世纪之后，我和你在火星上红树林的树荫下，在火星上一条一千柯斯[1]长的大河旁迎面相遇；假如到时候《沙恭达罗》[2]中的渔夫[3]剖开鲤鱼的肚皮，将今天这一良辰美景呈现在我们面前，那我们定会惊奇得面面相觑。这以后的情景如何，你不妨可以设想一下。"

---

① 柯斯，印度的长度单位，约等于二英里。

② 《沙恭达罗》为印度古代诗人和戏剧家迦梨陀娑获得世界声名的剧本，被认为是梵文古典文学中的典范作品。

③ 渔夫为《沙恭达罗》一剧中的一个次要人物，他从鱼肚中发现了国王杜施扬达和隐士甘瓦的义女沙恭达罗定情的戒指，从而使国王恢复了由于沙恭达罗遗失那个戒指而失去的记忆，想起了往日的美好时光，最后终于和妻儿团圆。

丽莉用扇子轻轻地打了阿米德一下，说道："这以后嘛，良辰美景就会悄然无声地离你而去，掉进海里，再也找不回来。出自那傻首饰匠之手的良辰美景已经不知有多少了，但都这样掉进了大海，你大概已经记不清有多少回了。"

说完丽莉就"噌"地站起身来，走去和女伴们玩了。上面说的不过是许多事例中比较典型的一个。

阿米德的妹妹塞西和丽西常问阿米德："阿米①，你干嘛不结婚呀?"

阿米德回答说："结婚这件事嘛，首要的是女角，其次才是男角。"

"瞧你把人都说糊涂了，阿米！你周围有这么多姑娘，还用去找?"塞西说。

"在古代，人们相亲只看庚帖；而我呢，则想自己结识一个，找一个世界上独一无二的。"

"女的一过门，你就是一家之主，她只能居第二位，哪能'独一无二'呢？人们总是先认识你，然后才认识她。"

"我内心企求的是一个浪迹天涯的姑娘，她无法回家。她就像一颗正在陨落的星星，一碰及我心灵深处的大气层就会燃烧，随之便消失在太空中，压根儿到不了我家。"

"那就是说，她一点儿也不像你妹妹。"

"也就是说，即便她过了门，却并不因此而增加家里的人口。"

"哎，塞西，"丽西说，"比米·鲍斯小姐可是在痴情地等待着阿米。只要他一示意，她就会投入他的怀抱。可不知为什么他却不喜欢她，说什么她没有教养。怎么没有教养呢？她是个植物学硕士，还名列第一呢！有学问就有教养。"

阿米德说："璀璨夺目的金刚石本身就好比学问，金刚石放出

① 阿米为阿米德的昵称。

的光华就好比教养。石头有的只是重量,而光华中才蕴含着真正的价值。”

“哼,你心目中根本就没有比米·鲍斯小姐。”丽西愠怒地说,“哪天即便你向比米·鲍斯小姐求婚求疯了,我也要告诫比米·鲍斯小姐不要理睬你。”

阿米德则说:“我想和比米·鲍斯小姐结婚非想疯了不可。到那时候,你们操心的就不再是我的婚事,而是怎么才能治好我的病喽!”

至亲好友们对阿米德的婚事不再抱任何希望了,他们得出的结论是:阿米德根本就没有能力承担结婚的义务,所以他才整天想入非非,满口胡言,听了令人瞠目结舌,惊讶不已。说实在的,他内心究竟在想什么,就像一盏鬼火似的,无论是在野外,还是在大路上,无处不给人以一种幻觉,叫人抓不住摸不着。

这些日子,阿米德成天嘻嘻哈哈,到处溜达。他常在飞乐波饭店的餐厅里请人喝茶,拉朋友去坐汽车兜风,买来一些东西就随便送人,买来一些刚出版的英文书也常常是遗忘在别人家里,想不起取回来。

最使阿米德的两个妹妹恼怒不已的是阿米德总喜欢胡说八道,在一些绅士们的集会上,他总要对大家一致赞同的事情唱些反调。

一天,有一个民族问题研究者正在发表演讲,颂扬民主。这时,阿米德又突然冒出来说话了:“毗湿奴① 将萨蒂② 的尸体分成一块

---

① 毗湿奴,印度教三大神之一。

② 根据印度神话,萨蒂为湿婆神之妻。有一次,她丈夫在她父亲主持的祭祀仪式上遭到奚落,她便忿然自焚,以示抗议。湿婆神为进行报复,便肩背萨蒂的尸体,到处破坏。毗湿奴大神出来阻止,用自己的武器将萨蒂的尸体分割成一百多小块,碎尸所落之处便成了圣地。

一块的抛向各处，全国顿时出现了一百多处圣地。而今天，民主也不知分成了多少个小块分布在全国各地，可带来的却是人们对贵族统治的膜拜，各式各样的贵族统治笼罩了全国。有的表现在政治上，有的表现在文学里，有的表现在社会生活中。可这么多贵族中竟然没一个人具有统治的才能，连他们自己也对自己缺乏信心。"

有一天，一位热心于社会公众事业的女权支持者指责男人们对妇女专横恣意，颐指气使。阿米德听了忙即抛掉叼在嘴里的香烟，说道："男人不专横，女人就要专横，而弱者的专横则更为可怕。"

所有在场的妇女和女权支持者都指着阿米德的鼻子问："你说这话究竟是什么意思？"

"谁有权，"阿米德说，"谁就用铁链子来拴住小鸟，也就是说用硬的手段；谁无权，谁就用给鸦片烟吸的办法来迷住小鸟，也就是说用软的手段。有权者拴住小鸟是公开的，无权者迷住小鸟则是隐蔽的。女人怀中揣的小盒里装满了鸦片，这自然之魔给了女人们极大的帮助。"

还有一天，阿米德和他的朋友们在巴里艮吉举行了一次文学座谈会，讨论罗宾德拉纳特·泰戈尔的诗歌。阿米德平生第一次同意担任这一类会的主持人，并且做好了唇枪舌剑的充分准备。会上，有一位发言者是个老学究似的好心人，他的发言论证了罗宾德拉纳特的诗确实是诗。除了少数几个大学教授表示异议外，大多数与会者都承认这一论证是令人信服的。

"对一个诗人来说，"座谈会主持者站起来发言了，"最好是在二十五岁到三十岁这五年中创作诗歌。对于他的继承者们，我们绝对不会要求他们创作出更好的诗来，我们只能要求他们写出一些别的形式的作品来。当弗士尔[①]芒果的季节已经过了的时候，我们

---

① 弗士尔，地名，印度西孟加拉邦的一个区，以盛产芒果著称。

决不会对别人说：'去买一些比弗士尔芒果还要好的芒果来。'只可能说：'上努登市场去买几个大个儿的菠萝来吧！'说生的椰子寿命短，指的是椰汁很快会干涸；说成熟的椰子寿命长，指的是椰核越放越坚实。诗人的生涯是短暂的，而哲学家的生涯则是无限的。……对罗宾德拉纳特，最应该让人严厉指责的是，这位老先生竟模仿老华滋华斯[1]，偏要荒谬地滞留在人世。阎罗王不时派出无常鬼来催他去阴间，可这老不死的却站在那儿，双手抓住椅子的把手，硬是不肯走。假若他自己不肯体面地退出文坛，那我们就应该集体退出他的诗会。不过，接替罗宾德拉纳特的别的诗人也同样会神气活现，傲慢不逊，恨不得能永远统治文坛，他们的大名也同样能鼓噪一阵子。在一段时间内，崇拜者对他们敬献花环，焚烧檀香，奉上供品，顶礼膜拜。尔后，该是等待祭奠他们的良辰吉日的到来，也就是说，崇拜者们从此可永远摆脱对他们顶礼膜拜的烦恼。在非洲，人们对四足神的膜拜亦然如此，对两足神、三足神乃至十足神的膜拜也按照这一习规。世界上最大的罪过莫过于将敬神变成一项如此单调枯燥的活动……对一样事物的好恶是有一个发展过程的。一个人五年前觉得好的东西，如果五年后还是一成不变地觉得好，那就说明这个可怜虫连自己已经寿终正寝都不知道。其实，只要稍微启发他一下，他就会明白，他那些多愁善感的亲人之所以不及时料理他的丧事，也许就为的是不让他的真正的继承者登上文坛。我发誓要将罗宾德拉纳特的支持者们的这一罪恶阴谋揭发出来，公之于众。"

墨尼普辛先生透过他那副眼镜瞧着阿米德问："您的意思是说，您准备摒弃文学中虔诚这一传统？"

"是的！"阿米德说，"诗坛霸主罗宾德拉纳特·泰戈尔的末日已经来临。关于他，我还有一点要说：他的作品就像他的手写字体

---

① 华滋华斯(1770－1850)，英国浪漫主义诗人。

一样，不是像个圆圈，就是像弯弯曲曲的波浪；不是像一朵鲜艳的玫瑰花，就是像女人的一张娇嫩的面庞或是像一轮明月。这太原始了，完全是模拟大自然的手法。我们希望新的'诗会'主席的作品线条能挺拔笔直，像箭矢一样，像矛头一样，像尖刺一样——不要像花朵一样软绵绵，而要像电流一样，像神经疼痛一样。要尖尖的，尖得像哥特式教堂建筑的尖屋顶，而不是像庙宇的屋顶那样平坦，即便像黄麻工厂或秘书处大楼的屋顶也不无可以……从今起，抛掉那令人伤脑筋的毫无意义的韵律吧！把你们的心从韵律中劫走，就像十首王劫走悉达[①]一样。即便你们的心如悉达一样嘤嘤啜泣，不愿随十首王走，但最后还是不得不离去。如果年迈的吉达雨[②]要出来阻拦十首王，那十首王定会叫他命归西天。之后不久吉希金特亚山洞[③]便会活跃起来，哈努曼[④]猛然一跃，纵火焚烧楞伽岛[⑤]，使你们的心又返回原先的状态。这样，我们又会与丁尼生[⑥]重逢，噙着泪水与拜伦[⑦]拥抱，对狄更斯[⑧]说：'请原谅，我们是为了摆脱韵律的羁绊才对您出言不逊。'……倘若从莫卧儿王朝[⑨]至今的所有优秀建筑师在全国各地只是建造大圆顶陵墓，那阀阅世家的每一个

---

① 十首王系印度大史诗《罗摩衍那》中劫夺罗摩之妻悉达的楞伽王。

② 鹰王，毗湿奴大神的坐骑加鲁达之子。他是罗摩之友，当十首王抢走悉达，他即与十首王奋勇战斗，终于受了致命伤。罗摩在他临终时和他相遇，从他口里知道了悉达被劫走的消息。

③ 印度大史诗《罗摩衍那》中地名，为猴子聚居之处，在今迈索尔邦。

④ 印度大史诗《罗摩衍那》中描写的神猴。

⑤ 楞伽岛即今斯里兰卡。

⑥ 丁尼生(1809—1892)，英国浪漫主义诗人。

⑦ 拜伦(1788—1824)，英国浪漫主义诗人。

⑧ 狄更斯(1812—1870)，英国批判现实主义作家。

⑨ 1526年兴起于印度北部的伊斯兰教王朝。

人只要一过二十岁就得进入林居期①。为了真正能够欣赏泰姬陵②的美,就必须挣脱它的魅力的蛊惑。"

(在这儿有必要作一些说明。由于发言者口若悬河,滔滔不绝,座谈会的采访者听得头晕目眩,稀里糊涂,因而他所写的报道比阿米德的发言还要晦涩难懂,其中较易理解的几段,我们略作润色,摘述如上。)

关于老重复泰姬陵这个主题的问题,罗宾德拉纳特的崇拜者们颇为激动地说:"好的东西多多益善嘛!"

"恰好相反,"阿米德说,"在造物主的王国里,好的东西并不多见,唯其如此,好东西才称得上好。好东西一多,也就不稀罕了……一个诗人恬不知耻地活到六七十岁,那他只能降低身价,作践自己,最后只得处处模仿别人,毁了自己的创作风格。再不,就抄袭自己的旧作,成了自己旧作的剽窃者。在这种情况下,为了公众的利益,读者们有责任不让这些老朽的诗人活下去。我指的并不是肉体上不让他们生存下去,而是不让他们的创作生涯继续下去。与其让他们活着,还不如让优秀的教师、杰出的政治家和著名的评论家们长寿。"

那天的会上,有一位发言者曾插话问阿米德:"你可否让我知道,你究竟想让谁当'诗会'主席?起码也得让人知道他的名字呀!"

阿米德不假思索地答道:"尼瓦伦·吉格弗蒂!"

会场上顿时响起了惊讶的声音:"尼瓦伦·吉格弗蒂!他究竟是谁?"

"今天你们脑子中这棵问题的幼苗,明天就会长成答案之树。"

---

① 印度古代将人的一生分成四个时期,林居期为第三时期。此处喻指人的生命的缩短。

② 泰姬陵是印度莫卧儿王朝的帝王沙杰汗为其爱妃慕姆泰姬修建的白色大理石陵墓。

“可怎么也得让人先欣赏一下他的代表作嘛!”

“那就请你们洗耳恭听吧。”说着,阿米德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帆布封面的本子,开始朗诵:

我将一个陌生的名字,
变得人人皆知。
我是一个不速之客,
引起了人们的强烈好奇。
快打开你的门户,
聆听造物主对你的剀切教诲。
上苍送来了一个新的声音,
看这儿有谁胆敢冒死向它挑战?

看见没有?
一群白痴在拦路挡道,
还怒气冲冲,
气势汹汹。
海浪冲击不倒海岸,
从来就是如此。
一头撞在岸边的岩石上,
又不得不缩回去。
来时神气活现,
去时垂头丧气。

我没有花环,
身边空无一物,
既没有盛装,
也没有手镯和耳环。

我的空空的额头上，
点上了神秘的胜利符痣。
我衣衫褴褛，
完全是穷人的服装。
我要毁灭你的一切，
快开门！快开门！

猛然，
我伸出双手对你说，
你要给什么快给！
你的胸脯一阵哆嗦，
腹部一阵颤栗，
整个大地也在抖动，
响起了一阵可怕的喊声：
“回去吧，快回去吧！
你这倔强而又可恶的乞丐，
你的声音在到处回荡，
就像一把利剑
刺入了正在酣睡的人们的心中。”
快拿出你的兵器，
叮叮当当地刺入我的身体。
今天你杀死我，
明天你也会被别人杀死。
杀吧，
我的生命是永恒的，
肝脑涂地，在所不惜。
把我绑起来吧，
用锁链把我拴起来吧！

我有力量
在顷刻间挣断锁链。
你听了会觉得奇怪，
你的解脱
竟寓寄于我的解脱之中。

搬出你的理论来吧，
任你对我进行抨击，
任凭学者儒生们与我唇枪舌剑，
都无法把我驳倒。
论点再多，
于事无补，
全被我驳得体无完肤。
给陈词滥调迷住的眼睛，
只有见到光明才可能睁开。

燃起熊熊的烈火吧，
今天的善举，
明天也许就会变成恶行。
让世界毁灭吧，
让世界哭泣吧，
让一切痛苦和忧伤都消失吧！
严峻的考验，
剀切的开导，
将使人们受益匪浅。

我的语言虽然晦涩难懂，

却给对方以沉重的打击，
令他恐怖，
令他清醒。
我的诗句虽然近乎狂言，
却也能蒙蔽一些
渴望宁静，
企求施舍的人们。
他们先是与我论战，
最后个个服膺，
手拍脑门，
表示内疚。

支持罗宾德拉纳特·泰戈尔的那帮人无言以对，临走时扬言一定要对阿米德作出书面的回答。

阿米德将与会者们愚弄一番之后便坐上汽车回家了。路上，塞西对他说："你一定是事先杜撰了一个尼瓦伦·吉格弗蒂，揣在口袋里，带到会场上，用他来跟这班人打哈哈。"

"能将未来变成现实的人，称之为未来的创造者。"阿米德说，"我就是这样的一个人。今天，尼瓦伦·吉格弗蒂已经来到了人间，谁也休想抵挡得住他！懂吗？"

塞西的内心常为有这么一个哥哥而感到无限的骄傲。她说："这么说来，你大概每天早晨一起身就琢磨这些讽刺揶揄别人的话。"

阿米德说："随时准备应付可能发生的事件就称之为文明，无知的人总是感到事出意外而毫无准备。我的笔记本上对此也有记录。"

"可是遗憾的是，你没有自己独创的见解，什么话好听就拣什

么话说。”

“我有我自己独立的见解，因而我的心对我来说永远是一面镜子。如果我在上面涂上点虚假的东西，那就不可能映照出真实的面貌。”

塞西说：“这么映照来映照去，你这一辈子也就完了。”



二、邂逅相遇

阿米德经过反复思考，最后决定去希朗山，而且也确实去了那儿，因为他的朋友中无人去那儿。再说，那儿没有潮水般涌来的姑娘。日夜烦扰着阿米德的那些绅士淑女大多数出入于现代化的住宅区，对那些人来说，建有华丽的别墅的名山胜地中，希朗山是一个最没有什么可猎奇的地方。

阿米德的妹妹把头一扬，很干脆地对他说："你要去就一个人去，我们才不去呢！"

两姐妹左手擎着最时髦的小阳伞，右手提着网球拍，身上裹着外套式的冒牌波斯披肩，去大吉岭了。比米·鲍斯小姐早已到了那儿。当她发现这两姐妹的哥哥没来，便朝四周张望了一番，说："大吉岭人不少，却没有一个可心人儿。"

阿米德差不多对所有的人都说了他要去希朗山，独自一人小憩数日。可是还没过两天，他就开始觉得，孤身独处，索然无味。他没有挎着照相机到处观赏风光的兴趣。他说："我既不是英国旅游者，也不是国内的游客。我只求心灵上的满足，没有饱享眼福的奢望。"

阿米德坐在山坡的松树下读了几天书，他读的不是小说之类的书，因为普通人才在假日里读小说呢，他读的是苏尼蒂·贾多尔吉雅[①] 的论著《孟加拉语构词学》。阿米德一心希望自己能与作者

① 苏尼蒂·贾多尔吉雅(1901－1977)，印度著名语言学家。

持不同的见解,可是他的有限的构词学知识和惰性往往使他读着读着眼前突然呈现出森林群山那云蒸霞蔚般的景色,不过这些美丽的景色也未能完全牵住他的心。对他来说,它们就像一首音调无甚变化的曲调,没有旋律,没有节奏,更没有和声,也就是说,景色虽多,无一可心,因而思想分散,不能集中。由于缺少一样称心的东西,阿米德整日价神不守舍,怅然若失。他觉得在这儿跟在城里一样的心烦。不过,城里的烦恼他可以用各种办法排遣,这儿的烦恼却潴留在一处,怎么也驱赶不掉,犹如河水被拦住后形成了一个池塘。正当他琢磨如何下山徒步穿过锡尔赫特和锡尔吉尔地带、离开这个地方的时候,雨季却来到了群山森林之中,给大地罩上了一层湿淋淋的薄膜。有消息说,吉拉布基的山巅遭到了雨云的合伙袭击,滂沱大雨将引起河水咆哮,决堤泛滥。阿米德决定先去吉拉布基的驿站呆着,像《云使》[①] 中所描写的、虚无飘渺的阿罗迦城[②] 的女主人公——拟人的闪电一般,虽然不时照亮长空,可既不留下自己的姓名,也不留下自己的地址。

那天,阿米德脚上套上了厚厚的登山毛袜子,穿上了结实的翻毛皮鞋,上身穿了一件宽大的土布衬衫,下身配了一条紧邦邦的短裤,头上戴了一顶树皮做的帽子。这副打扮看上去不像阿弗尼德尔·泰戈尔[③]所塑造的"药义"[④]的形象,而像一个外出检查公路路面的区工程师,不过,他的口袋里装的却是七八本薄薄的各种语言的诗歌集。

公路路面很窄,弯弯曲曲,右边是覆盖着森林的山沟。公路的

---

① 《云使》是印度古代诗人迦梨陀娑的一首长诗,写的是一个小神仙想念妻子,托云给他带信的故事。

② 阿罗迦城为《云使》中描述的一个城,是小神仙们所住的地方。

③ 阿弗尼德尔·泰戈尔(1871—1951),孟加拉著名画家,泰戈尔之侄。

④ "药义"即小神仙,是阿弗尼德尔·泰戈尔的作品中的一个人物。

尽端就是阿米德下榻的房子，那儿人迹罕至，所以阿米德不按喇叭，漫不经心地在驱车前进。他在想：当今这时代，要去远方会见情人，汽车是最好最妙的使者。汽车小巧玲珑，方便至极。车子一到，给情人递上一封书信，情笃意深，皆在其中。阿米德决定从明年印历四月[①] 的第一天起就沿着《云使》中所描述的路线驱车旅行，说不定命运之神正安排了一个旅客的妻子[②] 在等待着他。不管她是厄温蒂[③] 人，还是马尔瓦[④] 人，抑或是飘泊在喜马拉雅山上松树林中的姑娘，兴许会在一个偶然的机会邂逅相遇。这时，阿米德的车子已开到前面一个拐弯处，他猛然发现迎面有一辆汽车在向上开来。路面很窄，阿米德没法躲让，一个急煞车也没把车煞住，撞了上去。两辆车都受了损伤，幸好并没有报废。另一辆车子后退了几步，尾部撞在一块大岩石上，停住了。

一位小姐从车上下来，站在路中间。她像一幅不同凡响、奇妙无比的图画，在死神尚未远去的时刻，突然清晰地呈现在闪电划过长空的一刹那间。又如吉祥天女[⑤] 蓦然出现在因孟达尔山[⑥] 的震撼而恶浪浊天的大海之上，大海翻腾不已，而她却泰然自若。在一个难得的机会，又是在这样的场合，阿米德遇见了她。倘若在会客厅里或是在人多的场合，这姑娘就不可能充分显露出她那秀美的姿容。人们也许能在某个地方碰上一个如玉佳丽，但不一定碰得上恰当的时间、合适的地点。

---

① 印历四月相当于阳历的六、七月，即雨季到来的前一个月。

② 这里指的是《云使》中小神仙的妻子。

③ 厄温蒂，印度中央邦历史名城乌贾因的古名。

④ 马尔瓦，中央邦的一个地区名。

⑤ 相传吉祥天女为印度教大神毗湿奴的妻子，是司财富的女神。

⑥ 孟达尔山是文迪亚山脉附近的一个印度教圣地。

她穿着一条薄薄的镶边的白色阿尔瓦[1] 纱丽，外面套了一件阿尔瓦短上衣，脚上穿的是本国式样的白皮鞋。身材修长苗条，皮肤黧黑光滑，盈盈的双眼，长长的睫毛，楚楚动人。头发往后梳了一个发髻，露出了宽阔的天庭。下颏托住娇嫩的双颊，犹如一只半熟的水果，柔美倩巧。短上衣的袖子长到手腕处，手腕上带着一副精巧的金手镯。别在纱丽前襟上的饰针已经脱开，前襟从肩头飘上前额，挂住在发髻的花纹银钗上。

阿米德摘下帽子，放进车子里，一言不发地站在她面前，仿佛在等待着对他的惩罚。那姑娘见阿米德这副样子也许既惊奇又同情。

阿米德轻声地说："是我闯的祸。"

姑娘粲然一笑，答道："谈不上闯祸，只不过是一个过失而已。再说，这过失还是由我引起的。"

姑娘的嗓音如淙淙的泉水那样清脆悦耳，又如童声一般柔和圆润。那天，阿米德回到自己的住处后曾思忖良久：究竟用什么词句来形容那姑娘的嗓音中所具有的韵味和魅力呢？他打开记事本写道："那声音就像恩布尔烟草[2] 的淡淡的烟云从水中袅袅升起，氤氲中没有刺激神经的尼古丁，却散发着玫瑰香水的清淡的香味。"

接着，姑娘又解释自己的不是："听说一个朋友来了，我便出来找她。车子往上开了没多久，车夫便说这条路不行，可是不走这条路又没有别的法子，只得硬往上爬。正在这时，给上面开来的车子撞上了。"

阿米德说："上面的上面还有一样东西，一颗晦气星，全是它捣的鬼。"

---

① 阿尔瓦，印度的一种布名。

② 恩布尔烟草为印度一种加香料的烟草。

对方的司机说道:“车子撞得倒不太厉害,不过,要修好可得费些时间。”

“如果您能宽恕我这辆有罪的车子的话,那它定能把您送到您所吩咐的地点。”阿米德说。

“不必劳驾了,我习惯在山上徒步行走。”

“可我必须这么做。不然怎么能说明您已经原谅了我的过失呢?”

姑娘有点发窘,一言不语。阿米德又说:“还有一点要补充。我驾驶这辆汽车并没有什么了不起。这辆汽车不可能传到子孙后代手里,这条路也通不到子孙后代那儿。不管怎么说,您在开始时也就只知道我是驾驶汽车的,而且还是个闯了祸的倒霉鬼!现在我想让您进一步知道,我起码还不至于不如您的汽车夫。”

一个女人初次结识一个陌生人时,往往有一种不祥的预感,因而显得十分拘谨。可是一旦发生了倒霉事,这种拘谨的长城也就会大部分随之倾圮。今天仿佛有一个神祇突然把他们两人带到这条阒静的山路中间,毫不迟延地在他们两人心中打上了一个会心的纽结。在闪电划过长空的一刹那间跳入人们眼帘的事物,往往在人们半夜醒来时就变得无甚印象。可今天发生的事情在阿米德的脑海里却留下了一个深深的印记,犹如造物主猛然让太阳喷出的火焰在湛蓝的天空中留下了一个灼灼的印痕。

姑娘什么话也没说,坐进了汽车。车子按照她的吩咐,按时把她送到了目的地。

姑娘下了汽车,对阿米德说道:“要是明天您有空的话,请过来一趟,见见我母亲。”

阿米德真想即刻就说:“我有的是时间,现在就可以去见令堂大人。”不过,没好意思说出口。

回到住处,阿米德拿出记事本,坐下来写道:“今天路上发生的真是一桩奇遇!两人竟不约而同地从两个地方走到了一起,也许今

后两人就这么在一条道上走下去。占星家说今天不宜出门乃大错特错也！月亮突然从变幻莫测的空中掉到了地球上，剧烈的震动使得两人的汽车撞到了一起。两人幸免于难，今后永生永世结伴而行。在我内心似乎有一个声音在说：'我们俩开始了结伴旅行。我们将一边行走，一边编织美好憧憬的花环。从今天起，我们不再一成不变地靠固定的工资、有限的食品生活，听凭命运的摆布。我们的一切的一切都将发生骤变。'"

外面正淅淅沥沥地下着雨，阿米德在走廊里踱来踱去，心中暗自在问："诗人尼瓦伦，你在哪里？快来吧，快显示你的威力，赋予我语言，赋予我语言！"他随即拿出一本呈长方形的薄本子，尼瓦伦·吉格弗蒂开始侃侃而谈：

一根自由的纽带
把我们的心维系在一起，
我们沐浴着惠风，
结伴而行。
在这美好的时刻，
我们俩互相抛洒吉祥的红粉，
内心充满了喜悦，
两颊泛起了红晕。

在一片雨云中，
她身着艳丽的服装，
抖动着一袭轻纱，
翩翩起舞。
骤然间，一道闪电划过长空，
她的心灵蒙受了创伤。

这儿没有金色的旃簸迦花丛，
林间的小路上，
也见不到鲜艳的花朵。
在雨季的一个夜晚，
却突然出现了一朵无名的花，
通宵散发着醉人的芳香。
当黎明到来的时候，
她以鄙夷的目光
傲视着东方的彩云。
看，那高山之巅，
迦昙波花正在怒放！

这儿没有什么珍珠宝贝，
也没有什么千金贵人。
瞧那路边的大树上，
小鸟在欢舞，
婀娜又多姿。
切莫把她关进笼子，
任她自由飞翔。
她扑棱着翅膀，
引吭高歌，
歌唱解脱，
歌唱自由！

现在有必要来回顾一下过去，只有弄清了过去，才能更好地明白后来发生的事情。

三、前　　奏

特别是在孟加拉[①],在英国教育发展的第一阶段,膜拜难近母[②] 的传统风尚和学校里强烈的现代风尚之间展开了一场斗争。这场斗争激起了一股反抗社会的狂飙。贾恩达·辛格尔无可奈何地给卷了进去。贾恩达·辛格尔本属旧时代的人,可是不知怎的,他阴错阳差地竟和新时代发生了瓜葛。他是个时代的早产儿,无论是天资,还是谈吐举止,均优于他的同庚。他犹如一只习惯于与海浪嬉戏的海鸥,以坦然地忍受人们物议的打击为乐事。

所有像贾恩达·辛格尔这样的长者的子孙们,在对社会有所反抗、竭力要求进行变革的时候,他们往往由于急于求成而走向事物的另一极端。在贾恩达·辛格尔家里,情况也是如此。贾恩达·辛格尔的孙子梵尔达·辛格尔在父亲谢世后,竟然背离自己所处的时代,几乎比他祖先还守旧。他既对如意女神顶礼膜拜,又把希德拉女神[③] 称作母亲,祈求她息怒庇佑。他甚至饮用洗涤咒符的圣水[④],每天差不多三分之二的时间都花在对难近母的祈祷上。在梵尔达·辛格尔居住的那个地区里,那些属吠舍[⑤] 种姓的人平日趾

① 指印度独立前的孟加拉,即今印度西孟加拉邦。

② 印度教女神,为湿婆神之妻的又一名称。

③ 印度教主宰天花的女神。

④ 印度教认为洗涤咒符的水是圣洁的,饮用后可祛病禳灾。

⑤ 吠舍,印度教四大种姓中的第三大种姓,多从事商业和农业。

高气扬，俨然以婆罗门[①]自居。可是，在梵尔达·辛格尔面前，他们却不敢如此放肆。为了保卫印度教的教义免遭科学的侵袭，梵尔达·辛格尔借助派德巴拉[②]的大学者们，摘录了大量的圣哲名言，印成小册子，毫不吝啬地免费分发给那些现代派们。在很短的时间内，梵尔达·辛格尔便在自己的四周筑起了一个以祭祀、祈祷、坐禅、沐浴、焚香以及敬侍母牛[③]和婆罗门来净化灵魂的坚不可摧的堡垒。他献牛[④]，献金，献地，生儿育女[⑤]，以此换来了无数婆罗门对他的祝福，最后终于一命归西。其时，他年仅二十七岁。

梵尔达·辛格尔的妻子瑜伽玛娅是梵尔达·辛格尔的父亲的挚友、同窗、曾一起在同一饭店里吃过炸肉排的拉姆罗金·班纳尔吉先生的千金。当他们俩结婚时，两家并无传统观念上的差异。可现在，瑜伽玛娅娘家的女孩子既上学读书，又外出旅行，甚至她们中间有人还在一家月刊上发表了一篇附有照片的游记。对这样的女孩子的灵魂净化和宗教皈依工作更不能有一点儿差错。于是，瑜伽玛娅的丈夫梵尔达·辛格尔便亲自致力于这件工作。由于坚定地执行了确保边界安全的政策，瑜伽玛娅的行动受到了各种护照检验制度的制约。她的面纱遮到了她的眼睛处，即便说遮到了她的心灵深处也并不言过其实。当智慧女神在空暇时要进入瑜伽玛娅的内房，那她在门堂里就会遭到岗哨的搜查，她手中拿的英文书，在外屋就会给没收。班吉姆时代和这以后的文学书籍一旦在门口

---

① 婆罗门，印度教四大种姓中的最高种姓，旧时多从事宗教祭祀等职业，处处受人尊敬。

② 地名，在加尔各答附近，为梵文学者的集中地。

③ 母牛在印度被认为是神圣的，不得任意驱赶宰杀。

④ 献牛在印度被认为是一桩善举。

⑤ 在印度，生儿育女被认为是对父母的养育之恩的一种报答，是一桩德行。

被发现,那它们就休想跨过门槛。吠檀多派[1] 的经典和《罗摩衍那》的孟加拉文译本的精装本长期在瑜伽玛娅的书橱里赋闲。这个家的主持者终日忧心忡忡,生怕瑜伽玛娅总有一天会因为闷得发慌而谈论起文学来。可是,要把自己深锁在一个富有神话色彩的大铁箱里,像锁在保险柜里那样与世隔绝,这对瑜伽玛娅来说并非是件易事。尽管如此,她还是竭力抑制自己的反抗情绪。在这种精神受压抑的环境中,唯一能给她带来慰藉的就是家庭祭司丁歇伦·梵堂德拉登。瑜伽玛娅的才智灵气深得丁歇伦的赏识。他常对瑜伽玛娅直言相告:"孩子,这些宗教上的繁文缛节不干你的事。那些愚人傻瓜并非只是自己欺骗自己,他们也遭世人欺骗。你以为我们就那么相信宗教经典上所说的一切?难道你没有发现,我们在进行说教时,也是根据需要,玩弄语法术语,随意解释宗教信条?总之,我们内心并不受宗教的任何约束,可表面上还得装成是笃信宗教的愚人傻瓜,这样才好蒙骗那些蠢人笨蛋。既然你自己不愿受宗教的迷惑,那我们又怎么忍心来迷惑你呢?以后你想了解点什么的话,只管叫我好了,孩子!凡是我认为是真理的,我一定会引证宗教经典,解释给你听。"

有时候,丁歇伦·梵堂德拉登还主动来瑜伽玛娅的住处,给她讲解《薄伽梵歌》[2]或《吠陀详释》[3]。瑜伽玛娅不时提出一些很有深度的问题,使得梵堂德拉登先生极为高兴。与瑜伽玛娅一谈论问题,他就神采飞扬,兴会淋漓。梵尔达·辛格尔给瑜伽玛娅请来了大小很多宗教导师。对这些人,梵堂德拉登不屑一顾,嗤之以鼻。他

---

① 吠檀多派为古代印度唯心主义哲学流派之一。

② 《薄伽梵歌》是印度大史诗《摩诃婆罗多》中论哲学的部分,为印度教圣典。

③ 吠陀被认为是印度教最古老的经典,《吠陀详释》是一部解释吠陀的古书。

常对瑜伽玛娅说："孩子，全城这么多人，只有和你谈话我才觉得愉快，才使我不再感到百无聊赖。"

就这样，瑜伽玛娅在历书中规定的斋戒等宗教礼仪的束缚下，一天天打发日子。她的生活如果用如今的孟加拉文报纸使用的奇特语言来说，那就是自始至终"充满了压抑"。

直至丈夫故世后，瑜伽玛娅才得以带了儿子耶荻·辛格尔和女儿苏尔玛出外走走。现在，他们一家冬天住在加尔各答，夏天就去高山胜地避暑。耶荻·辛格尔在大学读书，而苏尔玛则一直找不到中意的女子学校。最后，好不容易才找到一个家庭女教师兰娃拉姐。就是这位兰娃小姐，今天早晨与阿米德邂逅相遇。

四、兰娃小史

兰娃的父亲阿梵尼西·德特是北方邦的一个学院的院长。兰娃幼年丧母，是她父亲一手把她抚养成人。在父亲的熏陶下，兰娃尽管经受了很多考试的磨难，可她的孜孜好学的精神仍一如既往。直至今天，她的求知欲还很旺盛。

阿梵尼西·德特唯一的爱好就是钻研学问，这一爱好在他女儿身上得到了完美的体现，因而他爱女儿甚于爱他的藏书室。他认为，钻研学问能充实一个人的心灵，使之没有空隙可以从中冒出忧悒的气体。对这样的人来说，结婚是多余的。他还说，他女儿的内心也可能留有一些湿润的泥土，适宜滋长"侍候丈夫"的观念。可是，一旦她开始钻研数学或历史，这湿润的泥土就会变得像混凝土一样的硬实。内心一充实，任凭外面敲打磨擦，都不会留下印痕。他甚至还这么想：兰娃不结婚就不结婚，她能与学问结成永久的伴侣又有什么不好？

还有一个人也是阿梵尼西·德特所赏识的，他名叫肖布拉尔，年轻而又好学，实在难得。他天庭饱满，两眼有神，说话谦卑恭谨，微笑中略带几分稚气。他眉清目秀，惹人喜爱，但却十分腼腆，谁多看他一眼，他都会觉得不好意思。

肖布拉尔家境贫困，一直依靠奖学金这一阶梯在攀登艰险的学业高峰。阿梵尼西·德特一心希望肖布拉尔有朝一日能成为一个名学者，而在使肖布拉尔成名的导师中间，阿梵尼西·德特的名字又能被排在最前面。每每想到这儿，一种自豪感在阿梵尼西·德特的内心油然而生。肖布拉尔经常来阿梵尼西家请教问题，他可以

随意出入阿梵尼西的藏书室。每次一看见兰娃，他就羞得手足无措。肖布拉尔的这种过分的羞怯不免使兰娃觉得自己各方面都胜过他。如果一个男人羞于启口吐露心迹，那一个女人是绝对不会先表露自己的。

就在这当儿，有一天，肖布拉尔的父亲纳尼戈巴尔突然闯到阿梵尼西的家里，把阿梵尼西痛骂了一顿。他指责阿梵尼西以在家授课为由，企图引诱他儿子与兰娃成婚，并想破坏医家子弟肖布拉尔的婆罗门种姓，藉以满足自己进行社会改革的癖好。作为这一指责的根据，纳尼戈巴尔出示了一张用铅笔画的兰娃拉姐的肖像。这张肖像是从肖布拉尔的铁皮箱子里搜查出来的。肖像上面还覆盖着一层玫瑰花的花瓣。纳尼戈巴尔断定这张肖像是兰娃作为爱情的信物赠给他儿子的。在婚姻市场上，肖布拉尔目前的价格有多高[①]，再耐心等待些日子，价格又能上涨多少，这笔账在精于盘算的纳尼戈巴尔的脑子里可是一清二楚。现在，阿梵尼西竟设下圈套，企图分文不花地霸占如此值钱的宝物，这不分明是挖壁洞行窃吗？这和偷盗钱财又有什么区别呢？可是，兰娃至今仍一点也没有觉察到有人已在暗中膜拜她的偶像了。在阿梵尼西的藏书室的一个墙角里，堆着一大堆各种旧的书报杂志，其中夹着一张由于没有很好保存而已经发黄了的兰娃的照片。这张照片在一个很偶然的机会给肖布拉尔发现了，他便拿去请一个搞美术的朋友临摹了一幅艺术肖像，然后又将照片放回原处。那玫瑰花也是从一个朋友家的花园里摘来的，表示了埋藏在一个青年男子内心里略带几分羞怯的爱。这一切都是无可非议的，可是他竟遭到了惩罚。肖布拉尔羞赧地垂下了头，脸涨得通红。他偷偷地擦着眼泪，告别了兰娃的家，在不远处又默默地作了一番愿为爱情作出牺牲的表示，除了上

① 按印度旧时习俗，结婚时一般男方要向女方索取陪嫁物，这一陋习现正在废除中。

苍以外，谁也不会懂得他这番表示的含义。在文学士考试中，肖布拉尔考了第一，而兰娃才考了第三。这件事使兰娃猛然觉得自己比人矮了一大截，她心里难过极了。兰娃之所以觉得难过还有两个原因：一是阿梵尼西极为赏识肖布拉尔的天资，这伤了兰娃的自尊心；二是阿梵尼西的赏识之中还带有对肖布拉尔的一种特殊的关怀，这更增添了兰娃内心的痛苦。兰娃焚膏继晷地用功勤读，但求在考试中能超过肖布拉尔。当肖布拉尔在考试中又超过了她时，她心中很不服气。她怀疑是她父亲给了肖布拉尔特殊的辅导，要不然两人的考试结果何以会出现这么大的差异呢？可是事实是，肖布拉尔一次也没去阿梵尼西那儿问过考试方面的问题。先前曾有一段时间，在与肖布拉尔的较量中，兰娃看来毫无获胜的希望，可结果反倒是兰娃获得了胜利，连阿梵尼西也觉得十分奇怪。肖布拉尔如果是个诗人的话，他也许会写出一厚本诗歌来，可惜他不会写诗，于是只好将自己在考试中应得的分数当作鲜花奉献给兰娃。

这之后，两人结束了学生生活。就在这时候，阿梵尼西得了重病。他在病中悟出了一个道理：尽管学问能完全充实一个人的心灵，可是爱神仍能排除一切障碍从心灵中升起。对爱神来说，人的心灵中不乏栖身之地。其时，阿梵尼西已是四十七岁的人了。就在他身体极度孱弱而又无人相伴的情况下，有一个孤孀冲破了他在藏书室内设置的书籍防线，越过了他垒起的钻研学问的围墙，闯进了他的心灵。与这位孤孀结婚并没有什么障碍，唯一的障碍就是他对兰娃的父爱。他的内心展开了一场激烈的斗争。他很想在教课上下点功夫，可这桩奇特的心事却弄得他神不守舍，无心教学。《现代评论》杂志社经常给他送来一些有学术价值的新书，请他读后写评论。此刻，他坐在几本尚未正式出版的佛教文物史书面前直发愣，犹如一座已经持静守默地度过了几百个春秋、破败不堪的浮屠。编辑们还在焦灼地等着他写稿来，殊不知一个学者的知识之塔一旦根基动摇，就会出现像阿梵尼西现在这样的情况。大象一旦一

脚踩进了沼泽地，就无法自拔了。

这些日子，阿梵尼西内心有一种难言的痛苦。他现在才知道，也许由于他的两只眼睛终日只是盯住书本，以至无暇察觉他女儿已经爱上了肖布拉尔。说实在的，不爱肖布拉尔这样的小伙子才不合情理呢！他只是怨恨普天下做父亲的，怨恨自己，怨恨纳尼戈巴尔。

这当儿，肖布拉尔来了一封信，说他准备写一篇有关笈多王朝[①]的史学论文，考普列姆昌德·莱易昌德奖学金[②]。为此，他需要从阿梵尼西的藏书室中借几本参考书。阿梵尼西当即给他复了一封异常亲切的信，信中写道："望你还像从前一样来我的藏书室学习，万勿拘谨。"肖布拉尔的心为之一动，他还以为阿梵尼西写这封言词亲切的信，一定征求过兰娃的意见。于是，他又开始来阿梵尼西的藏书室学习了。有时，在来去的路上，偶尔也碰上兰娃一面，这时，肖布拉尔便放慢自己的脚步。他多么希望兰娃跟他说几句话，问问他最近怎么样，关心一下他正在忙着准备的论文。假若她真能如此的话，肖布拉尔一定会万分高兴地打开笔记本和她讨论一会儿。他真想知道兰娃对他的一些史学理论究竟有什么看法。可是，这样的机会他并未遇上，他也没有勇气走上去主动与兰娃说话。

就这样又过了好几天。有一天是周日，肖布拉尔将自己搜集的材料摊在书桌上，正在翻阅一本书，一边还不时地做些摘录。正是晌午时间，屋里没第二个人。阿梵尼西利用这假日的机会串门去了，上哪儿他没讲，只是说他不回来吃午饭了。

蓦地，虚掩的房门打开了，肖布拉尔的心怦然一动，浑身一阵战栗——进来的是兰娃。肖布拉尔慌忙站了起来，一时不知所措。

---

① 笈多王朝为古印度摩揭陀国的王朝，约公元 320 年为旃陀罗笈多一世所建。

② 以印度著名学者普列姆昌德·莱易昌德命名的奖学金。

兰娃愠怒地问："你上这儿来干嘛？"

肖布拉尔惶惑不已，一时语塞。

"你知道你父亲都说了些什么？难道你还想羞辱我一顿？"

肖布拉尔低下了头、说："请原谅，我这就走。"

他丝毫不作辩白，没讲是她父亲自己请他来的。他把材料等物归拢在一起，手直哆嗦，心里觉得很冤屈，真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他低着头，一言不语地走了出去。

一个人一旦由于某种原因受挫，从而失去了和一个可以与之钟情的人相爱的机会，那这种爱不仅会转变成憎恶，还可能转变成一种盲目的仇恨，这是爱情的另一个极端。曾有一段时间，待字闺中的兰娃内心多么希望能给肖布拉尔戴上婚喜花环[①]。可是，肖布拉尔一直没有作出相应的表示。之后所发生的一切则全然相反。最使兰娃伤心的是最后这一次与肖布拉尔相见。其实，她如此大动肝火真是冤枉了她父亲。她以为她父亲是为了甩开她，自己好结婚，所以才故意把肖布拉尔又叫来，企图让她和肖布拉尔重归于好。正因为这么想，她才把满腔的怨怼一股脑儿都发泄在肖布拉尔身上了。

后来，在兰娃的一再催促下，阿梵尼西终于结婚了。阿梵尼西给女儿留出了差不多一半的积蓄。可兰娃在父亲婚后即表示，她不要父亲的半点钱财，她决心自食其力。阿梵尼西伤心地说："我本来并不想续弦，兰娃，是你非要我结婚，可是如今你为什么又这么嫌弃我？"

"为了使我们父女俩的关系永远保持融洽，我才下了这样的决心。"兰娃说，"你不用为我担心，爸爸，在我能获得真正幸福的道路上，希望你永远永远地为我祝福。"

兰娃找到了工作，成了苏尔玛的家庭教师。当然，她也能教耶

---

① 在印度，新郎和新娘举行结婚仪式时要互戴花环。

获·辛格尔，可耶获·辛格尔说什么也不同意接受让一个女教师来给他上课的羞辱。

就这样，兰娃每天教课，打发着日子。她的业余时间排得满满的。她钻研英国文学，从古代一直到近代的萧伯纳①。她还对古希腊和古罗马的历史特别感兴趣，喜欢读格洛特·吉温② 和吉柏特·摩雷③ 的著作。当然，有时闲下来时，一丝春风不免在她内心吹起层层涟漪，可是在她生活的旅途上，也许还没有比一丝春风更大的冲击能突然闯开她的心扉。想不到就在这时，她坐在汽车里，行至半道上，一阵冲击突如其来地降临了。骤然间，希腊和罗马的伟大历史变得次要了。近在咫尺可又朦朦胧胧的现实冲破一切，敲打着她，叫道："快快醒来吧！"兰娃顿时醒了过来。这时，她才得以看清楚自己——除了占有知识外，竟还充满了痛苦。

---

① 萧伯纳(1856－1950)，英国著名戏剧家。

② 格洛特·吉温(1737－1794)，英国历史学家。

③ 吉柏特·摩雷(1866－1957)，英国古典学者。

五、初次相识

现在，我们应该从过去的废墟堆里走出来，回到当今新的天地中去。

兰娃让阿米德在自己的书房里坐下，尔后便去告诉瑜伽玛娅。阿米德无精打采地坐在房间里。他环顾四周，周围的一切都显得平淡无奇，令人沮丧。可是，当他看到书橱里和书桌上完全是英文的文学书籍时，他猛然觉得这些书籍好像都是有生命似的。这些都是兰娃读过的书。她的手指翻遍了所有的书页，她的思绪昼夜集中在这上面，她的求知的目光不断地在上面探索。在不知不觉中，这些书都铭刻在她的心坎里了。当见到桌子上放着英国诗人堂恩[1]的诗集时，阿米德惊讶了。在牛津大学读书时，堂恩和其同时代的其他诗人的作品都是他的主要抨击对象；今天，由于一个偶然的机遇，这些诗集却使得他和兰娃两人的心灵得到了沟通。

长期以来，阿米德过着一种毫无生气的日子，生活变得暗淡无光，就像学校老师常年教课所用的教科书已变得角卷皮皱一样，对未来没有憧憬，对振作精神面对现实感到厌倦。而此刻，他却好像来到了一个新的星球上。这里，物体的重量变轻了，脚好像离开地面腾空而起，急切地向着无忧无虑的国土奔去。风迎面吹来，整个身体如芦笛在作响。天宇的光辉犹如注进了血液，在血液里激起了一阵强烈的冲动。这阵冲动可以说是使生机盎然的树木吐蕾缀花

---

① 堂恩(1572－1631)，英国诗人，玄学派诗歌的主要代表。

的冲动，心灵上那长时间尘封垢积的帷幔移开了，在平凡的事物中产生了不平凡。因而，当瑜伽玛娅缓步迈进房间时，阿米德竟对这件非常平常的事情也惊讶不已。他暗自惊叹："啊，这简直像女神从天而降！"

瑜伽玛娅已有四十来岁，但是年龄并没有影响她的容貌，而是使她显得更加庄重。她脸庞白皙，头发按守寡的习俗剪得很短，一对充满母性和喜悦的眼睛流露出温柔的笑意，厚厚的白披巾从前额起往下裹住了全身。她没有穿鞋，双脚显得小巧而美丽。当阿米德行抚足礼向她致意时，他的全身都像在接受她那善良、仁慈的情感。

相互介绍后，瑜伽玛娅说："你伯父阿梅莱斯是我们县里最有名的律师。有一次，他受理一件至为重要的案件，在眼看我们快要败诉时，他救了我们。他总是叫我'嫂子'。"

阿米德说："我是他的不肖之侄，伯父使人免于损失，我却给人以损失，你受益于他，而我却给你带来损失。"

瑜伽玛娅问道："你母亲还健在吗？"

阿米德说："不在了，但有姨妈在不也很好吗？"

"在我面前你干嘛要这样说呢，孩子？"

"你想想，今天要是我把母亲的车子弄坏了，那我一定要挨没完没了的骂，她会骂我是笨蛋。而车子如果是姨妈的话，她看到我笨手笨脚的样子，也就一笑了之，暗暗地说，这人真是孩子气。"

瑜伽玛娅说："这车子实际上也是你姨妈的嘛！"

阿米德感到很兴奋，他抚摸着瑜伽玛娅的足背说："这是我前世修来的，我母亲已不在人世，一切全仰仗姨妈了。虽然车子坏了不能说是什么好事，然而刹那间如神的恩赐一样，在生活里得到了一个姨妈。您想想，这需要多少个世纪才修得来呀！"

瑜伽玛娅笑了笑说："然而，是谁前世修来的呢？孩子，是你，还是那个修车人？"

阿米德用手指把浓密的头发向后抿了抿说："这是一个大难题，因果报应不是一个孤立的问题，而是与整个宇宙有关系，就像天上某两个星星世世代代按本身的规律在运行，可是到了星期五的九时四十八分却突然相互发生了一次冲撞。接着嘛……"

瑜伽玛娅向兰娃递了个眼色，笑了笑。尽管她对阿米德不甚了解，但她还是决定让他们俩成婚。基于这种考虑，她对阿米德说："孩子，你们两人在这里坐下来谈谈吧！我给你们拿点吃的来。"

说着她就走进里屋去了。

阿米德是个能言善辩、应对如流的人，他马上接上话茬对兰娃说："姨妈让咱俩谈谈，还是应该从名字谈起，先把名字弄清楚才是。你知道我的名字吧？英语里把这种名字叫做专有名词。"

兰娃说："我知道你叫阿米德先生。"

"这个称呼不是所有的场合都适用的。"

兰娃笑着说："场合可以不同，但正式的名字只能是一个。"

"你所说的已不是现今的情况。时间、地点和人物不同而称呼却没有区别，那是不科学的。我决心通过宣传'称谓相对论'而使自己名扬四海。我想一开始就让你明白，你不应该叫我'阿米德先生'。"

"你喜欢英国绅士风度的那一套东西吧，密司脱① 劳易？"

"这完全像是来自遥远的大洋彼岸的名字，起个合适的名字要好好地思考一下，尽量简短些。"

"到底应该怎么叫才算简短？你倒是说呀！"

"为了使名字简短就要去掉显得累赘的东西，请把'阿米德先生'里的'先生'删掉吧！"

兰娃说："这可不容易，需要时间。"

"时间对所有的人来说并不都是一样的。爱因斯坦就认为世上

① 密司脱为英语的"先生"。

没有什么绝对准确的表，就拿‘怀表’来说，衣袋不同，它的走动快慢就不同。”

兰娃站起来，说道：“你的洗澡水要凉了。”

“如果你允许咱们俩再谈一会儿的话，那我洗冷水澡也心甘情愿。”

“没有时间再谈了。”说完兰娃就往里屋走去。

阿米德并没有起身去洗澡，他坐在那儿回味起刚才的一切。兰娃的温柔的微笑，使她的言谈平添了几分魅力和柔情。他见过许多漂亮的姑娘，她们的美貌虽如望月一般皎洁却又显得朦胧晦暗，但是兰娃的美则如晨光一样艳丽、洁净，没有夹杂一丝混浊，宛如天赋神赐。造物主把她铸成女儿身时赋予了她一些男子的气质，一见到她就令人感到，她不只是富有忍耐力，而且也具有思考探索的力量，这一点深深地吸引了阿米德。阿米德有智慧，但缺乏宽厚大度；善思考，但缺乏忍耐力。他懂得不少，也学过不少东西，但没有学会沉着。在兰娃的面庞上，他看到了一种不但与乐观开朗、而且与认真思索联系在一起的沉着。

六、开始相爱

阿米德是个爱好交际、惯于饶舌的人。大自然的绮丽风光吸引不了他多久。整天絮絮叨叨是他的积习之一。可是，和森林群山是无法说说笑笑的，真要硬开个什么玩笑也只能是自讨没趣。因为，森林群山有它们自己的行事规律，它们当然也希望其他事物能恪守这些规律。一句话，森林群山索然无味。因此，阿米德一到城外就觉得气闷。

可是，这一次不知怎的，希朗山竟然把阿米德给深深地迷住了。今天，他一反往常，天还没亮就起身了。往窗外望去，只见松树的细枝在轻轻摇曳，半掩在松树后面的太阳正透过薄薄的云雾，从高山那一边像一支画笔一样勾出了道道细长的金光。停了一会儿，火样的红光升起来了。阿米德不由得心旌飘摇。

他匆匆忙忙地喝了一杯茶便出去了。时光尚早，路上阒无一人。他走到一棵树干上长满了干苔的老松树下，在那犹如床垫似的层层叠叠凋落的树叶上伸开双腿坐下了。他点燃了一支香烟，可却忘了去吸，久久地把烟夹在两指中间。

去瑜伽玛娅的住处必定要经过这片树林。就像入座就餐前往往先闻到从厨房里飘出来的菜肴的香味一样，阿米德也总是在这片树林里尽情享受弥漫在空气里的瑜伽玛娅的住房的芬芳。每天时针一指向确定的标记，他就前去瑜伽玛娅家喝茶。喝茶的时间规定在傍晚。由于阿米德酷爱文学的名声在外，所以他总是接到邀请去那儿发表评论意见。开始几天，瑜伽玛娅对阿米德的宏论高见表现出一定的热情，可后来她的热情有所减退。其原因是她发现阿米

德和她谈话时不再使用“咱们”这个词，而尽说“我们”“我们”。之后，阿米德常乘瑜伽玛娅不在家时来。稍加分析就不难明白，瑜伽玛娅并不是有什么紧要的事情非出去不可，也不是别人请她去作客，而是她自己故意出去的。种种迹象表明，这位做母亲的已经发现那两位文学爱好者之间产生了一种爱，这种爱比他们俩对文学的爱更为炽热。阿米德发现姨妈虽已有了点年纪，但目光仍很敏锐，心地也很善良。正因为如此，阿米德发表评论的热情有增无减。为了扩大规定的见面时间的范围，阿米德和耶获·辛格尔商定由他辅导耶获·辛格尔学习英国文学，早晨一小时，傍晚两小时。阿米德热情极高，辅导往往从早晨一直延续到中午。其实，辅导也就开始那么一会儿，下来的时间全用来聊天了。由于瑜伽玛娅的盛情和出于礼貌的考虑，阿米德留在那儿吃午饭慢慢就成了必尽的义务，而且这种必尽的义务的范围不断有所扩大。

本来说好早晨八点钟开始辅导，可是，八点钟对阿米德的生活习惯来说并不是一个合适的时间。阿米德说：“十月怀胎生出来的动物的睡觉时间不能以普通鸟兽作标准。”阿米德一直把晚上该睡觉而没有睡觉的时间用上午的几个小时来弥补。他说：“唯其因为这种偷借来的时间不合法，所以用来悄悄地睡觉才最合适。”

不过，近来阿米德已睡得不那么香了，心里老惦着早早起床，往往过早地醒来，醒后就不敢翻过身去再睡，唯恐睡过头迟到。有时候他把表的指针稍稍往前拨一点，可又怕被人发现偷窃时间，所以只得偶尔为之。此刻他看了一下表，时间还不到七点，心想准是表停了，可是把表拿到耳边一听，嘀嗒嘀嗒的声音却声声入耳。

正在这时，阿米德突然发现兰娃右手打着阳伞，半遮半掩地正从山坡上往下走来。她身穿乳白色的纱丽，肩披呈三角形的带花边的黑色披肩。阿米德知道兰娃不好意思正眼看他，所以才睨视顾盼。兰娃还没走到拐弯处，阿米德就忍不住跑了过去，说道：“既然你知道躲不过去，干嘛还要让我这么跑？难道你不知道离远了有多

不便?”

“什么不便?”

“落在后面的那个不幸者很想大声叫唤你,”阿米德说,“可他不知该怎么称呼你才好。叫唤男女诸神还比较容易,只要直呼其名即可。难近母女神不会因为叫她‘难近母’而不高兴,可怎么称呼你却是件非常伤脑筋的事情。”

“你不叫不就得了!”

“如果你就在我旁边,不叫当然也可以。正因为如此,我才让你别走远。我想叫你,可又不知怎么称呼你才好,天下没有比这更令人痛苦的事了!”

“这是怎么回事? 难道你不知道英国人的叫法吗?”

“叫某某小姐? 那是在茶桌上初次相见时叫的。你看,今天当大地与天空在曙光中结成一体时,两者便创造了一种新的生存形式,以纪念这一良辰吉日。这种形式意味着一个天地间日常都通用的名字。难道你没有发觉我想叫这个名字,可又叫不上来?我真不明白,人类在自己的生活中难道就不能创造一个这样的名字吗?你可以想象这么一幅图景:我大声地呼唤你的名字,声音在整个森林里回响,一直传至彩云间。前面的高山一听见你的名字,便用额头挡住了彩云,伫立着不知在想些什么。你说,在这样的时候我能叫你某某小姐吗?”

兰娃打岔说:“究竟叫什么好得有时间考虑,这会儿我们先去散散步。”

阿米德和兰娃一起走了。他对兰娃说:“人们花很多时间来学行走,而我恰好相反,来这么多天却一直在学坐。英国有句谚语说:‘滚动着的石头长不了青苔。’正是出于这一考虑,我才天不亮就起床,早早地来到路边活动。这样,今天我终于见到了朝霞。”

兰娃打断阿米德的话问道:“你知道那只绿翅膀的鸟是什么鸟吗?”

阿米德说:“生物界存在着鸟类,对这一点,我大致有个了解,但还没有时间进行专门的研究。幸运的是,到了这儿居然让我知道了鸟还能唱歌。”

兰娃笑了,说道:“这可真是新鲜事儿!”

“你在讥笑我!”阿米德说,“其实,我这个人即便是碰上一件严肃的事也无法使自己保持严肃,这是我的面部表情的缺陷,也就是梵文里所谓的‘表情呆滞’。我出生的时辰,正是天宫图中月亮在运行。即便在印历黑半月的第十四天的漆黑夜晚,月亮也要笑一笑才肯消失。”

“你别怪我讥笑你,就是小鸟听了你那些话,说不定也会发笑的。”

“人们往往不能一下子明白我说的什么意思,所以听了就发笑。倘或明白了我的意思,那他们一定会坐下来好好考虑。如果今天我仅仅是说我对鸟类有了新的了解,那别人当然会笑话我。其实,我说的意思是,今天我对一切事物都有了新的了解,包括对我自己。这么理解,人们就不会发笑了。你瞧,同样一句话,含义就不一样。哎,你怎么反而不说话了呢?”

兰娃粲然一笑,说:“你年纪很轻,完全是个新时代的人,干嘛还要追求那么多新的?”

“要回答这个问题,我得说几句茶桌上无法说的、非常严肃的话。”阿米德说,“我内心所追求的新意,实际上自古以来就存在。就像每天黎明时刻出现的曙光一样并不新鲜,又如盛开的旃簸迦花一样古已有之,但其形式则是新的。”

兰娃没说什么,只是嫣然一笑。

阿米德滔滔不绝地继续往下说:“这回你的笑就像一个手提灯笼逡巡守夜的人抓住了窃贼后的笑。我知道,你早就从你所崇拜的诗人的作品中读到过我刚才说的那番话。我请求你别把我当成这样的窃贼。有时候,我的潜意识会十分肯定地对我说:‘你断定不了

这究竟是你自己写的还是别人写的——那只是你自己的一种幻觉而已。'就拿今天来说吧，早晨坐着坐着，我突然想到要从我熟悉的文学作品中找出一行诗来，这行诗看上去像是我自己创作的，其他诗人是根本写不出来的。"

兰娃忍不住问道："找到了吗？"

"找到了。"

兰娃好奇地又问："什么样的诗？念给我听听可以吗？"

"看在上帝面上，
你切莫说话，
让我对你倾诉衷肠。"

兰娃不由得浑身一阵战栗。

阿米德沉默片刻后又说："你一定知道这是谁的诗。"

兰娃微微点头表示知道。

阿米德说："那天我在你的书桌上对英国诗人堂恩的一首诗歌进行了再创作。"

"再创作？"

"不是再创作是什么？书店里只是陈列书，而你的书桌才供人钻研。我见过公共图书馆里的书桌，它们的作用只是承受书的重量而已；我也见了你的书桌，书籍到了这儿就像遇到了知音。那天，我的心灵深处领略了堂恩的诗歌的神韵。我仿佛觉得，所有其他诗人个个门庭若市，人们摩肩接踵，你推我搡，犹如乞丐们正在接受布施，祭悼某个显贵。可是，堂恩的诗歌之宫却十分冷落，那儿只有刚够两个人肩挨肩坐的地方。正因为没有干扰，今天早晨我才能清晰地听到我自己的心声：

看在上帝面上，

你切莫说话，
让我对你倾诉衷肠。”

“你也写诗吗？”兰娃颇为惊讶地问。

“也许我今天就开始写。老的阿米德·拉易是绝对不知道新的阿米德·拉易究竟会干出些什么来的。说不定他此刻就会去跟人吵架。”

“吵架？ 和谁吵架？”

“现在还无法决定跟谁吵。我脑子里不断闪过一个念头，真想此刻就闭上眼睛，为某一伟大的事业而献出自己的生命，过后决不后悔。”

兰娃笑盈盈地说：“生命攸关的事得三思而行。”

“这就不用你提醒我啦。”阿米德说，“我不会贸然前去参加教派冲突，对穆斯林和英国人我也会敬而远之。倘或我看见一个老态龙钟的非暴力主义者正按着喇叭驱车前进，那我就挺身而出，挡住他的去路，对他说：‘去和那些不去医院而来高山胜地治疗消化不良症、为了增进食欲而一个劲儿出去散步的无耻之徒们格斗吧！’”

兰娃微微一笑，说：“倘若那老头儿毫不理会你那一套，径自往前行进，那你怎么办？”

“那我就在他后面举起我的双手大声叫喊：‘饶了你这一回吧！好赖你是我的兄弟，都是印度母亲的子孙。’明白了吧？一个人如果心胸十分宽广，那他既懂得和人格斗，也懂得对人宽宥。”

兰娃莞尔而笑，说道：“你刚才一讲格斗，我心里就有点紧张；现在你说了你还能宽恕人，我就宽心了。”

“我有一句话不知你肯听否？”阿米德问。

“你说吧。”

“今天你不要用多散步的办法来增进食欲。”

“我依你的，可是不散步又干什么呢？”

"我们下坡到树底下去坐一会儿。那儿有五颜六色、长着青苔的石头，石头下面流着涓涓细水。"

兰娃望了一眼手腕上的手表，说道："时间不多了。"

"时间不多实在是我们生活中一个令人烦恼的问题，兰娃小姐。"阿米德说，"这犹如我们在沙漠中旅行，身边只有半皮囊水，因而不得不小心翼翼，以免皮囊中的水流出来，滴入干旱的大地。只有那些时间很多的人才炫耀他们遵守时间。天上的神明有着用不完的时间，所以太阳才按时升起，按时落山。而我们的时间则很有限，为了准时而白白让时间消逝，对我们来说则是一种浪费。如果厄默拉弗蒂[①]有一个什么人问我：'你在这世上为她做了些什么？'那我有什么脸颜回答说：'我成天望着钟表的指针，连看她一眼的时间也抽不出来，尽管她是我的过去的一切，也是我的生命的一切。'正因为如此，我才不得不对你说：'走，上那儿去坐一会儿。'"

阿米德和人谈话时，从来没想到过别人可能会对他的主张提出异议，因而要否定他的提议往往是困难的。兰娃说："走吧。"

林木茂密，浓荫翳日。一条小路一直通向山下一个喀西[②]人的村子。半道上，一股涓涓细泉不愿顺着小路流去，它独辟蹊径，铺下了一颗颗卵石。两人就在泉水边一块石头上坐下了，恰好那儿有一个较深的小潭，潴留了一些水。那水宛如站在绿色帷幕下的一位罩着面纱的少女，羞羞答答，不肯出来。四周的宁谧气氛，使兰娃不由得产生了羞怯之心。她真想随便说点什么来掩盖她内心的羞涩，可又想不出说什么好，就像在噩梦中喉咙给掐住了，什么话也说不出来。

---

① 印度神话中印度教大神因陀罗居住的地方。

② 喀西人属印度教第二大种姓刹帝利（武士种姓）。在印度农村，往往同一种姓的人聚居在一起，组成一个个村子。

阿米德知道该由他先开口讲些什么。他说道:“你看,阿尔雅[1],在我们这个国度里,有两种语言,一种是规范的,另一种是不规范的。其实,还应该有一种语言,它既不是社交语言,也不是商业语言,而是一种在像这样的地方使用的隐晦的语言,它应该如小鸟的鸣啭,诗人的诗歌一般,从喉咙里自然地爆发出来,就像哭声发自喉咙一样。为了学会这种语言而去跑书店找书并不是一件光彩的事。如果为了在笑的时候能露出两排洁白整齐的牙齿而老去找牙科医生,那你可以想象,我们会变得多么的可笑!说实话,兰娃小姐,难道坐在这么寂静的地方,你真的不想用音乐般的语言和人交谈交谈吗?”

兰娃低下头来,默不作答。

阿米德又说:“我不想在此统计茶桌上使用的语言中,究竟哪些词文明,哪些词粗鲁。在这儿,既无文明可言,也无粗鲁可讲。你说,在这种情况下,我们该做些什么呢?为了纯洁我们的心灵,非朗诵诗不可。朗诵散文太费时间,我们没那么多时间。如果你允许的话,我就开始朗诵一首诗,好吗?”

兰娃不得不表示首肯,否则的话,她又会羞得两颊绯红。

阿米德说了句开场白:“罗宾德拉纳特的诗歌你也许还喜欢吧。”

“是的,我很喜欢。”

“我可不欣赏他的诗,因此只好请你谅解。我喜欢的是另一个诗人,他的作品如此之好,以致很少有人拜读,甚至有人连批评他几句、说几句刺耳话的面子都不给。今天我很想朗诵他的几首诗,行吗?”

“你干嘛这么胆怯?”

“在这方面,我有过十分痛苦的经验。如果有人说某个诗人的

---

① 阿尔雅是对尊敬的、高贵的妇女的一种称谓。

坏话，你们就会把他逐出种姓①。可是，倘或他不予评论，悄悄走掉，那又会对他恶语相向。世界上仅仅因为有人说了‘为什么别人不喜欢我所喜欢的’而导致严重的冲突。”

“你不用担心我会和你发生冲突，我也不祈求别人投我所好。”

“说得好。那我可以毫无顾忌地开始朗诵了：

哎，陌生人，
你的双手被我紧紧攥住。
在我还没了解你之前，
你说，你怎能挣脱得了？

“你注意到这句话了吗？不了解是一个最大的束缚。我为一个陌生的世界所禁锢，只有在了解它之后，我才能摆脱这种禁锢，这就叫做‘解脱’。

在一个黑暗的时刻，
我从睡梦中醒来。
黑夜已经消逝，
黎明终于到来。
我端详着你的面庞，
凝视着你的眼睛，问道，
‘你隐匿在什么地方？
躲藏在自我忘却的哪个角落？’

“要找到一个能忘却自己的昏暗角落是困难的。世上有无数璀

① 在印度教社会的种姓制度下，一个人如果做了有悖于教规的事，就要被逐出种姓。

璨的宝藏是人们无法看到的，它们隐藏在自我忘却的角落里，根本发现不了。但这并不是说我们可以就此灰心丧气，偃旗息鼓。

要使我对你有所了解，
可不那么容易，
尽管我用甜蜜的声音，
在你耳边柔情地歌唱。
我将消除你的疑惑、惆怅，
把你从羞赧、胆怯、踌躇的泥浆中解救出来，
见一见那明亮的光辉！

“这位诗人具有何等的气质，多大的魄力！谅你已经领略了他的作品的魅力。

你将从泪水中觉醒过来，
发现自己已在热恋之中，
一切束缚也将随之消失。
我获得解脱之时，
也就是我给予你解脱之日。

“如此掷地有声的诗歌在那些著名诗人的作品中是找不到的，你可以把它比作太阳上的一团火球。这不仅是一首抒情诗，也是无情的生活现实。”

阿米德两眼直勾勾地望着兰娃的脸，又接着吟诵：

哎，陌生人，
昼去夜来，
岁月易逝，

终有一天，
我会猛地挣脱所有束缚，
　　排除一切障碍。
我无惧无畏，
怯懦之态一扫而光。
你将燃起爱情之火，
献上你的生命，
而我那梦幻
　　也终将变成现实。

诗还没吟诵完，阿米德就一把捏住兰娃的手，兰娃没有不愿意的表示。她望着阿米德的脸，默默无语。

尔后，两人谁也没有必要再说什么，兰娃也忘了再看自己的手表。

七、做　　媒

阿米德来到瑜伽玛娅家，说道："姨妈，我是来做媒的，可别让我败兴而归啊。"

"那也得我满意才行呐！先说说名字和门第吧！"

阿米德说："从门第是估量不出新郎身价的。"

"这么说，嫁妆可以减少一些喽。"

"这样讲可不合适。有名望的人，活动的天地不是在家里，而是在外面。他们用比操持家务更多的时间来干外面的事业，那种人很少把心放在妻子的身上，这对完满的婚姻来说毕竟是个缺陷。因此，有名望的人的婚姻总是长不了的，它就像一夫多妻制一样可恶。"

"好吧，名望先不说，外貌怎么样？"

"我不想多作介绍，怕一说就说过头。"

"不是只有说过了头，才能在市场上找到主顾吗？"

"其实，选择新郎只要考虑两个方面：门第和外貌。新郎最好在门第和外貌上都不要超过新娘。"

"好吧，那就不谈门第和外貌，其他方面呢？"

"其他总的说来也还合格，至少不能说不合格。"

"才智呢？"

"他才智横溢，人们都钦佩不已。"

"学问呢？"

"学问如牛顿[1] 一样渊博，但他觉得自己还只是在知识的大海岸边采集了一些小小的砾石。他不敢冒昧地说自己像牛顿一样，怕人家听了会以为他在吹牛而立刻不信任他。"

"看来新郎够格的条件不太多呀。"

"为了求得司粮女神[2] 的恩典，连湿婆神都把自己说成是乞丐，这并没有什么不光彩的。"

"请你介绍得更详细一些好吗？"

"他家是你所熟悉的，新郎的名字叫阿米德·库玛尔·拉易。姨妈，你干嘛要笑？你兴许以为我这是在开玩笑吧。"

"是呀，我确实有点担心，孩子，别到头来真的是一场玩笑。"

"这种疑虑等于是在责备新郎。"

"孩子，成家立业也得有点本事才行啊！"

"姨妈，神灵们有本事，但是他们却没有资格结婚。登姆英蒂[3]明白这一点。"

"你真的爱上了我的兰娃吗？"

"你想怎样来考验我呢？请说吧。"

"唯一的考验就是要你明确无误地知道兰娃已经为你所掌握。"

"请再解释得清楚一些。"

"只有璞中识玉的人才称得上是珠宝匠。"

"姨妈，你把事情弄得太奥妙了，就像是在给一篇短短的小说作细致的心理分析。其实事情非常简单。按照一般惯例，一个有教

---

① 牛顿(1642—1727)，英国物理学家。

② 司粮女神——难近母女神的又一化身。传说由于她的恩赐，圣地迦西无人晚上饿着肚子睡觉。

③ 登姆英蒂为印度大史诗《摩诃婆罗多》中班度五兄弟之一(排行第二)的女儿。

养的男子总希望与一位有教养的女子结婚。小伙子也还可以，姑娘又是百里挑一，在这种情况下，一般做姨妈的自然都会感到高兴，并开始准备喜糖。”

“孩子，别担心，喜糖已经准备好了。就算你已经获得了兰娃，但我认为只有在得到兰娃后仍然保持获得她的强烈愿望，你才有资格跟兰娃这样的姑娘结婚。”

“我是很开通的人，可你的话却使我大惑不解。”

“什么事情能说明你开通呢？”

“我发现 20 世纪的姨妈连嫁女儿都怕。”

“原因是前几个世纪姨妈们嫁女儿就像玩洋娃娃结婚一样，而现在这些待嫁的姑娘才不受姨妈们的摆弄呢。”

“你别担心，获得并不意味着获得的结束，相反，获得的心愿会变得更为强烈。阿米德·拉易就是为了证实这一点才来到这个世上与兰娃结婚的。否则，我的汽车怎么会下意识地，在没有预料到的时间，没有预料到的地点，发生这次意想不到的奇特事故呢？”

“孩子，至今从你的言谈中还看不出你准备结婚，不要到头来一切都变成包办的婚姻。”

“姨妈，我要做的事都是经过慎重考虑的。正因为如此，我的千斤重的心事虽然嘴上讲得轻松，但它的分量并不减轻。”

瑜伽玛娅走去做饭了。阿米德在屋里来回转悠，忽而上这个房间，忽而又上那个房间。他想见到的人没有出现，出现的却是耶荻·辛格尔。阿米德记起了今天要给他辅导《安托尼·克莉巴特拉》[①]一书。一看阿米德的脸色，耶荻便意识到应该怜悯他，立即向他告假。他说：“阿米德大哥，如果你不介意的话，今天我想请假，我要到上希朗去逛逛。”

阿米德高兴地说：“在念书期间，如果一个人不懂得请假，只是

---

① 安托尼·克莉巴特拉（前 69－30），埃及皇后，以风流而著称。

念书，那么他念的东西是无法消化的。你要请假，为什么还怕我会有什么想法？干嘛要这样杞人忧天呢？”

“明天是星期天，就是假日了。想到这，我怕你也许……”

“我没有多少当老师的本事，老弟，但我不把规定的假日看作是休息日。死板地享受规定的假日，就像狩猎已被捆住了的鸟兽一样无味。”

耶荻·辛格尔猜中了阿米德·库玛尔之所以突然兴奋地谈论起假日的真正原因，便沾沾自喜地说道：“这些天来，关于假日的含义，你的头脑里不断产生一些新的概念。记得有一天你还就这个问题告诫过我。看来，这样下去再有几天，我就会老想请假了。”

“那天我告诫你什么来着？”

“你说，责任感是人类的一种美德，我们应该毫不拖延地唤起这种责任感。说完你就合上书本到外面去了。外面可能发生了什么有悖于这种美德的事，而我没有觉察出来。”

耶荻·辛格尔二十岁左右。阿米德内心的激情也开始在他心中荡漾。过去他一直只是把兰娃当作老师，而今从阿米德那里他才意识到她还是一位女性。

阿米德笑着说：“一有什么正经事情就应该全力以赴。这一告诫就像阿克巴大帝[①]的金币一样非常珍贵，但这个金币的背面还应该刻上这么一句：‘碰到非正经的事也应该像英雄一样去对待。’”

“近来我常有机会看到你的英勇表现。”

阿米德轻轻地拍了拍耶荻的背，说道：“在你的一生中，如果遇到什么必要的事情而必须为之牺牲的话，那你切莫耽误求神保佑。老弟，在这以后，胜利就在望了。”

耶荻·辛格尔走了。阿米德又开始想入非非。但他所期望的

---

① 阿克巴大帝（1555－1605），印度莫卧儿王朝的著名统治者。

事情并没有发生，于是他就从屋里走了出去。

到外面一看，前面是一片盛开的玫瑰花藤。它的两旁，一边栽着大丛的向日葵，另一边四方形的木制花盆里茉莉花正在怒放。在芳草萋萋的斜坡那边有一棵粗壮的桉树，兰娃背靠树干，双腿伸开，在地上坐着。她身上围着土色的披肩，两脚沐浴在清晨的阳光中。怀中的手巾里装着一些碎烙饼和敲碎了的胡桃。今天早晨的时间她本想花在饲养小动物上，然而她却把这件事忘了。阿米德走过来站在她面前。兰娃抬起头来望着阿米德的脸庞，一言不发，脸上绽满了微笑。阿米德在她正对面坐下，说道："告诉你一个好消息，我已经征得了姨妈的同意。"

兰娃对此并没有作回答，把一个胡桃往近处一棵不结果的桃树抛去。不一会儿，一只松鼠从树上溜下来。这是兰娃饲养的小动物的一种。

阿米德说："要是你不反对的话，我想把你的名字改一改。"

"请改吧。"

"我将叫你'娃涅'①。"

"娃涅！"

"不，不，这样叫你可能有损于你的名声，叫我这样的人倒合适。这样吧，我叫你'娃涅娅'好不好？"

"这样叫也好，但是你在姨妈面前可别这样叫。"

"绝对不会，这个名字如同秘密咒符一样，我才不会在别人面前透露呢，这只能我叫你听。"

"好吧！"

"对我来说，确实也需要一个别名，我想叫'布拉马普特拉'②，

① "娃涅"在孟加拉文中有野生的、野蛮的意思。

② 即布拉马普特拉河（雅鲁藏布江下游在印度境内部分）。

你看怎样？'娃涅娅'[1]突然泛滥，冲走了布拉马普特拉河的两岸。"

"这名字要常叫的话，实在太啰嗦。"

"你说得也对，这名字叫起来是挺啰嗦的。那你说叫什么好？你来起一个吧。"

"好，我来给你起个简短的名字，叫'米达'[2] 怎么样？"

"妙极了，妙极了！'米达'在诗集里又称作'比登姆'[3]。娃涅娅，我想你就用这个名字在众人面前称呼我又有什么关系呢？"

"担心的是在众人的耳朵里传来传去意思就变了。"

"这话不假，咱俩听起来是一个意思，而众人传来传去就容易走样，娃涅娅！"

"是呀，米达。"

"如果以你的名字为题来做一首诗的话，该用什么韵脚，知道吗？——恩涅娅[4]。"

"恩涅娅是什么意思？"

"你给人的印象是什么，它的意思就是什么，再没有别的含义了。"

"这没有什么新奇的。"

"瞧你说的！这可非常新奇。世上很少能遇上这样的女子，一见就令人惊讶不已：'她和我多么般配！'我要把这写在诗里：

啊，我的娃涅娅，
你的人品无与伦比，
你的容貌美丽如花！"

---

① "娃涅娅"在孟加拉文中有洪水的意思。

② "米达"意为朋友、伙伴。

③ "比登姆"意为最亲爱的。

④ "恩涅娅"意为无与伦比。

“你要拿我来作诗吗？”

“当然喽，谁也阻挡不了我这样做！”

“你干嘛这么起劲呢？”

“我告诉你为什么，昨晚由于失眠，在床上辗转反侧，直到深夜两点半钟我还在翻阅‘牛津诗集’，里面怎么也找不到爱情诗，而过去这种诗俯拾即是，我明确地意识到需要我亲自写诗了，世人正翘首等待我写的诗！”

阿米德两手紧握兰娃的左手，又接着说：“手已经握在一起了，何必再执笔写诗呢？最好的韵脚是手与手的相握，你的手指对我的手指所说的话是迄今为止任何一个诗人都无法如此自然地表达出来的。”

“你这个人是不会随便喜欢某种东西的，所以我挺怕你，米达。”

“你应该理解我的话，罗摩[①] 用外部的火焰考验悉达的真诚，因而失去了悉达。评定一首诗的优劣得用内在的火焰，这火焰源自内心，内心里没有火焰的人，他们用什么来评定呢？他们只好人云亦云，而人云亦云的话往往是模棱两可的。今天我心中的火焰在燃烧，我从这火焰的深处，把过去读过的东西又搬出来读，其中很少有经得住火焰考验的，一股脑儿全烧成了灰烬。今天我要在诗人的喧嚷声中站起来说，你们别吵吵嚷嚷，心平气和地说出真心话吧！——

看在上帝的面上，
你切莫开口，
让我对你倾诉衷肠！”

---

① 罗摩，印度大史诗《罗摩衍那》的主角，毗湿奴神的化身。

两人相对无言,沉吟良久。尔后,阿米德举起兰娃的手抚摸自己的脸庞说:"娃涅娅,你想一想,今天早晨这个时刻,世界上有多少人想要获得自己所想要的东西,但能获得的人毕竟极少,我就是这极少中的一个。在世界上,唯有你才能在希朗山的一个角落里,在这棵桉树下面,看到这位幸运儿。世界上最令人惊奇的事往往是最谦让的,它不愿被人知道。令人可笑的是你那位救星式的人物[①]从加尔各答的廓尔迪提一直到瑙卡里和吉大港,到处慷慨陈词,唠叨着令人讨厌的政治空话,而这些废话却成了这个国家的头条新闻! 谁知道,也许这个样子就算好。"

"怎么个好法呢?"

"就是说,世界上的真货总是在市场上流转着,它们的价值并不因为顾客们多看几眼而降低。只有把它们与世界的内在脉搏跳动联系在一起,才能深刻地认识它们。好了,娃涅娅,我喋喋不休地说个没完,你什么也没说,坐在那儿想什么呢? 说说好吗?"

兰娃低垂着眼帘坐着,默不作声。

阿米德说:"你这样沉默不语就好比不付任何代价把我的所有的话都否定了。"

兰娃低垂着头说:"听了你的话我觉得害怕,米达。"

"害怕什么?"

"你到底希望从我这儿得到什么呢?我真不明白我能给你些什么。"

"你不加丝毫考虑就可以给我,这样才能体现你的赠予所包含的价值。"

"当你告诉我说姨妈已经同意了,我就心乱如麻,我知道,我被人逮住的日子到了。"

---

① 此处指圣雄甘地。

“也该让人逮住了嘛。”

“米达，你的爱好、你的才学都远胜过我，我和你一起行走总有一天要远远落后于你。到时候你也许连回过头来招呼我一下都不肯。不过我一点也不会责怪你的……不，不，你什么也别说了，先听我讲，我求你别打算和我结婚，结婚后再拆开会更加尴尬，我从你那里获得的已够我终身受用了，因此请你切勿自寻烦恼。”

“娃涅娅，你干嘛要在今天如此慷慨大方的时候，担心明天会变得吝啬呢？”

“米达，你强调要我说真话，今天我对你说了真话，你自己心里也知道这是真话，可你却不肯承认这一点，因为你怕承认以后会有碍于你正在享受的爱情。你是个不热衷于成家立业的人，你只是在为满足爱的渴望而四处漫游，因而你往往以文学自娱。也正是这个原因才促使你来到我的身边。你说我这话对吗？婚姻的实质你内心是清楚的，就像你经常讲的，结婚是一件庸俗的事。虽然它说来高尚，又是经纶法规所认可了的，其实不过是有钱人的囊中之物，有钱人把妻子视作财产，可以随意享受。”

“娃涅娅，你能用惊人的柔和声调讲出惊人的尖刻话来。”

“米达，我只希望我能凭藉爱的力量永远保持庄重，我决不为了讨得你的欢心而欺骗你。但愿你永远像今天这样真诚。我将竭力适应你的情趣，但你不必承担任何责任，这样我会高兴的。”

“娃涅娅，你是否也让我说一说，你用极为惊人的方式描述了我的性格，我不想在这方面与你争论。但是有一个地方你错了。人的性格也是会变的。在家中那种生活条件下，人被套上了一条锁链，受到了禁锢。尔后，总有一天，由于命运的突然打击，锁链断了，他就会向森林奔逃。到那时候，他的形象就会是另一个样子。”

“现在你属于哪一种形象呢？”

“我的形象可不是像我平时所表现的那样。在此之前，我与许多姑娘交往过，遍阅社会，久历情场，但我只是观察欣赏，并不真正

了解。请告诉我，娃涅娅，我和你也是那种交往吗？”

兰娃沉吟不语。

阿米德又滔滔不绝地继续说：“天外有两颗星星彼此景仰，相互环行，其方式奇妙而又稳妥。那似乎只是他们爱情的引力，而不是心灵的汇合。如果遭到致命的冲击，那两个星座的光辉就会消失；如果两者合二为一，那一股火焰就会燃烧起来。现在这火焰燃烧起来了，阿米德·拉易变了。人类历史就是这样的。这件事看起来像是必然的，但实际上这是意外编成的花环。宇宙在运动着，它在那意外的冲击中，在推搡拥挤中，在急促的旋律中，从这个时代进入另一个时代。娃涅娅，你把我的节奏改变了，在新的节奏里，你的声调和我的声调融和在一起了。”

兰娃两眼泪水涟涟。她心里在想：“阿米德的心灵的结构是文学型的。谈论起每门学问、每门知识，他都口若悬河，滔滔不绝，这是他接触生活的成果，他以此为乐。正因为如此，他才需要我。他那些话都像冰一样冻结在他的心头，他感觉到了它的分量，但无法使之融化，今天我要亲自给予温暖，让它解冻消融。”

两人默默无语地坐了好长时间。蓦地，兰娃问道：“哎，米达，难道你不知道，泰姬陵竣工的那天，国王沙杰汗[①] 正为慕姆泰姬[②] 的去世而高兴？为了他的梦想得以不朽，慕姆泰姬的死是必需的，她的死是她对爱情的最大奉献。泰姬陵并没有表达国王沙杰汗的哀思，只是体现了他的欢乐。”

阿米德说：“娃涅娅，你语出惊人，你一定是位诗人。”

“我不想成为诗人。”

“为什么不想呢？”

“我不愿用生活的热情来点亮语言之光。语言只是对世界那些

① 沙杰汗——印度莫卧儿王朝的帝王，泰姬陵的建造者。

② 慕姆泰姬——国王沙杰汗的爱妃，泰姬陵就是为她建造的。

热衷于在节日集会上抛头露面的人才有用,我的热情是为生活的事业而产生的。”

“娃涅娅,难道你不承认语言的作用?你不知道你的话已使我懂得了多少道理!你自己哪里知道你说了些什么,说的话又意味着什么!看来,我不得不搬出尼瓦伦·吉格弗蒂来了。听到他的名字,你可能又要生气,可你说该怎么办吧!只有他能抒发我内心的情感。尼瓦伦至今不认为自己已经过时。他每次写的诗歌都像是他的第一首作品。那天我翻阅他的诗集时,找到了他几天前写的一首诗,题为‘泉水’。他竟然知道我到希朗山后已经找到了我的泉水。他写道:

山泉啊,你那潺潺流水
　　何等清澈!
水中映出
　　太阳和星星的脸庞。

“即使是我亲自来写,我也无法比他更生动地描绘你。你的心灵深处多么洁净!宇宙间的一切光辉都很容易在你的心灵里反映出来。我从你的脸庞,你的话语,你的静坐和你的踱步中,看到你那遍及一切的辉泽。

在你那水流里,
让我的影子也能得到一席戏嬉之地。
我以戏嬉为名,
做你的朋友,
做你的玩具。
请把杜鹃般的甜蜜鸣啭,
融和在我的影子里;

把你那永恒的心声，
也一并赐予我。

“你是泉水，在你生命的源泉里，你不只是在不断地流动着，在流动的同时，还伴随着你的话音。当你流过世界上的那些坚实、硬固的石块时，它们和你一起发出同样的声音。

啊，潺潺的流水，
我的影子，
你那充满笑意的躯体，
两者是同一个形象。
看到那形象，
我心中泛起了诗人的激情。
你的光辉不时地
赋予我语言，
表达我的心声。
啊，潺潺的流水，
我的庇护者！
你的流水唤醒了我的心，
使我认识了自己。”

兰娃带着忧郁的神情笑了笑说：“不管我具有多么耀眼的光泽，多么美妙的语言，流水又是何等的清澈，你的影子到头来终还是一个影子，我是捕捉不住这个影子的。”

阿米德说：“有朝一日你会看到，世界上即便别的什么都不存在了，我的诗还是存在的。”

兰娃莞尔一笑，说：“哪儿？在尼瓦伦·吉格弗蒂的诗集里？”

“世界上的事实在奇怪，隐藏于我内心的激情竟然在尼瓦伦的

诗篇里表达出来了！”

“也许会有这么一天，我能在尼瓦伦的诗篇里找到你，而不是在别的地方。”

这时，里面传来了叫声，饭准备好了。

阿米德边朝里走边在想：“兰娃想凭自己的聪明把什么都了解得一清二楚。人类生性都希望自己快乐，而兰娃却不能如此。刚才她提的问题，我实在无法回答。内心深沉的感受总是要表达出来的，只不过有人是在生活中，有人是在自己的作品里。这些作品尽管触及生活，可同时又竭力避开生活，就像河水一样，接触河岸又避开河岸。难道我为了获得创作的源泉就要经常避开生活吗？难道男人和女人的差别就表现在这个问题上吗？男子把自己的全部精力用于创作，为了促进创作而逐渐把自己忘却。女子则把自己所有的精力用于防卫，为了保护古老的东西，她们阻挠新的创造。对于防卫来说创造是无情的，而对创造来说防卫又是一种障碍。为什么会这样呢？因为它们二者总是处于相互对抗之中。哪里存在着过多的和谐，那里就存在着激烈的抗争。因此我想，对我们来说，最重要的不是结合，而是各行其是。”想到这些，阿米德不免有点惆怅，但他心里又不能不接受这一观点。

八、兰娃的观点

瑜伽玛娅说："兰娃，你真的明白了吗？"

"我真的明白了，妈妈。"

"我觉得阿米德这个人十分聪明伶俐，所以我才喜欢他。你看，他是多么的惶惑，仿佛一切都在他那松弛的双手里失去。"

兰娃微微笑了笑说："如果他想抓住一切东西，希望所有的东西都不从他手里失掉，那么，这对他来说则是个灾难。这是一条规律：他或是获而不得，或是得而复失。保存已经得到的东西是与他的天性不相符的。"

"说真的，孩子，我对他的稚气是很有好感的。"

"这是母亲的天性。孩子在童年的一切责任都应该由母亲来承担。孩子们只知道玩，你干嘛非让我担负起这种责任呢？"

"难道你没有发现，兰娃，他的任性近来收敛得多了？看到他长进了，我越发怜爱他。不管怎么说，他是爱你的啊！"

"是这样的。"

"那你还担心什么呢？"

"妈妈，我丝毫不想去压制他那种固有的性格。"

"这我是知道的。但是，兰娃，爱情总是需要点压制，而实际上也存在着压制。"

"不过这种压制是有范围的，妈妈。"兰娃说，"性格是不能忍受压制的。凡是我读过的有关爱情的文学书籍使我一再产生这种想法：爱情的悲剧之所以发生是由于人们不承认对方是独立的，因而

无法使对方得到满足。为了把自己的愿望强加在别人头上而出现压制时,就会产生想按照自己的意志来塑造别人的念头。"

"所以嘛,孩子,两人组成家庭,必然要多少改变一点对方的性格。哪里有爱情,那里就容易有创新;哪里没有爱情,那里就会发生你所说的那种悲剧。"

"别再提那些一心想建立家庭的人了,他们是凡夫俗子,他们按照世俗的压力来塑造自己。那些不属于凡夫俗子之列的人们,则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抛弃自己的自由的。一个女子要是不了解这一点,那么她追求得越多,失去的也越多。同样,一个男子要是不了解这一点,勉强地去追求,他就会失去作为人的价值。我相信,在大部分地方,我们所讲的获得,不是别的,只是双手获得手铐而已!"

"兰娃,你究竟打算怎么办呢?"

"我不想在结婚后使他痛苦。世上并不是所有的人都结婚的。你知道,妈妈,那种爱幻想的人总是喜欢挑剔别人并从中选择符合自己心意的东西。但是,一旦陷入结婚的潜网,那么男女间就会变得非常亲近,没有什么隔阂。他们就必须亲密无间地像一个人一样行动,相互间不能有什么隐瞒。"

"兰娃,你还没有真正认识自己,他不会挑剔你的。"

"他并不爱我。我只是一个平凡的女人,一个普通人家的姑娘,他似乎还没有考虑到这一点。每当我的话触及他的心灵时,他总是滔滔不绝说个没完,企图用他的话来塑造我。一旦他精疲力竭,话讲完了,那个极平凡的女人就要处于寂寞之中,她也就不再具有自己原先的性格了。结婚之后,他得到了一位伴侣,然而却失去改变别人性格的机会。"

"你是不是认为,阿米德不是真心愿意接纳你这样的姑娘?"

"要是我的性格变了,他可能会同意。不过,我的性格无法改变,而且我也不想改变。"

"那你究竟想怎么样呢?"

"尽管我和他存在着分歧，但我想我的一切还不如尽可能地同他的心愿一起化为梦幻的好。为什么说是梦幻呢？因为这是我的独特的创造，独特的形式，是在特殊情况下作为现实出现的。即使它像是从花丛中飞出来的、只有几天生命的彩色蝴蝶，那又有什么不好？世界上有着比蝴蝶寿命更短的东西。蝴蝶在晨曦里出现，在日落之后就消失，但消失并不等于不存在。问题是不要因为分歧存在而白白浪费时间。"

"我知道，对阿米德来说，你只是一个瞬息即逝的幻影而已，可是你自己呢？难道你不想结婚？难道对你来讲阿米德也是一个幻影吗？"

兰娃静静地坐着，什么也不回答。

瑜伽玛娅接着说："当你在议论问题时，我觉得你确实是一个读过许多书的姑娘。我既不会像你一样思考，也不会像你一样说话。不仅如此，在关键时刻，我的态度也不会像你那样坚决。但是，孩子，从多次争论中我也看出了你的心思。那天夜里大约 12 点了，我看到你的房间还亮着灯，我走进去，看见你双手捂着脸，低着头，坐在桌边哭泣。那天的那位姑娘就不像是读过哲学的姑娘。我本想进去安慰安慰你，但转念一想，任何姑娘在该哭的时候就应该让她哭，强制她不哭是不对的。我很清楚，你不想建立家庭，你只是渴望爱情。不过，如果你不想诚心诚意地将自己奉献给他，那你又怎能生活下去呢？你离开他是不行的，孩子，你别匆匆忙忙地作出决定说'我不结婚'。你固执己见，事情就不好办了，我就怕你这样。"

兰娃什么也不想，低着头，双手把纱丽的前襟拉至胸前，不断地捏出一道道皱纹。瑜伽玛娅说道："见你这个样子，我老有这样的感觉，读书太多和考虑过多使你变得谨小慎微。你心灵深处的一切情感是我们这辈人所难以理解的，你们甚至连我们那时候那种隐匿在内心的爱情之光都不想让它迸射出来，但它今天终于穿过厚厚的躯壳，脱颖而出了。在我们那年代里，人们心事重重，感情痛

苦,问题不少。可今天你们竟然还在增加这种痛苦和问题,以至连人类天性的东西也顾不上了。”

兰娃微微一笑。她记起了不久前有一天,阿米德曾向瑜伽玛娅解释过所谓隐匿在内心的爱情之光的问题。从此,瑜伽玛娅的脑海里就形成了这个极为深奥的观点。瑜伽玛娅的母亲那时候就不会这样理解这个问题。兰娃说:“妈妈,随着时代的前进,人类的心灵对所有的事情越是清楚地理解,则它越是能坚定地忍受种种冲击,愚昧无知的痛苦是难以忍受的,因为它使人处于昏昏然的状态。”

瑜伽玛娅说:“早知如此,还不如当初你们两人不相遇的好。”

“不,不,话别这样讲。不是发生这样的事,就会发生那样的事,这是无法预料的。我曾坚信,我是冷漠无情的。我只希望读书,通过考试,以此来度过我的一生。今天我突然发现,我能爱别人,我认为不可能的事竟成为可能了,这真是我没预料到的。在这以前,我一直是个幻影而已,而今天却变成了一个实体,这对我来说已足够了。妈妈,你不要再劝我结婚了。”

说到这里,兰娃从椅子上站起来,把头埋在瑜伽玛娅的怀抱里哭泣起来。

九、迁　居

最初，大家都以为阿米德十五天之内一定会返回加尔各答。纳兰陀·密德勒还跟人打赌说："阿米德在那儿准呆不到一个星期。"可是，一个月过去了，两个月过去了，仍不见阿米德回来。希朗的房子租期已满，从兰戈坡尔来的一个地主把它租下了。阿米德找了很久才在瑜伽玛娅的住房近处找到一间茅屋。这间湫隘简陋的茅屋过去曾是一个牧人或花匠的住家，后来被一个小职员买下了，经过一番整修，才显得稍稍像样些。那个小职员去世后，他的孤孀便将这间屋子租与游人。由于门窄窗小，屋内空气不甚流通；可是在雨季，屋外滂沱大雨，雨水却能顺着屋顶上无数个小孔，大量渗入屋内。

瑜伽玛娅见阿米德住的是这样的房子，不禁吃了一惊，说道："孩子，你这不是在折磨自己吗？"

"乌玛女神[①] 进行的是绝食苦行，"阿米德回答说，"到最后连树叶也弃之不食；而我进行的则是不使用家具的苦行，不要睡床，不要桌椅，现在几乎到了只有四垛空墙的地步。乌玛女神是在喜马拉雅山上苦行，而我则在希朗山上。那时候是女子好逑，而现在则是君子好逑。那时候的媒人是纳拉德[②]，现在的媒人则是您姨妈自

① 乌玛女神，印度教大神湿婆之妻的又一名称。

② 纳拉德是印度神话传说中的一位圣哲，相传曾为湿婆神和乌玛女神做媒。

己。倘若迦梨陀娑[1]由于某种原因来不成的话，那我不得不越俎代庖，以竟其业。”

虽然阿米德是开玩笑似的说的这些话，可瑜伽玛娅听了却不由得一阵心酸，她真想说：“走，上我们屋去住。”可话到了嘴边又咽了回去。她暗自思忖：这是天作之合，说不定我一插手反而会把事情搞糟。于是，她从自己的住处搬了一些用具过去，心里越发可怜这个不走运的人。她一再对兰娃说：“孩子，你就别再这么铁石心肠了！”

一天，一阵倾盆大雨过后，瑜伽玛娅去瞧阿米德。一进屋，只见阿米德躲在一张快要散了架的方桌下面，地上铺了一条毯子，正在读一本英文书。由于屋内到处滴滴答答漏雨，阿米德只得栖身在桌子下面这块洞穴似的地方。他伸开双腿坐着，先是苦笑了一下，接着便品评起诗歌来。他的心在奔向瑜伽玛娅的住处，可是身子却无法前去，因为他忘了把一件在加尔各答买的价钱很贵的雨衣带来。那件雨衣在加尔各答一点也用不上，这儿却十分需要。在家时，他还有一把雨伞，也许哪天出去丢在什么地方了；再不，就是扔在家里哪个墙旮旯里了。瑜伽玛娅一进屋便问：“这是怎么回事，阿米德？”

阿米德忙即从桌子底下钻出来，答道：“今天我这屋子乱了套了，它的境况比我好不了多少。”

“乱了套？”

“我看把这座屋顶比作我们这个印度也不算言过其实，松松垮垮快散了架。天上一下雨，屋里就到处漏水；外面一刮风，门窗就吱吱嘎嘎响个不停。我在我头顶上支起了一个平台，既是一种抗议，

---

① 迦梨陀娑，印度古代诗人、戏剧家，约生于公元 4～5 世纪的笈多王朝，是印度梵文古典文学的代表作家之一。他的一部分作品以爱情为主题，这里借他的名字喻指谈情说爱。

也是一个例证，说明尽管管理不善，仍可进行不发生骚乱的自治，政治的一条根本原则在这儿得到了生动的体现。”

“什么根本原则？你说给我听听。”

“这条根本原则是：一个有家的人如果不居住在自己家里，那不管他多么有权势，也无法逞威。与此相反，一个穷人如果安居在自己家里，那他的境况再差也好过不住在自己家里的人。”

今天，瑜伽玛娅真有点生兰娃的气了。瑜伽玛娅越是喜欢阿米德，在她心中阿米德的形象就越发高尚。她在想：这么好学，这么聪敏，已经通过了这么多的考试，而且还这么单纯！他的谈吐多么不寻常！论长相，我看他比兰娃还强。阿米德能看上她，也算是她命好。可是这么好的小伙子，她竟如此的轻慢他，动辄就说：“我才不结婚呢！”仿佛她是个公主似的！她似乎发誓一定要和能折断神弓[1]的人才结婚！这么傲慢谁受得了！现在嘴硬，将来总有一天会后悔。

有一次，瑜伽玛娅真想用汽车把阿米德带到自己的住处去，可是转念又改变了主意，说道：“孩子，你在这儿坐一会儿，我这就来。”

当瑜伽玛娅回到家里时，兰娃正优哉游哉地坐在自己房间的沙发上，膝头盖着披巾，在读高尔基[2]的《母亲》。见兰娃这副舒适的样子，瑜伽玛娅心里更来气了，说道：“走，陪我出去散散步。”

“妈，今天我不想出去。”兰娃说。

瑜伽玛娅哪里知道，兰娃今天因为心神飘忽不定，才借小说来排遣愁闷。午饭后，她一直神不守舍地在等待着阿米德的到来。她

---

① 印度大史诗《罗摩衍那》中讲一个国王曾立下约言，能为他的一张神弓上弦的才能娶他女儿悉达。十车王的长子罗摩不但张开了弓，而且还把神弓折断了，于是便娶得悉达为妻。

② 高尔基(1868—1936)，苏联俄罗斯著名作家。

心里老在揣测：现在总该来了吧。外面刮着大风，松树在拼命挣扎，新近给暴雨冲出来的水沟内雨水在狂奔。兰娃内心也翻腾不已，她真想冲破一切藩篱，抓住阿米德的双手说："我永生永世都属于你的！"今天，要这么直抒胸臆对她来说并不困难。天地在怒号，森林在怒吼，屹立在暴风雨中的高山在侧耳细听。但愿有人也如高山一般以博大的胸怀，心无旁骛、全神贯注地来倾听兰娃的轻声曼语。可是，时间已经过去了好几个小时，仍然不见有什么人来。倾诉衷肠的大好时机一旦错过，以后就是有人来，也不知道说什么好了。到时候定会心乱如麻，烦恼不已，如痴如醉地狂舞的天神的欢笑声将消失在长空中。之后，时间将一年一年地悄然消逝，其间，也许会有这么一天，在某一时刻，神祇的声音突然传至人间，叩击大门。假如当时不断然开门的话，那以后也就别想再有娓娓而谈的机会了。我要在神祇的声音传至人间的那一天，向世人宣告："你们听着，我爱他，我爱他！"这句话犹如一只陌生的海鸟从远处飞来，已经飞行不知多少天了。我心中的爱神久久等待的也就是这句话。今天这句话触动了我的心扉，我的整个生活，我的一切的一切倏然都变得真实可信——兰娃把脸埋在枕头里，不知在说给谁听——"真实可信，真实可信，再也没有什么比这更真实可信！"

时间已经过了很久，客人仍不见来。兰娃等人心焦，胸口隐隐作痛，于是便走到走廊里，让飘进来的雨水微微淋了一下。一股深深的哀愁袭上了她的心头，她有点绝望了。她仿佛觉得她生活中的可燃之物只是闪了一下亮光便熄灭了，一切又都很快陷入黑暗之中。在她内心真诚地、毫无保留地接受阿米德的勇气已消失殆尽。她静静地独自一人在床上躺了很久。最后，从桌子上拿起一本书，专心致志地读了起来，小说的动人情节很快把她吸引住了，使她暂时忘却了一切。

正在这当儿，瑜伽玛娅来叫她去散步，可是她实在没有心思出去溜达。

瑜伽玛娅拉过一把椅子在兰娃对面坐下，目光灼灼地打量着她女儿，说道："你说实话，兰娃，你究竟爱不爱阿米德？"

兰娃"霍"地坐了起来："你问这干嘛，妈？"

"假如你不爱他，你干嘛不直截了当地告诉他？你也太冷酷了，不喜欢他，就别这么粘粘糊糊。"

兰娃内心激动不已，可嘴上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我刚去看了他的住处回来，"瑜伽玛娅说，"真叫人难过，就和一个乞丐住的差不多。他这么呆着究竟是为了谁？像他这样的小伙子爱上谁，就算谁幸运，难道你连这一点也不明白吗？"

兰娃费劲地清了清哽咽着的喉咙，说："你是不是问我爱不爱他，妈？很难想象世界上还有谁能比我更爱他。我可以为爱情而献身。过去的我已不复存在。从今起，我要重新开始我的生活。一旦开始，就没有结束之日。我内心何以会有这么大的变化，我无法跟人解释清楚。再说，也没有人能真正了解我。"

瑜伽玛娅惊讶得目瞪口呆。兰娃从来都十分沉静，这股难以压抑的激情何以能在她心头埋藏了这么久？瑜伽玛娅轻声地对兰娃说："孩子，别再这么把自己掩藏起来了，阿米德正在黑暗中摸索着寻找你，赶快向他表明你的心迹，别羞涩，别害怕！在你心头闪耀的光芒，一旦为他所发现，他就什么都不缺了。走，孩子，这就跟我走。"

母女俩一起举步向阿米德的住处走去。

十、第二桩苦行

阿米德在一张湿漉漉的方凳上垫上一沓旧报纸坐下了。尔后，他拿出一大叠白纸放在桌子上，笔走龙蛇地写了起来。就是在这个时候，他开始撰写他的著名的自传。有人问他为什么非在这个时候开始撰写，他答道:“正是在这个时候，我猛然发现我的生活宛如雨后的第二天清晨的希朗山一样变得五彩缤纷。也就在这一天，我才发现了我自己存在的价值，我怎能不把这一切写出来呢?”阿米德又说:“一个人谢世后，后人会为他修传，其原因是:一方面他已经在这个世界上死去了，另一方面他在人们的心中又死而复生。”阿米德的心里是这么想的:在希朗，一方面他已经死去，他的过去犹如海市蜃楼一般已经消失了;而另一方面，他又带着强烈的愿望活了过来，犹如黑暗中倏地亮起了闪烁的光芒。应该珍视这光芒，因为世界上只有为数不多的人才有这样的机遇，他们往往就像一只在山洞里筑了窝的蝙蝠一样，从出生到死一直是在茫茫的黑夜中生活的。

雨小了，狂风已经停止，乌云也渐渐散去。

阿米德从方凳上站起身来，说道:“这多不合适，姨妈!”

“怎么啦，孩子!”

“我对此实在毫无准备，兰娃小姐知道了心里还不知会怎么想呢?”

“让兰娃小姐想一想也是必要的。应该给她知道的事还是挑明了的好，你阿米德少爷为何如此忧心忡忡?”

“能称得上‘少爷’的人应该让小姐看看自己究竟有多少财富，

我这个称不上‘少爷’的也应该让您姨妈知道一下我究竟穷到什么程度。”

“干嘛非要这么区分呢，孩子？”

“事实本来就是如此。有钱的才能和有钱的般配，我这个穷人只能企求祝福。在人类的文明中，兰娃小姐们看中的是财富，能替我祝福的也只是像您这样的姨妈们。”

“小姐和姨妈这两者你同时都可以获得，阿米德，没有必要掩盖自己的贫穷。”

“关于这个问题，我只能用诗人的语言来回答。”阿米德说，“假如我用散文来回答，那还得借助诗的韵律才能解释清楚。麦修·厄尔纳德[①] 说，诗歌是‘对生活的评论’。我想把这句话稍稍修改一下，变作‘诗歌是对生活的一种解释’。我首先要向我的客人申明：下面我朗诵的一段诗并非出自某个诗圣之手——

但愿我内心的企求得到满足，
能够向别人索取到一点什么。
不管我去何处乞求，
但愿不要空手而归，
目光不要因失望而发呆。

“您知道，爱情是至善至美的，它的企求当然不会是卑微的。神灵只有在怜爱自己的信徒时，才会光临信徒的家门接受供奉。

新郎的婚喜花环，
唯有在不必用宝石项链换取时，
我才能戴上。

---

① 麦修·厄尔纳德(1822—1888)，英国诗人及评论家。

而你，
能在路边一个安谧洁净的地方，
铺上女神坐的地毯等候我吗？

“所以，我要小姐好好考虑后再进我的家门。我家里空无一物，拿什么来铺？难道就拿这些湿报纸来铺？我又偏偏最怕看到这些报纸上的评论。有个诗人说：‘当生活之杯溢出时，我才邀请我的客人，我决不邀请他们来分担我的贫困。’

正月里，
花园中鲜花怒放。
快把你的心上人
安顿在你心灵的花园里，
黑暗中，
顿时就会亮起一排闪烁的烛焰。

“在姨妈们的怀抱里，人生一开始首先要进行的是忍受贫穷的苦行，就像一个赤身裸体的苦行僧潜心苦修一样。在这间茅屋里可以过严格的苦行生活，我已决定给这间屋子起名为‘姨妈别墅’。”

“孩子，”瑜伽玛娅说，“生活中第二要进行的苦行是享受富贵，博取意中人的爱情。即便在这间茅屋里，你的这一苦行也不会因潮湿的报纸而遭到破坏。你说‘没找到可心的’，那是在欺骗自己，你心里肯定有数：已经找到了可心人。”

说完，瑜伽玛娅便把兰娃拉到阿米德身旁，将她的右手放在阿米德的右手上，然后解下兰娃颈项上的金项链，用它系住两人的右手，说道：“但愿你们俩伉俪情深，白首偕老！”

阿米德和兰娃双双俯下身子,向瑜伽玛娅行抚足礼[1],然后又用手指沾了一点瑜伽玛娅脚下的泥土抹在额头上[2],向她表示敬意。瑜伽玛娅对两人说:"你们先坐一会儿,我到花园里去摘些花来。"

说完她便走了。阿米德和兰娃两人肩并肩地久久坐在竹榻上,一言不语。蓦地,兰娃抬头朝阿米德看了看,柔声地问:"今儿个你怎么一整天都没来?"

"没来的原因微不足道,"阿米德回答说,"要说出来也还需要一点儿勇气。史书上哪儿也未见有这样的记载:有一个情郎,由于下雨天没雨衣,便推迟和情人幽会。史书上只有这样的描述:有一个情郎,泅水渡过水深流急的大河,到达彼岸赴会。这反映了这个情郎内心的情愫。难道你不认为我也是在情感的大海中泅水吗?难道我就不能游过那辽阔的大海吗?

我们将远航至
水手们迄今未敢去的地方,
即便人船俱没,
也在所不惜。

"亲爱的,今天你真的等我了吗?"

"是的,米达。"兰娃说,"今天一整天雨声淅沥,我一直在注意听你的脚步声。你像是从一个遥远的地方往这儿走来,可又到不了这儿。不过,最后你还是闯进了我的生活。"

---

① 抚足礼是印度的一种对长辈的礼节,即俯身抚摸长辈的足背,表示尊敬。

② 行抚足礼时,长辈足下的泥土被认为是圣洁的,抹在额头上可以求得吉祥如意。

“亲爱的，在我的生活中一直有一个黑魆魆的深潭阻碍我了解你，这个深潭最为丑陋。今天它已经被填平，上面闪耀着光芒，映衬着整个天空。就是这个地方，如今变得最为美丽。我滔滔不绝地说的这些话，犹如生活之湖的波涛声，谁也阻挡不了！”

“米达，今天一整天你都在做什么？”

“你静静地伫立在我的心灵中间，我很想和你说些什么，可又说不出来。天上在掉着雨点，我不断地在祈求：‘赋予我语言吧，赋予我语言吧！’——

它是何等的神秘，
又是何等的令人快活！
我了解它，
可又无法摸透它。
尽管如此，
我心头还是充满了激情。
它如地球一般悠久，
如生性一般自然，
如笑靥一般天真。

“我没事就念叨这些，经常把别人的话冒充为自己的话。如果能用诗来表达，那我一定会原封不动地抄袭维达亚·布蒂[1]的《雨季歌》——

维达亚·布蒂说[2]：
没有湿婆神的庇佑，

① 维达亚·布蒂，15世纪印度宫廷诗人。

② 印度古代诗歌的最后一节一般都写上诗歌作者自己的名字。

这日日夜夜又怎么度过？

“缺了非有不可的人，日子就没法过。从哪儿才能获得表达这一意思的诗句呢？我翘首仰望苍穹，一会儿说‘赋予我语言吧’，一会儿又说‘赋予我诗句吧’。神祇即便带了语言、带了诗句降临人间，半路上说不定还会认错人，把语言和诗句错给了别人，没准儿会给你那位罗宾德拉纳特·泰戈尔呢。”

兰娃笑靥一闪，说道：“即便是钦佩泰戈尔的人，也不至于像你这样老惦念着他。”

“亲爱的，今天我是不是瞎扯得太多了？”阿米德说，“我内心像是刮起了一股胡言乱语的季风。假如你听气象报告的话，你就会发现，我一天不知要下多少英寸疯狂的雨。倘若你在加尔各答，我就会带你坐上汽车，全速奔向姆拉达巴德。如果你问：干嘛要去姆拉达巴德？我肯定答不上来。当洪水泛滥时，它狂呼，它奔腾，瞬息间将一切的一切都化作水泡冲走。”

这时，瑜伽玛娅拎了一篮子向日葵花回来了，说：“兰娃，你把这些花给阿米德献上吧！”

这是一个女子在热恋中，为了赋予内心的情愫以形体，使之外露而所作的努力。妇女们的血液中都溶化着将感情形体化的愿望。

今天某个时候，阿米德曾凑近兰娃耳旁说：“娃涅娅，我想给你戴上一只戒指。”

“这有什么必要呢，米达？”兰娃说。

“你伸向我的这只手，究竟包含着多深的情意，我思索良久。诗人们只是描写女子的容貌如何美丽，殊不知她们的纤纤玉手蕴涵着多少内心的深情啊！爱情的缠绵缱绻、温存体贴、内心的哀怨、不可言传的情感都体现在这些手上。我的戒指将永远留在你的手指上，就像我说的‘得到了你的爱’这句短短的话语，以金子般的语

言,马尼格[①] 的语言永远留在你心上一样。”

兰娃说:“好,那就给我戴上吧。”

“我还得从加尔各答订购。你说你喜欢什么宝石?”

“我什么宝石也不要,只要珍珠的就行了。”

“好吧。其实我也喜欢珍珠的。”

① 马尼格(1908—1956),印度孟加拉文作家。

十一、情笃意深

阿米德和兰娃订于印历九月① 结婚,瑜伽玛娅准备回加尔各答去张罗。

兰娃对阿米德说:"你早就应该回加尔各答了,只是由于咱俩的事老决定不了才耽搁下来。现在一切都妥了,你放心回去吧。结婚前咱俩不再见面了。"

"干嘛要这么严格规定呢?"

"那天你不是谈到自然的欢乐吗?为了使这种欢乐保持自然,就得规定得严格一点。"

"这个问题可包含着深奥的学问。"阿米德说,"那天我怀疑你是个诗人,今天我可怀疑你是个哲学家。你说得好,为了使自然的欢乐保持自然,严格一点是必要的。如果要保持诗的韵律的自然,就得严格地在规定的地方停顿。需要保持自然的东西实在太多了,所以在生活之诗中,我不想在任何地方停顿。不过,诗的韵律一旦中断,生活就会变成一种没有欢乐的束缚。好,我明天就走,匆匆地向这些美好的日子告别,就像诗篇《因陀罗吉之死》② 中那突如其来的一幕——

---

① 印历九月相当于公历 11 月至 12 月。

② 《因陀罗吉之死》为孟加拉文诗人麦盖尔·墨吐苏登所作的叙事诗,描写《罗摩衍那》中十首王的儿子因陀罗吉被罗摩方面的大将罗什曼那打死的故事。

饥馑之年，
我无可奈何地走向死神的王国！

“虽然我人离开希朗，可九月这月份并不会‘嗖’的一声从历书中飞掉。你知道我到了加尔各答会做些什么？”

“不知道。”

“姨妈为咱俩筹备结婚，可我还得为咱俩结婚以后的日子作安排。人们往往忘记夫妇生活是一种艺术，每天都得有些新花样才行。你记得吧，娃涅娅，《罗怙世系》[①] 中是如何描写帝王阿吉奈·因陀姆蒂[②] 的？”

兰娃回答说：“‘亲爱的弟子，愿你富有艺术！’”

阿米德说：“这艺术指的就是夫妇生活的艺术。当时，大多数未开化的人把男女间的相会看作是私自结婚，打这以后人们对相会便颇多微词。”

“那你心目中的相会艺术是什么样的，请你解释一下。如果你想收我做你的弟子，那今天就给我上第一堂课。”

“好，你听着。”阿米德说，“诗人们在诗歌中按自己的意志设置障碍，创造了诗的韵律。我们的相会也会因遇上各种人为的障碍而变得更加可贵。一件珍贵的东西如果可以轻易地获得，那就不成其为珍贵了，为此付出昂贵的代价自有一番乐趣。”

“你算算要付出多少代价？”

“且慢，让我先把寓寄于我心中的一幅图画描述一番：恒河岸边，靠近金刚石港[③] 的地方有一座小花园，从那儿坐上小火轮，只

---

① 《罗怙世系》是印度古代大诗人迦梨陀娑的诗作，内容是以罗摩传为中心，歌颂了古代帝王。

② 《罗怙世系》中描写的古代一个有名的帝王。

③ 加尔各答的一个滨海地名。

需两个小时便可去加尔各答打个来回。”

“这与加尔各答有什么相干?”

“暂且还不相干。在加尔各答,我每天必定去律师图书馆,不是去工作,而是去下棋消磨时光。律师们知道我无心工作,所以不把我当回事儿。有什么案子合议作决定时,他们只是简单地和我说一说,决不多讲一句。可是一旦结了婚,我就要认认真真地干一番,不是为了生计,而是为了生活的需要。芒果的最里层是芒果核,它不甜,不软,也不能吃——可是它的坚硬则是整个芒果所赖以支持的,有了它,芒果才得以生长。加尔各答就是一个这样的硬核。这下你总该明白与加尔各答有什么相干了吧。甜蜜的生活需要一个硬核来支撑。”

“嗯,我明白了。看来,加尔各答对我来说也是需要的。我也得去那儿,每天从早上10点钟干到下午5点钟。”

“这有什么不好!不过去那儿必须是确确实实为了干工作,而不是为了逛大街。”

“你说干什么工作好?不拿薪水的工作?”

“不,不拿薪水的工作既算不得工作,也不是什么休息,而是十足的欺骗。如果你愿意的话,你可以去女子大学教书。”

“我愿意,这以后呢?”

“这以后清晰地呈现在我眼前的将是恒河的河岸,岸边有一棵枝干虬劲的老榕树。财神俱毗罗经恒河去狮子国[①]时,也许曾将他的木船的缆绳系在这棵榕树上,在树底下煮饭。恒河南岸有一个长满了青苔的石砌渡口,中间已是裂痕道道,有的地方已经塌了下去。渡口停着咱俩的一条绿白色相间的小船,小船的蓝色旗子上用白色的字体写着我们的船名——你说叫什么名好?”

“我说?——‘友谊’。”

---

① 狮子国即今斯里兰卡。

"'友谊'这名字名副其实。我本来给它想了个名字叫'大海',还挺得意,可现在我不得不在你面前认输……从花园中间,从恒河的心房中间伸出了一个狭长的河湾。河湾的那一边是你的家,河湾的这一边是我的家。"

"你是不是每天游到我这边来,而我则点燃窗台上的小油灯等候你?"

"我的心一定会天天游过木桥[1] 来到你身边。你的住处名叫'女神',我的住处的名字得由你来取。"

"叫'明灯'。"

"妙极了!按照这字义,我将在我住房的最高处挂上一盏油灯。在相会的夜晚就点上红灯,在分离的夜晚就点上蓝灯。从加尔各答回来后,我希望每天能收到你一封信。这也许不太可能。如果到晚上 8 点钟还没收到你的信,那我只好诅咒自己的命运,借读莱斯尔[2] 的《逻辑学》来排遣愁闷。我的原则是:没有接到你的邀请,决不上你家。"

"那我呢?"

"你最好也执行同一原则。当然,偶尔违反一下这一原则也不至于到达不能容忍的地步。"

"如果违反这一原则成了常事,那你家里又会是个什么样的态度,你不妨考虑考虑。我看我最好还是穿上带面幕的长袍来。"

"这随你的便。反正我非要请帖不可,你在请帖中不必写别的,只要随便引用几句诗就行了。"

"这么说,你不给我发请帖啦?难道我被逐出了种姓不成?"

---

① 印度大史诗《罗摩衍那》的《战争篇》中讲到罗摩和猴子大军造桥渡海,从十首王手中夺回罗摩的爱妻悉达。阿米德在此处运用这典故表示自己对爱情的忠诚。

② 莱斯尔(1872—1970),英国作家和哲学家。

"你可望在每月的望日之夜收到我一次邀请。月亮经过十四天的残缺,到这一天显得格外的圆。"

"现在请你拿出一封致你'亲爱的弟子'的书信来作示例。"

"好。"说着,阿米德便从口袋中掏出一个笔记本,撕下一页纸,写道:

南海的惠风啊,
请你轻轻地吹拂我的花园。
在这美好的时辰,
我的情郎前来
呼名邀请我。

兰娃没有将这张纸还给阿米德。

阿米德说:"现在该你拿出你的示例信来了,让我看看你究竟有多大的学问。"

兰娃正要往一张纸上写,阿米德忙阻拦道:"别往那上写,写在我的笔记本上。"

兰娃写道:

米达,你是我的生命,
　　你是我的宝贝,
　　你是我心中的一颗明珠。

阿米德把笔记本揣进口袋里,说道:"真奇怪,我以女人的口吻写,而你却以男人的口吻写!其实,这么颠倒过来也无所谓,不管是木棉树木,还是鱼骨松木,燃烧时升起的火焰都一个模样。"

"我已经对你发出了邀请,这以后呢?"兰娃说。

"群星璀璨,恒河涨潮,"阿米德说,"晚风吹过柽柳树,发出一

阵沙沙声，河水拍击着老榕树的树根。你们家屋后有一个莲花湖。在靠近后门寂静的湖边，你沐浴完毕，正在梳理你的一头秀发。你穿的衣服一天换一个颜色，相会的地点也经常改变，有时候在旃簸迦花丛下的平台上，有时候在恒河岸边的空地上。我在恒河里沐浴后，下身穿的是一条白色细布陀地，上身裹着一条大披巾，脚上穿的是刻有花纹的象牙拖鞋。我到你家里一看，你正坐在一条毡毯上，面前的银盘子里放着一个芳香四溢的花环，檀香木碗里装着檀香，墙犄角的香炉里点着一炷香。敬神的假日里①，咱俩至少出去旅行两个月。不过，两人各去各的地方。假如你去高山，那我就去海滨——这是咱俩的夫妇王国的规章，在这里我向你提出来，看你有什么意见。"

"我表示同意。"

"嘴上同意和内心同意是有差别的，娃涅娅！"

"即便我并不需要你所需要的，我也不会表示异议。"

"真的如此吗？"

"真的，你虽然近在咫尺，却仿佛远在天涯。运用某一规章来保持这种距离，于我来说不无遗憾；可是我知道，我做不到毫不羞怯地接受你对我的凝眸注视，所以结婚以后分居两岸对我来说较为稳妥。"

阿米德从方凳上站起身来，说道："我不会让你这么做的，娃涅娅！不再谈恒河岸边我那座花园了，今后我一步也不出加尔各答。每月花七十五卢比，在尼伦琴办事处那幢楼里租下上面的一层。你我都在那儿住。在心灵的寥廓的天空中并无远近之分。三英尺半宽的床上，左边是你的地盘'女神'，右边是我的地盘'明灯'。紧贴着房间东墙是一张带大镜子的梳妆台，你用这面镜子照脸，我也用这面镜子照脸。房间西头是一只书柜，背面正好挡住了阳光。书柜

① 在印度，每逢大的宗教节日都要放假。

是两位读者唯一的流通图书馆。房间北头放着一张沙发，我紧靠沙发的左边坐着，右边还空出一点地方。离沙发不远处，你站在晾着衣服的绳子后面。我用我那颤抖着的手，拿起我的邀请信，信中写道：

南风啊，
轻轻地吹过我的屋顶。
但愿我与我心上人的目光
深情地接触对视。

“这首诗你觉得不好吗，娃涅娅？”

“丝毫没有觉得不好，米达。这首诗你从哪儿摘来的？”

“从我的一个朋友尼尔玛特弗的本子上抄下来的。当时，他的婚事还未谈妥，他有感而发，把这首英国诗变成了一首具有加尔各答模式的诗，我也参与了这项工作。我的那位朋友在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后，索取了一千五百卢比现金和八十多拉[1]金首饰的嫁妆，娶来了新娘。两人的目光接触了，南风也一直吹个不停，可是我那位可怜的朋友却始终未能用上他那首诗。有鉴于此，他对把使用这首诗的全部权利移交给他的合伙者一事，不应有任何异议。”

“南风也会不停地吹拂你的屋顶，可是你的新娘是否能永远是一位新娘呢？”

阿米德重重地在桌子上击了一拳，大声说道：“永远是，永远是，永远是！”

瑜伽玛娅闻声忙从隔壁房间里跑过来，问道：“你在嚷嚷什么，阿米德？我的桌子可受不了你这么敲打。”

“在这世界上，凡经得起磨难的必能持久。”阿米德说，“人生难

① 多拉，印度金银重量单位，每多拉的重量是11.6638克。

得娶一回媳妇，假如你能从千万个姑娘中挑上一个最好的，那她对你来说将永远是一位新娘。”

“你能举出一个例子来给我听听吗？”

“现在还不到时候，到时候自会讲给你听。”

“这么说还得等一阵子，那就先去吃饭吧！”

十二、黄昏情话

吃罢午饭，阿米德对瑜伽玛娅说："我准备回加尔各答去，姨妈，家里人没准儿还以为我呆在这儿变坏了呢。"

"你家里人怎么知道你的习性那么容易改变？"

"家里人怎么不知道！？要不就不成其为家里人啰！不过，这么说并不意味着他们事事都清楚，即便我变坏了，他们也未必见得知道。这次我所发生的变化并不是种姓上的变化，而是一个时代的变化。虽然这变化中蕴涵着劫终①，可是在我心灵深处，创造世界之神又以崭新的面目崛起。姨妈，请允许我今天带兰娃出去散散步。在离开这儿之前，我们想双双向希朗山告别。"

瑜伽玛娅表示同意。走出没多远，两人便肩挨肩地联袂而去。阒无一人的大路一旁下方是一片茂密的森林。森林中有一片较为开阔的空地。天空在那儿摆脱了群山密林的叆叇，落日的余晖洒满一地。两人面朝西方伫立着，阿米德把兰娃搂在怀里，用手托住她的下颏。兰娃的眼睛半开半合，眼角边滚落着晶莹的泪珠。天空中，一抹金黄色里透射出来的红宝石和绿宝石似的柔和的光辉正在慢慢地消失。薄薄的云层中不时闪露出蓝天的底蕴。无形的苍穹似乎充满了欢乐，从那儿隐隐约约地传来了一个永恒的世界发出的声音。天渐渐地黑了，辽夐的天空如鲜花到了夜晚，闭上了姹紫嫣红的花瓣。

---

① 印度神话中的劫终指世界的毁灭、世界的末日。

兰娃依偎着阿米德，温柔地说：“咱们走吧。”

她觉得可以结束这次散步了。

阿米德明白兰娃的意思。于是，他默默地拥抱了一下兰娃。接着，双双款步往回走去了。

走着走着，阿米德又说道：“明天一早我就要离开希朗，走时我不再去你那儿了。”

“干嘛不去？”

“咱俩的希朗相会今天圆满结束，咱俩恋爱天堂的第一章到此终结。”

兰娃一言不发，拉住阿米德的手缓缓地走着。她的心里充满了欢乐，但同时又在嘤嘤啜泣。她觉得，在她这一生中再也不可能有如此幽雅亲昵的相会。今天真是良辰美景，福星高照，再下来恐怕就是洞房花烛夜了吧？可是此刻，她不得不说一声“再见”，向阿米德告别。她是多么的依依不舍，真想对他说：“是你赋予了我幸福！”可是她未能把话说出来。

快到兰娃的住处时，阿米德说：“娃涅娅，你最好将你道别的话语用一首诗来表达，这样，我可以很容易地记在心头。你随便朗诵一首你所记得的诗吧。”

兰娃思索了一下，然后开始吟诵：

在这黑夜结束，晨曦微露的时刻，
我悄然地离去，
未能给你带来任何幸福。
一切都已不复需要，
我既不祈求谁怜悯，
也不用担心会受到谁的侮辱。
我既不骄傲和欢笑，
也不自卑和哭泣。

在充满荆棘的道路上，
也不用忧心忡忡一步一回头。
我留给你的只是一个空篮子，
今天我将充实它，
连同我的生命一起奉献给你。

“娃涅娅，你真叫人扫兴。今天这样的日子，你万不该说这样的话。你怎么会突然想起背诵这首诗呢？你此刻就收回你这首诗吧！”

“你怕什么，米达？这是经过烈火考验的爱情，不是什么寻欢作乐，它本身蕴含着福祉，所以才能赋予人们幸福。它不会使人疲怠，也不会令人忧伤。世上还有什么能比这种爱情赐予你更多的呢？”

“我只想知道，你这首诗是从哪儿抄来的？”

“这是罗宾德拉纳特的一首诗。”

“他的哪一本诗集中都没见过有这首诗。”

“这不是从他的诗集中找来的。”

“那又是从什么地方抄来的呢？”

“有一个小伙子拜我父亲为师，对我父亲十分崇敬。我父亲赐与他知识的食粮，他自己也求知若渴，一有时间就去罗宾德拉纳特那儿，抄上几首诗带回来。”

“带回来奉献在你脚下。”

“这份勇气谅他还没有。不过，他总是将抄回来的诗放在明处，希望我能发现后拿走。”

“你是不是怜悯他？”

“还根本没有这样的机会。不过，我内心总是祈求神明保佑他。”

“我知道你刚才背诵的就是那个可怜虫的心里话。”

“不错，这确实是他的心里话。”

“今儿个你怎么会想起他的话呢？”

“这怎么说好呢？那首诗后面还有一节诗，不知为什么今天我还记起了那一节诗，真说不上是怎么回事——

啊，亲爱的，
你两眼泪水涟涟，
胸中愁火难灭，
心头苦楚万状。
爱情的煎熬，
使离愁别绪
百倍地袭上心头。”

阿米德掐了一下兰娃的手，说：“娃涅娅，今天干嘛要让那小伙子闯到我们中间来呢？我讨厌妒嫉，可是这并不是妒嫉，而只是一种担心。你说，你今儿个怎么会想起他赠给你的诗呢？”

“有一天，他从我们家走后，我从他经常写东西的书桌上发现了这两首诗。除这两首诗外，还有罗宾德拉纳特的好多未发表的诗，差不多满满的一本子。今天也许因为要与你分别，所以才想起了描写离别的诗。”

“此分别与彼分别难道是一样的吗？”

“这怎么说好呢？我看没有必要争论这个。反正我觉得那首诗不错，所以才背诵给你听。除此而外，也许就不再有其他原因了。”

“娃涅娅，只要人们还没有完全遗忘罗宾德拉纳特的诗歌，其他好作品就不可能脱颖而出。正因为如此，我从来不引用他的诗。某一派人赞赏泰戈尔，其目的无非如空中的烟氲雾霭一样，企图用濡湿的双手遮蔽太阳的光辉。”

“我说，米达，女人往往把对自己所钦佩、尊敬的人的爱珍藏在自己内心深处，而不管别人如何议论。她们为此可以付出她们所能付出的一切代价，决不讨价还价。”

“这么说来，你也能对我这样啰，娃涅娅！我要把我的市场标价藏起来，亮出写明你的价格的大标签，神气十足地到处转悠。”

“到家了，米达。现在我想听你背诵一首道别的诗。”

“你别生气，娃涅娅，我实在背诵不了罗宾德拉纳特的诗。”

“我干嘛要生气！”

“我发现了一个具有罗宾德拉纳特风格的诗人——”

“我常听你提起他，我已经写信到加尔各答去，教人给我寄一本他的诗集来。”

“什么？他的诗集？他这个人即便有万般缺点，可他从不出版自己的作品来炫耀自己，你只能慢慢地从我这儿了解他，不然的话恐怕……”

“你别担心，米达，我也会像你一样了解他的，这一点我完全可以肯定，而且一定能做到。”

“真的吗？”

“我所欣赏的，当然只是就我个人而言；而你所欣赏的，却必定也是我所欣赏的。我的掌心要接受一样事物必须符合咱俩的心意。我一定在加尔各答你那间小房间的书柜的一格中，放上两位诗人的诗集。好，现在你总该朗诵你的诗了吧。”

“这会儿我没心思朗诵，由于过多的争论，气氛给破坏了，娃涅娅。”

“没有给破坏，气氛完全正常。”

阿米德将兰娃前额散乱的头发往后抿了抿，十分婉约地吟诵道：

亲爱的，
你是照耀在远方高山之巅的一颗北极星，
在茫茫的夜色中，
你出现在混沌的长空。

“明白吗，娃涅娅？月亮在召唤北极星，她希望能有一个伴侣与她一起度过这漫漫的长夜，她已经对黑夜厌倦了。

我是天地相接处
　　一轮半明半暗的上弦月，
我是掩藏在一片漆黑中
　　一缕微弱的亮光。

“朦胧的月色隐约渗透了这一片黑暗，诗人为此还颇觉遗憾。为了冲破紧紧箍住他的孤单寂寞之网，他似乎一整夜都在睡梦中深深叹息。多么美妙的想象！

正在酣睡中的太空，
今天为我们幽会铺设了地毯。
你那绰约丰姿
　　在我梦寐中拨响了我心头的弦琴，
令我不能沉睡。

“可是，终日如此生活也实在是个沉重的负担，行将干涸的大河里，河水在疲惫地缓缓流淌，惆怅孤单，步履维艰。因此，诗人又说：

我的旅程已经结束，
我缓步地走向彼岸，
我的整个身子已疲惫不堪，
我的歌声不得不一再中断。

“难道这慵怠意味着生命的终结吗？不，诗人那丝弦已松的维那[1] 可望重新调紧弹拨。从地平线那边传来了一个人的脚步声——

你是一颗美丽的北极星，
请你在黎明前来到我这里。
趁你还醒着的时候
　　了却我梦中那实现了一半的心愿。

“今天也许真有希望完全实现已经淡忘了的昔日的宿愿，耳中传来了一个觉醒的世界的欢笑声，一个开辟伟大道路的女使者手擎明灯来到这儿——

在那深沉的黑暗中，
你已经忘却了自己，
举起手来吧，
迎接那红色的朝霞
　　明亮的光辉。
在人们沉睡的地方，
鼓声阵阵，
新月献出了弦琴，
因陀罗[2] 唱起了歌曲。

“那不幸的月亮就是我，娃涅娅。明天一早我就要离开这儿了。不过，我不想形单影只地走，我的头上将有美丽的北极星为伴，她

① 印度的一种弦琴。

② 因陀罗，印度教大神之一。

会给我带来觉醒之歌。在我梦幻般的黑暗生活中迄今尚未了却的心愿，美丽的北极星将在晨光熹微中把它实现。她给人带来了强烈的希望，令人对未来的黎明万分自豪，不像你的诗人罗宾德拉纳特的诗一样充满了令人颓废沮丧的哭泣。”

“干嘛生这么大气，米达？你的诗人未必见得就比我的诗人罗宾德拉纳特更能耐，说多了你又不乐意。”

“瞧你们这伙人把他宠得什么似的。”

“别这么说，米达。我欣赏他，那纯粹是我个人的事。至于谁同意我的意见，谁不同意我的意见，我才不管呢！反正我可以向你保证：一旦有一天你那间每月七十五卢比租金的房子能容纳我的话，你可以朗诵你的诗人的作品给我听，而我决不会朗诵我的诗人的作品给你听。”

“这多不好！人们之所以结婚就是为了能分担彼此的痛苦。”

“你无论如何也忍受不了情趣不同的痛苦。在情趣的宴会上，除了被邀请者外，你不会让任何人闯入其间，而我则对任何前来的客人都会给予热情的接待。”

“我真不该与你争论这个，把我们今天傍晚相会的气氛全给破坏了。”

“一点也没有给破坏。该说的话，就应该彼此都说清楚，在这之后所能保留的气氛才是我们之间应有的气氛，这种气氛充满了互谅的精神。”

“今天我得想办法调剂一下精神。孟加拉文诗歌不能使我达到这一目的，只有英国诗歌才能使我的心灵得到宁静。从欧洲回国初期，我还教过一段时间书呢！”

兰娃笑着说：“我们的思维方式犹如英国人家里的哈叭狗，一看见摇曳着的陀地[①]就狺狺狂吠，殊不知穿陀地的人中间也不乏

① 此处指穿民族服装的印度人。

高雅之士。可是，一看见戴徽章的厨师① 就摇尾乞怜。”

“这当然啰！”阿米德说，“偏袒之心并非是天生的，在大多数情况下是由于接受某人的旨意而产生的。我们从孩提时代起就耳濡目染，习惯于偏袒英国文学。正是由于这种习惯的作用，我们才缺乏勇气说一方好，正如不敢说另一方不好一样。算了，不谈这些了。今天我们也不朗诵尼瓦伦·吉格弗蒂的作品，只朗诵未经翻译的纯英国诗。”

“不，米达，今天收起你那英国诗吧！你要读，可以回家去坐在书桌旁读。咱们俩一起度过的这个夜晚的最后一首诗应是吉格弗蒂的，而不是别人的。”

阿米德喜不自胜地高呼：“尼瓦伦·吉格弗蒂万岁！”接着又说：“他终于有了成名的一天，娃涅娅，我将要他担任你的诗会主席。除你以外，他将不接受任何其他人家的供品。”

“他能永远心满意足吗？”兰娃问。

“假如他不这样的话，就揪他的耳朵，请他滚蛋！”

“揪不揪他耳朵以后再说，先让我的耳朵听听他的诗吧！”

阿米德开始吟诵：

你多么富有耐心，
日夜伫立在我身旁。
在我命运之路的尘土上，
你屡次留下了你的足迹，
犹如花粉之存留在花药中一样。

今天，

---

① 英国人统治印度时期，政府部门及官员宅邸的厨师都戴特殊的徽章，以示其职业。

在我行将启程前往远方之时，
我奉献给你一支凯旋之歌。
在我这一生中，
已经错过了多少次机遇，
祭祀之火未能燃烧，
希望成了泡影，
消失得无影无踪，
我的心头一片空虚。
那倏忽即逝的火焰，
在茫茫黑夜的额头上，
留下了一个淡淡的呆滞的标志
一切的一切在瞬息间
　　消失得一无痕迹。

此番当你来临时，
祭祀之火将熊熊地燃起，
我将主持这祭祀，
为你献出我自己。
请接受我对你的致意，
这是我生命尚余的印记。
但愿我的致意
　　能感受到你的爱的抚摸。
在你那安设宝座的富贵王国里，
只要你召唤我，
我对你的爱
　　定能得到一席之地。

十三、惶　悚

今天，从一清早起兰娃就安不下心来工作，也无心出去散步。阿米德已经说了，今天早晨离开希朗前，他不再来见她们了。恪守这一誓言是他们两人共同的责任。因为，阿米德离开希朗时必定要走兰娃每天散步走的那条路。也正由于这个原因，兰娃不免有点心旌飘摇，但她还是竭力克制自己不去见阿米德。瑜伽玛娅每天清晨沐浴后都要去摘些花来敬神祈祷。今天，在瑜伽玛娅走出屋门前，兰娃就离开了她母亲摘花那地方，来到一棵桉树下。她手中拿着两三本书，也许是为了镇定情绪，迷惑别人。有一本书是打开了的，可是，时间在过去，却不见书页在翻动。她心中在反复地喃喃自语："生活的盛大节日昨天已经结束。"今天从一早起，天就时阴时晴，分离之神不时地在太空中扫上一把，将云翳和阳光分开。兰娃内心确信：阿米德这个人一去就不复返，一旦走了，就再也找不着他了。在旅途中，他走着走着说不上什么时候开始讲述他的故事，接着是夜幕降临，投宿歇脚。第二天早上，人们发现这位寄宿者未把故事讲完人就走了。想到这里，兰娃便觉得阿米德和她的故事也永远不可能续完。今天，熹微的晨光中透出一股因故事没有结束而产生的哀戚，湿润的空气中蕴含着一股因故事过早地结束而产生的忧悒。

这当儿，约摸9点钟光景，阿米德蹬蹬地跑来了，一来就叫唤："姨妈，姨妈！"瑜伽玛娅刚做完早祈祷，正在拾掇储藏室里的东西。今天，她心里也挺难受的。这些日子，阿米德以他那风趣的话语，欢快的笑声，滋润着她那充满母爱的心，活跃了她家的气氛。"阿米德要走了。"——这一痛苦使得她今早如雨打落花似的黯然神伤。今

天，她没有要兰娃来帮她收拾凌乱的屋子，因为她知道，兰娃今日需要独自一人待着，避开众人的视线。

兰娃一听见阿米德的喊声，忙即站起身来，胸前的书掉到了地上也全然不知。瑜伽玛娅也急急忙忙地走出储藏室，说道："怎么啦，阿米德？这么大声喊是不是发生地震啦？"

"当然是发生地震啰！"阿米德说，"所有的东西都已运走了，汽车也叫好了。临走前我上邮局去了一趟，看有没有我的信，信倒没有，却收到了一份电报。"

瑜伽玛娅见阿米德的面部表情有异，心里直打鼓，问道："有什么好消息？"

兰娃走来了。阿米德面带忧色地说："今天傍晚他们都要来了——我妹妹塞西、她的女友凯蒂·米德拉和凯蒂的哥哥纳莱恩。"

"这有什么好发愁的，孩子！听说，赛马场旁边还有一间房子没有租出去。要是实在没地方住，上我们这儿来挤一挤也可以。"

"住的地方不用担心，姨妈。他们已经打电报给旅馆订好了房间。"

"可是孩子，你妹妹他们来这儿见你住在一间陋房破屋里，那多不好！他们会责怪我们不照顾你，他们哪里知道是你自己愿意这样！"

"不会责怪您的，姨妈。我已经失去了我的乐园，告别了那一无家具什物的天堂。我再也不能躺在那鸟巢似的棕绳床上做美梦了。我也得住进那家豪华的饭店，睡在一间设备俱全的房间里。"

虽然事情并没有什么了不起，可兰娃的脸却唰地一下子变得煞白。已经相处这么些日子了，可她从来没想到过，她们所处的社会竟与阿米德所处的社会相差十万八千里！刹那间，兰娃如醍醐灌顶，恍然大悟。原来，阿米德今天要回加尔各答表现出来的并不是真正的离愁别绪。兰娃从阿米德所谓的不得已才去饭店住一事中意识到，他们俩这些日子用种种无形的工具在建造的家也许永远

不会出现了。

阿米德瞥了兰娃一眼，对瑜伽玛娅说："我去饭店也好，下地狱也好，反正我的真正的家就在这儿。"

阿米德知道，从城里刮来了一股不吉利的风。他已制订了种种计划，不让塞西他们来成。这些日子，他的书信来往都是写的瑜伽玛娅的地址。他万没想到，这竟会给他带来那么大的麻烦。他不是一个性格内向的人，感情极易外露。瑜伽玛娅见此情形便觉得事情有点蹊跷：阿米德为什么对他妹妹前来希朗如此阢陧不安呢？兰娃当然明白，阿米德准觉得让他妹妹等人知道他跟她有这种恋爱关系是一种丢人的事。兰娃仿佛受到了侮辱似的，心里真觉得不是滋味。

阿米德问兰娃："你这会儿有空没有？出去散散步好吗？"

兰娃冷冷地答道："我没空！"

瑜伽玛娅忙插话说："去吧，孩子，出去散散步吧！"

"妈，"兰娃说，"我已经很多日子没好好给苏尔玛上课了，太不应该了。昨晚我已决定从今天起再不懈怠了。"

说完，兰娃就咬紧嘴唇，板起脸孔，兀自坐着。

瑜伽玛娅知道兰娃脾气犟，所以没敢再硬要她陪阿米德出去散步。

阿米德自讨没趣地说："那我走了，我还得给他们去安排一下住宿，尽我的一点责任。"

说完他就走了，可是刚走到走廊里，他又怔怔地站住了，对兰娃说："娃涅娅，你瞧，从这儿可以隐约见到掩映在树丛中我住的那间茅屋的屋顶。我忘了告诉你们，我已经买下了那间茅屋。房主乍一听我要买他那间屋子，不由得十分惊讶。他还以为我在那儿发现了什么秘密的金矿，所以要价很高。那儿当然发现了金矿，这一点只有我一个人清楚，隐藏在那间破茅屋里的财富绝不能让旁人知道。"

兰娃的脸上笼罩着一层忧悒的阴影，她说："干嘛不让旁人知道？全知道了又怎么样？让人家明白了是怎么回事，就没人再敢飞短流长了。"

阿米德避开这一话题，说道："娃涅娅，我已决定咱俩结婚后在这间茅屋里小住几天。恒河边上我那座小花园、那渡口，还有那大榕树，所有这一切情趣都寓寄于这茅舍中。你对我的昵称'米达'与这间茅屋真可谓珠联璧合！"

"今天你已经离开了那间屋子，米达。"兰娃说，"如果哪天你还想住进去的话，你就会发现，这草屋已经容纳不下你了。在这个世界上，'今天'的屋子里没有'明天'的容身之地。那天你曾说过，'人生首先要进行的是忍受贫穷的苦行，第二要进行的苦行则是享受富贵。'这以后最后一项苦行是什么，你并没有说，那就是自我牺牲的苦行。"

"娃涅娅，这是你所崇拜的诗人泰戈尔说过的话。他还说过：'如今的沙杰汗已经超过了泰姬陵时代的沙杰汗。'你的诗人说这话时并没有懂得一个很简单的道理：我们之所以要进行创造，就是为了要超过以往的创造。这在世界的发展中就称之为'进化'。我们经常为一种奇异的力量所驱使，敦促我们进行创造。一旦创造结束，这种奇异的力量也就停止作用。这时，以往的创造也就不复需要。当然，这并不意味着绝对地抛弃以往的创造。沙杰汗和慕姆泰姬之间忠贞不贰的爱情如汩汩流水一直流至今天，像他们这样的事例不断地出现。正因为如此，泰姬陵任何时候都没有、也不可能被人遗忘。尼瓦伦·吉格弗蒂就新婚之夜写了一首诗，作为对你的诗人所写的'泰姬陵'一诗的简单回答。这首诗是写在一张明信片上的——

当黎明来临时，
你将离我而去。

太阳的光辉
　　将引起黑夜的无限惶遽、惆怅。
哎，新婚之夜啊，
分离的痛苦
　　割不断人们对你的眷恋。
新郎的婚喜花环
　　折断多少，
　　又会出现多少，
　　永远绵延不断。
你，新婚之夜，
　　永恒不灭。
你那节日般的气氛
　　无时不在洋溢。
你永远不会中断，
　　不会冷清。
谁说年轻的伉俪
　　会空闭新房，
　　离你而去？
不会，决不会！
新的旅客
　　会纷至沓来，
　　接踵而至。
他们接受你的召唤，
前来叩击你那尊贵的大门。
哎，新婚之夜啊，
爱情在这世上
　　永远存在，
　　永不消亡，

而你也永恒不灭。

“娃涅娅，你的诗人只知道写人们的离愁别绪，却不懂得歌颂人们的联袂生活。是不是你的诗人希望咱们俩有一天也叩击新婚之夜的大门，而大门却紧闭不开？”

“听我说，米达，”兰娃说，“别一清早就争论诗人不诗人的。难道你以为我一直不知道尼瓦伦·吉格弗蒂就是你吗？我劝你不要现在就在自己的诗里修建我们的爱情的陵墓，怎么也得等到它寿终正寝之后再修建。”

阿米德今天东拉西扯的竭力想掩饰自己内心的阢陧不安，兰娃看出了这一点。

阿米德也已发现，昨天黄昏散步时他的诗所引起的共鸣，从今天一早起就遭到了破坏。兰娃知道，阿米德对此是很不高兴的。阿米德冷冷地说：“那我走了。世界上还有很多需要我干的事情。此刻我得去看一下饭店，再说，不幸的尼瓦伦·吉格弗蒂的假期说不定也快完了。”

“噢，米达，”兰娃拉住阿米德的手说，“但愿你宽厚大度，任何时候都能宽恕我。一旦离别的时刻到来，我求你别生我的气走。”说完，她便躲到隔壁房间里去擦眼泪了。

阿米德怔怔地站立片刻，然后怅然若失地走到一棵桉树下。他发现地上有一些碎核桃壳，一阵酸楚不由得涌上心头。生活的激流在行进中残留的微不足道的印痕最能引起人们的怜悯。尔后，他又在一片芳草中发现一本书——罗宾德拉纳特写的《白鹤集》。书的底部已经湿了。他想给兰娃送回去，可又没有去，将书揣进了口袋。又准备去饭店，可也没有去，索性在树底下坐下了。夜晚湿润的山岚将天空洗濯一清，在清爽的空气中，周围的一切都显得异常清晰，山峦草木都仿佛是在蓝天上雕琢出来的，整个世界似乎都贴近了阿米德的身子，涌进了他的心田。太阳越升越高，阿米德的内心

奏起了一支晨光曲。

兰娃已经发誓要好好工作了。可是，当她远远地看见阿米德在树底下坐着，她再也无法抑制自己了，她的心在颤抖，两眼泪汪汪。她走到阿米德身旁，问："米达，你在想什么？"

"我此刻在想的与我这些天来想的刚好相反。"

"你老这样胡思乱想岂不是自寻烦恼！你说，你都在想些什么？"

"我心里装着你，一直在建造咱俩的家，有时建在恒河边，有时建在高山上。可今天我脑海里却出现了另一番景象：在晨光熹微中，一条见了令人沮丧的小路穿过茂密的树林，蜿蜒在丛山峻岭之中。我手持一根长矛，肩背一只用皮带子拴的方旅行袋，和你一起行进在那条小路上。娃涅娅，我知道，由于你，我才福至心灵，得以从我那与世隔绝的家庭中解脱出来，奔腾在激流之中。虽说我家里人很多，可是走同一条道的只是我和你两人。"

"金刚石港的小花园本来就是没影儿的事，现在连月租七十五卢比的房子也见不着了。算了，不谈这些了。还是说说路上怎么安排咱俩的歇宿吧。是不是一到晚上你住进一家旅店，而我则住进另一家？"

"没有必要住旅店，娃涅娅。不断地行走能使一切保持新意。只要不停地走，什么就都是新的，根本就没有时间变得陈旧。事实上，坐着不走动才会使人变老呢。"

"你脑子里怎么又突然产生了这样的想法呢，米达？"

"你听着，让我来告诉你。我突然收到了肖布拉尔的一封信，他的名字也许你已听说过，就是那个考上了普列姆昌德·莱易昌德奖学金的年轻人。前些日子，他启程前去寻找印度古代的通衢大道。这个可怜的家伙一心想找出已经消失了的古道，而我则立志要开辟出一条通向未来的道路。"

兰娃的心怦然一动，她忙打断阿米德的话说："有一年，我曾和

肖布拉尔一起参加过文学硕士考试，这以后不知他情况如何，我很想了解一下。”

“有一回，不知怎的他心血来潮要去寻找一条经过阿富汗古城迦必士的旧时大道，玄奘当年取经曾走过这条路，亚历山大大帝[①]远征时也经过这条路。肖布拉尔拼命攻读帕坦语，熟悉帕坦的风俗习惯。他那体态匀称的身上穿上了宽大的衣服后并不像帕坦人，倒像是个法国人。有一天，他抓住我，要我写一封推荐信给在法国从事这方面工作的法国学者，好在我在法国时，有几个学者曾教过我。于是，我就为他写了封介绍信。可是，印度政府却不批准他去法国。这以后，他就在险峻难行的喜马拉雅山上到处寻找那条大道，有时去喀什米尔，有时去古马雍。这一回，他又要去喜马拉雅山的东部地区进行考察，他想看看旧时传布佛教的通道经过那一地区后究竟伸向何方。每每想起这个着了迷的旅行者，我心里不免为之忧伤。我们发奋勤读为的是从书本中寻找学问之路，可是那家伙却疯疯癫癫地钻研路的学问——造物主亲手撰写的书！你知道我心里在估摸什么？”

“估摸什么？你说吧。”

“我估摸着，准是在肖布拉尔青春萌动时期的某一天，有一只带镯子的纤纤玉手打击了他，使他猛地脱离了自己的家庭。我并不了解事情的底蕴，只记得有一天晚上，他单独和我在一起，两人聊天一直聊到了11点。这时，窗外一棵开满了花朵的木棉树后，突然升起了一轮明月，他触景生情，似乎想跟我谈谈另一个人的事。不过，他既没有告诉我那个人的名字，也没有谈别的，刚说了个头，喉咙就哽咽住了。接着，他站起身来就走了。我知道，他的生活中一定遇到了极不称心的事，也许他想在走路的时候，用脚底来把那件

① 亚历山大大帝(1737－1794)，马其顿国王腓力二世之子，即位后曾大举侵略东方。

事磨灭掉。”

兰娃的注意力突然集中到花草上。她俯下身子，凝眸注视芳草丛中一朵黄白色的野花，极为伤感地数起它的花瓣来。

阿米德说：“娃涅娅，今天你又把我推上了旅途，是不是？”

“这怎讲？”

“咱俩的家我早已建好。可今天早上，听你的口气，你似乎不好意思踏进这个家。这两个月来，我心里一直在装饰着这个家，并招呼你：‘亲爱的，来吧，快进这个家吧！’可是，今儿个你却摘下了身上所有的装饰物，说道：‘这里没有我们的安身之地，朋友，我们将永远相偕行走在大路上。’”

兰娃没再进一步琢磨那朵野花，她蓦地站起身来，哀伤地说：“米达，别再说了，走你的吧。”

十四、扫帚星

过了好些日子，阿米德才发现，所有在希朗的孟加拉人都知道了他和兰娃的关系。政府机关职员们评论的主要题目是他们俩的命相如何，是什么星宿下界，这一对星星在星座里占什么位置，谁是主宰，谁是从属。就这样，这些人在人类命运的星相图中又发现了一对不停地转动着的星星，而且转得很快，闪闪烁烁。观察家们对这两颗星星进行了种种评论，这些评论是他们根据自己的好恶，在看了这两颗星星光彩熠熠的表演之后作出的。

西里库玛尔·穆克尔吉律师本是到山上来游览的，却也被卷进了这种评论。为简便起见，有人把他叫做"库玛尔·穆克"，有人把他叫做"玛尔·穆克"。在塞西和丽西的朋友当中，他不算是很亲密的一个，可也属她们所熟悉的人之列。阿米德给他取了个名字叫"扫帚星"。之所以取这个名字，是因为他在阿米德他们这伙人的圈子之外，可又不时地把自己的尾巴甩到他们行走的轨道上来。大家猜测对他具有特殊吸引力的那颗星星就是丽西。人们经常拿这来开个玩笑，可丽西对此则又羞赧又恼火。因此，她时常使劲甩开穆克尔吉的尾巴，径自走掉；可扫帚星总是安然无恙，依然如故。

在希朗的集市上，阿米德曾经远远地看见过库玛尔·穆克一两次——尽管看到他是件颇为困难的事。库玛尔·穆克迄今还没有去过英国，正因为如此，他偏要装出一副举止风度已经完全英国化的样子。他的嘴里经常叼一支很粗很粗的雪茄烟，而这就是他被认为一副扫帚星相的主要原因。阿米德总是远远地就避开他，可又老是安慰自己：也许对方不知道自己在有意回避他。然而"视而不

见"也是一门学问,就像小偷行窃的功夫一样,妙就妙在不为人所察觉,这就需要有洞察一切的敏锐目光。

库玛尔·穆克从在希朗的孟加拉人那里收集了不少材料,简直可以标上一个"阿米德·拉易轶事"的大标题,加以编纂。凡是最喜欢对别人进行品头评足、飞短流长的人,最欣赏奇闻轶事。为了换换环境,库玛尔本打算在希朗多呆些日子,但是传播奇闻的强烈愿望促使他只住了五天就返回加尔各答了。一回到加尔各答,他便在塞西和丽西这些人中间用他那叼着雪茄烟、吞云吐雾的嘴,滔滔不绝地讲述阿米德的风流韵事,制造耸人听闻的故事。

聪明的读者不难想象凯蒂·米德尔的哥哥纳兰恩是听从塞西小姐使唤的坐骑。有人说,许久以来一直充当坐骑的状况已有所发展,现在两人快要成为夫妻了。说实话,塞西打心眼里钟情于他,但表面上却装出不同意的样子,制造了不同意的假象。纳兰恩想让阿米德协助他扭转这种游移不定的局面,但是阿米德这个不明事理的人既不回加尔各答,也不写封信回来。于是,纳兰恩便把自己所掌握的英语中尖刻的词语,或是明明白白,或是含沙射影地统统投向一直不露面的阿米德,甚至还往希朗拍了电报。可是,这一切就像往暗淡的星空中放射烟火一样,什么痕迹也没有留下。最后,大家一致认为必须上那儿去看个究竟。在阿米德落水快遭灭顶之灾的时候,哪怕水面上只露出他的几根头发,也得赶快揪住它们,把他拉上岸来。在这方面,别人的妹妹凯蒂比他自己的妹妹塞西要热心得多。就像我们这里的政界人士对印度的财富外流表示遗憾一样,凯蒂也不愿意阿米德爱上别人。

纳兰恩·米德尔有很长一段时间在欧洲。他是一个地主的儿子,不愁没有钱。他花钱很随便,学习也很随便。在国外,他花钱更加厉害。不光是花钱多,浪费的时间也很多。他想取得一个画家的身份,这样既可摆脱固定职业的束缚,又能轻而易举地获得荣誉。所以他拜倒在文艺女神的脚下,到欧洲很多大城市去,在绝对自由

派艺术家们居住的地方逗留。经过一些日子的亲身体验，又在一些心直口快的朋友的苦苦相劝下，他才放弃了绘画。为了炫耀自己具有绘画艺术方面的造诣，他便不懂装懂，假充内行。可是，他实在没有什么绘画才能，有的只是用他那两只手糟蹋绘画艺术的能力。他按照当时法国时兴的样式，把嘴巴两侧的胡子尽量留起来，头上浓密的头发也不加任何修剪。他的长相本来就很不错，可为了使自己出落得更加好看，便买了昂贵的带镜子的梳妆台，这是当时巴黎的时髦货，上面摆满了梳洗化妆用品，就是给十首王梳头用都绰绰有余。他抽的是非常昂贵的"哈瓦那"雪茄烟，而且经常只吸一两口就毫不在乎地把燃着的烟卷扔进烟灰缸。他还有一些讲排场的做法。不论去哪里，每月都让法国洗衣店把衣服洗好邮寄给他。见他生活如此阔绰，没人敢怀疑他不是高贵门第出身。在欧洲最高级的服装店的登记簿上记有他的衣服的尺寸和号码，也只有在这种服装店的登记簿上才能见到巴底雅拉[①]和克布尔特拉[②]土邦王公的名字。他说的英语很蹩脚，发音很怪，说话时断时续，眼睛半睁半闭。行家们说，英国很多有钱人的喉咙就是这样发音的。此外，在说赛马场上的下流话和外国的诅咒语之类的污言秽语方面，他也是他们这伙人中的佼佼者。

凯蒂·米德尔原叫凯德姬·米德尔。她的举止行为完全是她哥哥那一套熏染的结果。她的生活十分讲究，就像外国贵妇人用的香味浓馥的香水必须经过一而再、再而三的过滤一样。她对自己的发式颇感自豪，与一般印度姑娘的长发相比，她觉得自己的发式要好看得多。她的发髻像是给剪子剪去了一截，仿佛青蛙或青蛙仔的萎缩了的尾巴一般，在她头上蹦蹦跳跳。她的天生白皙的脸上涂上了一层有色的脂膏。在她青春萌动时期，她那一对乌亮的眼睛看人曾是那样的富有表情，可现在她似乎不愿意看任何人了，即便看一

① ② 印度独立前旁遮普的著名土邦，其王公以生活豪华奢侈而著称。

下谁，也表现出漫不经心的样子。有时她注视一下谁，她的目光就像半出鞘的剑一样，似看非看。她在少女阶段时，嘴唇上常泛着天真甜蜜的微笑；而现在，她总是噘着嘴，嘴唇弯得像个钩子似的。至于描写姑娘们的衣着，由于我不谙专门语汇，实在无能为力。但总的看来，她穿的罩衣好像一层薄薄的发出微微响声的蛇皮，里面的衣服则又别具风采。她的胸脯大部分袒露在外，赤裸着的胳膊，有时搁在桌子上，有时搁在椅子扶手上，有时交叉着搁在胸前，做出一副悠闲的样子。当她用指甲油染红了的两根纤纤手指夹着烟卷吸烟时，使人感到她似乎不是在吸烟，而是为了让人看看她的打扮。最令人注意的是她那高跟鞋的弯曲形状，造物主在创造女人的双脚时，似乎忘掉了把山羊那倩巧的脚型赐给她们，这是一个错误。现在鞋匠用这弯曲状的装置使女人的双脚变得像山羊一般。虽然她们走路时土地不免受苦，但却校正了造物主的失误。

塞西仍在一边工作一边学习。虽然她还没有取得最后的学位，但仍不断地得到晋升。她具有奔放的热情，经常处于兴奋状态，动不动就哈哈大笑，说起话来毫无顾忌。追求她的人对她颇为倾羡和尊敬。人们从描写拉塔[①]如何变成妙龄少女的过程中可以看到，拉塔在某些地方显得成熟，在某些地方则显得不成熟。塞西也是这样。她穿高跟鞋是开明的标志，而头上那完整的发髻则是保守的痕迹[②]。她的纱丽的下摆离脚面有两三英寸，上面却留出了一截用于遮盖少女那羞怯的脸庞。她不管什么场合都戴着手套，可两只手腕子上还戴着镯子。她抽香烟已不觉得头晕，不过嚼槟榔包的习惯也还保持着。有人用外国饼干桶装上泡菜、芒果汁之类的东西送给她，她也从不拒绝。她在圣诞节的葡萄干布丁和庆祝印度传统节日

① 拉塔是印度神话中印度教大神黑天的情人。

② 从这里到这一段结束都是讲塞西一方面学时髦，另一方面也还保留着印度人的传统习惯。

时制作的豆馅饼的选择上,似乎更喜欢后者。她向英国女人学跳舞,但在舞会上要她和男舞伴成双结对地在一起跳舞转圈,她总觉得有些不好意思。

塞西和丽西等人听到关于阿米德的一些流言蜚语之后,内心十分不安,以至于不得不来到希朗。她们认为家庭女教师兰娃属于那些不体面的女人之列,她在勾引出身高贵门第的男子方面有着"独特的创造"。塞西和丽西确认兰娃因为贪图金钱和爱好虚荣才死死缠住阿米德。要想使阿米德摆脱出来,必须由妇女出面进行巧妙而又明确的干预。有四个面孔的大梵天①用四对眼睛看人,大概在斜视妇女的同时也正视她们,给她们以袒护,因而男子在对付女人方面才显得毫无办法。看来,男人要想从女人的富于魅力的羁绊中解脱出来,没有已经摆脱了同类人迷惑的亲近女子的帮助是困难的。这两个女子就"采取什么样的解脱方法"进行了讨论,取得了一致的意见。她们商定开始时不能让阿米德知道,并且在采取行动之前得先好好地对对手的情况进行一番考察,然后再看看撒下情网的这位女子,到底有多大的能耐!

一到希朗,她们就发现阿米德身上蒙上了一层浓厚的农村色彩。以前阿米德也和自己圈子内的人在感情上有些合不来,但那时他还是显得很精明、乐观,而现在则由于放浪形骸,先前那种气质反而减弱了。不仅如此,总的说来,他好像变得土里土气了,似乎什么都不懂。这些人甚至认为他有点傻头傻脑,谈吐举止变得和乡巴佬差不多了。从前,阿米德对生活的一切都毫不在乎,很开心;而现在,他那种兴头几乎消失殆尽。塞西和丽西她们认为这是一种"末日到来的迹象"。

一天,塞西直言不讳地对阿米德说:"远看起来还以为你是个小老头呢,到了你身边才发现你还很年轻,和这里的松树一样显得

① 大梵天,印度神话中至高无上的大神,相传有四个脸孔。

很精神。你的身体可能比以前壮实了一些,但人不像以前那样饶有风趣了。"

阿米德引用华滋华斯的话说:"在与自然界的不断接触中,总有一种'无声的、非理性的东西'在影响着身心,用诗人的原话来说就是'mute insensate things'①。"

塞西听了之后想:对无声的、非理性的东西我们没有什么可抱怨的,对那些很有理性、能说会道的人我们倒很担心。

塞西他们都希望阿米德自己提起和兰娃的事。一天、两天、三天过去了,阿米德还是讳莫如深,沉默不语。人们估摸着,阿米德的希望和意愿的小船也许正颠簸在巨大的风浪中。塞西她们还没有起床,阿米德就已经散步回来了。他的脸像是被风暴吹打的芭蕉叶子,左摇右晃,枯萎凋零,气色显得很不好。更使人担心的是,有人看到他的床上也放着泰戈尔的作品,扉页上写着兰娃的名字,名字的第一个字母用红墨水给画开了。这个名字就像点金石一样,使得这本书的价值如金子般的宝贵。

阿米德一会儿出去,一会儿进来,来回折腾。他说:"我这样做是为了增进食欲。"其实,走出走进并不能增进食欲,他的食欲本来就很旺盛,这谁都知道。可表面上他却表现出很天真的样子,好像希朗这个地方的空气除了能增进食欲以外,就没有别的什么作用了。塞西心里暗暗发笑,而凯蒂则打心眼里恼火。阿米德自顾不暇,压根儿就不注意别人的情绪。有时他满不在意地对那一对女友说:"我出去找山泉啦!"可是,他自己也不清楚要找什么样的山泉,又上什么地方去找;而别人也对此感到疑惑不解。今天,阿米德又说:"我要到一个地方去找蜜桔汁。"两位女友直率而又冷漠地说:"我们有一种难以抑制的好奇心,很想看看这种奇特的蜜桔汁,所以我们想跟你一道去。"阿米德说:"路可很不好走,车、船、飞机等交通

① 英语,即"无声的、非理性的东西"之意。

工具都通不到那里。”他一句话就把她们对蜜桔汁的初步评论给驳了回去，然后便溜之大吉。两位女友看到这只刚出蜂巢的蜜蜂振翅飞翔的活跃劲儿，便打定了主意：“事情宜早不宜迟，今天就应该向蜜桔园进发。”纳兰恩已去了赛马场。他曾一再要塞西也去，但塞西没有去。这个可怜虫需要多大的自制力才能忍受这种拒绝给他带来的痛苦，对此，除了亲身经历这种事情的人以外，别人是谁也无法体会得到的。

十五、爱情受阻

两个女友来到瑜伽玛娅的家里。她们进了花园的大门径直往前走去，没有遇到一个仆人。当走近一片空地时，她们才看到屋前的平台上，家庭女教师正在一张小桌旁给她的学生上课。无疑，这位家庭女教师就是兰娃。

凯蒂噔噔噔地走上平台，用英语说："好难找呀！"

兰娃忙站起身来问："您找谁？"

凯蒂当即用尖如带刺的灌木似的目光把兰娃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说："奥米德·劳易先生在这里吗？我们想见见他。"

兰娃一下子还不明白奥米德·劳易究竟是何许人，便说："我不认识他。"

两个女友把眼睛一瞪，像闪电一般地互相使了一下眼色，脸上露出一丝冷笑。凯蒂不耐烦地摇晃着脑袋说："我们知道，他常到这里来，不来哪行呀！"

兰娃见这两人神色异常，不由得一愣，她很快就明白了她们俩是谁，也知道自己说错了话。她有些不好意思地说："我去叫我母亲来，她会告诉你们的。"

兰娃一走，凯蒂便问苏尔玛："这是你的教师吗？"

"是的。"

"她的名字是不是叫兰娃？"

"是的。"

"有火柴吗？"

苏尔玛一时没想到凯蒂会要火柴，不理解她说的意思，直瞧着

她的脸。

凯蒂又问："有火柴没有？"

苏尔玛这才走去把火柴盒拿来。凯蒂点燃了香烟，一边抽一边问苏尔玛："你在学英语吗？"

苏尔玛点了点头，然后便往里边去了。凯蒂又说："不管这女孩子跟那位家庭女教师学到了多少东西，就是没学到礼貌。"

尔后，两个女友便议论开了："兰娃够出名的了"，"真风流"，"她把希朗山闹得像座火山了"，"她把奥米德搞得神魂颠倒"，"愚蠢！男人们全那么滑稽可笑"。

塞西放声大笑。这是一种宽宏大量的笑，因为塞西从来不计较男人是否愚蠢，她要的只是爱，世上最不易动情的男人也能被她撩拨得动心！说来这世界也真奇怪，既有凯蒂这样的女子，也有这位穿着寒碜的家庭女教师。瞧她那土里土气的样子，没准连黄油都不知道怎么吃，身子简直就像一捆湿漉漉的破布，坐在她身旁，顿时就会使人觉得像是吃了一块雨季发霉的饼干一样恶心，真不知奥米德如何消受得了！

"塞西，"凯蒂说，"你哥哥的眼界本来是很高的，可不知怎么搞的，一下子竟把这个女人当作天使了！"

说完，凯蒂把香烟斜靠在桌子上一本代数书旁，然后打开银丝线包，拿出一个小盒来，在脸上薄施脂粉，又拿出描眉笔描了描眉。塞西对她哥哥的糊涂并不怎么生气，甚至在内心还多少产生了一些怜惜之情。她把全部愤怒都集中在那位对男人频送秋波的假天使身上。凯蒂对塞西这种对她哥哥的事只表示好奇却不置一词的态度大为不满，她真想抓住塞西，用力推搡她几下。

正在这时，瑜伽玛娅穿着一条浅黄色的纱丽出来了，兰娃则没有来。凯蒂来时带来了一只长毛几乎盖住眼睛的小狗，名叫黛布。刚才它曾认认真真地用鼻子嗅过兰娃和苏尔玛，此刻见了瑜伽玛娅，它又兴奋起来，赶紧向前跑去，用两只带尘土的前爪子抓瑜伽

玛娅那洁净的纱丽，表示真诚的亲热。塞西一把抓住黛布的脖子，把它拽到凯蒂身边。凯蒂用食指刮它的鼻子，说："好调皮的狗！"

见了瑜伽玛娅，凯蒂仍坐在椅子上不站起来，一边吸着烟，一边侧过身子，把头一扬，以极其冷漠的眼光打量着瑜伽玛娅。她也许觉得瑜伽玛娅比兰娃更可气。她认为兰娃的名声不好并不奇怪，奇怪的是这位瑜伽玛娅竟以姨妈自居，硬要把兰娃嫁给阿米德。说实在的，骗取男人的信任并不需要多少智慧。造物主亲手制造的遮眼布从男人一出生就蒙住了他们的眼睛。

塞西一见瑜伽玛娅，便向前欠了欠身子，向她致意，说："我叫塞西，是阿米德的妹妹。"

瑜伽玛娅微笑着说："阿米德叫我姨妈，这样，我也是你的姨妈了，孩子。"

瑜伽玛娅见凯蒂那副傲慢的样子，就没有招呼她，只是对塞西说："来吧，孩子，到里边去坐一会儿。"

塞西说："没时间坐了，我只是来打听打听我哥哥到这里来没有。"

瑜伽玛娅说："到现在为止还没有来。"

"你知道他什么时候来吗？"

"说不准。好，我去问问就来。"

凯蒂坐在那儿尖声尖气地说："方才坐在这里教书的那位家庭女教师却说，她根本就不认识奥米德。"

瑜伽玛娅不知如何回答才好，心想一定是出了什么差错，看来事情很难再瞒下去了。于是便放下做姨妈的架子，说道："听说阿米德先生和你们住在一个旅馆里，他去哪儿你们应该更清楚呀！"

凯蒂嗤笑了一声，这笑的含义如果用语言表达出来，那就得这么说："你可以把他藏起来，可你却骗不了我们！"

其实，就在她看到兰娃并听她说"不认识奥米德"时，心里就已火冒三丈了；而塞西的心里却只是怀疑，并没有什么恶感。瑜伽玛

娅那美丽而端庄的脸庞把她给吸引住了。当她看到凯蒂连站都不站起来，表现出一种明显的轻蔑态度时，她心里不免觉得凯蒂太过分了。可她又惹不起凯蒂，因为凯蒂在对付和自己过不去的人时所使用的手段是很厉害的，她一点也容不得和自己对立的人，什么尖酸刻薄的话都说得出来。人们一般都胆小怕事，往往对蛮不讲理的人退让三分。凯蒂对自己这种蛮横态度一直颇感得意，她把这称作是"利嘴善心"的作风。然而，如果她发现自己的朋友中谁有这种作风，则又不能容忍。她把这种乖戾的行为当作直爽坦率而加以发扬光大。那些被她这种脾气弄得不知所措的人，往往不得不对她优礼有加，以求得安宁。塞西就是如此。塞西虽然心里怕凯蒂，可行动上却又竭力模仿她，并且力图表现出自己并不比她逊色。不过，塞西也不可能每时每刻都与凯蒂一样处事。凯蒂估计塞西内心的某个角落里一定隐藏着对她的不满情绪，因而在瑜伽玛娅面前才表现得十分拘谨。凯蒂决定要在瑜伽玛娅面前打破塞西的这种拘谨。她从椅子上站起身来，把一支烟塞到塞西的嘴边，让她叼着，然后用叼在自己嘴边的那支烟去直接点燃塞西嘴里的烟，塞西不敢说个"不"字。塞西羞得耳朵根子都红了，但她还是强使自己表现出一种满不在乎的样子，似乎在说："要是有谁对这种西方动作皱眉头的话，那我就要在他面前弹一下指头对他说：'少见多怪！'"

正在这时，阿米德来了。两个女友一见他不由得愣了。他从旅馆出来时，头戴毡帽，身穿西服；可在这里他却穿着围裤，披着披肩！他那座茅舍就是他换装的地方。那儿有一个书架和一只衣箱，还有瑜伽玛娅给他的一把安乐椅。他经常在旅馆里吃过午饭才上那儿去。近来兰娃控制得很严，在她给苏尔玛上课的时候，不许任何人闯进来寻找山泉或是寻找蜜桔。因此，在下午 4 点半喝茶之前，阿米德不可能在这儿找到满足自己肉体或精神上的欲望的良机。于是，这个可怜虫不得不先设法打发 4 点半以前那一段时间，然后更换衣服，在预定的时间来到这里。

今天，在他离开旅馆之前，他订购的戒指已从加尔各答运到了。这只戒指怎么才能完满地给兰娃戴上，他坐在那儿思索良久。今天对他来说实在是一个特殊的日子，因而兰娃决不会让他坐冷板凳。他应该把其他一切事情都搁在一边，赶快去那儿。他暗自打算到了兰娃教书的地方便对她说："有一天，国王骑着大象来了，但是彩门太小，他不愿意低着头进去，所以又回去了。这样，他就没能进新建的宫殿。今天则是咱俩的一个伟大的日子，可你又把闲暇时间的彩门造得那么小，把它拆了吧，让国王可以抬起头来进入你的府第！"

阿米德还要对兰娃说："按时来固然是准时，可钟表所指明的时间并不是真正准确的时间。钟表只会机械地告诉你什么时间，哪会告诉你什么时间具有什么价值呢？"

阿米德朝外面望了望，只见天上彤云密布，从光亮的程度看，这时已像是傍晚五、六点钟时分。阿米德不敢看手表，他怕手表无情地显示出来的时间和天色所表示的时间发生矛盾。他这种心理就像一个妈妈见自己的孩子已经发了好几天烧，此刻体温虽已降下来了，但她仍没有勇气给孩子用温度计量一量体温，唯恐孩子还发着烧。阿米德今天到得比约定的时间早得多，某种欲望已使他顾不得什么规矩了！

兰娃平时坐在平台上给苏尔玛上课那地方，路上来往的行人都可以看到。今天那地方显得很安静，阿米德不由得喜出望外，高兴得跳了起来。他举起手腕子看看表，时间才 3 点 20 分，竟提前了这么多时间！有一天他曾对兰娃说："循规蹈矩是人类的本分，而不受任何规矩的约束则是神的天性。我们今生之所以恪守各种规矩，为的是来世能到天堂获得可以不受任何规矩约束的自由。假如天堂出现在人间，那就应该坚决地破坏各种规矩，尽情享受天堂的乐趣。"他希望兰娃也能明白破坏规矩是一件荣耀的事，懂得今天是一个多么特殊的日子，普通日子的藩篱今天已经倾圮倒塌了！

阿米德走近一看，只见瑜伽玛娅怔怔地在她自己的屋子外边站着，而塞西正用凯蒂嘴边叼着的烟在点燃自己嘴里的烟！他立即意识到，瑜伽玛娅一定看不惯这种举动。黛布小狗由于它第一次表现出来的友好态度受到了打击，有些扫兴，便在凯蒂身旁躺下想睡会儿觉。阿米德一到，黛布又精神起来，以示对阿米德的欢迎。可塞西却打了它一下，为的是让它知道，它这种献殷勤的方式，在这里不会受到欢迎。

阿米德对那两个女友表现出一种不屑一顾的样子，可对瑜伽玛娅则老远就喊了一声"姨妈"，接着又过去向她行了抚足礼。按照他的习惯，他可从来没有行过这样的礼，尤其是在这种场合，更不会这样。他问道：

"姨妈，兰娃在哪？"

"我可不知道，孩子，大概在屋子里吧。"

"她还没有教完课吗？"

"这两位客人来了之后也许就没再教下去，到里边去了。"

"我到里边去看看她在干什么。"

阿米德拉着瑜伽玛娅到里边去了，至于跟前还有什么活物，他根本未加注意。

塞西大声嚷道："这么不礼貌！走，凯蒂，咱们回家去。"

凯蒂其实也很生气，可是不看个究竟她又不想走。塞西说："你还能看出个啥名堂来！"

凯蒂把眼睛瞪得大大的，说："一定要看出个名堂来！"

过了一会儿，塞西又催促说："走吧，姐姐，我实在不想再呆下去了。"

凯蒂在过道上坐等不动，又说："他们终究要经过这里出来的。"

阿米德果然出来了，还把兰娃也带了出来。兰娃显得镇定自若，一点也没有生气和傲慢的样子。瑜伽玛娅本想呆在里屋不出

来,可阿米德硬把她拉到了外面。凯蒂的目光顿时落在兰娃戴的戒指上,她不由得怒火中烧,眼睛也气红了,真想用脚跺地,以泄心头之恨。

阿米德介绍说:"姨妈,这是我妹妹斯米妲。当初我父亲大概为了和我的名字押韵,才给她取了这个以'妲'音结尾的名字,可现在我自己的名字反倒以'德'音结尾了。"

这时候又出现了另外一场风波。苏尔玛养的一只猫跑出来了。小狗黛布按照自己的理解,把猫的出现看做是一种挑战,因而理所当然地要进行宣战。它冲了过去,对猫进行恫吓式的狂吠。可是,当它看到猫扬起利爪,龇牙咧嘴,便估计到交锋以后可能不妙,于是便犹豫起来,又退了回去。它认为在这种情况下,离对手远一点,使用非暴力的吠叫的策略倒是个没有危险的逞英雄的办法,于是便以更大的声音狺狺狂吠起来。猫则根本不理它那一套,很自在地伸了一下懒腰,径自走开了。这时,凯蒂再也忍不住了。她在盛怒之下,用力拧狗的耳朵。这一举动在很大程度上是凯蒂对自己命运不佳的一种反应。黛布以痛苦的嚎叫表示对这一不仁之举的强烈抗议。命运似乎在偷偷地嘲笑凯蒂。

这场风波过后,阿米德便对塞西说:"塞西,这位就是兰娃小姐。你从来没有听我提起过这个名字吧,可是,你大概已从别人的嘴里听到过了。我决定同她结婚,婚礼定在印历九月在加尔各答举行。"

凯蒂赶忙强颜欢笑地说:"我表示祝贺!"接着又说:"看来要取得蜜桔汁并没有什么特殊困难,道并不难走,这不,蜜桔汁自己跑到嘴边来了。"

塞西习惯地咯咯笑了起来。

兰娃觉得凯蒂的话很刺耳,但不明白究竟是什么含义。

阿米德对兰娃说:"今天我从旅馆里出来的时候,她们俩问我:'你到哪儿去?'我回答说:'找蜜桔去。'所以这会儿她们就拿我打

哈哈。谁叫我说走了嘴，任她们取笑吧！”

凯蒂用平静的口吻说：“你得到了蜜桔汁，赢得了胜利，可你也别让我失败呀！”

“我究竟该怎么做呢，你说吧！”阿米德说。

“我和纳兰恩打了赌，他说谁也请不动你去绅士们常去的地方，你根本就不想看赛马。我用宝石戒指和他打了赌，说我今天一定能把你带到赛马场去。我找遍了我们这个国家的所有山泉和蜜桔汁店，最后到这里才找到了你。”她看了一眼塞西，又接着说：“塞西妹妹，你说，为了打上一只野鸭子，我们已经转悠了多长时间！野鸭子用英语来说就是 Wild goose。”

塞西没有答话便笑了起来。凯蒂接着又说：“你还记得那个故事吗，奥米德？有一天你曾讲给我听过。有一个波斯哲学家怎么也找不到偷他头巾的那个贼，最后他来到一片坟地里坐守着，心想：看你还能往哪儿跑！当兰娃小姐说不认识你的时候，我觉得有点莫名其妙，但我心里想，你转来转去最后还得转到这片坟地里来。”

塞西哈哈大笑起来。

凯蒂对兰娃说：“奥米德嘴里从不直说你的名字，总是委婉地称你为‘蜜桔汁’。你的头脑太简单，不会用委婉的方式说话，从你嘴里一下子就说出了‘我不认识奥米德’。尽管你说了谎，可并没按主日学校①的规定受到处分，上帝也没有惩罚你们俩。有一个人把好不容易得来的蜜桔汁一口就喝了下去，另一个人则对一个素不相识的人一见钟情。难道我的命里注定要失败吗？塞西，你看，这多么不公平！”

塞西又和刚才一样，放声大笑起来。黛布小狗也意识到了自己应尽的社会职责，叹息一声，表现出一种忿忿然的样子。它这第三

① 主日学校是基督教（新教）仿照学校方式在星期日开设的一种儿童宗教班级。

次行动竟又遭到了压制。

“奥米德，”凯蒂说，“你知道，如果我打赌输掉了宝石戒指，那么在这世界上再也没有能给予我慰藉的东西了。自从你赠给了我这只戒指后，我一刻也没有从我手指上摘下来过，它已和我结为一体了。难道今天我不得不在希朗山上打赌中失去它吗？”

塞西说：“姐姐，你干嘛非要拿戒指来打赌呢？”

“我的内心曾充满自信，也信任别人。”凯蒂说，“现在自信心已经消失，这场‘赛马’也以我的失败而告终。看来，我已无法再让奥米德回心转意了。奥米德，既然你要以这种奇特的方式来击败我，那当初又何必要那样钟情地给我戴上这只戒指呢？难道这只戒指对你没有任何约束力吗？难道赠给我这只戒指不就意味着你已经许下诺言，无论何时都不会抛弃我吗？”说着说着她哽咽起来，好不容易才抑制住泪水，没让流出来。

七年前，凯蒂才十八岁的时候，有一天，阿米德把这只戒指从自己的手指上摘下来，给她戴上了。当时他们俩都在英国。那时在牛津大学有一个旁遮普青年也倾心于凯蒂。一天，阿米德和那个青年在河里赛船，阿米德获胜了。6月的一个夜晚，月华如水，整个夜空好像都在喁喁情语。花园里，田野上，到处盛开着五彩缤纷的花朵，整个大地似乎都陶醉了。就在这样的时刻，阿米德给凯蒂戴上了这只戒指，这只戒指蕴涵着多少没有表达出来的知心话儿啊！那天凯蒂脸上没有施粉，笑得很自然，双颊由于激动而泛起了红晕。阿米德给她戴上戒指后，便在她耳边柔情地吟诵道：

夜晚是这般温柔，
月亮皇后幸福地坐在宝座上。

当时，凯蒂还不懂得如何说更多的情话，只是深深地吸了口气，在内心里叫唤：“芒阿蜜！”在法语中，这个词的意思是“亲爱

的”。

可是今天，阿米德的舌头竟然不好使了，想了半天也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凯蒂又说：“如果在打赌中我输了的话，那就让这只戒指作为我永远失败的象征留在你身边吧，奥米德！我不能让它留在自己的身边，勾起我痛苦的回忆。”说完她便把戒指摘了下来，放在桌子上，然后像一阵风似的急匆匆地离去了，眼泪像一串断了线的珍珠似的从她那涂了厚厚一层脂粉的双颊簌簌地滚落下来。

十六、解 脱

肖布拉尔给兰娃写了一封简短的信，信上说：“我于昨日傍晚到达希朗。如果你允许的话，我希望前去看望你。假如你不愿意，我明天就离开。我曾经受到你的惩罚，但是我至今仍不明白我究竟在什么时候又是怎样冒犯了你的。今天我到你这里来就为了这件事，因为，除非你讲明原因，否则我心里将永远不得安宁。别害怕，除此之外，我别无他求。”

兰娃见信后不由得热泪盈眶。她擦去了泪水，静静地坐着沉思往事。爱情的幼芽本可以发育生长，可是它刚一露头，她就压抑它，不让它成长。她不禁想起了当时肖布拉尔那种幼稚、可怜、羞怯的表情。本来他完全可以赢得她的一切，可那天他却醉心于学问，孜孜矻矻，心无旁骛；而她自己也因父亲偏爱肖布拉尔而诅咒了爱情。今天，爱情对她进行了报复，她的自尊心受到了很大的打击。本来，那天事情要进行下去是很容易的，就同呼口气、笑一笑那样简单，可今天就困难了。那天，伸出双手接纳生活的伴侣易如反掌；今天则障碍重重，可她又不忍心就此把他抛掉。她又想起了肖布拉尔那天被羞辱的窘态。打那以后，已经过了好长一段时间了。肖布拉尔那遭到拒绝的爱情究竟用什么甘露滋润，才能保持这么久？这甘露就是他内心的高贵品质。

兰娃在自己的复信里写道：

“你是我最亲近的兄长，可惜今天我已没有什么东西可以用来彻底报答你这种深情厚谊。你从来没有想过要什么报答，就是今天，你也是为了再次给我你曾经给过我的东西才来，并无任何别的

要求。我没有勇气说一声‘我不需要你的什么’就打发你走，我也不会这么高傲。”

信写好后便发走了。过了一会儿，阿米德来了，他对兰娃说：“走，娃涅娅，今天咱俩出去散散步吧。”

阿米德说这句话时有点畏畏葸葸，生怕遭到兰娃的拒绝。兰娃却很爽快地回答说：“走吧。”

两人出去散步了。阿米德踌躇不定地去拉兰娃的手，兰娃一点也没有拒绝的表示，任阿米德抓住自己的手。阿米德微微用力捏了一下她的手心，这样似乎更能表达出他要倾诉的心里话。走着走着两人来到了那天曾经来过的林间一片开阔的空地上。太阳最后抚摸了一下没有树木的光秃秃的山顶后便坠了下去，四周一片异常柔和的葱绿色也随之慢慢地和苍蓝的天空合成一体了。两人驻足停步，面朝西方伫立着。

兰娃轻声地问：“那位女郎为什么见了我就把你以前给她戴上的戒指摘下来呢？”

阿米德颇为尴尬地说：“怎么跟你说才好呢，娃涅娅！当初我给她戴上戒指，今天她把戒指摘下来还给我，难道这两者是一回事吗？”

“前者是造物主用爱造就的，后者则是你的冷漠造成的。”

“你的话不完全对。凯蒂的心灵之所以受创伤，责任并不完全是我一个人的。”

“但是，米达，你干嘛不和一个愿将终身托许给你的女子结婚呢？不管怎么说，肯定是你先冷淡了她，所以她才不得不百般地打扮自己，以讨得别人的欢心。我看她打扮得活像外国商店里的模特儿。如果她不是那么心灰意懒的话，决不会这样。嗐，不说这些了。我对你有一个请求，你必须答应。”

“你说吧，我一定答应。”

“你带你们那伙人上杰拉布吉去玩上个把星期，即使不能令她

们十分惬意,至少也要让她们在那儿消遣一番。”

阿米德沉默了一会儿,说:“好吧。”

兰娃把脸贴近阿米德的胸脯说:“我跟你说一件事,阿米德,以后就再也不说了。虽然我和你的关系已不同一般,但你对此不必承担什么责任。我这并不是赌气说的,确实是我发自内心的话。你不要给我戒指,没有必要非给我点什么留作纪念。阿米德,忘掉我对你的爱吧,不要让它留下任何痕迹。”说完她便从自己的手指上把戒指摘下来,然后慢慢地套在阿米德的手指上。阿米德对此未加任何阻拦。

傍晚的大地像在悄悄地抬起头来望着落日的余晖映照的天空,兰娃也是那样恬静、温柔地扬起脸来,望着阿米德低垂的头。

七天之后,阿米德回来了。他去了瑜伽玛娅的住处,发现大门关着,人都走了,究竟去了哪儿,不得而知。阿米德又来到那棵桉树下,怅然若失地来回踱步。认识他的那个花匠走过来向他致意,问道:“先生,要不要我打开门到里面坐一会儿?”

阿米德期期艾艾地说:“好,好。”

他走到里面,进了兰娃的书房。椅子、桌子、书架都在,就是书不见了。有几个撕破了的空信封丢在地板上。信封上写着兰娃的名字和地址,可不知道是出自谁的手笔。桌子上放着两三个用过的旧笔尖,还有一个很短的旧铅笔头,他把铅笔头拿起来装进自己的口袋。书房隔壁是兰娃的卧室。他走进去一看,铁床上只剩下了一块垫子,梳妆台上有一只装发油的空瓶。阿米德两手枕在头下,躺在垫子上,把铁床压得嘎吱嘎吱直响。房间里的一切都沉默不语,问什么问题都得不到回答。这房子就像一个昏迷不醒的人一样,似乎永远不会恢复知觉了。

尔后,阿米德就像身体和精神上都背着难以负荷的包袱一样,拖着沉重的步子朝自己的茅屋走去。屋子里的一切依然如故,连瑜伽玛娅送来的那张安乐椅也还摆在那里。阿米德知道,姨妈给他安

乐椅是疼他。此刻,他仿佛又听到了姨妈那沉静而甜蜜的呼唤声:“孩子!”他走到椅子前面,低头向椅子行了个礼。

今天,整个希朗山的光华似乎都已消失,阿米德已无从得到任何慰藉了。

十七、最后的诗篇

耶荻·辛格尔在加尔各答的一所学校里读书，住却住在布列西登锡学院的宿舍里。阿米德时常请他到自己家里做客，同他一起阅读各种各样的书籍，给他讲各种各样令他惊讶不已的奇闻，有时还用小卧车带着他到处游逛。

以后有很长一段时间，耶荻·辛格尔没有得到阿米德的任何确切的消息。有时听说他在艾尼达尔，有时又听说他去了乌德克门达。有一天，耶荻·辛格尔听阿米德的一位朋友说，最近阿米德正全力以赴地改变凯蒂·米德尔的艳丽的打扮，他对这件工作颇感兴趣。以前，阿米德的心上人只存在于他的想象之中，如今他得到的则是一个活生生的人，而且这个人又同意摒弃她那花花绿绿的外表，阿米德终于如愿以偿了。人们听阿米德的妹妹讲，凯蒂现在完全变了个样，变得都快认不出来了。她不再那样忸怩作态，显得很自然。她要求朋友们把她当作原先的凯蒂。她现在就像一个有羞耻心的女子一样，悔恨自己过去不穿香蒂布尔[①] 的纱丽，而只穿那些时髦的服装。还有人说，阿米德单独见她时管她叫'凯娃'[②]。有时人们窃窃私语说，他们俩在艾尼达尔的湖上泛舟畅游，凯蒂划桨，阿米德给她朗诵泰戈尔的作品《漫无目的的旅行》。总之，人们说什么的都有。耶荻·辛格尔认为，阿米德的心已经扬起了风帆，

---

① 地名，在今西孟加拉邦，以产纱丽著名。

② 凯娃为凯蒂的昵称。

自由自在地遨游于江河之中。

最后,阿米德终于回来了。城里传说他和凯蒂结婚了,可是耶荻·辛格尔一次也没有听到阿米德亲口提起过这件事。阿米德的举止行为已经有了很大的改变。虽然他还和以前一样买了英文书作为礼物送给耶荻·辛格尔,但他已不再在傍晚和耶荻·辛格尔一起评论这些书了。耶荻·辛格尔认为,阿米德现在不过是在向另一个人发表他的评论意见。近来阿米德也不再邀请耶荻·辛格尔一同坐汽车去游逛了。像耶荻·辛格尔这样年龄的人,不难明白第三者要加入阿米德进行的"漫无目的的旅行"是很困难的。

耶荻·辛格尔再也忍不住了,终于先开口问阿米德:"听说你快和凯蒂小姐结婚了,阿米德,是吗?"

阿米德沉默了一会儿,说:"兰娃知道这件事吗?"

"不知道,我没有写信告诉她。在还没有从你的嘴里得到确切的消息之前,我当然不能乱说。"

"消息是真的,不过兰娃知道了可能会产生误解。"

耶荻·辛格尔笑着说:"这有什么好误解的?结婚就是结婚,这还不简单!"

"你看,耶荻,"阿米德说,"人的事情并不都那么简单。一个词在词典里所能找到的意思,在实际生活中往往被割裂得支离破碎,就像恒河的水流到了大海里被冲得七零八落一样。"

"你的意思是说'结婚'的含义并不是结婚,对吗?"

"依我说,'结婚'的含义有千百个,究竟哪个含义合适,这取决于谁跟谁结婚,离开了这一点,结婚的含义就是一个谜。"

"那你干嘛不说说你所认为的结婚的特殊含义呢?"

"要说出结婚的特殊含义,光知道一个人的名字还不行,还得综观他的全部行为。如果我说,结婚的基本意义就是爱情,那就必定会引起新的争论。不管怎么说,'爱情'这个词要比'结婚'这两个字生动得多。"

“照你这么说还有啥好讲的！哪能把词汇扛在肩上，老跟在意义屁股后面跑！意义往右边跑，就从右边追；意义往左边跑，就从左边追。哪怎么行呢！”

“老弟，你说的也在理。看来，和我呆在一起你的脑子也开窍了。世上凡事都得用词汇来表达，凡是不能用词汇表达的事情，在实际生活中只好不去理会它。要表达，就得使用词汇，这是没有法子的事情。尽管有时可能表达得不确切，但眼睛一闭也就凑合过去了。”

“那么，今天这场争论是不是还得有个了结呢？”

“如果这场争论仅仅是为了炫耀自己的知识，而不是为了抒发肺腑之言，那么了结了也没有什么不好。”

“假如确是为了抒发肺腑之言呢？”

“那就太好了！”

在这里不妨再加上点小议论。耶荻·辛格尔近来经常喝阿米德的妹妹丽西亲手煮的茶。因此，可以认为，他对阿米德下午不和他一起讨论文学、傍晚不和他一起坐汽车兜风是一点也不会介意的，并且打心眼里对阿米德表示谅解。

阿米德又接着说：“氧气以无形的方式不停地在空间流动，没有它，人不能生活。在另一种情况下，当它和煤炭一起燃烧时就形成了火，这种火在生活的许多方面都很需要。这两种形式的氧气对人来说都是不可或缺的。现在你总该明白了吧？”

“还没有完全明白，不过我很想彻底搞明白。”

“爱情在空间广泛存在着，它给予人们的心灵以慰藉。当它与日常的一切相连结时，便能给予人们以结合即同居的机会。慰藉与同居这两者我都需要。”

“我不知道我是否正确理解了你的话，请你再讲清楚一点。”

“有一天，当我张开我的两只翅膀时，我发现了任我飞翔的广阔的天空。可是，今天我只发现了一只小小的鸟巢，我不得不把翅

膀收拢来，呆在小小的鸟巢里，但是我那广阔的天空还照旧存在。”

“难道结婚不能使你同时得到慰藉与同居的乐趣吗？”

“在生活中有很多这样的良机，但不一定能碰得上。能同时得到半壁江山和公主的人固然是命运好，但不能同时得到，而只是从右边得到半壁江山，从左面得到公主的人也不能说命运不好。”

“但是……”

“你是想说我所理解的爱情是有缺陷的，是吗？其实并不然。难道爱情可以按照故事书中的固定模式浇铸出来不成？不，绝对不行！我要亲自铸造自己的爱情故事。我死后无论是升入天堂，还是下到地狱，我都要创造爱情。为了铸造一种爱情故事而抛弃另一种爱情故事，这就是你所谓的浪漫！这样的爱情故事，或是像鱼一样只是在水里游，或是像猫一样只是在地上爬，或是像蝙蝠一样只是在空中盘旋。我的爱情故事则像一只倩美的天鹅，它有能耐在水里、陆地上和空中同时获得爱情的真谛。江心洲自然是我的天地，当我去玛纳斯湖[①] 旅行的时候，我在空中也能开辟出一条自由飞翔之路！多好啊，我的兰娃！多好啊，我的凯蒂！我阿米德·莱易真是太幸福了！”

耶荻·辛格尔坐在那儿发愣，大概他觉得阿米德说的话不是味儿。阿米德瞧着他的脸，笑着说：“你老弟不要以为一切事情对所有的人都合适。我刚才说的可能仅仅适合于我。如果你认为那也必须适合于你，那就错了，说不定将来你还会因此而抱怨我。在一件事情上强加了另外一层意思，往往就会使世界上发生纠纷和战争，酿成流血事件。现在我要明白无误地把我自己的事情告诉你。为此，我不得不打一些比方，否则，我的话就显得索然无味，词汇也会由于在表达上无能为力而感到羞愧。我和凯蒂是恋爱关系，但她像是罐子里的水，我每天往罐子里灌水，每天都享用这里边的水。

---

① 玛纳斯湖，又称玛法木错湖，在我国西藏境内，是印度教圣地之一。

而我和兰娃的爱情关系则不同，她将作为一个湖泊而存在下去，我不可能把她弄到家里来，我的心将在那里漫游。”

耶荻·辛格尔有些不好意思地问：“阿米德，难道你不能从中选择一个吗？”

“那样做对别人合适，对我则不合适。”

“假若凯蒂小姐知道你和兰娃……”

“她都知道，是否全知道，我不清楚。我以我的整个生命向她保证，我没有剥夺她什么，没有欺骗她。她应该明白，她受惠于兰娃，应该感谢兰娃。”

“不管怎么说，你得把你结婚的消息告诉兰娃。”

“我会告诉她的。但在这之前我要给她写一封信，请你给她送去好吗？”

“好吧。”

阿米德在信中写道：

“那天傍晚，我们俩站立在小路尽头，用诗歌结束了我们的旅行。今天，我又停在另一条小路的尽头，我再也不能经受任何令我伤感的事了。不幸的尼瓦伦·吉格弗蒂在和你定情的那一天就已经死去了——就像一条曾经愉快地漫游在水中而又极为纤弱的鱼儿死去一样。为了把我‘诀别的话’告诉你，我不得不引用你的诗人创作的诗句：

在某一刹那，我发现
　你的心灵具有无比的美，
它将永远留在我的心间。

从那无形的心灵深处，
我仿佛看到了你的容颜，
你再次来到了我的身边。

我获得了永恒的珍宝，
你那至善至美
　充实了我的心房。

正在生活暗淡无光的时候，
你把黄昏的神灯点燃，
照亮了我心中的寺院。

离愁别绪似炽烈的火焰，
把人煎熬得肝肠欲断，
爱神在痛苦的光亮中显现。

米达”

此后，又过了一段时间。有一天，凯蒂去参加她妹妹的女儿的首次喂饭仪式[①]。阿米德没有去，一个人留在家里。他坐在安乐椅里，两腿伸在前面的方凳上，读着《威廉·詹姆斯[②]书信集》。正在这时，耶获·辛格尔来了，他把兰娃写的一封信递到阿米德手里。一页信纸讲的是兰娃和肖布拉尔将于六个月之后，即印历三月[③]在拉姆克特山顶上举行婚礼。另一页信纸上则写着：

哎，米达，我的朋友，
你听到了时代前进的声音吗？
时代之车在不停地急速向前飞奔，

① 按照印度教习俗，婴儿六个月时要举行首次给婴儿喂饭的仪式。
② 威廉·詹姆斯(1842—1910)，美国哲学家。
③ 印历三月相当于公历五、六月。

引起了太空的一阵悸动。
如滚滚车轮折磨的黑夜
  在哀鸣，
  在呼天抢地地哭号。
哎，米达，我的朋友，
急速前进的时代把我
  卷入了它那复杂的网中，
  绑上了它那冷酷的车上，
走上了冒险的旅程之路。
时代把我带向远离你的地方，
而我似又渡过了那浩淼的死亡之海，
跑到了你的身旁。
今天在这美好的黎明时刻，
车声辚辚，似在吹奏一支轻快的曲调，
介绍我的过去。
回来的小路已不复存在，
当你从远处回首凝望，
你已无法把我认出。
哎，米达，我的朋友，
我唱起了一支别离的歌。

总有一天，
空闲的时间，
寂静的夜晚，
和煦的春风，
都会因我过去的创伤
  而发出长长的叹息，
蓝天也会因痛苦而嘤嘤啜泣。

那时，你将发现，
我留下的确是对你的一片真情，
你将重新回忆起
　那个被遗忘的黄昏。
那黄昏也许会以新的形式
　焕发出新的光华，
也可能变成一个无名的梦，
然而，那不是一个梦，
不是一个真实的梦，
而是我的一切，
　我的生命，
　我的爱，
我把它永远永远地留在你的身边，
那是我对你的永恒不变的深情。
哎，朋友，在时代的旅程中，
　我在急速地变化，米达，
我唱起了一支别离的歌。

你安然无恙，
而我已是一个行将倾圮的泥像，
假如你能把它
　塑造成一尊不朽的偶像，
那就请你每天黄昏
　点燃油灯，
　顶礼膜拜。
这礼拜，不会因我的哀愁
　而受到影响；
祭品盘中的鲜花

　　也不会因爱情的煎熬
　　而受到损伤。
你渴望抒发你的情感，
你在你心灵中摆设的宴席上，
献上了一只溢满了拳拳情意的新杯，
我将永不亵渎它。
我的一切财富
　　都浸润着我的泪水。
今天也许你会回忆起我，
为我编织一只梦幻般的美妙花环。
你不必为这花环承担任何义务，
它也不会变成你的一个负担。
哎，米达，我的朋友，
我唱起了一支别离的歌。

切莫为我悲伤，
我有我的事业，
我有我的前程，
我的水杯从未空过。
“我定把空虚变得充实”
——这是我永恒的誓言。
假如有谁曾经钟情地等待过我，
我将永远属于他。
假如有谁能在白半月[1]
　　采集郁金香的花枝，

[1] 即印度阴历的上半月。

在黑半月[1] 的夜晚
　装进一个花篮；
假如有谁能用无限宽宥的目光
　注视我，
毫不介意我的短处，
那我将奉献我的一切，
对他顶礼膜拜。
我赠送给你的礼物，
永属你一人。
哎，朋友，
我把一切都留在了这儿。
今天，在这情意绵绵的时刻，
我斟满我心灵的水杯，
让你畅饮。
你是何等的令人倾慕，
我的心上人啊！
我给予你的，
　也就是你赐予我的；
你得到的越多，
赐予我的也越多。
哎，米达，我的朋友，
我唱起了一支别离的歌。

---

① 即印度阴历的下半月。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沉船
作者＝［印］泰戈尔著
页数＝４６８
ＳＳ号＝１２１４５０６７
出版日期＝１９９７．１１